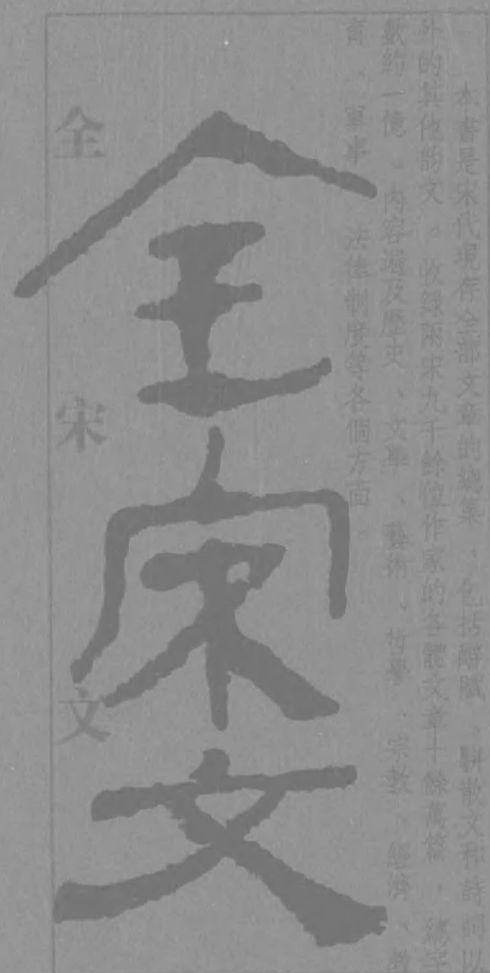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八七冊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八七册



目錄

全宋文卷四一〇五

張 嶠 九

許中廣東經略司申海賊詹德劫虜作過其降授右修職郎潮州推官許中躬親捕獲詹德等與叙復

右從仕郎制 一

仇愈爲該大禮赦左朝散郎制 一

張琦昨在淮西宣撫司水軍統領爲冒請逃亡事故人錢米事除名勒停送吉陽軍編管今兩遇赦特

與叙成忠郎制 二

宋超爲首先將帶軍馬一城官吏渡淮來歸淮西宣撫差權知亳州烏珠親率重兵攻打遂致失守除

名勒停今該遇大禮赦係歸正之人特與叙從義郎制 二

梁興趙雲李進先於靖康因金人攻破太原以南侵犯不肯順番首先率本府及絳州管界忠義人兵

措置收復河東懷澤州隆德平陽府渡河尋歸本朝有僞齊占據黃河以南隔絕前來不得復渡河

北與番人大軍戰鬪一十餘年大小數百陣前後約殺頭目三百餘人堅守忠節永不順番自後思

本朝於紹興五年內前來歸朝梁興武經郎閤門宣贊舍人趙雲敦武郎李進修武郎制 三

耿著昨自淮陽軍軍前齎奏赴行在內殿引對特與叙復舊官制	三
王仲山爲知撫州失守日除名勒停紹興九年正月五日赦文應軍興以來州縣官曾經失守投降之人不以存亡並與叙復生前係中大夫與叙復原官制	四
曹伯達爲係趙榮帶到一行官屬及焚毀了番人文牒特與補正迪功郎制	四
伍昌禹元係鳳翔府僧因金人犯陝西麟遊知縣趙璧守節不屈招集忠義萬五千人後來陷僞更不出官依舊爲僧藏泊川陝宣撫司申已差充鳳翔府推官奉旨特與補迪功郎制	五
趙裔爲充瀘州都知兵馬使年滿補承信郎換給制	五
懷德崇義體性率義歸仁劉信爲前來歸正供說事宜忠義可嘉特補承信郎制	六
徐三兒補承節郎齊二哥補承信郎爲遠來歸正委實忠義制	六
陳在楊沂中申蘄縣管界巡檢李溫將帶兵甲前來荆塗山擇穩便下寨其李溫原於客人船上安泊不期上件船不覺入淮前去竊慮別有疏虞衆軍張言等狀推許陳在權攝上件職事率衆與番人鬪敵委見忠義可嘉伏望詳酌特補一使臣名目奉聖旨特補承信郎制	七
衛振爲父靖招收李忠賊馬陣亡補承信郎制	七
王叔哥爲遠來歸正本朝委實忠義補承信郎制	七
何九章爲妻父賈信與董先賊兵鬪敵身死得兩資恩澤內將一資與次男僧奴其僧奴未曾承受間身死乞改正補承信郎換給制	八

陸保兒係北來歸正與補承信郎制	八
金穆昆于俊成契丹長行李嘉努爲遠來歸附于俊成補保義郎李嘉努補承信郎制	九
馬興爲忠義首領不忘朝廷見團集民社保護鄉閭與補承信郎制	九
趙舜舉因妻父武功大夫劉奇掩殺叛賊陣亡與補承信郎制	九
王處仁爲岳飛申自紹興七年承受本司往來軍期機速文字到今無稽遲伏乞指揮依一般進奏官	
邢子文蘇公亮體例先次補授合得出職名目依舊在院祇應奉聖旨補承節郎制	一〇
宋彪爲自番人圍閉宿州至今堅守山寨捍禦金人不順番前來歸朝委實忠義特與補正承節郎制	一〇
潘田爲自密州將家遠來歸正併供到京東事特與補正承節郎制	一一
魯和劉錡申契勘進奏官魯和自承受本司軍期奏報等文字並無稽滯乞昨來湖北京西宣撫司進	
奏官王處仁體例先次與補授出職名目依舊在院承發本司文字奉旨與補承節郎制	一一
張公舉李進劉榮爲殺敗金兵張公舉轉武顯郎李進轉修武郎劉榮循一資通五資補成忠郎換給	
制	一二
崔紡爲上殿特與改合入官制	一二
朱之彥爲應副大軍糧草循一資又爲措置良家子弟籍爲義士五萬餘人特改宣教郎換給制	一三
王存爲於未交地界已前與蔡綬等結集忠義遊說陝西諸帥爲叛逆投番人朱光庭李覺先捉獲事	
發並追攝赴開封送獄枷項禁勘存以父祖世食朝廷爵祿委與蔡綬等同謀存等招伏之後金國	

留守劉陶百端拷訊在獄一百四十餘日合斷絞罪緣與南使王倫親戚特議放免乞推恩特改承

務郎制 一三

費樞爲告發結集陳亨等勞效改承務郎換給制 一四

唐璟任和州通判日金人內侵勢力不加遂至殺害贈兩官制 一四

某某特贈兩官制 一四

楊再興王蘭高林羅彥等爲與番兵接戰陣歿各贈五官制 一五

田守忠等因功合轉武功郎已贈三官欲各更贈兩官呂福等因功合轉從義郎已贈兩官欲各更贈

一官制 一五

邢方爲與敵接戰陣亡贈兩官與一子恩澤制 一六

樂遇梅永亨各贈兩官與一資恩澤更各名守闕進義副尉趙宣周孝曲育各贈兩官與一資恩澤制 一六

張順等係收復海州與金兵戰亡之人各贈兩官恩澤兩資及銀絹錢米羊麵酒制 一七

魏經爲城破戰死贈武翼郎閣門宣贊舍人兩資恩澤制 一七

丘贊劉輔之韓元各贈二官恩澤五資周瞻左迪馬贊杜橫各贈六官恩澤依舊使臣李友等依舊制 一八

楊再興高林王蘭羅彥姚侑李德爲岳飛奏已蒙贈五官今乞贈七官恩澤六資姚侑李德各贈六官

恩澤依舊羅彥依舊制 一八

王昌固與贈三官恩澤五資田守忠贈三官恩澤四資陶靖贈三官恩澤兩資更與一名下班祇應呂

福贈兩官恩澤兩資李福贈兩官恩澤兩資宋綱贈兩官恩澤一資更與一名守闕進義副尉張宥 係自效人贈承信郎與一子守闕進義副尉王勝贈兩官恩澤一資何譚贈兩官與一子父職名盧 城贈承信郎與一子父職制	一九
龐仲先贈三官與恩澤四資南堅贈兩官與恩澤兩資潘興贈兩官與恩澤一資更與一名守闕進義 副尉承節郎李福贈兩官各與恩澤一資賈義贈兩官各與一子父職名王京贈承信郎各與一子 父職名制	二〇
尚奇贈兩官與一子父職名开遇賽音蒙香唐仲來勇安勝都商石有伊克劉彥李暉並贈承信郎各 與一子父職名制	二〇

全宋文卷四一〇六

張 嶠 一〇

資政殿學士韓肖胄故父治可特贈少師制	一一
資政殿學士韓肖胄故母文氏可特贈冀國夫人制	一二
資政殿學士韓肖胄繼母文氏可特封鎮國夫人制	一二
試御史中丞何鑄故父瓘可特贈朝請大夫制	一三
試御史中丞何鑄母吳氏可特封太碩人制	一三
試御史中丞何鑄妻張氏可特封碩人制	一四

試中書舍人王鈇故父仁恕可特贈承議郎制	二四
試中書舍人王鈇母余氏可特封太令人制	二五
試中書舍人王鈇故妻余氏可特贈令人制	二五
試中書舍人王鈇妻余氏可特封令人制	二六
資政殿學士李光故父高可特贈太子太保制	二六
資政殿學士李光故母史氏可特贈文安郡夫人制	二七
權尚書禮部侍郎鄭剛中故父卞可特贈奉議郎制	二七
權尚書禮部侍郎鄭剛中故母盛氏可特贈令人制	二八
權尚書禮部侍郎鄭剛中妻石氏可特封令人制	二八
洪州觀察使呼延通故父昌可特贈武義郎制	二九
洪州觀察使呼延通母劉氏可特贈太碩人制	二九
洪州觀察使呼延通妻宋氏可特封碩人制	二九
寶文閣直學士綦密禮故父亢可特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三〇
寶文閣直學士綦密禮故母趙氏可特贈文安郡夫人制	三〇
利州觀察使王勝故父名闕可特贈武略郎制	三一
利州觀察使王勝故母周氏可特贈碩人制	三一

利州觀察使王勝繼母牛氏可特封太碩人制	三二
利州觀察使王勝故妻楊氏可特贈碩人制	三一
利州觀察使王勝故妻張氏可特贈碩人制	三一
資政殿學士左中大夫富直柔故父紹庭可特贈太子太傅制	三三
資政殿學士左中大夫富直柔故母劉氏可特贈普寧郡夫人制	三三
武功大夫解忠故父青可特贈武經大夫制	三四
武功大夫解忠故母薛氏可特贈碩人制	三四
武功大夫解忠故妻房氏可特贈碩人制	三四
武功大夫解忠妻孟氏可特封碩人制	三五
徽猷閣直學士向子諲弟右朝散郎子謨故父宗明可特贈沂州防禦使制	三五
徽猷閣直學士向子諲弟右朝散郎子謨故母李氏可特贈碩人制	三六
利州觀察使翟琮故父興可特贈少傅制	三六
利州觀察使翟琮母聶氏可特封越國太夫人制	三六
左朝散郎充徽猷閣待制潘良貴故父祖仁可特贈朝奉大夫制	三七
左朝散郎充徽猷閣待制潘良貴故母施氏可特贈令人制	三七
左通議大夫王庶故父茂可特贈太子太保制	三八

左通議大夫王庶故母劉氏可特贈大寧郡夫人制	三八
顯謨閣直學士鄭滋故父集成可特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三九
顯謨閣直學士鄭滋故母李氏可特贈蘄春郡夫人制	三九
賀正旦使人到盱眙軍御筵口宣	四〇
鎮江府御筵口宣	四〇
回程鎮江府御筵口宣	四〇
值雪御筵在驛口宣	四〇
平江府御筵口宣	四一
赤岸御筵口宣	四一
就驛射弓御筵口宣	四一
喜雪御筵口宣	四一
喜雪御筵賜酒菓口宣	四二
使人賀畢賜御筵口宣	四二
使人賀畢賜酒菓口宣	四二
回程盱眙軍御筵口宣	四三
回程平江府御筵口宣	四三

朝辭歸驛御筵口宣	四三
朝辭歸驛賜酒菓口宣	四三
到闕值雨御筵移在驛口宣	四四

全宋文卷四一〇七

張 嶠 一一

賀稱尊號表	四五
藉田禮成表	四六
賀正表 一	四六
賀正表 二	四七
賀正表 三	四七
賀正表 四	四八
房州貢生辰禮物表	四八
天申節賀表	四九
賀與金國和表	四九
賀皇后受冊表	五〇
擬進神宗實錄表	五〇

天申節宰臣以下謝賜御宴表	五一
慰永固陵復土表	五二
賜御書樂毅論春秋左氏傳謝表	五二
賜御書毛詩謝表	五三
代盧尚書謝靖康覃恩表	五三
謝除敷文閣待制表	五四
代謝紹興十七年賜曆日表	五四
代謝紹興十八年曆日表	五五
代謝賜曆日表	五五
謝郊恩表	五六
謝曆日表 一	五七
謝曆日表 二	五七
擬留守司請回鑾表	五八
除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謝表	五八
代王帥謝除敷學表	五九
代劉寶學謝表	六〇

轉左朝散郎謝表	六〇
代王侍郎謝表	六一
貢銀絹表	六二

全宋文卷四一〇八

張 嶠 一二

謝侍講表	六三
代謝樞密院表	六四
謝除中書舍人表	六五
代房州謝表	六六
代劉鎮江謝上表	六六
代人謝資政殿學士提舉萬壽觀兼侍讀表	六七
衢州謝到任表	六八
慰終制表	六九
慰終制表	六九
代劉寶學彥修謝安置表	六九
上皇帝書	七〇

代參政乞宮觀第一劄	七二
代參政乞宮觀第二劄	七三
代參政乞宮觀第三劄	七三
代參政乞宮觀第四劄	七四
除福建漕上殿劄子	七五

全宋文卷四一〇九

張 嶠 一三

除福建漕上殿第二劄	七九
辭免起居舍人劄子	八〇
辭免兼實錄院檢討官劄子	八一
蠲逋欠劄	八一
辭免除中書舍人劄子	八三
論敬天疏	八四
論和戰守疏	八五
論攻取疏	八六
論御將疏	八八

論遵守舊法疏	八九
論和羅劄子	九一
論和羅第二劄	九二

全宋文卷四一一〇

張 嶠 一四

論士風疏	九三
進故事	九四
上疏論地震	九六
爲王之道降官命詞繳奏狀	九七
爲趙巖夫充殿前司軍效用事繳奏狀	九八
爲張俊乞賞繳奏狀	九九
爲崔紡改官繳奏狀	一〇〇
爲耿著叙復舊官繳奏狀	一〇一
爲林大受劉嘉成等斷案事繳狀	一〇一
爲鄭克特衝替繳奏狀	一〇三
爲王德田師中除正任承宣使繳奏狀	一〇三

代劉待制辭免除寶文閣直學士狀……………一〇四

代宰執乞罷免狀……………一〇五

代宰執乞罷免第二狀……………一〇五

代宰執乞罷免第三狀……………一〇六

八月一日視朝轉對奏狀……………一〇七

乞於前宰執中擇蜀帥奏……………一〇七

以金背盟代秦檜劄子……………一〇八

全宋文卷四一一

張 嶠 一五

與劉待制狀 一……………一〇九

與劉待制狀 二……………一一〇

謝除秘書郎狀……………一一一

叙別狀……………一二二

賀秦太師車駕幸賜第啓……………一二三

賀呂相啓……………一二四

賀路尚書啓……………一二四

代上王侍郎啓	……	一一五
與秦侍郎啓	……	一二六
上侍郎啓	……	一二七
上曾侍郎啓	……	一二八
代人賀鄧州張侍郎啓	……	一二九
梁侍郎啓	……	一二九
折侍郎啓	……	一二〇
直院胡侍郎啓	……	一二〇
呂侍郎啓	……	一二〇
賀范參政啓	……	一二一
代王漕謝汪內翰啓	……	一二一
賀秦內翰啓	……	一二二
賀節度使啓	……	一二三
上權府呂郎中啓	……	一二三
賀中書席舍人啓	……	一二四
賀中書胡舍人啓	……	一二五

全宋文卷四一一二

張 嶠 一六

上連顯謨啓 一二六

代人賀刑部郎官啓 一二六

代上縣丞啓 一二七

再任衢州謝宰相啓 一二七

代人到任謝執政啓 一二八

賀建康留守進職啓 一二九

答劉守啓 一二九

賀新守啓 一三〇

代周守賀劉帥啓 一三〇

賀張修撰帥高陽啓 一三一

賀李帥啓 一三二

回河間張帥啓 一三二

答真定曾帥賀啓 一三三

代王漕問候張督相啓 一三三

問候秦樞密啓	……	一三四
與秘監啓	……	一三五
與樊大監啓	……	一三五
代人賀劉漕啓	……	一三六
又代人賀范漕啓	……	一三六
又代王憲賀劉漕啓	……	一三七
又答張漕啓	……	一三七
又代人謝劉漕啓	……	一三八
又與同官趙漕啓	……	一三九
又上王漕啓	……	一三九
見陳漕啓	……	一四〇
又賀新漕啓	……	一四一
又代王漕賀章漕啓	……	一四二
答知肇慶府葉南仲啓	……	一四三
赴衢州答王提宮啓	……	一四三

全宋文卷四一一三

張 嶠 一七

答知全州高楫啓	一四四
代人問候王襄陽啓	一四四
代王漕回蔣潤州宣卿啓	一四五
回潭州劉徽猷啓	一四六
答沈教授啓	一四六
代通使長啓	一四七
代章漕與交代啓	一四七
與交代啓	一四八
回諸官啓	一四八
梁左司啓	一四九
與高左司遠迎啓	一四九
代賀徐太宰啓	一四九
代人賀吳少宰啓	一五〇
回劉狀元啓	一五一
賀樞密啓	一五二

賀樞密啓 二		一五三
賀樞密啓 三		一五四
代人回樞密啓		一五五
通樞密啓		一五五
代人賀李樞密啓		一五六
代張帥謝太師除敷學啓		一五七
代人賀范左丞啓		一五八
代人賀耿右丞啓		一五八
謝館職上趙相公啓		一五九

全宋文卷四一一四

張 嶠 一八

謝相公啓		一六一
謝惠生日啓 一		一六一
謝惠生日啓 二		一六二
代人謝人啓		一六二
代賀樞密啓		一六三

代上越守孟少保啓	一六四
賀中書令啓	一六五
代王漕謝除秘閣修撰啓	一六六
見吳少卿啓	一六六
代回鉛山知縣啓	一六七
代胡勝仲上同官知縣	一六八
與范待制啓	一六八
與吳少卿啓	一六八
通交代啓	一六九
答曹倅啓	一七〇
回桂倅啓	一七〇
答朱倅啓	一七一
賀正旦啓	一七一
賀冬啓 一	一七一
賀冬啓 二	一七二
賀冬啓 三	一七二

賀冬啓	四		一七三
賀冬啓	五		一七三
賀冬啓	六		一七四
求媒啓			一七四
與媒氏啓			一七四
許定啓			一七五
定日納幣啓			一七五
下禮書	一		一七六
下禮書	二		一七六
許婚書			一七六
求婚書			一七七
下禮書			一七七
代人求婚書			一七八

全宋文卷四一一五

張 嶠 一九

送諸葛彥章序		一七九

送鄭武子序	一八〇
毛達可尚書文集序	一八一
喜雨行詩序	一八二
題微王大峽紀開府故迹詩序	一八三
贈黃子真詩序	一八四
黃庭堅豫章集序	一八四
題吳道子天龍八部圖卷	一八五
蘭亭帖跋	一八六
策問	一八六
試館職策	一八七

全宋文卷四一一六

張 嶠 二〇

救弊	一九三
讀管子	一九六
證辨騷	一九七
讀淮南子	一九八

資純二州 一九八

〔附錄〕書帖爲戒 一九九

寄謙上人 一九九

禪頌 二〇〇

讀梅聖俞詩 二〇〇

八卦納甲 二〇一

六子分支 二〇一

納音分支生六十甲子納音 二〇二

崇山崖園亭記 二〇三

歲寒堂記 二〇四

修房州大成殿記 二〇六

全宋文卷四一一七

張 嶠 二二

繼恩堂記 二〇八

御書記 二〇九

觀音記 二一一

王氏重建環勝閣記	一二二
處州龍泉西山集福教院佛經藏記	一二三
襄陽府重修州學記	一二四
秀州重建州學記	一二六
思政堂記	一二八
微王山銘 并序	一二九
孫太沖硯銘	一二〇
楊文公硯銘	一二一
端硯銘 一	一二一
端硯銘 二	一二一
致宏端硯銘	一二二
風字硯銘	一二二
省箴	一二二
彌陀佛贊	一二三
贊佛	一二四
重述陵陽子明傳贊	一二四

全宋文卷四一一八

張 嶠 二二一

陳公資政墓誌銘	一二七
先夫人歸祔誌	一三〇
弔鄭大夫公孫申文	一三一
代祭祀奉議刺史可久之父文	一三三
祭陳參政去非文	一三三
運司祭范少師文	一三五
運司祭范少師襄事文	一三五
運司路祭范少師文	一三六
祭劉寶學彥脩文	一三七
祭朱喬年文	一三七
祭姊夫王性之文	一三八
祭亡姊文	一三九

全宋文卷四一一九

張 嶠 二二三

淵聖聖節開啓疏 一	二四一
淵聖聖節開啓疏 二	二四一
淵聖聖節開啓疏 三	二四二
淵聖聖節滿散疏 一	二四二
淵聖聖節滿散疏 二	二四三
淵聖聖節滿散疏 三	二四三
淵聖聖節滿散疏 四	二四三
天寧節疏 一	二四四
天寧節疏 二	二四四
天寧節疏 三	二四五
齋僧疏	二四五
靈感觀音處還願齋僧疏	二四六
紹興戊午終制功德疏	二四六
率衆修英濟廟疏	二四七
祭孤魂疏	二四七
召請落水投崖孤魂疏	二四八

追薦亡姊夫王性之亡姊疏	二四八
啓建疏 一	二四九
啓建疏 二	二四九
功德疏	二五〇
滿散疏	二五〇
功德疏	二五一
明堂祭諸神文 一	二五一
明堂祭諸神文 二	二五一
明堂祭諸神文 三	二五二
聖壽節祝文 一	二五二
聖壽節祝文 二	二五二
祝香文	二五三
召請諸神祇文	二五三
祈雨文	二五四
謝雨文	二五四
祈雨告靈澤廟文	二五五

謝雨文 一		二五五
謝雨文 二		二五六
祈雨白文		二五六
祈雨文 一		二五六
祈雨文 二		二五七
祈雨謝諸廟文		二五七
祈晴文		二五七
告成祝文		二五八
祭諸廟文 一		二五八
祭諸廟文 二		二五九
謁諸廟文		二五九
謝晴文 一		二五九
謝晴文 二		二六〇
謝晴文 三		二六〇
謝晴文 四		二六〇
謝晴文 五		二六一

崇門文	……	二六一
祭戟稍文	……	二六二
諸廟祈晴文	一	二六二
諸廟祈晴文	二	二六二
諸廟祈晴文	三	二六三
諸廟祈晴文	四	二六三
寺觀祈晴文	……	二六三
岳殿祈晴文	……	二六四
告家廟文	……	二六四

全宋文卷四一二〇

張敦頤

韓柳音釋序	……	二六六
唐史論斷後序	……	二六七
六朝事迹類編序	……	二六八
柳先生歷官紀序	……	二六九
建康攻守策	……	二七〇

唐柳先生歷官紀……………二七二

張允蹈

乞蠲除興化軍猶剩米奏……………二七五

范同

乞明諭將帥急公忘私協力保國奏……………二七六

論私鹽窮究來歷之害奏……………二七七

王師心

相視改修劉光世宅奉安神御奏……………二七八

乞依在京日體例差借鈞容直樂工舞師奏……………二七九

言皇后受冊命合用樂章奏……………二七九

言太常寺鼓吹樂事奏……………二八〇

乞指揮約束郊祀大禮合排辦事件日限奏……………二八一

乞輕立茶引價奏……………二八一

乞將疑難斷例同共編修成勅令奏……………二八二

看詳差役舊法并前後臣僚申請指揮奏……………二八二

乞許于經總制錢取撥應副帝后櫝宮費用奏……………二八三

釋慧空

辭使府劄……………二八四

答妙喜……………二八五

與雲門求侍者……………二八六

答普賢 一……………二八七

答普賢 二……………二八八

與劉澤之……………二八九

答靈空老辯韓書……………二九〇

答余才茂……………二九一

雪峰禪師真讚……………二九二

草堂老師真讚……………二九二

造橋道者並諸化士寫真求讚……………二九二

幽巖禪師真讚……………二九三

全宋文卷四一二一

張 浚 一

擬答臣僚奏批旨……………二九五

擬太上諱問至降諭中外詔	二九五
擬告諭群臣詔	二九六
擬答劉光世手詔	二九六
論李綱疏	二九六
乞釐正濫授官資疏	二九七
請罷升暘宮疏	二九七
論車駕不可久駐維揚疏	二九八
請詔東京略葺大內疏	二九八
乞沙汰御營使司屬奏	二九九
論李綱罪狀疏	二九九
又論李綱罪狀疏	三〇〇
論孟忠厚疏	三〇一
論董耘不可濫居兵部尚書疏	三〇二
論胡瑄疏	三〇二
論江北須以藩鎮爲守劄子	三〇三
乞請睿聖皇帝親總要務奏	三〇三

乞懸賞捕斬逆臣苗傅等劄子	三〇四
乞酬獎薛慶下將兵張存等劄子	三〇五
乞降付尼瑪哈書大金國表奏	三〇五
請誅范瓊疏	三〇六
乞謹察姦逆疏	三〇六
使大臣身任其責疏	三〇七
論聽言之道疏	三〇七
請勉力圖強重致治效疏	三〇八
請明教化嚴賞罰疏	三一〇

全宋文卷四一二二

張 浚 二

乞新置弓手請給依舊弓手例支破奏	三一二
奏虜中事宜狀	三一二
奏乞那撥東南財賦入充陝西招兵買馬議	三一二
措置興元府劄子	三一四
奏虜情議	三一五

奏慮虜人詐和狀	三二六
論朝廷根本獨在陝西疏	三一七
諫遣使收買寶劍疏	三一九
奏陝西勝捷劄	三二〇
請鑾輿先幸鄂渚奏	三二一
乞修德選賢以消天變疏	三二一
言在外宗室注授官職奏	三二二
回奏虜情狀	三二三
言宣撫處置使司製造度牒出售不便奏	三二四
請建儲疏	三二四
乞賜楊晟惇竄黜羈管奏	三二五
乞優陞趙開職名奏	三二五
和尚原大捷奏	三二六
言曲端送獄推治奏	三二七
乞于和尚原立三聖廟奏	三二七

張 浚 三

奏淮南備虜事宜狀	三二八
論謹微疏	三三〇
王庶與王似易任奏	三三一
爲劉子羽趙開吳玠辨譖疏	三三一
奏虜犯金州攻禦事宜狀	三三二
類試陝西路發解舉人事訖奏	三三四
論王似充宣撫副使五不可疏	三三四
乞薦舉本司屬官依發運司屬官體例施行奏	三三六
吳玠等擊退金人入寇奏狀	三三六
乞朝廷差官踰期者別與差遣奏	三三七
乞改差張深知成都府奏	三三八
使還乞祠疏	三三八
支撥贍軍鹽應副解潛充軍期奏	三三九
爲平楊么乞支降錢物添置車船奏	三三九
乞依例推恩差帶官屬奏	三四〇

乞斥遠和議疏	三四〇
論虜情及備禦利害狀	三四一
論戰守利害疏	三四二

全宋文卷四一二四

張 浚 四

乞蠲免臣家科敷奏	三四四
自福州召還辭知樞密院事疏	三四四
乞修省以消災變疏	三四五
進王朴平邊策故事奏	三四六
進王朴練兵策	三四八
論君子小人之辨疏	三四九
措置邊務奏請事件	三五〇
請乘夏討洞庭之寇疏	三五一
乞措置邊防施行訖具奏	三五一
請申明國是疏	三五二
乞詔岳飛來潭州奏	三五四

戮楊么平湖湘事奏	三五四
論岳雲平寇功奏	三五五
陳時政七弊疏	三五五

全宋文卷四一二五

張浚 五

爲黃潛善之子桮乞差遣奏	三五九
論修德以圖恢復疏	三五九
謝賜御書否泰卦因陳卦義奏	三六一
乞保養天和疏	三六三
乞屯田事務俟就緒日歸省部施行奏	三六三
李迨修舉職事奏	三六四
乞戶部長貳內輪那一員總領江淮錢糧奏	三六四
乞曲加撫勞韓世忠疏	三六四
乞許支使出賣戶帖錢了畢後奏請除破奏	三六五
勸誘富豪納金入粟奏	三六六
襄陽府支錢鹽事奏	三六六

乞差劉洪道兼都督府職事奏	三六七
乞許應副呂頤浩措置營田費奏	三六七
乞依畫到行宮寢殿修蓋奏	三六八
乞選官一員充行府參議軍事奏	三六八
請車駕臨建康疏	三六八
徽宗不豫燕山人回報知上疏	三六九
奏淮南移屯事目	三六九
論岳飛措置疏	三七〇
請守淮西疏	三七一
乞按勸誘買官誥額推賞奏	三七一
楊沂中破劉猷疏	三七二
謝賜淮西克捷手書疏	三七三
僞齊入侵乞賜黜責奏	三七三

全宋文卷四一二六

張 浚 六

論車駕進止利害疏	三七四

論內重外輕之害疏	三七六
奉太上訃告待罪疏	三七七
論終行喪禮事疏	三七八
論易月之制疏	三七九
道君皇帝謚議	三八〇
條具參知政事分治尚書省奏	三八一
論劉光世軍馬屯駐事奏	三八二
奏報淮陽等處備虜事狀	三八二
乞獎諭王俊楊從義並撫勞將兵奏	三八三
論重修神宗實錄奏	三八三
乞令江州守臣疾速津遣尹焞奏	三八四
歲旱乞賜罷黜奏	三八四
言僞齊簽軍事奏	三八五
乞優叙汪伯彥奏	三八五
論功賞利害狀	三八六
乞借差使臣存留親兵奏	三八七

論邊事利害奏……………三八七

全宋文卷四一二七

張 浚 七

論和議利害劄子……………三八九

論事勢劄子……………三九一

復宣奉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任便居住謝表……………三九二

料虜三策劄子……………三九二

論和議利害疏……………三九三

論審機握權劄子……………三九四

奏虜書名詔諭事狀……………三九五

乞增福州學田奏……………三九五

謝中使撫問奏……………三九六

論因權制變疏……………三九六

奏虜情及捍禦之策……………三九七

奏虜情并乞早圖大計議……………三九七

奏張俊劉錡捷報乞令持重議……………三九八

奏乞令諸將持重議	三九九
福州措置錢助國用奏	四〇〇
奏虜情及攻守事宜議	四〇〇
奏虜情及戰守事宜狀	四〇一
奏欲寓居湖南及論虜使狀	四〇二

全宋文卷四一二八

張 浚 八

皇太后歸國賀表	四〇三
論當今事勢疏	四〇三
長沙賀天申節進無逸篇劄子	四〇四
論和戰利害疏	四〇五
論宜謹武備選賢才修德政疏	四〇七
進否泰二卦解義疏	四一一
願早定必守必戰之策	四一二
奏虜情及控禦之策	四一二
條奏捍禦虜寇之策	四一三

次鄂州奏虜情并乞善撫將士狀	四一五
論泗州事宜疏	四一六
奏黃州等處備禦事宜狀	四一七

全宋文卷四一〇五

張 嶠 九

許中廣東經略司申海賊詹德劫虜作過其降授右修職郎潮州推官許

中躬親捕獲詹德等與叙復右從仕郎制

敕具官某：比者負海之郡，久罹寇攘，既以文降，復爲桀惡。爾能迹捕，一境爲清，其畀官榮，以爲勸獎。益圖飭厲，以稱寵名。可。《紫微集》卷一九。

仇愈爲該大禮赦左朝散郎制

敕：君子修己，以毋貳過爲賢；王者用人，豈以一眚廢德！矧吾近列，嘗麗寬科，宜從洒心之文，以開棄咎之路。具官某早以文學而進，晚聞吏職之修。事不辭勞，治皆可迹。逮閱歲時之久，益

抒屏翰之功。中以辭難，嘗詒吏議。既會赦而一解，宜故秩之稍還。御衆以寬，朕所以廣仁恩之意；計過無憾，爾勿忘復玷缺之艱。可。《紫微集》卷一九。

張琦昨在淮西宣撫司水軍統領爲冒請逃亡事故人錢米事除名勒停
送吉陽軍編管今兩遇赦特與叙成忠郎制

敕：朕施恩於海內，雖昆蟲草木，莫不闡澤，顧如爾等，亦所不遺也。尚祇明命，毋怠。可。

《紫微集》卷一九。

宋超爲首先將帶軍馬一城官吏渡淮來歸淮西宣撫差權知亳州烏珠
親率重兵攻打遂致失守除名勒停今該遇大禮赦係歸正之人特與
叙從義郎制

敕：夫軍敗不面夷，城陷不能死，在于理法，固有常刑矣。朕惟使過之義，責爾後圖；施甄收之恩，復爾秩序。朕與爾則厚矣，而爾所以報朕者謂何？尚思勉哉，以蓋前恥。可。《紫微集》卷一九。

梁興趙雲李進先於靖康因金人攻破太原以南侵犯不肯順番首先率本府及絳州管界忠義人兵措置收復河東懷澤州隆德平陽府渡河尋歸本朝有僞齊占據黃河以南隔絕前來不得復渡河北與番人大軍戰鬪一十餘年大小數百陣前後約殺頭目三百餘人堅守忠節永不順番自後思本朝於紹興五年內前來歸朝梁興武經郎閣門宣贊舍人趙雲敦武郎李進修武郎制

敕：朕惟河朔諸郡，間淪陷於干戈俶擾之餘；忠義遺民，終不諼乎國家涵養之德。爾等轉徙十年之後，間關百戰之餘，脫身歸來，深用嘉歎。俾躋榮於秩序，且風示於邇遐。益勵遠圖，以卒前志。可。《紫微集》卷一九。

耿著昨自淮陽軍軍前齎奏赴行在內殿引對特與叙復舊官制

敕：抵罪以情，則法不嫌於太密；推恩以恕，則理有貴與從寬。具官某頃以賊殺不辜，已從末

減；後以荐逢赦令，稍復官聯。朕惟擅殺者非貶降之可懲，而責效者在仁恩之加厚，是用盡還故秩，計其來功。尚無忽於思愆，深自圖於報國。可。《紫微集》卷一九。

王仲山爲知撫州失守日除名勒停紹興九年正月五日赦文應軍興以來州縣官曾經失守投降之人不以存亡並與叙復生前係中大夫與叙復原官制

敕：朝廷每赦令之下，一洗庶尤，雖其淪謝，亦蒙降宥。爾頃詒吏議，夷於士伍。既沒之後，數更霈澤。今其遺孤，援恩自列。惟爾宿負，既隔於存亡；而吾湛恩，何間於幽顯！俾還故秩，盡削丹書。啓爾後人，毋忘報塞。可。《紫微集》卷一九。

曹伯達爲係趙榮帶到一行官屬及焚毀了番人文牒特與補正迪功郎制

敕具官某：向者敵人傳檄城邑，爾能率衆守義抗賊，不有褒榮，何以示勸！俾起家於文吏，以風

動於邇遐。益勵爾圖，無忘忠力。可。《紫微集》卷一九。

伍昌禹元係鳳翔府僧因金人犯陝西麟遊知縣趙璧守節不屈招集忠義萬五千人後來陷僞更不出官依舊爲僧藏泊川陝宣撫司申已差充鳳翔府推官奉旨特與補迪功郎制

敕：爾本以浮屠，能知忠義，守節自好，不污僞官。申放命書，俾齒仕列。尚思飭厲，以報國恩。可。《紫微集》卷一九。

趙裔爲充瀘州都知兵馬使年滿補承信郎換給制

爾積勞累日之效，既不可得而考矣。徒以嘗經大臣閱實，特越有司之文而申命。汝亦能祇承恩渥，而圖報稱乎？《紫微集》卷一九。

懷德崇義體性率義歸仁劉信爲前來歸正供說事宜忠義可嘉特補承

信郎制

敕具官某人：爾淪陷既久，幡然改圖，嘉其反正之忠，俾與武階之列。益思厲勉，以報國恩。可。
《紫微集》卷一九。

徐三兒補承節郎齊二哥補承信郎爲遠來歸正委實忠義制

爾以裔民，志慕華夏，可無寵獎，以慰其心？并列武階，祇服恩渥。
《紫微集》卷一九。

陳在楊沂中申蘄縣管界巡檢李溫將帶兵甲前來荆塗山擇穩便下寨其李溫原於客人船上安泊不期上件船不覺入淮前去竊慮別有疏虞衆軍張言等狀推許陳在權攝上件職事率衆與番人鬪敵委見忠義可嘉伏望詳酌特補一使臣名曰奉聖旨特補承信郎制

敕：爾以軍伍，威攝巨寇，嘉其忠力，俾服武階。務立尤功，以圖報事。可。《紫微集》卷一九。

衛振爲父靖招收李忠賊馬陣亡補承信郎制

爾父頃以戰賊，隕於行陣，賞延及爾，遂服武階。申錫命書，無忘愍慎。《紫微集》卷一九。

王叔哥爲遠來歸正本朝委實忠義補承信郎制

敕：爾淪陷既久，幡然改圖。嘉其反正之忠，俾與武階之列。益思勉厲，以報國恩。可。《紫微

集》卷一九。

何九章爲妻父賈信與董先賊兵鬪敵身死得兩資恩澤內將一資與次男僧奴其僧奴未曾承受間身死乞改正補承信郎換給制

在法，非執政大臣不得貤爵外姓，而死事者顧得之，所以厚其報也。肆予命爾，往服官榮。無以得之之易，而墮乃力。《紫微集》卷一九。

陸保兒係北來歸正與補承信郎制

爾以裔民，歸心華夏，俾秩官資，以爲慕義者之勸。尚思勉哉！《紫微集》卷一九。

金穆昆于俊成契丹長行李嘉努爲遠來歸附于俊成補保義郎李嘉努

補承信郎制

爾等皆以裔民，歸心華夏，並秩官資，以爲慕義者之勸。尚思勉哉！《紫微集》卷一九。

馬興爲忠義首領不忘朝廷見團集民社保護鄉閭與補承信郎制

敕：爾天資忠赤，志徇國家，保固鄉閭，不污不義。俾躋武列，以勸勞忠。益勉爾圖，無墮乃力。可。《紫微集》卷一九。

趙舜舉因妻父武功大夫劉奇掩殺叛賊陣亡與補承信郎制

敕：爾之外舅頃沒於賊，貶爵及爾，遂列武階。申錫命書，毋忘恭慎。可。《紫微集》卷一九。

王處仁爲岳飛申自紹興七年承受本司往來軍期機速文字到今無稽遲伏乞指揮依一般進奏官邢子文蘇公亮體例先次補授合得出職名目依舊在院祇應奉聖旨補承節郎制

敕：爾爲邸吏，隸大將幕府積年矣。羽書往來，道路無壅，俾登武列，用勸勤勞。是爲異恩，益殫爾力。可。《紫微集》卷一九。

宋彪爲自番人圍閉宿州至今堅守山寨捍禦金人不順番前來歸朝委實忠義特與補正承節郎制

爾脫身賊圍，義不反顧，載嘉忠順，宜有褒優。即其武階，遂俾真授。益思勉厲，以答恩榮。

《紫微集》卷一九。

潘田爲自密州將家遠來歸正併供到京東事特與補正承節郎制

敕：爾脫身賊中，能圖反正，探刺事實，以諗有司。宜加褒優，用勸忠義。其祇恩命，益務輸忠。可。《紫微集》卷一九。

魯和劉錡申契勘進奏官魯和自承受本司軍期奏報等文字並無稽滯
乞昨來湖北京西宣撫司進奏官王處仁體例先次與補授出職名目
依舊在院承發本司文字奉旨與補承節郎制

敕：爾爲吏郡邸，且司邊遽，奏報毋壅，是爲有勞。俾列王官，尚服乃事。益務勤恪，毋懈於前。《紫微集》卷一九。

張公舉李進劉榮爲殺敗金兵張公舉轉武顯郎李進轉修武郎劉榮循

一資通五資補成忠郎換給制

爾等奮由行伍，自致戰多，宜有褒嘉，以示勸獎。往祇甄叙之寵，無忘力疾之圖。《紫微集》卷一
九。

崔紡爲上殿特與改合入官制

敕：以假版而爲真授，與自選調而遷京秩，皆異恩也。汝未閱歲，而得異恩者再焉，爾將何以報國乎？尚思勉之！可。《紫微集》卷一九。

朱之彥爲應副大軍糧草循一資又爲措置良家子弟籍爲義士五萬餘人特改宣教郎換給制

爾頃爲令，饋軍無乏，又能糾集義旅，助宣兵威，宜有褒嘉，以示勸獎。祇服明命，無替厥勤。

《紫微集》卷一九。

王存爲於未交地界已前與蔡綬等結集忠義遊說陝西諸帥爲叛逆投番人朱光庭李覺先捉獲事發並追攝赴開封送獄枷項禁勘存以父祖世食朝廷爵祿委與蔡綬等同謀存等招伏之後金國留守劉陶百端拷訊在獄一百四十餘日合斷絞罪緣與南使王倫親戚特議放免乞推恩特改承務郎制

敕：爾頃與蔡綬等遊說陷沒之人於關右，事覺，被害者甚衆。其生者既秩以官榮，而死者亦加隱恤矣，豈獨遺於爾乎！俾陞京秩，以勞忠勤。祇服明恩，勉之無斁。可。《紫微集》卷一九。

費樞爲告發結集陳亨等勞效改承務郎換給制

爾往以變告，群盜迹捕，皆得大臣承制，寵以京秩。有司按狀，遂俾爲真。往服恩榮，無忘自好。《紫微集》卷一九。

唐璟任和州通判日金人內侵勢力不加遂至殺害贈兩官制

敕：爾頃以郡丞，登陴捍寇，死獲其所，良所歎傷。秩以議郎，俾書其柩，以明忠善之有報也。尚歆耀之！可。《紫微集》卷一九。

某某特贈兩官制〔二〕

敕：荷戈而出，已輸衛社之忠；裹創而還，終遂捐軀之節。其施愍典，以勵庶臣。具官某以沉毅之資，更戰伐之久。義勇奮發，不避死亡；矢刃交加，卒至淪沒。惜無萬金之藥，可全爾軀；其稽二等之褒，以昭予寵。尚或未泯，庶克歆承。可。《紫微集》卷一九。

〔二〕某某：原小字注作「名闕」。

楊再興王蘭高林羅彥等爲與番兵接戰陣歿各贈五官制

捐軀徇義者，臣子之極忠；隱恤崇終者，國家之盛典。其敷錫於名命，以風示于邇遐。具官某拔由閭伍之中，奮迹戎行之右，秉懷壯烈，挺志沉雄。比隨票姚之師，深入強敵之境。方幸金吾之擊郾，屢以勝聞；復悲國子之歸元，遂推閔典。俾進階於橫列，用追賁于營魂。豈徒章死事之褒，亦以爲在列之勸。惟其英爽，尚識哀榮。《紫微集》卷一九。

田守忠等因功合轉武功郎已贈三官欲各更贈兩官呂福等因功合轉

從義郎已贈兩官欲各更贈一官制

並係順昌府與金人烏珠等節次見陣戰歿

敕：爾等比遏敵鋒，轉戰疾力，遂捐軀命，深惻予衷。考退敵之功，固應顯賞；稽加等之命，宜厚飾終。精識不渝，尚膺休寵。可。《紫微集》卷一九。

邢方爲與敵接戰陣亡贈兩官與一子恩澤制

爾頃與敵戰歿于行前，死事之節，不可以莫之酬也。既追賁其泉壤，又收錄其嗣人。尚其有知，歆予渥澤。《紫微集》卷一九。

樂遇梅永亨各贈兩官與一資恩澤更各名守闕進義副尉趙宣周孝曲

育各贈兩官與一資恩澤制

並係建炎年間因隨軍陣亡官兵

敕：爾等頃緣國事，殞命顏行，向隔王靈，未遑褒恤。昨令搜訪，遂以名聞。嘉其忠誠，痛悼曷已。追榮秩序，恤錄嗣人。魂而有知，尚服予寵。可。《紫微集》卷一九。

張順等係收復海州與金兵戰亡之人各贈兩官恩澤兩資及銀絹錢米

羊麵酒制

敕：爾等比與敵角，殞命戎行。嘉其死國之忠，宜有追榮之典。其敍書命，襚以武階，仍錫官榮，恤錄嗣子。或以故秩，即畀後人。賻贈有加，併申褒恤。惟其未泯，尚克歆承。可。《紫微集》卷一九。

魏經爲城破戰死贈武翼郎閤門宣贊舍人兩資恩澤制

敕：朕惟亳社，方得復失，此將帥不任之咎也。守者既不能死城郭，委之出走，爾乃率衆拒敵，城已陷而不爲屈。予念元元之遭罹，嘉爾之死義，良用悼傷。武階之峻，上閤之華，併告其第，又官其嗣子二人。豈徒爲爾報哉，將以勵庶臣之節，且使所任不肖者知焉。可。《紫微集》卷一九。

丘贊劉輔之韓元各贈二官恩澤五資周瞻左迪馬贊杜橫各贈六官恩

澤依舊使臣李友等依舊制

敕具官某等：朕比敕大將，上予死事之臣，追賁以官，錄後恤孤，既施閔典矣。念其徇國之意，猶未厭于予心，申錫金書，載加隱恤。尚其不泯，服我渥恩。非將悼痛之思，亦以爲忠義之勸。可。

《紫微集》卷一九。

楊再興高林王蘭羅彥姚侑李德爲岳飛奏已蒙贈五官今乞贈七官恩

澤六資姚侑李德各贈六官恩澤依舊羅彥依舊制

敕：朕閔死事之臣，既加追賁；慮未盡於隱恤，肆申錫於命書。具官某捐軀百戰之餘，殞命鋒刃之下。原其積志，悼痛不忘。深陋齊人，尚稽涿聚之賞；遠師漢武，更字羽林之孤。俾再刻於蜜章，示極隆于閔策。精爽未泯，尚服哀榮。可。《紫微集》卷一九。

王昌固與贈三官恩澤五資田守忠贈三官恩澤四資陶靖贈三官恩澤
兩資更與一名下班祇應呂福贈兩官恩澤兩資李福贈兩官恩澤兩
資宋綱贈兩官恩澤一資更與一名守闕進義副尉張宥係自效人贈
承信郎與一子守闕進義副尉王勝贈兩官恩澤一資何譚贈兩官與
一子父職名盧城贈承信郎與一子父職制〔二〕

並係順昌府與金人四太子

轉戰臨陣戰歿

敕爾官某等：退敵於陣，不避死亡，飛矢揚兵，卒至淪歿。朕惟《春秋》死事之義，加序愍章；稽羽林字孤之文，恤錄嗣子。多寡有等，一視厥功。精爽如存，尚歆恩渥。可。《紫微集》卷一九。

〔二〕職制：「職」下疑脫「名」字。

龐仲先贈三官與恩澤四資南堅贈兩官與恩澤兩資潘興贈兩官與恩澤一資更與一名守闕進義副尉承節郎李福贈兩官各與恩澤一資賈義贈兩官各與一子父職名王京贈承信郎各與一子父職名制

並係宿州陣亡官兵

敕具官某等：比戰符離，殞於行陣，雖功庸之弗就，顧節義之可旌。納棧賞延，併申褒錄，或以故秩，即畀嗣人。尚其有知，服予恩渥。可。《紫微集》卷一九。

尚奇贈兩官與一子父職名开遇賽音蒙香唐仲來勇安勝都商石有伊

克劉彦李暉並贈承信郎各與一子父職名制

並係同前陣亡官兵

某等比戰符離，殞於行陣。追褒秩序，以慰營魂。具以故官，命其嗣子。尚其不寐，歆服予恩。

可。《紫微集》卷一九。

全宋文卷四一〇六

張 嶠 一〇

資政殿學士韓肖胄故父治可特贈少師制

敕：朕廣大建祀，以禮承天之休，神貺昭答，不敢專饗。既以推之寓內，豈吾元臣之後，嘗預四近之列，追褒寵獎，而有不被其先者乎！具官某故父某，以絕異之姿，承世濟之美，所憑既厚，所見又大。宜其光融休顯，克配前人。雖中外踐揚，不爲不遇；而蓄德未究，宜開嗣賢。嘗以諮謀，典吾幾秘。上休禰室，既躋前傳之崇；其攸命書，更陟維師之峻。俾其廟祀，永耀寵綏。可。《紫微集》卷二〇。

資政殿學士韓肖胄故母文氏可特贈冀國夫人制

敕：朕褒厚臣工，顯揚先世，凡我在列，均被湛恩。顧吾大臣，嘗登宥密，既以追榮考廟，若其內助忽遺不錄，何以慰其凱風寒泉之思乎？具官某故母某氏，出於大家，來嬪相室，所憑厚矣。令善之資，不移於驕貴；廉約之操，克謹於閭彝。遂蓄餘休，以貽後嗣。既已正位小君，笄珈有耀，其易封於大國，用永賁於廟祧。精識不渝，服予休寵。可。《紫微集》卷二〇。

資政殿學士韓肖胄繼母文氏可特封鎮國夫人制

敕：昔潁考叔以封人之賤，能以嘗羹之語，感移其君，《傳》以爲「能錫其類」。矧吾有四海之富，而東朝之養，猶隔晨昏，爰推陟屺之思，成爾將母之慶。茲因廟澤，以迪惠心。具官某繼母某氏，憑藉之美，容服之盛，歸于大門，克配君子。既享從夫之榮，復以因子而貴。已開成國，號曰小君，既無以加矣，其贈脂田之奉，以申寵秩之懿。俾爾孫子，永嘉賴之。可。《紫微集》卷二〇。

試御史中丞何鑄故父瓘可特贈朝請大夫制

朕惟天之報施，不遽在于朝夕之間；君子修身，亦將期於必世之後。百年之計，莫如植德。諒前人之本心，非此其身，在其子孫，固今日之可驗。具官某故父某，經術絕世，孝謹刑家。抱修能而不施，卒齎志於黃壤；有德器而自過，能遂致于青雲。因大享之涓成，方均釐於海縣，如吾執法，可後褒親？進秩疏榮，足慰風木之念；刻章納綬，用綏何氏之祧。可。《紫微集》卷二〇。

試御史中丞何鑄母吳氏可特封太碩人制

朕肅祗舊典，稱秩明禋，神靈宴娛，祝嘏並告。幸大事之獲考，豈豐福之敢專！顧通籍衆臣，咸被揚親之寵；矧甘泉法從，可稽壽母之褒。具官某母某氏，生於大家，來嬪令族。山河象德，圖史提身。事夫以恭，夙有如賓之譽；生子而令，咸多稱願之言。遂以才賢，爲吾執法，合宮大享，實預侍祠。顧黻假之無譁，絜糾繩之是賴，用頒書命，以慰親慈。名稱益隆，不愧武昌之號；脂澤有奉，佇開石窀之封。祇服恩榮，益綏祉福。《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試御史中丞何鑄妻張氏可特封碩人制

朕御「彤管」之詩，而歎婦德之賢；覽《采蘋》之什，而知保家之助。屬者涓成盛禮，大賚四方。均釐既以盡褒揚之典，自外及內，顧可遺家室之私？具官某妻某氏，奉養無違，體柔而正。山河象德，具容潤之儀；禮法兼資，全鍾郝之懿。左右夫子，裨益宏多；輯寧親連，門風載睦。用錫號名之美，以爲閨門之光。宜爾家人，嗣膺褒寵。《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試中書舍人王鈺故父仁恕可特贈承議郎制

敕：朕顧瞻許、洛之間，皆吾世臣之後。侍祠致胙，無廢于時。方其平居，流風具在；喪亂以後，喬木莫存。屬當明禋，懷舊太息。惟茲王氏，實彼大家，其視諸韓，爲外王父。方稱大禮，有子在庭。具官某故父某，土風鍾汝潁之奇，資質挺家庭之秀。既成世德之積累，兼資外氏之漸摩，於其少時，已成令器。出居官守，所臨有聲；歸教兒曹，其言可訓。雖積德之不耀，果天命之靡愆。肆因惠澤之施，爰舉愍書之典。千鍾不泊，何勝罔極之悲；十世其昌，以彰有後之報。可。《紫微集》卷二〇。

試中書舍人王鈺母余氏可特封太令人制

敕：升侑合宮，謂其稷親而先帝；錫福群下，故將自葉以流根。惟予侍臣，既褒禰廟，顧其壽母，可後疏恩？具官某母某氏，如山如河，有容潤之德；其華其實，兼室家之宜。爲婦而恭，爲妻而義。恪修祭祀，輯睦閨門，躬勤瘁於早年，享光榮之後福。以子而貴，顯膺名稱之崇；俾壽而昌，佇啓脂澤之奉。欽予明命，益介爾祺。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試中書舍人王鈺故妻余氏可特贈令人制

敕：承天地之福，蒙祖宗之休，不敢專鄉而獨私，既以推之天下，徧於群物矣。徒欲德施之廣，寧有存沒之間？具官某故妻某氏，幼服訓戒，以自約飭；及事君子，率禮無違。雖秉德甚賢，當膺服飾之盛；而賦命勿永，不及光榮之日。宜疏恤典，增寵號名。尚服明恩，以綏厚夜。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試中書舍人王鈇妻余氏可特封令人制

敕：朕廣大建祀，並侑祖宗。承神至尊，罔弗祇若；克綽厥福，均被邇遐。既先侍從之臣，亦逮室家之壺。具官某妻某氏，凝姿婉約，秉德柔嘉。如《桃夭》之宜室家，躬采蘋以承祭祀。穆然闔閭，足稱婦師。靜女其姝，宜載彤管之盛；君子偕老，允膺稱謂之隆。佇開湯沐之封，以耀笄珈之德。欽承恩命，祚嗣其昌。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資政殿學士李光故父高可特贈太子太保制

敕：朕交神於祀，既祇若於舊章；錫福於民，以風示其符應。惟我三朝之舊，嘗聯四近之班，可無褒賁之恩，用以寵綏其禰？具官某故父某，慈祥居里，孝謹刑家。抱能不施，莫展平生之用；餘慶於後，遂儲奕葉之休。爰以才猷，預吾幾政，考之彝典，錫以蜜書。東宮調護之官，益隆於秩序；廟室烝嘗之奉，永燕於雲來。可。《紫微集》卷二〇。

資政殿學士李光故母史氏可特贈文安郡夫人制

敕：朕燎薰皇天，受神明之況；薦裸太室，蒙祖考之休。敢懷專鄉之心，用舉均釐之典。眷吾舊弼，可後褒親？爰施刻蜜之章，用慰寒泉之念。具官某故母某氏，生有令德，嬪於甲族。其華其實，早聞家室之宜；如山如河，克成容潤之美。蓄慶於後，以大厥家。命世生賢，嘗預吾政。笄珈有耀，既正小君之名；湯沐增封，更荒大郡之履。精爽不昧，尚克享之。可。《紫微集》卷二〇。

權尚書禮部侍郎鄭剛中故父卞可特贈奉議郎制

敕：朕還觀扈從，皆吾近臣。視其經術深醇，則知有傳家之學；顧其仕宦崛起，則知席積慶之餘。推本源流，可無追賁？具官某故父某，以行義發聞於閭里，以文學見推於士林。抱修能而不施，齎高志而獨老。修之在我，責報於天。有子而賢，德器自過；逢時奮發，遂大厥家。肆因有畀之恩，用慰無窮之念。議郎告第，以賁幽窀。尚其有知，歆予褒恤。可。《紫微集》卷二〇。

權尚書禮部侍郎鄭剛中故母盛氏可特贈令人制

敕：婦人有三從之義，服飾則繫其夫；國家廣教孝之風，品秩或視其子。屬者大事獲考，均釐萬官，宜沛湛恩，用褒泉壤。具官某母某氏，少有賢行，嬪于德門。奉事良人，則甘乎牛衣之貧；逮撫幼孤，則幾於織屨自給。雖隱約之備至，終操行之不移。卒成其兒，以儒自顯。千鍾不泊，雖深風木之悲；四德無虧，終被恤章之報。尚其精識，永亢而宗。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權尚書禮部侍郎鄭剛中妻石氏可特封令人制

敕：朕篤報本之誠，既承神於肸鬯；廣敷錫之義，遂浸福於黎元。顧吾侍從腹心之臣，實有室家左右之助，可無褒寵，以逮其私？具官某妻某氏，秉德幽閒，凝姿婉孌。既笄而承父母，能盡于女工；執饋以事尊章，遂成於婦順。其錫贊書之茂，俾增稱謂之隆。象服是宜，方膺於來寵；君子偕老，無怠於相成。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洪州觀察使呼延通故父昌可特贈武義郎制

敕：朕祇見合宮，上儀獲考，均釐遐邇，無間顯幽。具官某故父某，潛德莫知，慶開厥嗣，正位廉車，既通顯矣。俾申追賁之恩，益進武階之峻。惟其有知，尚或能歆。可。《紫微集》卷二〇。

洪州觀察使呼延通母劉氏可特贈太碩人制

敕：廟澤之行，既追褒其禰室，若其內饋或遺，則何以慰人子念母之心哉！具官某母某氏，柔德懿行，雖不著聞，有子而貴，遂從其秩，亦可知其積累所自矣。稱謂甚隆，尚能顧享。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洪州觀察使呼延通妻宋氏可特封碩人制

敕：朝廷褒崇之典，下逮室家，豈無意乎？蓋將責其內饋之助，相成以圖報焉。具官某妻某氏，稟資柔令，歸逢其良，遂階光顯，游膺封號，每加益隆。其相爾夫，仰酬恩禮。可。《紫微集》卷二〇。

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寶文閣直學士綦密禮故父亢可特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敕：朕昭事上帝，及延賾之百神；敷惠庶工，逮煇胞之衆隸。有如邇列〔二〕，不與湛恩！慶賜之行，固以克綽厥福；追崇之典，必也揆厥所元。宜錫命書，以光禰室。具官某故父某，學問深博，經術通明。官政飾修，獨高循吏之譽；陰德憑厚，克開後嗣之賢。德義文章，著稱當世。還以所襲，上休其先。三品崇階，榮其告第；九原英爽，尚服予恩。可。《紫微集》卷二〇。

〔二〕如：原作「加」，據文津閣庫本改。

寶文閣直學士綦密禮故母趙氏可特贈文安郡夫人制

敕：朕惟惠澤之行，下浸於黎元；追褒之文，復加於禰室。豈其內助，不與湛恩！如是則何以慰人子念母之心，彰婦人從夫之義乎？具官某故母某氏，蘋藻之奉，素嚴於承祀；山河之德，夙著於宜家。爲婦而有相成之賢，爲母而有義方之訓。原閨闈之素修，固厥後之宜大。是生賢子，坐振一時。

還以休光，顯揚先德。副筭之盛，已正位於小君；脂田之腴，其更荒於大郡。俾其後嗣，毋怠厥成。可。《紫微集》卷二〇。

利州觀察使王勝故父名闕可特贈武略郎制

敕：朕祇見合宮，上儀獲考，均釐遐邇，無間顯幽。具官某故父某，潛德莫知，慶開厥嗣。正位廉車，既通顯矣，俾申追賁之恩，益進武階之峻。惟其知識，尚或能歆。可。《紫微集》卷二〇。

利州觀察使王勝故母周氏可特贈碩人制

敕：廟澤之行，既追褒於禰室，若其內饋或遺，則何以慰人子之念哉！具官某故母某氏，柔德懿範，雖不著聞，有子而貴，遂從其秩，亦可知其積累所自矣。稱謂甚隆，尚能顧享。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利州觀察使王勝繼母牛氏可特封太碩人制

敕：升侑合宮，錫福群下；顧其壽母，可後疏恩？具官某繼母某氏，爲婦而恭，爲妻而義。爰以子貴，顯膺褒榮。俾壽而昌，益介厥福。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利州觀察使王勝故妻楊氏可特贈碩人制

敕：朕惟人臣之於室家，生則共其甘苦，沒欲致其哀榮，貴賤一也。廟澤之行，顧可亡褒賁之典哉！具官某故妻某氏，稟資柔令，賦命不融。茲因廟澤，俾增稱謂。惟其知氣，尚克能歆。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利州觀察使王勝故妻張氏可特贈碩人制

敕：具官某故妻某氏，秉德柔嘉，凝姿婉約。逮良人之通顯，既已隔於存亡，襁以恩章，尚知歆服。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資政殿學士左中大夫富直柔故父紹庭可特贈太子太傅制

敕：肇裡重屋，大祀休成。推上帝之仁，既錫福於四海；廣教孝之義，以加惠於庶工。矧吾舊德之良，嘗預幾庭之列，其于禰廟，可後褒揚？具官某故父某，資才絕倫，憑籍甚厚。綽有名家之韻，稱其世德之餘。謂當勃興，繼承於世烈；在儲餘慶，克聞於嗣人。因茲廟澤之行，用沛納書之寵。東宮調護之地，益峻於品秩；春秋烝嘗之奉，永熙於雲來。可。《紫微集》卷二〇。

資政殿學士左中大夫富直柔故母劉氏可特贈普寧郡夫人制

敕：婦人有三從之義，服飾則繫其夫；國家廣教孝之風，褒揚蓋因其子。屬者大事獲考，均釐萬官，宜霈湛恩，以加泉壤。具官某故母劉氏，山河其德，婉孌其容。逮事舅姑，早奉執笄之饋；無違夫子，有嚴舉案之儀。訓教具修，閨門載睦。雖三徙實資於陟屺，而重茵永悼於終天。可無蜜印之章，用慰寒泉之念？俾易封於湯沐，用益耀於春秋。可。《紫微集》卷二〇。

武功大夫解忠故父青可特贈武經大夫制

敕：朕祇見合宮，上儀獲考，均釐遐邇，無間顯幽。具官某故父某，潛德莫知，慶開厥嗣。其推飾壤之典，以爲廟室之光。可。《紫微集》卷二〇。

武功大夫解忠故母薛氏可特贈碩人制

敕：廟澤之行，既迫褒於禰室，若其內饋或遺，則何以慰人子念母之心哉！具官某故母某氏，柔順輯其閨門，淑慎修其婦道。有子而貴，遂從其秩。稱謂甚隆，尚能顧享。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

《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武功大夫解忠故妻房氏可特贈碩人制

敕：朕惟人臣之於室家，生則共其甘苦，沒則致其哀榮。廟澤之行，豈可忘賁之典哉！具官某故妻某氏，稟資柔令，賦命不融。茲錫贊書，俾增稱謂。知氣如在，尚克能歆。可。《紫微集》卷二〇。

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武功大夫解忠妻孟氏可特封碩人制

敕：朕褒寵之典，務極優隆。廟澤既行，下逮家室。具官某妻某氏，稟資柔令，歸逢其良。遂階光榮，洊膺封號。益加美稱，以示恩光。其相爾夫，共圖報塞。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徽猷閣直學士向子諲弟右朝散郎子謨故父宗明可特贈沂州防禦使

制

敕：朕肇裡重屋，大祀休成。推上帝之仁，廣教孝之義，使顯揚者獲報美之效，追遠者慰明發之思。顧吾扈從之臣，可後褒親之典？具官某故父某，資材畢給，蔭藉高華。德足以及物，而不被於人；材足以當世，而不見於用。遂蓄餘慶，垂裕後昆。列城禦侮之崇，用告其第；九原悽愴之識，尚或能歆。可。《紫微集》卷二〇。

徽猷閣直學士向子諲弟右朝散郎子謨故母李氏可特贈碩人制

敕：朕惟惠澤之行，下逮於臣工；追褒之文，既加於禰室。豈其內助，不與湛恩，如是則何以慰人子念母之心，彰婦人從夫之義乎？具官某故母某氏，柔儀婉孌，令德幽閒。躬《采蘋》法度之防，致《鵲巢》積累之盛。併襲餘慶，以啓後人。愍冊之行，益隆位號，光塵如在，歆我恩榮。可。《紫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利州觀察使翟琮故父興可特贈少傅制

敕：朕祇見合宮，上儀獲考，均釐遐邇，無間顯幽。具官某故父某，潛德莫知，慶開厥嗣。其推飾壤之典，以爲廟室之光。可。《紫微集》卷二〇。

利州觀察使翟琮母聶氏可特封越國太夫人制

敕：朕升侑合宮，錫福群下，顧其壽母，可後疏恩？具官某母某氏，蓄德於身，慶流於裔，遂以

子貴，顯膺褒榮。益加美稱，用介厥福。可。《紫微集》卷二〇。

左朝散郎充徽猷閣待制潘良貴故父祖仁可特贈朝奉大夫制

敕：朕本秩禮以嚴天地之奉，薦和樂以格神靈之和。儀物備陳，緼豫紛列，萑祿並貺，肸鬯豐融。嘉與臣民，均茲祉福。顧茲甘泉之舊，可稽陟岵之褒。具官某故父某，孝謹刑家，經術自著。最高鄉曲之譽，不求聞達於時；修之方寸之間，責報必世之後。乃蓄餘慶，篤生顯人。茲因廟澤之行，用沛納書之寵。春秋時祀，尚侈褒榮。可。《紫微集》卷二〇。

左朝散郎充徽猷閣待制潘良貴故母施氏可特贈令人制

敕：廟澤之行，既追褒於禰室，若其內饋或遺，則何以慰人子念母之心哉！具官某故母某氏，柔德懿範，雖不著聞，有子而貴，遂從其秩。亦可知其積累有所自矣。稱謂甚隆，尚能歆享。可。《紫

微集》卷二〇。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左通議大夫王庶故父茂可特贈太子太保制

敕：朕肇裡重屋，大祀休成。推上帝之仁，既錫福於四海；廣教孝之義，以加惠於庶工。使顯揚者獲報親之心，追遠者慰濡露之感。其施恩渥，以賁幽扃。具官某故父某，篤厚提身，謙恭居里。素高鄉曲之譽，不求聞達於時；修之方寸之間，責報必世之後。乃蓄餘慶，篤生顯人。茲因廟澤之行，用沛納書之寵。東宮調護之地，益崇於品秩；春秋烝嘗之奉，永燕於雲來。可。《紫微集》卷二〇。

左通議大夫王庶故母劉氏可特贈大寧郡夫人制

敕：廟澤之行，既追褒於禰室，若其內饋或遺，則何以慰人子之念哉！具官某故母某氏，柔德懿範，雖不著聞，有子而貴，遂從其秩，亦可知積累之自矣。稱謂甚隆，尚能顧享。可。《紫微集》卷二〇。

顯謨閣直學士鄭滋故父集成可特贈銀青光祿大夫制

敕：朕登頌祗之堂，膺受多福；施配天之澤，錫厥庶民。顧吾邇列之良，可後揚親之典？具官某故父某，稟敦厚慈和之質，負博聞多識之懿。而賦命不偶，齎志莫伸。蓄其餘澤，以貽後嗣，篤生令子，爲時聞人。還以休光，追褒禩室。銀印青綬之貴，光祿古官之崇，以告于第，尚克嘉之。可。

《紫微集》卷二〇。

顯謨閣直學士鄭滋故母李氏可特贈蘄春郡夫人制

敕：朕惟惠澤之行，下浸於黎元；追褒之文，復加於禩室。豈其內助，不與湛恩，如是則何以慰人子念母之心，彰婦人從夫之義乎？具官某故母某氏，德合閭閻，動應圖史。雖積行累功之勤，不顯生平之日；而錫羨流光之慶，宜惟後嗣之承。推其欲報之心，祚以刻章之命。錫號小君，雖云其舊；更食大郡，褒賁則新。知氣不忘，尚歆斯寵。可。《紫微集》卷二〇。

賀正旦使人到盱眙軍御筵口宣

遠持使傳，來賀歲元。喜聞入境之初，宜厚示慈之禮，特加撫問，期體眷懷。《紫微集》卷二一。

鎮江府御筵口宣

夙馳使聘，來講慶儀。適寒沍之屆節，涉阻修而在道，特加宴好，用洽歡心。《紫微集》卷二一。

回程鎮江府御筵口宣

歸驂北道，涉境南徐。眷言行邁之勞，加厚惠慈之禮，茲循彝典，宜體眷懷。《紫微集》卷二一。

值雪御筵在驛口宣

禮畢明庭，瑞呈密雪。即賓亭之安便，折燕俎以從容，庶樂使華，庸昭眷意。《紫微集》卷二一。

平江府御筵口宣

遠馳使命，修慶春朝。冒霜露以修塗，次輶車於近郡，式頒燕禮，庸示眷懷。《紫微集》卷二一。

赤岸御筵口宣

先春遠使，造國近郊。諒勤行役之勞，特厚燕慈之禮，庸昭眷意，用洽歡心。《紫微集》卷二一。

就驛射弓御筵口宣

馳車陟遠，授館云初。禮方講於射侯，燕特豐於賓俎。茲循彝典，用洽歡心。《紫微集》卷二一。

喜雪御筵口宣

季冬調呂，瑞雪應時。肆頒燕豆之豐，用表化均之燮。衍其和樂，體此眷懷。《紫微集》卷二一。

喜雪御筵賜酒菓口宣

一元調化，六出瑞時。頒內府之甘珍，侑初筵之燕衍。庸昭眷意，共樂歲祥。《紫微集》卷二一。

使人賀畢賜御筵口宣

肇臨元日，既講盛儀。折芳俎以示慈，樂嘉賓而式燕。庸昭眷禮，茂介春祺。《紫微集》卷二一。

使人賀畢賜酒菓口宣

肅馳使傳，修慶元辰。既明廷盛禮之行，宜嘉實芳醪之賜。意斯將厚，禮則有加。《紫微集》卷二

回程盱眙軍御筵口宣

肅馳輶傳，還次淮濱。有加將送之儀，式啓惠慈之燕。庸昭眷意，庶洽歡心。《紫微集》卷二一。

回程平江府御筵口宣

肅聘使輶，經從會府。加厚送將之禮，用休跋履之勞。燕俎式陳，行騶少憩。《紫微集》卷二一。

朝辭歸驛御筵口宣

既講慶儀，將馳歸馭。爰示慈於燕豆，尚少憩於賓亭。寵禮有加，眷懷式示。《紫微集》卷二一。

朝辭歸驛賜酒菓口宣

既修慶幣，將戒歸驂。錫御府之甘珍，侑賓亭之燕樂。庸加禮遇，宜體眷懷。《紫微集》卷二一。

到闕值雨御筵移在驛口宣

遠抗使旛，既修慶禮。屬爲霖於寒序，就折俎於賓亭。庸示眷懷，庶從款席。《紫微集》卷二一。

全宋文卷四一〇七

張 嶠 二

賀稱尊號表

誕受鴻名，告類上帝，乾文增耀，日景愈輝。凡預照臨，舉深慶賴。中賀。臣聞聖人之德廣被，則欣戴徧乎海邦；中國之仁外覃，則樂推達于蠻貉。恭惟皇帝陛下順天格保，迪德迓衡。始若太王，屈身而違獯鬻之患；終如唐帝，中立而受可汗之稱。孝養既申，尊名益著。我欲仁而仁至，天且不違；後其身而身先，福將焉往。歡盟一定，戎夏咸休。臣名在丹書，獲觀盛節。二國有好，曾無標禾之勞；配天其澤，空被函蒙之賜。《紫微集》卷二一。

藉田禮成表

鑾御青郊，肇稱藉禮。命陽官而祇事，親一墾以致勤。天田既降於躬耕，民畝自聞於昏作。光垂使冊，慶溢寰區。中謝。竊以候陽癉之方盈，謹協風之初至，咸戒農用，欽授人時，所以供郊廟之粢盛，所以教黎元於稼穡。上先勞而後悅，民草偃而風行。著在前經，茲惟令典。宣王復古，猶或忘后稷之功；建武中興，亦弗克永平之舉。未有憲章於祖宗之舊，綿蕝於軍旅之餘。來世有稽，於今爲盛。恭惟皇帝陛下正德率下，克勤于邦。務其三時，播厥百穀。庶人之終於千畝，以示勤功；帝藉之收於神倉，用嚴昭孝。臣叨承郡寄，企望齋宮。聞勞酒之頒，莫預終食之列；陳《載芟》之頌，但同率土之心。《紫微集》卷二一。

賀正表 一

青煒御氣，方迎發歲之祥；垂象示民，甫及始和之候。詔既敷於寬大，物自趨於發生。凡在照臨，舉深慶賴。伏惟皇帝陛下海涵春育，日運天行。耆昧俟時，居豈安於鬱鬱；中興復古，謨已並於明明。方臨令吉之辰，誕啓隆平之運。臣職叨居守，地阻朝班。稱漢殿之觴，徒想臚傳之句；祝聖人

之壽，惟殫善頌之誠。《紫微集》卷二一。

賀正表 二

鳳曆履端，合乾坤之交泰；侯邦受朔，執玉帛以駿奔。海寓尊承，天人悅豫。中謝。恭惟皇帝陛下聰明冠古，孝道通神。業紹祖宗，德流夷夏，大一統之本旨，得萬國之歡心。偃武修文，克致太平之盛；制禮作樂，聿興極治之隆。臣叨領郡符，阻陪班列。三公奉璧，想益備於漢儀；萬壽無疆，願永歌於周《雅》。《紫微集》卷二一。

賀正表 三

授時頒曆，布治莫大於王春；端宸臨朝，綿宇咸歸於正統。肇茲嘉序，運式昌期。中謝。恭惟皇帝陛下發陽乾剛，秉執聖道。上齊七政，撫三陽開泰之辰；下括九圍，體一元端本之意。振嘉生於率土，均茂化於群黎。日月照臨，動植知慶。而臣猥叨睿獎，外假守符。當少康之祀夏，莫預駿奔；仰大舜之好生，惟深抃蹈。《紫微集》卷二一。

賀正表 四

曆象四時，謹王春而正始；車書萬里，奉玉帛以來朝。慶協三靈，民歸一德。中賀。恭惟皇帝陛下對時育物，頒朔治民。正乾坤交泰之辰，當日月重光之旦，聲教訖爾以無外，典章燦然而一新。禮講三朝，奔走獻四方之籍；樂陳萬舞，歡呼稱百辟之觴。臣托備藩維，叨承睿獎，心雖馳於魏闕，頌莫奏於周京。《紫微集》卷二一。

房州貢生辰禮物表

遵常職而修貢篚，莫非任土之所生；因彌月而薦壽儀，敢墜守邦之故事。顧充庭之不腆，撫小邑以增羞。仰冒凝嚴，伏深惴恐。中謝。恭惟皇帝陛下虛無恬淡，微妙淵通。道大無名，功神莫測。躬禹湯之盛德，而大統有所承；蹈堯舜之遐風，而高名無可議。出作聰明之元后，入爲博大之真人。四方共瞻，萬世咸仰。臣猥貳郡政，偶攝佐符。遇載誕之昌辰，嗟莫陪于下列；效包茅之入貢，敢獨後于衆人！《紫微集》卷二一。

天申節賀表

虹渚流輝，宣重光於百世；星樞動采，紀盛旦之千秋。罄日月之照臨，頌乾坤之悠久。中賀。恭惟皇帝陛下淵默儲思，清明在躬。偃戈敦皇極之風，篤孝奉慈寧之養。歛時五福，同躋有道之長；受祿萬年，永燕無爲之治。時逢出震，序協乘離，遙瞻北極之尊，坐鞏南山之固。臣謬膺支郡，密邇路朝，瞻日觀以葵傾，企冀階而獸舞。美當報上，願歌《天保》之詩；壽且多男，請效華封之祝。《紫微集》卷二一。

賀與金國和表

姦回稔禍，致兩國之稱兵；宗社再安，賴一人之有慶。回勅敵之盛氣，敦舊好之齊盟。海縣弭寧，人神悅豫。肆頒溫詔，誕告殊方。恭惟皇帝陛下以大禹之儉勤，遇文王之憂患。寅畏不忘于罪己，焦勞惟務于安民。雖逢國步之多艱，終致皇天之悔禍。遠法太王之事小，足以興周；豈同鄭伯之下人，僅能保國。親屈帝尊之大駕，俯臨郊甸以議和。顧惟委順之永圖，允爲生靈之至計。遂使荷戈之士，獲聞偃伯之期。方當詔語之敷宣，不覺涕洟之橫落。臣濫身郡紱，何補縣官。顧京邑之艱危，

獨抱申胥之憤；逮朝廷之和好，嗟無魏絳之功。空懷計國之丹衷，徒與遠民而共慶。《紫微集》卷二一。

賀皇后受冊表

臣伏睹邸報，皇后受冊寶禮成，中外臣寮拜表稱賀者。天地奠位，日月正明。燕及宗祧，慶均寰海。中賀。竊以《關雎》之風天下，必本人倫；王者之假有家，孰先內助。惟造端乎夫婦者極其至，則躋民於仁壽也斯無難。從古所聞，莫茲爲重。恭惟皇帝陛下仰祇天顯，俯示民彝。考陰禮於六宮，獨守《雞鳴》之德；正母儀於萬國，寔由文定之祥。體既儷於宸嚴，歡益協於長樂。化行黎庶，皆輯寧於室家；德茂《螽斯》，將蕃育其孫子。臣無任云云。《紫微集》卷二一。

擬進神宗實錄表

昭祖宗之大烈，宜有信書；委筆削於下臣，實慚非任。奏編初御，撫己增羞。恭惟神宗皇帝道貫羲、黃，功超舜、禹。憲章具備，如日皎而天垂；號令施行，蓋雷厲而風靡。仁涵九有，威愴殊方。憂勤七閏之餘，垂裕千齡之統。布在方冊，炳若丹青。中遭不令之臣，公肆服讒之意，猥因紀述，遂肆詆欺。不知罪己而稱君，專務附下而罔上，敢誣盛德，幾類謗書。黨與協姦，人神共憤！當上皇之

臨御，政朋黨之方行；逮淵聖之繼明，屬倥傯之未給。理如有待，端俟今朝。恭惟皇帝陛下光紹丕圖，欽崇祖武。謂休功偉績，固當垂之於罔極；而淫辭穢史，豈宜宣示於方來？爰俾儒臣，載刊抵牾。兼存朱墨，庶是非之可明；刪去矯誣，俾議論之歸正。事無遺落，理則宣昭。上足以慰在天之靈，下足以遺來世之事。昔魏明之讀《武紀》，徒追怒於馬遷；太武之悟國書，第淫刑於崔浩。方之盛世，豈不多慚！但臣等誤玷使令，匪能述作。語任則無分於九牧，量才則深愧於三長。惟僅足以成篇，豈敢言於比事！典章之盛，雖遠過於前王；潤飾之功，宜更須於良史。《紫微集》卷二一。

天申節宰臣以下謝賜御宴表

運際昌期，慶表猗蘭之瑞；班聯邇服，崇沾湛露之恩。和入八音，歡均萬寓。臣等誠歡誠忭，頓首頓首。竊以聖神有作，曆數攸歸。夢日感星，則祥發高穹；澄河秀穗，則珍叢厚地。實千載難逢之會，昭一人有慶之符。是知天祐下民作君師，紹隆炎運；陽居大夏以長養，茂毓神姿。離明瞻星火之中，需樂玩雲天之象。陳嘉穀於鎬飲，奉僊籙於韶音。庸示宴慈，當茲誕節，若其魚在藻以樂，豈鹿食苹而鼓吹。吉甫因征伐而歸，賜之燕喜；士會節春秋而至，饗以殽烝。類有泛恩，實同慶日。此蓋伏遇皇帝陛下瑤光感月，神筴授天。躬戴千懷斗之姿，御合璧連珠之曆。推虞帝好生之意，咸躋壽於綿區；念姜嫄載育之祥，永承顏於長樂。恩頒折俎，沛及群工。臣等敢不飲聖化之醇風，味道真而肥

國。當《既醉》太平之日，惟祝萬年；罄《天保》報上之心，更祈百祿。《紫微集》卷二二。

慰永固陵復土表

同軌駿奔，載考因山之典；百司竣事，已終復土之儀。凡在照臨，舉深悲隕。伏惟皇帝陛下道隆達孝，禮厚飾終。照事宗祫，既歷烝嘗之奉；崇成陵邑，彌深疑慕之誠。願少抑於至懷，用俯寧於群品。《紫微集》卷二二。

賜御書樂毅論春秋左氏傳謝表

聖學淵深，尚覃思於史傳；宸章煥爛，方親灑於牋毫。寵被侯邦，光生儒館。中謝。臣聞連縱橫於六國，獨樂毅爲仁義之師；示褒貶於一王，惟丘明得《春秋》之旨。去古云遠，茲道不明，兵法流於狙詐之家，微言絕於異端之學。故二賢之威美，歷千載以難伸。瞻仰餘風，布方冊而具在；發揮後世，遇聖神而益彰。恭惟皇帝陛下繼好息民，投戈講藝。分禹、湯之暇日，求燕、魯之遺編。著論釋經，有此蒼龜之訓；盈箱積軸，勒爲奎壁之文，事掩前規，恩隆往哲。臣叨居外寄，猥預榮觀。恭拜豐珉，喜與布韋而交慶；珍藏秘室，願隨神物以護持。《紫微集》卷二二。

賜御書毛詩謝表

聖學緝熙，兼總君師之任；宸章燦爛，發揮雅頌之傳。光被庶邦，榮生多士。中謝。竊以六藝之蘊，有溫柔惇厚之風；八法之精，具端勁遒偉之狀。方遊戲翰墨之際，乃覃恩典籍之中。天未喪于斯文，世一遇於大聖。恭惟皇帝陛下德并文、武，治隆成、宣。本教化以厚人倫，追法二《南》之美；履艱難以至王業，每思《七月》之陳。故於一二日兢業之餘，不忘三百篇諷刺之旨。特紆睿藻，載勒豐珉。倬然《雲漢》之章，煥若鉤奎之象。臣猥分郡寄，叨奉恩頒。口誦心惟，蚤服孔庭之訓；手舞足蹈，茲偕魯泮之儒。《紫微集》卷二二。

代盧尚書謝靖康覃恩表

配天立極，履寶祚以維新；渙爵疏恩，推惠心于無外。仰荷乾坤之施，俯慙管蒯之微。恭惟皇帝陛下敦敏徇齊，聰明睿智，久繫天人之望，允膺圖籙之符。潛德春宮，天下已陰受其賜；垂衣南面，百姓蓋無得而名。爰因嗣曆之初，大霈敷天之澤。日月臨照，無幽隱之或遺；雨露霑濡，何蕭茅之有間。滌瑕蕩垢，宥過推仁，肆令罪戾之餘，亦玷龍光之寵。臣敢不祇承睿渥，欽奉皇慈。自誓糜捐，

力圖補報。登車叱馭，方趨蜀道之難；戀闕傾心，但覺堯雲之遠。《紫微集》卷二二。

謝除敷文閣待制表

臣某言：准尚書省劄子，奉聖旨除臣敷文閣待制，尋具辭免，奉聖旨不允。陳力不能，輒上奉祠之請；布施優裕，遂叨次對之除。辭避靡容，凌兢失措。中謝。竊以西清嚴近之地，許以冒居；蟠城要會之邦，復令滿歲。蓋本朝之所以待賢俊，亦漢廷之所以旌治能。如臣何人，併冒茲寵？伏念臣進由疏遠，本乏技能。被遇聖神，嘗叨侍從；不知盈滿，自取顛隳。再蒙委任以來，益務洒濯其過。雖殫夙夜，難強疲庸。弭謗自修，未著藉茅之恥；自黥補劓，遽疏復玷之恩。仰戴洪私，橫流衰涕。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天地覆幬，靡不并容；日月光明，舉歸臨照。每隆寬而厚下，罔求備以責人，致使迂愚，亦蒙獎拔。臣敢不沐上恩之肉骨，誓盡力以撫民。勉厲夙宵，激昂衰退。使豺狼不縱於春囿，庶愁嘆可絕於里閭。僅免空餐，敢言報國！《紫微集》卷二二。

代謝紹興十七年賜曆日表

治曆明時，爰振百王之典；頒常授事，預知一歲之春。眷寵新書，恩隆睿意。中謝。恭惟皇帝陛

下文思稽古，聰明憲天。考堯曆以定四時，察舜璣而齊七政。歲將即於更始，令誕布於維新。豈徒俾晦朔而有知，抑亦警官師之無曠。三靈協慶，萬國咸歡。臣叨守郡符，恪遵詔旨。體輔相裁成之意，宣化承流；欽作訛成易之方，務農重穀。《紫微集》卷二二。

代謝紹興十八年曆日表

堯曆肇修，推閏餘而成歲；夏時載叙，頒正朔以示人。凡曰承流，由茲布治。中謝。臣聞分至啓閉，皆天地化育之功；生長收藏，實帝王裁成其道。故箕子陳其無易，而左氏記以不愆。欲應金穰，宜調玉燭。恭惟皇帝陛下明齊日月，化洽陰陽。追既往之璣衡，極知來之象數。辰在大梁之會，參考尤精；賜當大族之初，邇遐均被。臣叨膺外寄，猥預榮觀。捧此彌文，既深詳於五紀；施之庶務，先力勸於三農。《紫微集》卷二二。

代謝賜曆日表

曆象授時，著于《堯典》；歲年叙事，見于《周官》。聲教訖于海隅，邦賜來於天上。中謝。皇帝陛下握樞臨極（二），稽古凝猷。體大禹之神，重人統得時之正；備宣尼之聖，謹王春體元之端。鈎校

舊儀，審觀新度，候協璣衡之運，民知寒暑之期。玉燭既調，金穰斯應。鼓躍群動，涵濡太和。臣被命典州，祇承頒朔之告；職司宣化，益茂勸民之方。庶有助於涓埃，用酬恩於高厚。《紫微集》卷二二。

〔二〕句首疑脫「恭惟」二字。

謝郊恩表

迎長日之至，求報本反始之宜；因吉土於郊，取貴誠上質之要。一隆制作〔二〕，允屬聖神。恭惟皇帝陛下修德錫符，體元居正。深仁撫育，櫜弓矢而戢干戈；至誠感通，時寒暑而節風雨。孝治已臻于明察，禮經敢後於憲章？爰修大旅之儀，以懋中興之業。牲陳繭栗，器用陶匏，以下民咸憲之勤，致上帝居歆之報。推功不處，均福無疆。故得萬國之心，咸賴一人之慶。臣身紆郡紱，耳剽上儀，莫施奔走之勞，徒預函蒙之澤。《紫微集》卷二二。

〔二〕此表文津閣庫本誤連於上篇，且多錯簡，此上尚有「既躬饗帝之能，聿昭嚴上之訓」二句。

謝曆日表 一

考璣衡之密度，協用九章；頒正朔于遐方，使知四序。恭惟皇帝陛下順稽五紀，謹御三微。察發歛於春秋，居德行于冬夏。奉若天道，欽授民時。顧曆數之所加，際寰區而并用。臣敢不恪遵夏倣，寅奉周正，觀橋運之推遷，示農功之早晚。《紫微集》卷二二。

謝曆日表 二

春元三統，已祇奉於王正；泥詔十行，復叨承于漢札。荷恩光之下逮，知啓閉之攸宜。竊以舜命羲和，堯欽曆象。歸餘舉正，上命天道之盈虧；東作南訛，下示民時之早晚。課清臺之密度，謹太史之前占。每因嗣歲之初，誕舉授時之典。車書所混，正朔咸加，雖曰故常，實爲異渥。恭惟皇帝陛下昭天配地，既同化育之功；治曆明時，尤謹重黎之事。思不奪於民力，欲寅亮於天工。咸使庶方，奉行時令。臣謹當推原德意，宣諭詔音。木鐸徇民，敢後適人之職；璇璣在上，願修日御之官。《紫微集》卷二二。

擬留守司請回鑾表

習祥而征，自潛消於敵氣；振旅以入，宜復幸於奧區。敢控忱誠，仰干睿德。竊以衆人以宴安爲意，咸思克定於厥家；王者撫艱難之時，蓋或不常于厥邑。是以漢祖之戰京索，時歸幸於櫟陽；光武之復東京，亦暫休于河內。皆匪定都之會，實爲稅衛之區。眷此臨安，久稽大駕。雖宮室庳陋，弗稱于九重；而井邑夥繁，粗贏於七校。況宦寺之有所，復廟祔之已安。儻回曦馭之臨，允慰斯民之望。恭惟皇帝陛下遠稽古昔，下順黎元。鑑黷武之無庸，知從欲之盡濟。詔太僕而效駕，命髦頭以先驅。回軫旋衡，壹賜經行之復；勞師休士，聊稱告至之觴。《紫微集》卷二二。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原注引。

除中書舍人兼直學士院謝表

臣某言：伏奉告命，授臣試中書舍人兼權直學士院，仍改賜紫章服者。中臺列屬，方懼瘵官；兩掖演綸，忽驚誤寵。復攝禁林之直，遂通法從之班。拜命自天，措躬無地。臣某誠惶誠懼，頓首頓首。伏念臣稟資庸陋，遭世盛明。未踰歲月之間，亟被神聖之眷。洪恩不次，人已誚其積薪；素業無

多，才豈堪於視草。顧若篆蟲之童技，詎能黼黻於王猷。方郁郁乎躋周監之時，宜渾渾爾追唐虞之體。愧非鴻博，難副選掄。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宣精帝文，暢道皇極。程器能而並用，姑欲試材；與日月以合明，悉皆容照。有如蠟等，時謂異恩。而臣千載一時，幸遇龍顏之聖主；四人三至，勉追鳳閣之家聲。竊伏而思，未知所報。臣無任云云。

《紫微集》卷二二。

代王帥謝除敷學表

天邑神明之奧，方愧承流；宸章秘密之藏，遽叨更直。洊蒙優渥，深積凌兢。中謝。伏念臣材術拙疏，性資凡下。早被先朝之眷遇，浸膺上聖之使令。擢臨清蹕之都，入侍紫荷之橐。望輕銖兩，不能使桴鼓之稀鳴；費惜絲毫，無以得搢紳之虛譽。方圖求效，仰報殊恩；敢謂眷私，叙加甄拔。莫循墻而遜避，惟負乘以憂虞。此蓋伏遇皇帝陛下丕冒堯聰，曲加舜陟。治致中興於至盛，材多並蓄以無遺。雖甚庸虛，亦加識擢。臣敢不益堅愚慮，師輦轂彈壓之風；庶展微勞，爲海岳崇深之補。《紫微

集》卷二二。

代劉寶學謝表

禦魅嚴誅，分畢身於裔土；賜環趣召，忽降德於中天。既蠲罪戾于丹書，復竊寵名於紫禁。恩光驟至，涕泣橫流。伏念臣早以瑣材，誤膺器使。仰激聖神之遇，每欲效忠；退惟義烈之門，自應徇節。會大臣有分陝之命，仰明制爲入幕之賓，遂陳力而弗辭，庶因人以成事。而臣雅無勝算，以佐元戎。懼曠日而無成，乃整軍而借一。本恥大還之役，終爲拜賜之師。既臣卒之實奔，何邦刑之敢追！固當自執其咎，理難分謗於人。至於斬將以彌煩言，則戶皆知其主名；專威而多妄作，則臣已久離幕府。凡是宣司之過舉，悉皆歸怨於微臣。雖欲加罪，則其無辭乎！然其不善，不如是甚也。方責言之噂噉，必分顛隲；賴上德之照臨，卒蒙全度。逮至其廢，更荷包荒。此蓋伏遇皇帝陛下惡殺好生，每存心於祝網；寧僭毋濫，故數漏於吞舟。致此微生，終歸善貸。臣謹招三光而自列，畢九死以酬恩。與其流離於瘴癘之鄉，孰若馳驅於戎馬之際。尚收薄效，以蓋曩愆。《紫微集》卷二二。

轉左朝散郎謝表

臣某言：今月二日准告，磨勘轉左朝散郎，依前充敷文閣待制、知衢州，封賜如故者。分符出

守，愧乏休稱；會課當遷，誤蒙信賞。被寵光之狎至，顧瑣質以奚堪。祇受靡遑，凌兢罔措。中謝。竊以虞舜極無爲之治，乃三考而陟明；成周興太和之風，以六叙而馭吏。克循彝憲，允屬熙朝。伏念臣賦性迂疏，逢時休運。演綸圖任，已叨鳳閣之詞臣；試職承宣，復綴甘泉之法從。才微任重，器小恩隆。敢意序陞，深憂曠職。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堯仁天覆，湯聖日躋。庶績其凝，黎民於變。乾健而寧萬國，遙追帝王之殊勳；離明而照四方，盡復祖宗之舊典。誕敷湛露，敦勸臣工，是致庸虛，亦霑異數。臣敢不仰遵聖訓，恪奉郡條，誓殫撫字之勞，期答生成之賜。夙興夜寐，戒《伐檀》貪鄙之譏；時和歲豐，歌《既醉》太平之盛。《紫微集》卷二二。

代王侍郎謝表

方虞瘝曠，莫承天府之流；忽被褒遷，進貳冬卿之職。命由中而莫及，寵踰分以唯憂。中謝。伏念臣術昧通方，人常少與。出際中興之運，親逢上聖之知。擢自計臺，俾臨京邑。幾年試可，曾無治狀之足稱；庶役告成，幸見禮文之略辨。初欲自陳於懇款，亟蒙賜對於親間。復奉訓辭，躋陞起部。念八範五材之法，有國大經；在六官四屬之間，必人稱職。夫何瑣質，驟玷清班！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蠱飭群倫，鼎新百度。謂名器不可以假，每班往稱朕命之言；欲技巧咸精其能，故重疇若予工之選。臣敢不勉殫愚慮，仰報睿思？元首明而庶事康，顯賡歌於《虞典》；車馬修而諸侯會，期繼詠於周

《詩》。《紫微集》卷二二。

貢銀絹表

策名委質，咸抒享上之誠；寸地尺天，畢效充庭之貢。敢因方物，用達愚衷。恭惟皇帝陛下離日方升，乾德廣覆。奉君道之慈訓，號令一新；體天德之好生，仁恩四達。神靈歡喜，廟社安榮。玉帛萃于丹墀，梯航來于裔土。故雖小壘，亦致微儀。就日望雲，第竭祝堯之意；式歌且舞，永肩戴舜之心。《紫微集》卷二二。

全宋文卷四一〇八

張 嶠 一二

謝侍講表

柱史記言，方懼空官之責；結帷訪問，誤叨勸講之除。自顧庸虛，實慚冒昧。竊以參稽舊史，歷考前王。法訓典以修身，莫尚多聞之益；鑑興衰而自警，孰先故志之知。用崇建於官聯，以茂明於術藝。惟我本朝之舊，獨超三代之隆。顧雖多故之餘，不忘於稽古；豈俟偃兵之後，始務於談經！宜得儒先，助成講業；如臣固陋，曷稱詳延？此蓋伏遇皇帝陛下道本生知，學惟日就。覃恩清燕，既已窮六藝之淵源；造道宏深，豈徒守諸生之章句！仰惟大度，益務兼收，雖如臣愚，亦蒙器使。卒華光之業，固莫繼於前修；陪露門之遊，其敢忘於大施！

《紫微集》卷二二。

代謝樞密院表

孚號揚庭，牢辭弗獲；覲顏就列，負愧采深。中謝。竊維樞管之權，允謂謀謨之府。昔受任於戎馬之際，誓捐軀於矢石之間。覬愴王靈，式平亂略。雖奉令承教，期不負於初心；而蒐乘訓兵，終蔑聞於勝算。既坐罔功而廢斥，旋膺趣召以來還。始陪百辟於朝端，得奉清塵於殿幄。始欲拾遺補闕，裨庶政於毫分；豈期圖任疇庸，還中權之要近。沐湛恩之甚渥，懼陳力以奚勝。矧國威方振於近年，然邊氛未衰於平日。而臣於已試無聞之後，用責成申命之言，義不可以辭難，身固期於盡瘁。惟師律有以制勝，則戎昭自然折衝。如齊任夷吾，終底九合之績；晉登卻縠，爰收一戰之勳。顧智略之甚微，何昔人之敢望！獨仗忱誠之感格，庶幾廟社之安榮。雖被恩之便蕃，終撫躬而惶悚。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大魯公追戎之略，慕周宣復古之規。忘過記功，方闢用人之道；興衰撥亂，將成蓋代之功。乃推求舊之私，副以本兵之寄。臣謹當捐身徇國，受命忘家。仰體主恩，既貫孟明之一眚；益堅臣節，敢忘林父之盡忠！《紫微集》卷二二。

謝除中書舍人表

掌柱史之方書，訖無稱迹；贊掖垣之名命，忽有超踰。隆恩不聽於辭榮，薄技蔑由于試可。詔除優異，負念凌兢。竊惟以道化民，若文章固其餘事；以言鼓衆，非訓誥何以動人。書命之司，朝廷攸重。是以感山東之父老，本漢家寬大十行之書；服河西之衆豪，以天子明見萬里之外。故鄭以公孫僑之善爲辭令，用能修好於諸侯；而楚以觀射父之能道訓辭，終以稱雄于上國。況以渾灝之誥，與夫深厚之文，鼓舞四方，彌綸庶務。益使王言之大，皆由帝制之明。惟我皇朝，齊驅治古，若時掌誥，皆號得人。顧臣何爲，亦應此選！寵名已過，負乘爲慚。況臣已竊記言，復陪約史，比蒙恩詔，更與經帷。皆古今儒者之至榮，非泆忽下臣之所稱。敢圖獎拔，躡備論思！取甘茂之十官，豈能無過；兼諸梁之二事，何以逃刑！報稱是難，縻捐則易。此蓋伏遇皇帝陛下隆寬盡下，睿知有臨。運既啓于中興，人自來于間出。布昭神武，會同已邁于六王；被飾彌文，號令已迫于三代。益廣并包之度，兼收管、蒯之餘。臣敢不仰體官施之大恩，下奉職臣之所守。雖盡有司之業，粗免空餐；非逢致命之秋，何能報賜？《紫微集》卷二二。

代房州謝表

佐奉常於列寺，已玷清流；叨共理於上庸，謬膺假守。拜恩甚寵，撫己若驚。已見吏民，敷宣德音。中謝。伏念臣奮由寒士，偶竊賢科，賦性樸忠，受才愚魯。一行作吏，分甘州縣之徒勞；五斗折腰，敢謂事功之可立。碌碌固無奇節，恂恂直若鄙人。豈其拔於稠衆之中，躡居群俊之上。校讎冊府，竊窺藏史之淵源；庀職次卿，豈識朝廷之典故。仰荷神聖之知遇，殆非庸瑣之能堪。常愧無基之厚墉，終以懷璧而賈害。方圖自列，已致人言。雖悔可追，寄顏無所。曠官尸祿，祇增小己之羞；含垢匿瑕，盡出大君之賜。恭惟皇帝陛下體乾之覆，如春之生。爵有德而祿有功，賞不僭而刑不濫。憫一夫之失所，欲萬物以由宜。故使孱微，亦叨庇冒。感深淪骨，涕下霑衣。臣敢不熟思往愆，力圖塵效。奉寬大之詔，願勤恤於齊民；傾葵藿之心，常不忘於魏闕。臣無任云云。

《紫微集》卷二二。

代劉鎮江謝上表

負罪投荒，甫還故郡；起家爲吏，遽竊左符。便道之官，涓辰布治。荷恩優過，感涕縱橫。伏念臣資稟至疏，術學甚淺。影纓入仕，本先父之教忠，陳力當官，慕昔人之徇國。過不自料，期於有

成。唯知軀命之可捐，不悟智能之難強。洊蒙器使，每至顛隳。原情惟在於妄庸，論罪可逃於誅殛！博白萬里，旋詔釋於纍囚；漳浦踰年，即聽歸於邑里。百身易隕，洪造難酬。自甘永棄於明時，豈意更叨於誤獎。顧茲京口，實蔽別都，平時固號於名藩，今日尤稱爲重鎮。山川自若，多六朝制勝之餘；人物眇然，豈北府談兵之彥。受任不稱，居懷隱憂；退省至愚，曷膺是選。此蓋恭遇皇帝陛下肇開興運，因任群材。謂使過愈於使功，而臣嘗備於乘邊，爰從徒隸之中，付以翰藩之寄。臣敢不仰懷恩遇，深激懦衷。奉條教以牧民，稟謀謨而固圉。苟可效節，不憚殺身。庶收標末之勞，少答生成之賜。《紫微集》卷二二。

代人謝資政殿學士提舉萬壽觀兼侍讀表

蠲丹書之大譴，竊秘殿之隆名，既叨優秩於殊庭，復冒寵榮於經幄。恩光沓至，愧懼交深。中謝。伏念臣早以綿才，誤膺器使，寢蒙宸眷，亟躡近班。屬乘三逆之滔天，率臣鄰而敵愾，賴宗社之祐助，戮鯨鯢於浹旬。爰以微勞，遽登右府。俄承命而分陝，遂抗節以宣威。念天步之艱難，軫宸衷於宵旰。思效臣節，庸報國恩。深惟尊主庇民之方，莫先整軍經武之實。始勤服於夙夜，冀有成勞；逮喪地於邊陲，率愆素意。荷隆恩而免戾，當竭力以圖功。愧無曹沫之能，復還侵地；雖抱樂羊之志，徒積謗書。儻非上聖之深知，蓋將無辭而自白。既蒙昭雪，復荷甄收。恩施如斯，報稱曷以！茲

蓋伏遇皇帝陛下如天地之覆幬，何所不容；若日月之照臨，無幽不燭。遂使阽危之跡，終蒙全度之仁。臣謹當彌厲初心，勉圖來效。顧寇讎之縱橫，何以家爲；惟忠憤之激昂，未知死所。《紫微集》卷二二。

衢州謝到任表

奉祝釐於靖館，久愧空餐；分支郡之左符，謬叨共理。方洒濯之云始，益周章而自驚。已至所臨，首宣上德。中謝。伏念臣奮由孤遠，本乏技能。逢千載之一時，玷侍臣之華選。叨踰過分，滿溢挺災〔二〕。賴神聖之優容，越死亡而全度。一離擯斥，四閱歲華。歎自絕於明時，分畢生於散地。敢期一旦，忽拜殊私。惟起廢之深恩，闊無近比；圖仰酬之微效，但有捐軀。眷此三衢，著稱二浙。郊畿密邇，允謂要藩；賓客往來，最爲孔道。在材能懼猶未給，於巽慝何以責成。奉承以還，怔營罔措。此蓋伏遇皇帝陛下奉無私而勞下，不求備以與人。謂臣嘗列於從班，必能知朝廷之意；察臣久居於田里，將粗識小人之依。使之當官，庶無妄作。臣謹當夙宵從事，寤寐勤民。仰體隆寬，傍師甲令。欲里閭之無愁嘆，務廣主恩；思玷缺之復艱難，終除愧恥。《紫微集》卷二三。

〔二〕挺：原作「挺」，據文津閣庫本改。

慰終制表

徹几筵於別殿，已畢外除；奉神靈於中祧，復將易祭。凡居率土，尚有餘哀。伏惟皇帝躬儉承天，孝思錫類。願寬濡露之感，以慰函生之心。《紫微集》卷二三。

慰終制表

服勤致孝，已終信默之期；明發不忘，益動隙駒之感。方遏音之甫畢，罄有截以摧傷。竊以發《蓼莪》之篇，哀痛未怠；舉內服之祭，日月有期。既窮天下之至文，是謂聖人之達孝。伏惟皇帝道同堯、禹，行法參、騫。羹牆之思，尚深於舜慕；慈良之效，將佇於商興。少寬仁聖之情，下慰臣民之望。《紫微集》卷二三。

代劉寶學彥修謝安置表

擢髮之愆，宜當重辟；更生之造，尚保微軀。祇荷寬恩，惟知感涕。伏念臣頃由乏使，出佐元

戎；亟以殊私，遽登邇列。每思報塞，不憚死亡。昧持重以保身，致輕僂而誤國。原其初志，謂立事之可幾；逮至隳功，悟匪才之難強。師徒撓敗，疆場侵陵，軫凝旒宵旰之憂，詒黎民肝腦之禍。咎由臣執，謗欲誰分！宜公議之不容，況罪尤之多積。委之司敗，自有常刑。豈謂上仁，但從輕典，投之裔土，庸示至公。此蓋伏遇皇帝陛下體天地之涵容，後雷霆之震耀，不欲爲人而撓法，故令禦魅以代誅。臣敢不體骨肉之至恩，誓刻肌膚而悔過。炎方萬里，與死爲鄰；象闕九重，叫閭無路。顧老親而決去，良悲感於路人；澤敗枿以回春，獨有祈於君父。倘遂生還之日，是爲報國之秋。未敢殺身，終期奮節。《紫微集》卷二三。

上皇帝書

九月十三日，左承事郎、守秘書省著作郎兼史館校勘臣張嶠，左宣義郎、秘書省校書郎兼史館校勘臣高閌，左承議郎、行秘書省校書郎兼史館校勘臣施庭臣，左宣教郎、秘書省校書郎臣朱松，左奉議郎、秘書省正字臣李彌正，左承事郎、秘書省正字臣胡瑍等，謹齋沐裁書，昧死百拜，獻於皇帝陛下。臣等嘗聞熙寧中神宗皇帝面訓蘇軾曰：「凡在館閣，皆當爲朕深思治亂，指陳得失，無有所隱。」臣等不佞，待罪館閣，平居無事，念欲補拾闕遺，以裨時政萬一。然恐越職犯分，以干邦刑。今茲事有關於宗社大計，而切於存亡成敗之機者，臣等蓋得以仰遵神祖遺訓，一爲陛下言之，伏乞少留聖

慮。比自淮西軍潰之後，議者謂朝廷將益修守備，以待不虞，示外以整，治內以暇，使叛寇莫得以窺吾之隙，其畫必出於此。今者聞之道路，不知信否？皆言將撤盱眙戍守之備，移屯江南。數日以來，物情汹汹，富人大家則競爲約齋之計，小弱之民則鬻賣屋廬，皆無固志，氣象甚可駭也。臣等疏遠，不知誰實爲此謀。若出於廟堂，可謂失策之甚；若出於大將，此必過爲畏法之言，以惑聖聽，欲以便其私耳。且兩軍相持，勝敗潰亡蓋亦常事，以國家之大，顧豈可以三二萬人去來，便爲動搖？《傳》曰「社稷之主不可輕，輕則失衆」，此之謂也。昔漢高祖劫五諸侯兵出關，及彭城之敗，諸侯盡叛歸項氏，然而高祖終成帝業。侯景舉河南之地歸梁，而終亡梁者，景也。今者潰卒叛君即讎，天其或者以此儆懼陛下，兢兢以就大業，而俾賊豫益盈其貫，將驟近其小喜而遠其大憂，未可知也。盍亦鎮之以靜，務德而安民，以察天心之嚮背；而乃遽見衰弱，以啓戎心，一何過也！夫淮南朝廷之保障也，若淮南守備堅固，則江南自安，敵人必不敢越大軍而犯長江之險，建康雖無重兵，不害也。若無淮南，則叛寇必長驅於江北，建康雖有重兵，顧得奠枕耶？昔楚子常城郢，君子謂子常吳是懼，而城於郢，守已小矣。卑之不獲，能無亡乎？今日之事，不幸而近似之。臣等竊謂古人抗兵相加，全藉形勢便利。漢高祖守滎陽，雖屢敗，不肯捐之而西。孫權守濡須，魏雖數加之兵，終不爲尺寸退也。今國家初無敗衄之事，一旦自爲衰弱，蹙國數百里，且淮南之民何罪，將舉而棄之，此何理也！無亦考觀吳、晉、宋、齊之君所以保有江左之由，其亦鑑於梁、陳、李氏之季所以失之之故，利害甚明，不待以口舌定也。況淮西軍潰之後，廟堂當自區處，使某軍移某處，用某將守某州，以彌其間、縫其闕可

矣，何用召大將而與之議進退哉？正坐詔之與謀，使得以生姦詐。今外則撤守備而爲衰弱之形，使敵人有馮陵之意；內則使帷幄之謀反制於將帥，而亂朝廷之紀綱：一舉而二病，俱甚可痛也！臣等竊恐朝廷已命移屯，不可中變，但乞指揮張俊分留一二萬人，與楊沂中之衆同守淮西，使本軍宿衛行在。庶幾守備不至寡弱，敵人未敢長驅而來，焚燒州縣，驅擄人民，姑存淮南，以爲大江屏蔽。茲實宗廟之福、臣民之幸也。伏乞斷自宸衷，早賜處分，布告中外，以安衆心。臣等以疏遠預知國謀，罪當誅戮，不敢逃刑。無任震懼隕越之至。臣某等誠惶誠懼、頓首謹言。《紫微集》卷二三。

代參政乞宮觀第一劄

臣以介特之跡，荷殊絕之恩，曾不十年，遂聯二府。初無一人之借助，皆由神聖之親除。故雖孤立之易危，終恃眷憐而知免。然寵祿既過，則災所由生；尸素已多，則釁乃易會。輒傾愚懇，仰冒威尊。伏念臣預聞政機，已踰歲律，曾無尺寸，仰稱恩私。宿夜深惟，頭鬚爲白。使在平強之日，尚不如人；況當衰病之年，何能有益？伏祈睿照，許上印章。方疆場之無虞，既不嫌於避事；乘疵瑕之未露，庶得遂於乞身。若乃持祿無厭，妨賢固位，不知戒懼，更歷歲時，苟人心增惡其滿盈，鬼神助興其凶惡，一罹咎悔，逆至顛隳，不徒昧人臣進退之機，顧不累聖君始終之遇！蓋臣今茲之請去，不獨專爲謀身。伏望聖慈俯鑑懇誠，哀憐病悴，特賜除臣一在外宮觀差遣。臣無任祈天俟命、激切屏營之

至。《紫微集》卷二二。

代參政乞宮觀第二劄

臣蒙恩優隆，初無報塞，而遽稱疾丐去，圖欲自安，迹其事則固合誅矣，論其心則不無意焉。竊以謂古人有功庸於國，當平定之日猶或逃祿而不敢受，避寵而不久居；況臣以一介無庸，奉令承教於多事之日，既才能之素下，復疾病之日侵。任重丘山，效微毫髮，高位重祿，豈得久要？臣之懇祈，以此之故。迨上恩之未替，庶幾終賜於保全；若官謗之已加，深恐曲煩於善貸。伏望睿慈，矜憐惻怛。垂末光之照，察其肺肝；推從欲之仁，置之閒散。苟餘生之未泯，尚圖報之有時。臣無任祈天俟命、激切屏營之至。《紫微集》卷二二。

代參政乞宮觀第三劄

封章繼上，鄙塞未伸。三瀆天威，懼奸大戾。然以匹夫之不奪，冀淵聽之必回。臣請得以披陳被遇之隆，義當圖報，而今茲請去，蓋有不能自己者。庶幾感動天意，終賜允俞。臣頃由一介，獲造闕庭，叨塵從班，與聞政事。超踰過甚，覆露洪多。顧臣蠢愚，未知所稱。昨因請對便殿，親奉玉音，

謂臣始終擢任，皆自聖明，初無一人爲臣游說。聞命感激，不覺涕零。君施如斯，誓將死報。而臣早衰多病，食飲寡薄，外瘠中乾，日就羸薊。儻獲少加休養，庶他時尚任於使令；若乃強其不能，則不日遂鄰於顛仆。雖草菅之何惜，懼職任之或隳，一致人言，遂孤恩遇。是以陳情瀝懇，不避重誅，仰丐天心，俯從人欲。苟危敗之姿未先於朝露，則臨期之際不憚於殺身。臣無任祈天俟命、震懼隕越之至。《紫微集》卷二三。

代參政乞宮觀第四劄

臣伏奉詔旨，訓諭丁寧，仰戴恩私，感極流涕。雖聖人優游，未賜於矜從；而螻蟻賤微，有不能但已。竊以臣被遇之盛，寵名之隆，與夫所以誓將報國之誠，及力不逮心之狀，敷陳已竭，至於無辭。惟有至誠，冀動天聽。臣實以早歲逢疾，中年更劇。心志憤耗，無以贊帷幄之謀；氣血不強，無以著股肱之力。在平居尚能充位，若遇事必至顛隕。恐平生事國之本心，十年遭遇之渥澤，立朝一敗，埽地無餘。仰冀天慈，終全去就之概，不使爲世觀笑。所以愛惜臣子，是爲國養恩，宣昭德音，風動在列，知聖主之哀憐如此，使爲臣者皆有奮心，則臣之就閒，未爲無補。冒犯嚴威，臣無任瞻天俟命、屏營彷徨之至。《紫微集》卷二三。

除福建漕上殿劄子

紹興八年十月〔二〕

臣代匱冊府踰三年，雖竭夙夜之力，而才駑不逮，訖無以承厚惠，稱明德。茲蒙恩將漕閩粵。職分有守，顧雖不言而去，陛下不以是責臣，朋友不以是棄臣。然臣伏自推念：居官既不能以尺寸自效，去國又不能一言覲以裨贊萬分，則身雖九死，猶有所恨。請得爲陛下試陳其愚，退伏歐刀都市，不悔也。臣以謂古之人君，其患有二：不在于拒諫，在于納諫而不能用；不在于不知天下之利害，在于既知之而不以爲意。昔者秦始皇帝殺假父，遷其母，諫而死者二十七人，最後茅焦解衣一說，立悟而還其母。秦昭王時，太后與穰侯、華陽、涇陽、高陵君專威擅國，秦國不知有王。及范雎進說，昭王立奪之權。夫昭王所以能成伯功，始皇卒并六國，其事雖不足法，然要其納諫而果于必從，聞善而果于能改，可言也。至于衰世之君則不然。楚靈王虐，子張諫之。王曰：「子復語，不穀雖不能用，吾懋置之于耳。」漢成帝之季年，王氏日以益盛，劉向推明梓柱，言忠而意切，成帝徒歎息其意，而不能有爲也。其後靈王終辱于乾谿，漢鼎卒移于新室，言之可爲於邑。故曰患在于納諫而不能用，知利害而不以爲意也。陛下渡江十年矣，外有勍敵之寇，內有驕悍之兵，下有窮困無聊之民。方今之務，顧有甚大且急於此者乎？然進言者多矣，今皆指是以爲陳腐而不道，更取新奇之說以藉口實者多矣，今皆習是以爲當然而不恤，更爲迂闊之事以塞責。此近于納諫而不用，知利害而不恤也。設以爲

不然，胡不試取今日之事，以校其十年之初，亦有以相越乎？殆見其不如矣。日失一日，歲亡二歲，長此安窮，盍亦及今而爲之制乎？昔禹惜寸陰，今所遭之患有過洪水，此正惜分陰之時也。今廟堂布政，百官承事，朝行呼唱而出，暮行呼唱而歸，抑不知其所治者果何事耶？所務者豈盡今日之急乎？何其敵日以偏，兵日以驕，民日以困，無愈于曩時也？臣以謂爲今之計，晝之所行，夜之所思，非是三者則不務。將以用人焉，非有當于三者不進也；將以興事焉，非有當于三者不爲也。智者用其思，勇者竭其力，上下大小，同心協德，無一日之怠皇。又且晝而作事，夕而計功，時考其驗，歲課其成，力行而不已，數年之後，庶或有濟。若循今之道，求濟今之功，猶却行而欲及前人也。臣以謂觀時以知務者，大臣之事也；守職以效功者，群臣之業也；循名而責實者，人主之權也。賈誼曰：「聽言之道，以事觀之。」何獨聽言，爲治之道，亦觀其事。今有人于此，曰人材已用矣，則當觀其職業之興廢；國論已定矣，則當觀其事功之濟否；風俗已厚矣，則當觀其士節之堅脆。如是則不能欺。若曰職業已修，事功已立，士節已堅，然則胡爲其未治乎？此又足以考矣。無乃大官大吏徒事文具，以苟偷朝夕，不知當世之所務乎？無乃徒飾虛言，以藉口實，無益于救敗乎？譬猶說食，終不可飽，古人所謂虛美熏心，實禍蔽塞，殆責實之政未行也。臣以謂人君如天之道雖有常，然不出其非常者，則無以遂威權。四時之運，天之常也，至于震耀殺戮，反風起禾，此非常也。如張敞，漢一大吏爾，猶能越法，有所縱捨，而況於人君乎？且群下之功罪多矣，忽取一人焉錄其功，則凡有功者皆奮；忽取一人焉抵其罪，則凡負罪者皆恐。如此，則威權復矣。又況進賢退不肖之柄，不可一日委于臣下也。

何則？古人之薦材也，將與之比而事君；世之薦材也，將與之比而助己。如趙盾朝登韓厥於朝，暮戮其僕而不恨。安可謂無人哉，蓋亦鮮矣。此任人之柄所以不可萃于臣下也。萃于臣下則人主之勢孤，貴臣之過失將壅于上聞矣。臣聞勤儉雖帝王之盛節，非有制法焉，則德不足以遠施。漢文帝身衣皂綈，而富人墻屋被文繡，倡優僭后飾，天下所以能富殖而財不屈者幸耳，然後世終有七國之變，況于民力國勢萬萬不及于曩時者乎？臣願裁抑奢僭，自貴臣始，罷去無用之官，省不急之費。苟任事者能以公議爲天下率，蹇然以身當其怨而不辭，群臣各以其職分謗，則雖戾夫悍卒，亦將歡以承命矣，孰有不聽者乎？臣以謂有國之所惡者，莫大于朋黨與奔競。朋黨盛則能致于敗國，奔競盛則士節不堅，人主無以寄安危之任^三。然是二者，皆在上者有以啓之也。何則？今一宰相用，凡名爲其與者，不擇賢不肖盡用；一宰相去，凡名爲其與者，不擇賢不肖盡逐。且世固名曰君臣，不曰家臣也，奈何人材之去取，一視宰相哉？宜其朋黨之浸成也。假令有人焉，官于天子之朝，徒知業其官而不事請謁干寄，一旦擢而進之，則人自趨于退素矣。苟所用者率數干權貴之人，而無所附麗之士皆棄置而不用，則何怪于士之奔競成風哉！臣故曰二者皆自上之人啓之也。臣竊觀自古開忠于當世之君，不避斧質之誅者，多在於芻蕘疏遠之士，而鮮出于貴近之臣。豈遠者忠而近者否乎？非然也，蓋疏遠則顧忌鮮，貴近則嫌避衆，其勢然耳。今臣之所陳，皆天下之大利病，人主之所當急聞。然其言有益于國，無益于臣之身。然臣所以犯難而必言者，臣既無顧忌之心，又無嫌避之迹，欲以信其犬馬之私，以報陛下也。惟陛下矜其忠而保全其不肖之軀，使世無以言爲諱，則非獨臣之幸也。干冒天威，無任震懼之

至，取進止。《紫微集》卷二三。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四六，《宋元通鑑》卷七一，《吳興備志》卷一三，《宋史新編》卷一七一，正德《光化志》卷五。

〔二〕年月據《宋元通鑑》補。

〔三〕危：原作「委」，據文津閣庫本改。

全宋文卷四一〇九

張 嶠 一三

除福建漕上殿第二劄

臣嘗以爲今之爲吏者甚難，非奉法令、察吏奸、恤民之疾苦之爲難也，任士大夫之請寄稱過，使客之所欲得免于毀詆中傷之患之爲難也。夫吏之能否，繫百姓之休戚，而毀譽則制于士大夫之口。今且有人焉，虐百姓，盜法令，此其可誅者也；而能回面污行以饜足士大夫之欲，則譽隨之。有人焉，恤百姓，奉法令，此其可旌者也；而不能回面污行以饜足士大夫之欲，則毀隨之。是吏之毀譽，不繫于百姓之休戚，而制于士大夫也。若上之人因其所毀譽而行賞罰焉，吁，亦濫矣！臣故曰今之爲吏甚難也。然此特謂州縣之吏耳，若夫奉使之吏，則毀譽又有甚于此者。何則？吏之能否繫百姓之休戚，而毀譽則制于士大夫矣；而奉使之吏又任朝廷薦賢退不肖之責，其賢否則繫乎寒俊之幸不幸，而毀譽則制于權要。彼百姓方謳吟嗟咨，吏治之能否無由上聞，而士大夫之毀譽已達於道路矣。彼寒俊之士

方謳吟咨嗟，使者之賢否無由上聞，而權要之毀譽則達於朝廷矣。故曰今之爲吏甚難，而奉使爲尤難也。不寧惟是，又事有疑似而可附致以成其罪者多矣。夫嚴似苛而非苛，猛似暴而非暴，發姦似察，行法似刻。夫苛暴察刻，固不可爲也。若乃御下以嚴，去惡以猛，使姦不得以幸免，而法不至以私廢，胡爲而不可哉？若其所治者幸而在於寒士，則無故矣；不幸而在于權要、士大夫之親戚黨與，則疑似之謗，又將誰明哉？齊威王所以賞即墨大夫而烹阿大夫，蓋知此也。臣不佞，蒙陛下厚恩，付以一路之寄，誼當展四體以率職，扶持善良，摧抑豪植；然臣無左右之容，無游談之助，無黨於國，無援於朝，而欲孤立行一意，于事甚危。非獨臣然也，凡有志之士皆然也。伏望睿明深察毀譽之來，留於齊威王之聽，則群隸臣之幸也，臣顧敢以小己之私利害瀆淵聽哉！冒犯天威，罪當萬坐，取進止。

《紫微集》卷二二。

辭免起居舍人劄子

聞命震驚，罔知所措。竊以爲郎省闔，未能稱職以報恩；載筆螭坳，遽蒙越錄而驟命。非夢寐之敢冀，徒周章而自疑。伏念臣發迹諸生，本無學業；備官歷載，何益公家。綿力雖殫，微庸莫效。平居自勉，猶懼不給而煩刑書；進擢過優，敢辱高位以速官謗？顧充庭之俊彥，殆不乏人；猥加命于孱庸，尚何能稱。豈不牽位而有貪榮之意，實恐空官而貽昧利之譏。伏望睿慈，追還誤寵，以得賢之爲

右，無反汗之是嫌。所有恩命〔二〕，臣無任祈天俟聖、激切屏營之至。《紫微集》卷二三。

〔二〕此句下疑有脫文。

辭免兼實錄院檢討官劄子

竊以於昭先帝丕顯之大猷，仰稱上聖適追之達孝，勒崇先世，允賴信書。顧惟一時秉筆之儒，宜得天下方聞之士。必也達孔子婉微之義，然後合於大經；其亦體周公詠歌之心，斯足明乎善繼。如某學不足以知前世之載，識不足以語比事之宜。咕嗶雖勤，讀書未半於袁豹；屬文自業，贊辭敢與於《春秋》？忽冒詔恩，允爲非據。矧某昔嘗懷鉛而從太史之後，固已試之無庸；今復被命而參汗簡之司，敢來功之自詭！伏望特於奏陳之際，請還謬誤之恩。下情無任惶懼屏營之至。《紫微集》卷二三。

蠲逋欠劄

某竊謂朝廷有可以大慰民情，事理甚明，每屈於衆議，欲行輒止者，如拖欠、積欠稅賦、干繫官錢是也。已出省限而未納稅苗，謂之拖欠；經及累年，謂之積欠；正犯人家財不足，均攤合千人出

備，謂之干繫官錢。此三者，前兩項在官未嘗有所得，後一項所得甚微，而破家賣業者相繼，皆朝廷所不忍行而行之者。奪於衆議，所以謂不可者以其數至多，一旦蠲之，國用遂屈。且催刷積欠逋負，其名甚正，若一旦蠲除，却行斂取，即傷民或甚，此衆議所以必行，而朝廷不能奪也。某以爲此事爲州縣、監司者皆以知之，不敢不行耳。且所謂拖欠、積欠者，何嘗得之，皆以當年所入，名爲催到欠負而已。且一年計之，當年所入皆已數足，於數足外催到米斛，謂之欠負可也；豈有當年之數未足，却納欠負之理？朝廷試取一州夏秋賑狀計之，當年所入幾何，催到欠負幾何。當年已足，有催到之數，謂之催到欠負可也；當年未足，而別出催到欠負一項，非以新爲舊而何哉！且州縣所以爲此者，蓋亦有說。不惟欠負未蒙蠲除，挂在簿歷；正緣當年所入盡合起發，催到欠負尚容兌那，此所以不得不爲蒙蔽之術也。某竊觀江南東西、湖北數路，以連年盜賊之餘，或彌阡亘陌舉爲丘墟，而復業之人未敢盡歸，以至江西之田賤價與人，人不敢售者，以欠負未盡除故也。每遇肆赦，有除放之文，德澤非不加也；然於條教，稱放者止放三分，餘七分尚存也。某願朝廷徑下諸路，凡九年以前拖欠、積欠並行除免；如十年拖欠，許令催促。如州縣敢以新苗補填舊欠，移易簿書，委監司覺察，民戶越訴。如此，則南畝之民悉被實惠，太平之基豈不益固哉！又干繫均備一項，尤可矜憫。謂如甲願充衙前，借乙田宅抵當，又召某人爲保，又當受重攤欠折。爲甲者家業已盡，或已身死獄中矣，除抵當田產自合出賣，均及保人，又均及鄉鄰，又均及主行文書之吏。原其本情，未必不相蒙蔽，以規在官之利；然其心豈謂場務便破壞、綱運便失陷也？根柢窮治，無有已時，賣妻鬻子，不能充足，豈不傷和氣

哉？某願朝廷徧下諸路，如見今欠負，除正犯人家業及見抵當財產並行出賣外，其餘干繫，一切除之。某觀前世有因推恩減除租稅者，國用若足，租稅尚可減免，況逋欠乎？國家用度方乏，其他固不可行，若此三項，或有名而無實，或害多而利少，願朝廷斷而行之。《紫微集》卷二四。又見《南宋文範》卷三一。

辭免除中書舍人劄子

竊以代言之責，不輕勝任於朝廷暇豫之時；設或倚馬而須，尤難稱職于號令風馳之際。如今之選，尤在得人，上以宣暢於王靈，下以感移於民志。宜簡洽聞之士，用居掌制之官。如臣學未足以通方，文不能以行遠，本無孤獨之援，誤蒙神聖之知。雖自托於無庸之辭，莫酬見異；顧陳力以不能而止，未敢有言。豈圖尤異之恩，忽被凡庸之品。既以度群材而驟用，固已難安；況復不明試而爲真，將何以稱？雖昔賢之有是，非不肖之能任。與其沓貪冒昧而自速於責言，孰若推避逡巡而祈還於誤獎。非敢便文而自愛，實虞曠職以累恩。儻遂寢于詔除，庶卒逃于刑史。籲天自列，俟命彌兢。《紫

微集》卷二四。

論敬天疏

臣疵賤無可算錄，猥蒙陛下擢於行列之中，使得踐複門之地，日望清光。臣雖九殞，無以論報。臣夙夜惟念，欲竭芻蕘之思，覬以少佐聖慮之萬一。竊觀天人相與之際，然後知天之啓佑陛下，所以扶持而全安之者，何其委曲如此其至也。雖然，不可不戒。《傳》曰：「賢者寵至而益戒，不足者爲寵驕。」此爲人臣而言也。臣以謂人君之道，亦必由之。何者？車服爵命，君之所以寵臣也；臣能受寵而知戒，則能保其爵位，令聞長世。啓迪開佑，天之所以寵人君也；人君能戒，則能統承大業，永世無疆。此理之必然者也。臣竊觀往年淮上之軍，以數萬潰。向使僞齊率我蝨賊以來，金人以勁騎爲之聲援，雖未能遽犯長江之險，於我固亦殆矣。而乃棄置不用，猜貳隨生，賊謀因是而廢，此天之所以啓佑陛下者也。屬者遣使往聘，彼若歡焉好逆使人，詭辭從我之請，待其秋高馬肥，然後遣使報聘，而以大軍繼之，出我不意，雖未足以爲大虞，然邊境固以聳矣。今乃計不出此，顧於盛夏入寇，師出無名，神怒人怒，南北之民莫不憤疾，滅亡之兆於此可見，此又天之所以啓佑陛下者也。本原所以致此，皆陛下十餘年間卑宮室，惡衣食，聽言納諫，畏天愛人，躬服慈儉，力行孝悌，兢兢不倦之效也。陛下既已如是，則又將何所戒乎？臣愚過計，竊觀湯既黜夏，其告四方曰：「上天孚佑下民，罪人黜伏，俾予一人輯寧爾邦家。茲朕未知獲戾于上下，慄慄危懼，若將隕于深淵。」周公作《君

《書》序商之既亡，周已受命，而曰：「我不敢知曰，厥基永孚于休。若天棐忱，我亦不敢知曰，其終出於不祥。」夫湯之危懼，周公所不敢知，乃在於罪人黜伏、商命既墜之後。矧強寇有滅亡之漸，方其未伏厥辜之時，則其所以朝夕儆戒以俟天命之定者，其可不有加於前哉？惟能夕惕若厲，日修不忘，則於奉順天意，以禮承其休，於是爲至。于以致誅狂寇，譬猶以利劍決腐肉，鋒接必無事矣。中興之功，實在於此，伏惟陛下俯留聖慮。臣越從孤遠，得侍帷幄，冒昧輒進瞽言，罪合誅殛。惟陛下裁赦，臣無任震越之至，取進止。《紫微集》卷二四。

論和戰守疏

竊以敵國興師，中原失守，移蹕江左，今已歷年。所以持國，初無定論，大抵今日爲國家計者有三說：以省事則必主和議，以攄憤則必尚戰攻，以保境則必須自守。是三者皆未爲失計，然所以爲是三者，則未見其有成算也。今欲和者在我，而制和者彼也，故雖卑辭厚禮欲以求和，而彼將徼我以難從之請，是和未可得也。以我士卒，校彼強弱，則彼強我弱。若遣偏師遠入敵境，以爭一日之勝，愚智皆知其不可，是戰未可議也。長江萬里，古稱天險，然往年敵人渡江而東，初無留難，是守未有策也。臣以爲今日之勢，當以守爲先，待彼之至，然後據險而與之戰；待我戰勝，然後和可議也。昔孫吳之與東晉據江左，而國皆百餘年，以曹魏與石勒、苻堅之強，終不能濟江而東，誠以天險可恃故

也。況當時自壽陽至琅琊，城壁相望，敵人可以朝夕相侵，非如今日涉淮而北，州縣蕭條，賊欲入寇，須齎糧而來也。然則今日之守固易於昔時矣。今若終營上流，自荊州、武昌、江州、壽春、廣陵，以至於建康，分遣重兵，各據要害，水具舟楫，陸爲堡塢，耕田積粟以待賊至，以我水陸之便而振擊之，當可以取勝。既勝之後，若強弱之勢均，則當不請而自和；若或我之勢強，則制和者不在彼矣。如我之守備既飭，而彼不來，則治兵養銳，以觀釁而動，此策之上者也。《紫微集》卷二四。又見

《南宋文範》外編卷一。

論攻取疏

臣竊以敵兵去冬深涉吾地，其人雖衆，皆迫於威強而來，各顧其後，莫有鬪心。王師屢捷，一朝宵遁。敵之此役，固有自敗之道，非我以幸勝之也。竊觀朝廷士氣稍振於近年，今又乘戰勝之後，其銳百倍。及其鋒而用之，固無不可。然自解嚴之後，兵疲民勞，未得息肩。兼春夏以來，穀糴翔踊，若便圖進取，似未可遽。比者朝廷命將遣兵，出戍淮上，臣竊料之，此不過預爲秋冬之防耳。而議者不知，便謂王師之出，將先擾其疆場，繼搗其巢穴，深恐兵革一興，未輕得息。雖道路之言無足取信，若待已事而言，則爲後時矣。臣請得以略薦所聞。臣伏見春秋之時，吳伐州來，楚蔦越帥師及諸侯之師，奔命救州來，吳公子光曰：「諸侯從于楚者衆，而皆小國也，畏楚而不獲已，是以來，楚可

敗也。」既而果敗楚師。其後楚子爲舟師以略吳疆，沈尹戌曰：「是行也，楚必亡邑。不撫民而勞之，吳不動而速之，吳踵楚，而疆場無備，邑能無亡乎？」是役也，吳滅巢及鍾離而還。向者敵之來也，頗類乎州來之師，既爲我所敗而退矣；朝廷今茲之舉，萬一有如道路之言，無乃與舟師之役相似乎？臣竊謂爲今之計，且當築塢壁以守淮南之地，興屯田以爲久戍之資，備舟楫以阻長江之險。以我之常，待彼之變。我能常守，彼不能亟來。藉使之來，先挫其鋒于堅壁之下，然後整舟楫以待之。彼進則懼吾舟師之在其前，退則慮吾塢堡之絕其餉，不過數年，敵必自病。又荆、襄、壽春皆古重鎮，自古敵之侵軼，多出此塗。強敵詭計不測，他時或更入寇，彼若見兵於淮汭，而潛出於荆、湘，是攻我不意也。臣願速擇良將勁兵戍守其地，以重上流之勢〔二〕。益市耕牛、運糧種以資業其餘民，依倣魏晉之法，與民分種，官收其二，而民衣食其八。不過一再熟之後，士氣益振，然後觀釁而動。一軍向陳、許而擣梁、宋，一軍出武關而入函谷。則天下不足平也。惟陛下裁幸，取進止。《紫微集》卷二四。又見《宋史》卷四四五《張嶠傳》，《歷代名臣奏議》卷三三四，《南宋書》卷二三，《楚紀》卷三，正德《光化志》卷五。

〔二〕以上數句，《宋史》等所載文句頗異，錄之於次：「自駐蹕吳會以來，似未嘗以襄陽、荆南爲意。今宜亟選儒臣有牧御之才者爲一路帥，使之招集流散，興農桑，治城壁，以爲保固之資，益重上流之勢。」

論御將疏

臣嘗觀晉悼公之命百官也，有使訓諸御知義者，有使訓勇力之士時使訓卒乘親以聽命者，有使訓群驕知禮者，故能終至於師不陵正，旅不偪師，以成復霸之功。蓋司武之士，所尚者勇，非知有禮義之習、揖遜之事也。賞或不足以勸，賞至而益驕；恩或不足以懷，恩極而益戾。何者？素無以柔服其心故也。然則先導之以禮義，然後申之以賞罰，此固御將之至術也。若或既不導之以禮義，又不申之以威刑，徒恃誘之以賞，則賞亦有時而盡；徒恃懷之以恩，則恩有時而竭。恩賞已盡，而溪壑未盈，適足以爲啓寵納侮之道而已，是又不可恃之尤者也。是故必先訓之以禮義，次懷之以恩賞，終肅之以威罰，然後爲得也。禮義既有以滲漉其心，而威罰又有以聳動其意，如此則襦袴之賞，顧盼之恩，皆足以使之德上之賜矣。臣竊觀朝廷之御將帥，未有標末之功，而賞已重于丘山；未有橫草之勞，而恩已竭於府庫。非徒賞已僭而恩已黷也，又且有賞而無罰，有恩而無威，譬之天地有陽而無陰，能生殖而不能肅殺，其弊可勝道哉？且自用師以來，涉淮北未有寸尺之地復歸於版籍者也，而將帥之賞既已如此，今又重之以不戴天之讎踰時而未報，此外而將帥不任其責，而誰實任其責哉？使其禮義素有以周訓之，則必知所愧恥，將有納官以自效者矣。使其威罰素有以震懾之，則必跼蹐無厝，將有席藁以請罪者矣。而乃或自營而去位，或效尤而接踵，彼胡恃而敢然哉？然尚有可諉者，曰禮義不素導之於

前，威罰不申警之於後耳。自今以往，盍亦訓之以威，棄前尤而責後效乎！昔賈生之論有曰：「主上之遇人臣，如遇犬馬，彼將犬馬自爲也；如遇官徒，彼將官徒自爲也。」今且以禮義遇之，而不以禮義自處者，豈人也哉！禮義一入其心，彼將知恩賞之不足恃，威罰之不可忽也。念恩賞之已過，則自愧功之未稱；慮威罰之將來，則自懼責之未塞。如此，則國勢日尊，臣節日嚴，古之所以乂安國家、保全臣子者，用此道也。若或因仍不革，則陛廉將有陵替之漸，將帥將有跋扈之萌，甚非所以安上而全下之道也。捨此之不圖，顧彼之久行，臣竊以爲過矣。臣願陛下深詔辭臣，多爲訓辭，務極深切，且擇忠信慈祥而宣惠於教者，往來訓迪，使禮義之言日聞於將帥之耳，然後申嚴憲法以懾威之，使知恩寵之不可怙，而刑威之將必行也，庶幾有以消未然之變，而盡全安之道矣。昔諸葛孔明與法正論治道，其略以謂威刑不肅，君臣之道漸以陵替。寵之以位，位極則賤；順之以法，法行則知恩；限之以爵，爵加則知榮。恩榮并濟，上下有節，爲治之要也。此正可以救今日之弊矣。伏惟陛下遠覽晉悼公之事，先導之教訓；次察孔明之言，不全務於姑息。行之期年，俗必大變，而後大功可成矣。狂瞽之言，不達時變，惟陛下赦其進越萬死之罪，曲賜采擇。冒犯天威，無任震越之至。《紫微集》卷二四。

論遵守舊法疏

臣聞《孟子》曰：「徒善不足以爲政，徒法不能以自行。」先王方未制法之時，愛利未盡及於民

也，雖及民未被於天下來世也，於是制法焉，既足以垂當年而被來世矣。後之人循而行之，則天下之被其愛利猶先王時也。若棄置不用，政日以隳，人日以亂，此必至之理也。然小夫陋人不察其本，反肆言以爲法久而弊，可以行古，不可以行今，於是始有變亂舊章而附益以新意者。是以法比日衆，滋彰之患至於不可遏，而不知遵先世已行之法足以致治，甚可歎也。臣嘗觀之，古有取前世之法而用之者，如《周書》曰「乃反商政」、「政由舊」是也；有遵祖宗之法而行之者，《詩》曰「不愆不忘，率由舊章」是也。蓋法非甚弊而不便於民，先王未嘗輕變，但舉而行之而已。非特三代爲然也，三代而下亦如之。如漢宣帝謂漢家自有制度，而魏相奏故事、詔書二十三事是也。非特治天下者爲然也，有一國者亦如之，如仲尼責趙鞅，以爲當守唐叔之所受法度，謂冉有、子路、季孫若欲行而法，則周公之典在，此其明驗也。然自三代以來，人與法兼用，而祖宗之制則專於用法。何者？前代之法猶有未備，至於本朝而後，法令備具，無以復加。祖宗之意若曰：與其用人而或有賢否，不若一切以法從事。顧中人猶足以舉吾法，而導愛利於吾民也。豈意兵亂以來，雖法令具在，而吏莫之循，徒以是爲虛文而已。今試舉其一二言之。事之大者，莫過於兵、刑、錢穀，而法之密者，亦不過是也。祖宗之兵有成法，比年以來棄法不用，於是紀律不嚴，等級凌犯，詭名逃竄，驕墮橫恣之弊，殆不可勝原矣。祖宗之刑有成法，比年以來棄法不用，於是決讞不當，輕重失平，行賂巧法，解脫文致之弊，殆不可勝原矣。若乃賦入之數，經常之費，科名戶分，出入相稱，內外之積，按籍可知；而比年以來賦入陷沒，謾欺計文，財用放散，不可稽考，需求無度，半入污吏之家。此皆章章在人耳目者，皆廢法

不用之所致也。其他庶務，類莫不然，上下玩習，不以爲怪。若不齊之以督責，厲之以刑罰，懼將盡委地耳。臣愚伏望睿斷，明詔中外有司大小之吏，使各具每司見行要切之法若干事，某事見遵舊法，某事今與舊違戾，某事今已廢不行，然後下之執政，使之共議。其舊法之見行者整治之，續降法比之違戾於往者刪去之，廢格不行者振舉之。其在中都官則御史、諫官主，其在外郡則監司主，在縣邑者郡守主。若其違法與不同法者，皆得按劾，必罰無赦，知而故縱與同罪。假以歲月，可致漸治。不然，玩弛日甚，數年之後益難振起，使祖宗創業垂統之具，卒壞於偷墮之吏，臣竊痛之。惟陛下俯留聖慮。《紫微集》卷二四。

論和糴劄子

伏見今年六月三日敕中書門下省，尚書省送到劄子，勘會荆襄屯駐大兵歲用糧食浩瀚，雖遠年撥發江浙米斛應副，緣係汴流，常患津運不繼。今歲湖南雨暘應時，秋成有望，兼相去屯兵去處不遠，若行就便措置糴買，誠爲順便。戶部供到狀：今契勘湖南糴米一十萬碩，依江西例，每石作四貫四百文支降，糴本四十四萬貫。窠名下項：金銀五萬二千五百貫，見錢交子一十五萬貫，總制錢、經制無額錢五萬貫，移用錢五萬貫，度牒三萬五千貫，紫衣一萬三千五百貫，師號一萬貫，助教敕三萬二千貫，迪功郎告四萬八千貫。竊以湖南去年旱荒，餓殍滿野，死亡十有六七，今年田疇往往荒頓，無人

耕種。緣今年軍興之際，朝廷縱未能復除稅役，其於常賦之外，不應別有科須。假使屯軍上流，勢須仰給，則當明言其不得已之意，以示惻怛。今所備坐劄子，乃云「湖南今年雨暘應時，秋成有望」，以此和糴，竊恐遠方之民見此指揮，將謂朝廷全不知其疾苦，深非所以慰安民心之意。況即今湖南之米，每升一百餘錢，今所定和糴價既低小，又非一色見錢，慮恐饑饉之餘，不堪如此。今上流屯軍全仰餉軍，既不可盡蠲，爲宜小減萬數，又別增糴價，仍於窠名內除減官告、度牒數目，那融見錢，以充糴本，庶幾少蘇凋瘵。仍乞將今來所坐劄子內「今歲湖南雨暘應時，秋成有望」十字徐去。伏乞詳酌。《紫微集》卷二四。

論和糴第二劄

竊見近降給換度牒指揮，律院貼納錢十貫，或十五貫，限半年內，陝西、淮南係殘破路分，限三年。禪院一等貼納錢五貫，限本年內，陝西、淮南限三年。其西北流寓僧道尼女冠一等貼納錢三貫，限一年。除女冠外處州縣稀少外，大約諸路僧尼道共有四五十萬，又以十分之二爲率，其殘破去處與西北流寓不過有十餘萬人，截長補短，且約得貼納錢五十萬貫，并紫衣、師號在內。今五十萬貫緡錢不足以充贍軍十日之費，況又在三年之外方始得之，深恐目前未見其利，而徒使此十數萬失所之人動心。竊以爲朝廷當將此兩項特行蠲免，謂淮南、陝西及西北流寓。伏乞更賜詳酌。《紫微集》卷二四。

全宋文卷四一〇

張 嶠 一四

論士風疏

臣嘗謂人主之尊，賴公卿大夫爲之廉陛；而公卿大夫之行，常爲衆庶之所式瞻者。其德義之可尊，則朝廷成安榮之勢；若或不然，則陞級有陵遲之漸，此必然之理也。然則公卿大夫者固上爲人主之所倚賴，而下爲衆庶之表儀，可不重哉！夫天下之所以相維者，不過於分而已，一違乎分，則法隨之。艱難以來，亂臣賊子安於爲僭逆，而不知有君父；姦宄亂常之民公然爲盜賊，而不知有國家。高任將帥，優養軍帥，將以治此二者，而比年以來慢法犯禁，或亦有之。使元元之民耳之所聞、目之所見者類如此，日引月長，恬不知怪，則天下之勢幾何其不至於陵遲耶？夫萌漸發於細微，而風俗寢以瀰漫，固非徒法之所能禁也。治之如何，在於公卿大夫躬德義以率之耳。必我之廉也，然後可以責彼之貪；必我之恭也，然後可以責彼之慢；必我之守節仗義也，然後可以責彼之苟偷畏懦。凡以我之所

不爲而責彼也。若身爲公卿大夫而行爲衆庶，是亦衆庶而已，何以率人哉？臣願陛下明詔在位，以及將帥之臣，使各知重自砥礪廉隅，有所不爲，以爲衆庶表儀。如是，則朝廷之勢自尊，朝廷之勢既尊，則爲叛逆者將革心而效順，爲盜賊者將悔過而自新，齊民有所視效，而風俗日益淳厚。致治之要，宜莫急於此。惟陛下寬臣進越之罪，特賜裁察，取進止。《紫微集》卷二五。

進故事

《前漢書·楊僕傳》：東越反，上欲復使將，爲其伐前勞以書敕責之。臣以爲漢武帝罷敕中國，外事四夷，上之無以法先王，下之無以訓後世，其事固不足稱說；至其御將之方，凜然有高祖風烈。楊僕雖不遜，然已破一國，封侯，功亦盛矣。及再用師東粵，下詔敕責，威震怒赫，不少假借。既破東粵，封爵無所增加。其後與荀彘伐朝鮮，卒爲郡縣。坐爭功相妬，彘棄市，僕亦贖爲庶人。漢之用人，有功者猶以辜罪不賞，況無功而可以覬恩幸哉？迹其偏師絕漠，則河南爲空；抗旗西指，則宛馬隨至。觀其用將帥如驅羊，威夷狄如靡草，師行數十年，所向無不如志，有以也夫！故賈誼論國勢欲如臂指之相使，而左氏之論師亦貴於能左右之，皆欲其有律以如己也。若夫偏師佐濟，有違律如先穀，馬首欲東，不遜如欒黶，藉使其有克敵致果之烈，斬將刈旗之功，若以法繩之，亦將復奸命之誅矣。如武帝之厲楊僕，臣竊有取焉。

《後漢書·張敏傳》：建初中，有人侮辱人父者，而其子殺之，肅宗貫其死刑而降宥之，自後因以爲比。是時遂定其議，以爲輕侮法，駁議。臣謹按《呂刑》稱皋陶曰：「士制百姓於刑之中。」蓋刑以當罪得中爲尚。《傳》言賞不僭而刑不濫。賞僭則懼及淫人，刑濫則懼及善人，不幸而過，寧僭無濫。蓋中者刑之常也，刑失於中，過與不及，均謂之不幸。與其不幸而縱有罪，特愈於不幸而殺不辜耳，然孰若得其中之爲懿也。奈何後之人棄其用刑之中，而專取其縱有罪者循之以爲常哉，此不思之甚也。臣竊見近世俗吏不知聖人制刑之意，凡殺人而謂之情理可憫而讞，有司者率以其被殺之人或嘗詈毆，或詈毆其親，及嘗有所侵欺，從而不忍，或以他物拳手殺之，即死者皆以爲情理可憫。讞既上，則無不釋死者。此風相習既久，凡殺人者莫不能附會其情以求免。自數十年來，殺人者類不死，而近日爲甚也。夫毆詈侵欺，輕坐也；死，重辟也。今小人無知，鮮不以毆詈侵欺爲常，從而殺之者，其罪得釋，臣以爲輕重不等矣。又小人之鬪，未有不緣先有爭競不平之事，然後至於鬪者，及鬪而至於死，則曰彼嘗先犯我，我用是殺之。爲之吏者因而恕之，則凡天下殺人者皆可無死也。是有司設情理可憫之議，而開天下相殺之路也。若能止殺猶懼不可以訓，殺者滋衆而法不爲變，此臣之大惑也。刑失久矣，然莫有爲言者，何哉？避其名爲刻薄耳。嗚呼，以刑當罪爲刻薄，以縱有罪爲寬厚，不特刑失也，名實又失矣。人徒知生殺人者以爲恩，而不知被殺者抱侵冤之恨無窮也。張敏之議，殆亦爲是而發耳。臣願明詔天下司獄之吏，凡奏讞者必情理實可憫，然後爲讞；凡當讞者，專令本州長貳審定，方許奏上。庶使天下無敢輕殺人者，此先王制刑之意也。

《唐書·李回傳》：會昌中伐劉稹，武宗慮河朔列鎮陰相締以撓兵事云云，至未及期二日，賊平。臣竊觀唐自安史之亂，握兵據土者浸以難制。至德宗始務裁抑，其後惟以姑息爲事；至憲宗威令稍振，而不克終。瀰漫及於武宗，強藩巨鎮，根蟠節錯，蓋甚於曩時矣。然得一李德裕爲相，指揮號令，一時盪夫悍將俛首聽命。故回一使而洪欽、元逵奪氣於輔車之詔，卒取三州以自效，而王宰、石雄屬韃道左，震恐而授破賊之牒。未幾劉稹授首，澤潞遂平矣。世之人徒多德裕之能任職，而以回有將命之材，而不知所以能成其功者有以也。伐稹之役，議者初固不以爲然。稹未下，而太原又逐其主帥李石，奉裨將楊昇主留事，朝廷頗以爲憂。議者益言兵可罷。向非武宗不奪於浮議，雖有德裕數十輩何益，而況於回乎？韓愈謂憲宗伐蔡之功，惟斷乃成，臣於澤潞亦然。豈獨二宗爲然哉，循其理而觀之，雖百世可知也。《紫微集》卷二五。

上疏論地震

紹興六年〔一〕

臣伏見此月十一日夜地震，有聲從西北來如雷。臣學術淺陋，不足以測知災變。竊考之書傳，地者陰也，當靜而反動，凡陰之類必有不安其所者。夫臣民者君之陰也，女者男之陰也，中外之別，其理亦然。是故自古以來或夷狄強盛，或女謁公行，或大臣專權，或民人勞苦，皆致地震之變。臣竊推之，今日強敵病中國者十年于茲，不應其變方效；陛下裁抑後宮，駕馭臣下，內則無女謁之害政，外

則無大臣之專威。惟是比年以來賦斂繁重，征求百出，流移者擠於溝壑，土著失其常業，地震之異，殆或爲此。又既震之後，積雨未解，暖氣不效，欲害秋成，若或不登，所繫甚大。伏願陛下深思變異之由，修政之闕，致民之安，明降德音，責躬引咎，下慰民心。仍詔中外各揚厥職，以塞天譴。臣狂瞽，冒犯天威，不勝惶懼隕越之至，取進止。《紫微集》卷二五。又見《宋史》卷四四五《張嶠傳》，《歷代名臣奏議》卷三〇六，《楚紀》卷二七。

〔二〕年代據《宋史》補。

爲王之道降官命詞繳奏狀

臣竊見近有王之道者，妄有薦引，乞除元帥，奉聖旨特降一官，依衝替人例。臣初不詳知本末，既已書牘行下，而聞之士大夫之論，言之道恣睢妄行，全無忌憚，既輒薦舉大臣，復擬制詞併上。小人狂率，一至於此，不可不論也。竊惟朝廷雖招來言者，以達下情，然不過使之論時政之得失，與民之病利。至於進賢退不肖之任，此人主之權也，小臣乃敢知之？若不痛加懲艾，深恐傷損威重，啓納侮之路，他時有甚於此者。臣伏見漢元帝時，華陰守丞嘉請以朱雲爲御史大夫，元帝下其議，匡衡以爲下輕其上爵，賤人圖柄臣，則國家搖動而民不靜矣，卒抵嘉罪。今之道所薦，臣雖不知其何人，恐

未必及雲；而之道之嫚肆則有甚於嘉，乃徒當以貶降之科，臣恐無以塞小人之姦心也。伏望特賜睿斷，將王之道別賜行遣。藉使未欲付之司獄，使伏罪辜，伏乞盡奪見所有官，編置遠方，以懲不恪。所有錄黃，臣未敢讀行下〔二〕，繳連在前。謹錄奏聞，伏候敕旨。《紫微集》卷二五。

〔二〕「讀」上當脫「書」字。

爲趙巖夫充殿前司軍效用事繳奏狀

臣竊謂小人犯法而入於刑，雖可罪也，而未必可嫉；至於抵罪而規欲逃刑，此爲可深惡者也。今巖夫先爲秀州華亭縣監酒，盜用官錢，計贓一萬八百八十餘貫足，內入己贓三百六十貫足。法寺當巖夫以繳刑，合決重杖處死，准例合追毀出身以來告敕文字，除名勒停，情重奏裁。奉聖旨特貸命，永不收叙，送大宗正司拘管。巖夫抵罪在今年六月，曾未踰時，而敢肆其狡詐，欺罔上下，至有今降指揮。若繳而不言，則自今凡有罪坐之人，皆將竄名軍中，以求苟免矣。巖夫本不足言，但此風實不可長，臣有不得已者。伏望特降睿旨，將趙巖夫效用指揮寢罷外，更賜展年拘管，以爲來者之戒。所有錄黃，臣未敢書讀行下，繳連在前。謹錄奏聞，伏候敕旨。《紫微集》卷二五。

爲張俊乞賞繳奏狀

臣聞無功而賞之謂濫，濫則賞不足以有勸。若夫當罰而賞，則其弊又有不可勝言者矣。臣竊見今年夏敵人攻順昌之時，陛下屢降宸翰，使俊援劉錡，俊但奏起發，初無引道之意。朝廷於是遣雷仲、王德援順昌，俊苛留不遣。逮敵人既退，然後徐徐渡江，全軍而出，僅能取已降之宿、毫，又不能經理，復不俟命而擅退師，使岳飛軍孤，敵人復振。此俊之罪也，國人莫不深咎俊，以爲在所必罰。陛下寬假，一切不問，於俊甚厚。在俊當皇恐以圖後效，上報國恩，下塞人言。今乃敢公肆欺謾，上功求賞，何其不愧於人、不畏於天如此也！按俊所申功狀言：「臣領兵照應劉錡，敵人聞臣兵渡江，即便引去。」其誕謾之迹，固又不攻自破。然後既言敵人「引去」矣，而不知今所與戰者，果何人耶？臣竊聞向者敵人之來，分爲數部，如烏珠、韓將軍，龍虎大王三路都統，此敵之大隊也。今俊所與戰既無主名，則是宿、毫城中小小頭項耳，此何足言而上功？至於四萬餘人，何其所用者衆、所當者寡也？以衆勝寡，尚不足言；況未嘗勝，以何求賞？蓋自古用兵以來，但聞賞功，不聞賞戰。國家平時養兵，遇敵而戰，固其所也。戰而有功，則當得賞；戰而無功，何賞之爲？假使俊以宿、毫藉口爲己功，而宿州之降因董秦，而亳州之下也以劉超，朝廷既已行賞矣，而俊豈當更復求賞耶？計所得之城與所賞之衆，固不足以償費矣，況二城又不旋踵而失之，臣未見其可賞也。若曰俊雖有罪，而士卒實

有功，賞不可以不行。臣以爲士卒亦無功也。按俊所上有功之士踰四萬人，向使人人用命，兩人殺敵一級，猶足以得二萬級，不知俊軍所得幾級耶？今若錄其下城之功，則既已復失；錄其獲級之功，則初無係獲。以時冒賞，臣不識也。臣竊觀俊所以爲其軍冒賞者，蓋欲假朝廷之惠以媚於下耳。何則？初，敵人之入也，俊軍士卒人有奮心，俊一切沮抑之，使不得言戰，至有感憤自殺者。既而他軍皆有功獲賞，而俊軍獨無有，俊以是慚其下，故爲之求賞，將使士卒知憑己之力，雖無功而亦可獲賞也。啓微幸之路，解戰士之體，無甚於此！故臣不得不論其本末，以干聰聽。伏望睿慈將推賞指揮特賜寢罷，仍乞以臣章劄付張俊，庶使俊知陛下以恩行賞、群臣以公議力爭如是，則陛下之仁恩曲全，有司之職業不廢，兩誼俱得。惟陛下斷而行之，天下幸甚！

《紫微集》卷二五。

爲崔紡改官繳奏狀

臣觀自漢以來，凡遷官者必以功次。功者勳伐之謂也，次者累日久近之謂也。帝王所以馭臣之道，不出於此，非是則謂之幸進。下多幸進，則開覬覦之端，人始以非所應得之賞而望於上矣，此甚不可啓者也。臣竊見崔紡始以假版官，今年春特命爲迪功郎，理選限，初不聞以何功而得之，是時物議固已汹汹矣。今曾未幾，乃再有改秩之命。考其累日則未閱歲月之久，論其功狀則蔑聞橫草之效，而遽冒寵秩如此，臣恐非所以勸有功也。蓋自假版官而理選限，自選人而改京秩，皆非常之恩也。今

紡一歲而得非常之恩者再焉，其將何以稱之？臣愚欲望聖慈特降睿旨，將紡改官指揮寢罷。如欲償其護送俘獲之微勞，則自迪功郎之上資猶有六等，若且以循資賞之，未爲不厚也。俟其他日實有勞效，然後命之改秩，庶幾有以塞徼幸之端，而無濫賞之過。所有錄黃，臣未敢書行，謹錄奏聞。伏候敕旨。《紫微集》卷二五。

爲耿著叙復舊官繳奏狀

臣竊以聖人所甚重者，莫大於人命；而法之所必誅者，莫先於擅殺。謹按耿著向以賊殺不辜，幸蒙橫恩貸命，繼遇赦令，已復武略大夫，既已屈法甚矣。今若更申恩於常典之外，臣恐議者不以爲允也。昔漢隆慮公主病困，以金錢爲其子昭平君豫贖死罪；既而昭平君殺人，有司請論，武帝垂涕良久，曰：「法令者先帝所造也，用弟故而誣先帝之法，可乎？」因可其奏。今著初無肺腑之托，而又汗馬之力未效於時，顧以何說而數蒙非常之恩哉？所有詞頭，臣未敢撰詞行下。《紫微集》卷二五。

爲林大受劉嘉成等斷案事繳狀

臣竊謂吏之近民者，莫過於縣令，其或黷貨鬻獄，將聽兇人行賂而免罪，與夫罷軟不職，而縱胥

吏得以恣慘毒於平民，則是於法禁無所忌憚，使朝廷之赤子被侵冤而無告者也。向使其罪未暴著，則朝廷雖欲治之而不可得；若罪狀已白，而猶使得以幸免，則何以懲貪暴之吏，而謝無辜之民哉？謹按前興化軍仙遊知縣林大受，先勘百姓章揆、章邵父子打死堂叔母阿嬪公事，不覺察縣典陳琮等受章邵弟章義銀錢，信憑章劾虛供，要得情理輕可。又勘林廷翰、程婆仔共打死林邦獻公事，先不覺察獄子張孝乞覓林廷翰父林濬錢物，透漏獄情，并廳子李詠受林濬錢銀，知情不舉。及林大受自受林濬金銀，準錢一千五百五十七貫五百足，令縣典廖達除去獄案內「喝令」二字。廖達爲已錄案申提刑司，難爲除去；林大受指揮廖達等將「喝令」改作「叫令」，圖得林廷翰情理稍輕。其後林大受恐難免林廷翰重罪，方悔，還所受林濬金銀。大理寺斷林大受徒一年半，追承務郎一官，更罰銅十斤，緣情理重，取旨裁斷。今降指揮，但展三期叙而已。臣竊以林大受身爲朝廷命官，膺民社之寄，而取受所監臨鬻死刑獄，情理實不可恕。況既爲士人，當責以理義廉恥，安得下比徒隸，援悔過還主之律以自免耶？假令朝廷難於貴賤異刑，如大受者，烏可使再爲吏哉？今展三期叙，是三期之後，大受復出而爲吏也，臣恐不足以懲姦賊之吏矣。又左承議郎楚州通判劉嘉成，先知湖州德清縣日，不覺察人吏丁懋等信憑妄通百姓李念七窩藏賊人，拷打李念七兩脚斷落身死。其劉嘉成法寺併與縣丞陳一鶚、權主簿孫士敏各斷笞五十、罰銅五斤，緣各該恩，又該去官，勿論。係奉聖旨缺二字衝替取勘，取旨裁斷。今降指揮，止缺三字指揮，衝替，係事理稍重。臣竊以劉嘉成自爲知縣，拷掠囚繫不身自親臨，致使獄吏肆酷，斷人兩足，甚可冤痛，殊不稱陛下哀矜庶獄之意。今才當以輕法，何以爲獄吏之戒？臣恐

自今平民死於捶楚之下者不勝數矣。臣竊見近年諸縣佐官多不豫事，習以爲俗。今除陳一鶚、孫士敏乞依斷外，伏望特賜睿斷，將林大受永不叙用，劉嘉成別賜降黜施行。所有逐件錄黃，臣未敢書讀行下，繳連在前。謹錄奏聞，伏候敕旨。《紫微集》卷二五。

爲鄭克特衝替繳奏狀

竊以盜賊竊發，其罪所加，莫先於所部之吏。近者盜發婺州東陽縣，未聞監司、郡守按劾令佐。繼以言者，朝廷方令具職位姓名申尚書省，蓋審於行法也。今處州去東陽縣賊發處無慮二三百里，而倚郭知縣先坐遲留得罪，竊恐輕重不倫。所有處州劾奏鄭克事，欲乞朝廷指揮下本路監司別行體究，然後施行。所有錄黃，未敢書行，今隨狀繳連在前。《紫微集》卷二五。

爲王德田師中除正任承宣使繳奏狀

臣聞爵祿者，聖王所以厲世而磨鈍也。苟其功應賞，則雖加以列地之封、執珪之爵，不爲過；若其無功焉，則雖一顰笑之遇、一襦袴之薄，不可以濫予。夫無功而賞猶不可，況於應罰而反加賞乎？此臣之所以不得而嘿也。臣竊聞前者王德從大軍至宿、亳之日，正岳飛與敵人鏖兵於京西之時也。成

師以出，僅能收復兩郡，乃擅退軍，遂使岳飛軍孤，敵勢猖獗，議者莫不歸咎，至今國言未已。而乃遽上功狀於朝，受賞如此之厚，臣所謂應罰而反賞者此也。又況其得宿州也，本以馬秦舉城自歸，朝廷既授秦以遙郡觀察使，并賜緡錢第宅矣；其得亳州也，主將先已推其功於宋超，既授超以遙郡防禦使。比失毫而復奪之矣，焉可更以宿、亳藉口，用爲王德等功耶？藉曰取二州，德等不爲無助，今所存又止一州，而授正任承宣、防禦、橫行者九人，其他遙郡者又六人，一何功薄而賞厚也如此！不惟人得而詆議，兼恐使實有功之士懷憤懣不平之歎。臣愚伏望睿斷，明降詔旨，詰王德等以擅退師之罪，姑聽以收復宿州之功自除，其已降轉官指揮寢罷不行，庶幾少合公議。所有詞頭，臣未敢命詞行下，繳連在前，謹錄奏聞。伏候敕旨。《紫微集》卷二五。

代劉待制辭免除寶文閣直學士狀

月日，准某月日告，以去年某月日和尚原之捷，除臣寶文閣直學士。奉命震越，愧懼交懷。竊以敵國侵陵，士氣不競。屬者天誘其衷，遠來送死，皆廟算遠馭之威，樞臣經武之效，將士用命所致，臣何力之有焉！若以參佐元帥，錄其微勞，如今日一勝之功可賞，則前日全陝之敗未嘗受罰，逃罰受賞，人其謂何？況今五路未盡收復，叛臣未盡歸附，民力方困，征求方急，皆由臣等贊佐無狀所以致然，豈可恬不知恥，冒膺非據？不獨揣分未安，竊恐將速官謗。所有告命，臣不敢祇受，已繳寄興元

府軍資庫。伏望睿慈察臣惓誠，非事矯激，追寢成命，不勝幸甚！《紫微集》卷二五。

代宰執乞罷免狀

臣等伏以愆陽爲災，將害嘉穀，走望禱祈，不愛牲幣，已彌浹旬，未獲休應，上詒陛下焦勞閔雨之慮，下使望歲之民凜凜然有溝壑之憂。載循召災之由，皆緣臣等輔相失職，無嘉績以厭神心，多秕政以產民怨，積此罪戾，以奸陰陽之和。晝夜深維，實難自恕。伏望特降睿旨，將臣等速賜罷黜，並置嚴科，以彰失職之咎，庸以厭塞神人，召致和氣，庶幾感不踰於旋日，應或在於崇朝。易荒以稔，可救元元垂殆之命。取進止。《紫微集》卷二六。

代宰執乞罷免第二狀

臣等比緣旱災已極，禱雨未應，嘗具劄子，乞降睿旨將臣等並賜罷黜，置之嚴科，仰蒙聖慈未賜放斥。而數日以來，陽光熾烈，雲漢倬然，高仰之田，已就焦槁，農夫咨怨於野，民黎謗讟於道。臣等職在燮調，而延災及此，四面之責，顧安所逃！臣聞古者效官，各施其任，雖抱關隸圉之臣，一日失職，刑在司寇，有不可辭。而況臣等處百僚之右，任天下之憂，而使陰陽隔并，災沴若此，而乃徒

恃恩貸，不即罪辜，將何以表率其官，彰德懲過？若不早賜罷免，昭示憲法，則不獨臣等有竊祿固位之罪，亦恐仰累陛下皇極正直之德。伏乞早垂睿斷，檢會前奏，速賜施行。取進止。《紫微集》卷二六。

代宰執乞罷免第三狀

臣等比以旱暵致災，時澤未效，兩具劄子，乞賜罷黜。失職罪大，雖已竭于忱誠；全度恩深，猶未垂於譴責。朝夕惴懼，若無所容。竊嘗深惟陛下所以函容臣等之意，不過以罪己責躬，爲帝王之盛事；而水旱免相，乃後世之虛文。且以天災流行，方隅代有，豐凶有數，不必一切歸咎用事之臣而已。臣等竊以爲主憂臣辱，自古不易之言。今陛下以災沴之故，焦勞夙夜，降食自損，而臣等乃偃然居位，何以自安？戮辱之施，蓋其職分也。臣等又聞人事無憾，而後水旱之變乃可歸於時數。方今賦歛煩重，刑政放紛，所以動怨讎於民者不可勝原。天降災沴，固其所也。若不加罪臣等，則恐無以上塞天譴，下慰人心。伏惟陛下廣愛無偏，必不私此二三具臣，而忽億兆螻螻之望。若臣等譴黜之後，時和而歲定，則是臣等雖被罪罰，猶爲有益於國也。伏望睿明於朝夕之間，奮發宸斷，速賜放斥，庶幾膏澤旋應，向枯之苗猶尚可救。過此一二日間，臣等雖萬被罪誅，無益也。再三之黷，辭窮於此；懇迫之禱，得請是期。無任慚惕震懼、隕越待罪之至。取進止。《紫微集》卷二六。

八月一日視朝轉對奏狀

臣仰惟陛下臨御海寓，加惠斯民，於刑獄之事，每軫聖念。固嘗親灑宸翰，賜欽恤之詔，以訓憲臣；近又申勅有司，責日月之限，以決滯獄。好生之德，同符唐虞；致治之美，屢空囹圄。此蓋睿心推仁，誠意格物之效也。然刑猶未能盡措者，由郡縣之間，官之見任者苛察以爲明，賂賂以市獄，枝蔓牽連，化一爲百。若其昏懦，則又甚焉。此其弊一也。吏之放停者失志以怨誹，伺事以持脅，詭其名諜，以害善良。此其弊二也。官之不職，固有常罪；吏之誣告，亦存定法。臣猶有言者，欲望陛下明敕監司，申嚴失按之科，遍委州縣，籍記放停之吏，遇其身與教其他人妄起訟訴者，重加之罪。此亦清刑之原，庶有裨乎。《紫微集》卷二六。

乞於前宰執中擇蜀帥奏

吳、蜀，唇齒之勢也。蜀去朝廷遠，今無元帥一年矣。蜀之利害，臣粗知之。忠勇之人，使之捍侮則可，至於撫循斯民，則非所能辦也。宜於前宰執中，擇其可以任川事者委任之。然川蜀繫國利害，非腹心之臣不可，今早得一賢宣撫使爲要。《宋史》卷四四五《張嶠傳》。

以金背盟代秦檜劄子

伊尹告成湯：「德無常師，主善爲師。」臣前贊議和，今請伐虜，是皆主善爲師。如其不濟，則陳力就列，不能者止，當遵孔聖之訓。《賓退錄》卷四。

全宋文卷四一一

張 嶠 一五

與劉待制狀 一

契勘某昨日蒙台諭，嘗薦某於丞相；丞相以某去春獻書，富平之役，責丞相以不死。某聞之震恐，冰炭交懷。伏念某雖無狀，然粗有知識，又不病狂易，豈不知勝負兵家之常事，而乃遽有此請耶？獨以往年數得進見丞相，蒙不以衆人見遇，私心實願知於門下。不幸西師小衄，遂奮不顧獻言，以謂丞相有安社稷之大功，其所欲全者名節耳，乞丞相上表待罪，請朝廷別選大臣以自代。丞相他日還朝，更爲天子將兵於他方，求孟明、荀林父之後效，以蓋前事，庶幾于大臣去就之節，使人無可議者。萬一先致人言而後有請，則爲後事矣。至於書中引用楚子玉、子重事實爲太過，然主意本不在此，但借此以感悟丞相，舍此別無他意。某以出位而言，未信而諫，則無所逃罪。兼丞相方廣開言路，借使某言不當，丞相猶當容之；若以宰輔而怒匹夫，懼者衆矣。竊念某衰單羈孤之人，始欲以此

納忠於丞相，而卒以獲罪，曉夕惴懼，不知所爲。伏望台慈鑑某悃悞，爲丞相委曲一言，使鈞意釋然，庶幾稍敢仕進，求升斗之祿以養老母，得不失所於異鄉，真肉骨之賜，須至陳稟者。《紫微集》卷二六。

與劉待制狀 二

某往以狂妄，得過丞相，自是遂以言爲戒。昨蒙台造收置幕中，飽食無治事，且日月寢久，恐懼少間，無所用心，竊好爲迂闊之思，輒敢私獻於門下。某觀桑仲自比年與王金州交兵之後，結怨已深，桑仲雖數敗於王金州，其所殺獲不啻數萬計，而金州之所損，蓋亦十二三。雖爲桑仲之兵者皆從賊之人，然究其初，亦朝廷之赤子也，驅之使前，勢不得已。其不當前用命則死於殺戮，苟當前用命則死於軍陣，進退等死也。使王金州不勝敵，則金州之死亡者，固朝廷之民也；使其勝桑仲，則死亡者，亦朝廷之民也。蕞爾狂寇，與天子之吏爭一日之勝，左右殘害吾民，若不乘其機會而稍解其紛，竊恐兩地之民肝腦塗地，日朘月削，將至於盡而已也。昨桑仲既死，而李橫繼之。比聞僞齊以節度使誘橫，橫不受，執其使而歸之於行朝，則其忠義可錄矣。今宣撫使司若以其忠義可錄，而使王金州與之解仇結好，則怨讎已深，必不可解；若宣司遣人撫定之，且喻使今後不復入寇金、房間，則又恐小人懷一朝之忿，雖令之未必肯聽也。爲今之計，自非有朝廷之命，使與王金州相遠，則兵連禍結，不

知何時而已也。某願待制言於相府，相府言於朝廷，乘李橫不受僞齊之命，忠義可錄之人，特遣使命，以一觀察或承宣使命之，其下偏裨，各以次受一近上職名，優加獎厲。使之提所部兵赴行在，俟至中路，別降指揮選一穩便州軍令駐劄。如此，是不血刃而得荊州與濱漢諸州也。某以謂得荊州有三利焉：強敵既去之後，可以營田漢濱，使殺戮之餘民得以歸業，四方之流冗得以就食，其利一也；屯兵積穀於中廬南漳山中，阻漢水以遏僞齊侵軼之患，其利二也；據上游之勢，控荆門虎牙之險，扼三峽興山之要，使瞿唐而上永有奠枕之安，其利三也。某家世漢上，漢上之田膏腴衍沃，一望千里，某往年嘗以營田說獻丞相，頗納用之。中遭讒人中傷，遂不復施行。比年以來，諸處穀價翔貴，流民無所仰食。昨入川，見利、夔兩路及聞東西二川，地狹民貧，四方避地之人萃于一處，四川殆無以給之，頗益痛憤某前說之中寢，使公私俱失此大利。萬一他時李橫去漢上，漢上地空，某當再具營田法式上獻。足食足兵，必自此始。伏惟台慈寬其狂率之罪，少加省察，實生靈之幸也。《紫微集》卷二六。

謝除秘書郎狀

某正月中准劄子除秘書郎，至二月初三日授誥，時以初聞國恤，中外摧心，坐此不敢即具狀陳謝門下。至於感恩荷德之誠，刻肌刻骨，有不能以言語自達者。竊以某門地衰單，人品冗末，固已不能自振於世；又無相知有氣力者以爲之援，本不自意有寸進之階。獨以往年幸得拜史館僕射相公於上

庸，便蒙不以衆人遇之，然非有左右之助、標末之勞以自結於門下者也。往年相公還朝及上饒，有得進拜者，乃蒙訪及名姓，聞其南來，蓋惻然有憫其漂流之意。顧門下之士如林，若某者最爲疏遠，而獨記存之若是，則其感幸何如也！逮某改服赴召，叨恩稠疊，雖出於隆天重地之賜，推其所自，蓋有由然矣。某叨居冊府歲餘，日負素餐之責。及比者史館僕射相公獨當制物之任，方將登崇雋傑，以風視遠近，如某者乃首預進擢之伍，中念恩施則厚矣，而將何以稱之哉？不寧是而已，相公知其巽懦不武，吏事本非素習，可以策勵，獨惟文辭，而又學植鄙薄，加流落荒廢之日久，故仍使之優游道山，示將終成其不肖之質，則又大賜也。於某之自爲謀，無以易此，然私竊自惟念，以謂方今中原未復，國讎圖報之日，相公方輔主上以經營大業，櫛風沐雨，無即安之意，智者莫不竭其謀，壯者莫不耆其力，而某既不堪充戎行揚威武，又不能出一議論以輔有爲之時，獨獲安居無治事，徒盡力於鉛槧之間，坐耗縣官廩食，而終無以佐一日之急，以此上負君相，下赧友朋，無可言者。不勝知感知幸、惶恐荷戴、激切屏營之至，謹具劄子陳謝，兼叙始終知遇之恩，私心所以銜感者如此。伏惟鈞慈，俯垂鑑念。《紫微集》卷二六。

叙別狀

某頃因試言禁林，蒙置衡石之內，自是得預門墻之列。每造函丈，過蒙訓誨周悉，假借聲色，區

區鄙情，仰戢知遇，實鏤肌骨。茲者門下力請君上暫均勞佚，頓遠庇賴，邑邑何言。本當出城追送，少抒攀戀之悵，屬以連日腹疾，氣力羸薾，不任遠出，下情嘆恨，良不自勝。切惟門下以道德文章領袖士類，輿論方屬以預聞政事，光贊本朝，今茲之行，實鬱衆望。然以門下德望之盛孚於上下，意者必不淹久於外，非晚定當復還朝右，率副僉言。某之奉望聲色不爲無日，悽悽之私，輒以陳露。叙致不工，無以自達，伏惟台慈俯賜識察。《紫微集》卷二六。

賀秦太師車駕幸賜第啓

望睹邸報，六月初三日車駕幸太師僕射相公賜第者。里旅勸功，帝賚已居於輪奐；宅章既定，天臨更駐於和鑾。事絕前聞，歡騰無外。伏惟慶慰。竊以漢賜令其近我，蓋嘉面雍之功；齊第列於康莊，實侈致賢之盛。然事或乖於宜稱，禮未極於優隆。豈若聖時，獨超振古，非但爲尊儒之懿，繫實增汗簡之光。伏惟太師僕射相公道冠伊、臯，功踰周、召。澤被兩朝之赤子，咸歸奠枕之安；德符上聖之好生，宜有廣居之賜。某夙蒙恩遇，久荷帡幪。望丞相之門，豈絕掃塵之念；殫候奄之意，初無善頌之辭。《紫微集》卷二六。又見《永樂大典》卷九一七。

賀呂相啓

申命天庭，位冠群后；正儀上衮，禮絕百僚。豈特邦家之光，實爲社稷之福。鈞陶所暨，歡頌惟均。某官心雄萬夫，身兼數器。在昔唐美元膺，望素隆於台宰；周尊尚父，烈果著於鷹揚。慨國步之多艱，贊皇圖而再造。虞淵取日，授五龍夾之以飛；傅巖作霖，無一夫不被其澤。道洽政治，謨明弼諧。忠可質於鬼神，信已行於蠻貊。六師勝算，悉資德裕之指蹤；萬里開疆，咸賴召公之辟國。興言交頌，績用誕昭。爰進陟於元台，遂獨持於魁柄。坐致萬邦之作父，佇觀三聖之重歡。某智術蔑如，性資陋甚。將使華之役，無補分毫；掃相國之門，動形夢寐。側聞超拜，深切歡悰。竿牘載馳，敢罄小夫之智；鎡鋸自勵，願歸大治之鑪。《紫微集》卷二六。

賀路尚書啓

欽奉明綸，峻遷常伯，縉紳相慶，中外聳觀。儒林咸以爲光華，天下想聞其風采。竊以夏卿之職，兵政攸司。周室叙以官聯，實與天地春冬而合治；魏世事專臺閣，時稱陳、徐、盧、衛爲得人。自非間世之賢，詎稱不時之拜！顧茲德選，爰屬鉅公。恭惟某官德履靖深，操尚宏遠。早魁英躅，旋

處要津。西掖代言，文誥藹揆延之譽；東臺論駁，清文恢鎮物之規。逮朝廷求出境之才，訪侍從得延譽之美。鯨波萬里，寧辭舟楫之勞；驪國一方，獲睹漢儀之盛。信爲膚使，增重本朝。辭受雍容，已獲《皇華》之五善；夷獠輯睦，再聆箕子之七條。惟使種人皆革其心，則知盛德所服者遠。有茲茂績，宜荷寵靈。方宸綍之下頒，協師言之胥穆，況叨庇冒，實倍忻愉。某猥以妄庸，嘗承惠訓，似蒙知遇，不後衆人。自揣賤疏，敢謂葭莩之舊；譬諸草木，特憐臭味之同。一去門墻，屢更歲籥。睹斯顯命，獲預光榮。夢想龍門，有類望雲之鶴；猶期左顧，少憐失旦之雞。過此以還，未知所措。《紫微集》卷二六。

代上王侍郎啓

版圖貳職，久宣進攝之猷；綸綍溫詞，就賜爲真之命。初傳邸報，大慰輿情。竊以司徒任重於蒼姬，會府委專於炎錄。蓋民爲邦本，貴蕃衍以彌增；矧財實利權，必通融而罔滯。惟戶口日滋於生齒，則征輸歲羨於常租。宜歷世之明君，嘗計司於賢者。況今車書未混，職方尚缺於《周官》；貢賦所從，任土猶虧於《禹貢》。當白水龍飛之日，近長江馬化之蹤，將驅鱗介之腥羶，必用虎貔之果毅。雖一縷一粒之所出，皆九貢九賦之自來，諒非天雨粟之然，宜有地流錢之術。當艱難擾攘之日，擅開闔歛散之權，必有計臣，允膺天職。某官柱石大材，著龜明識。濟時泉湧於謀謨，邃古淵深於學術。

中原經略，豈徒白面之書生；江左風流，共託黑頭之宰相。早諧公論，寢歷華途。懷強兵富國之才，無剝下媚上之態。自攝貳卿於民部，已周再歲於星杓。念錢穀之間，雖不至於廟堂；然軍旅之興，而自足於用度。益見清衷之妙簡，爰頒寵命以即真。立名則必也正名乎，受任則見於專任矣。光武之征河北，功有賴於埒蕭；代宗之運江南，才實資於亞管。力贊中興之治，翼成北伐之勳。運奇術以理財，操贏資而佐國。詎有好鬚之對，迄無誤獵之差。公言須鬱於具瞻，輿望請觀於進陟。坐令礦塊，咸入鈎鎔。某也性苦棗昏，材嗟櫟散。銘心有誓，蔑首鼠兩端之持；束髮讀書，無鉛刀一割之用。直道稔過庭之訓，壯懷深肯穫之思。奈何中失養於蘭陔，空茹悲於風木。俛首筮仕，承顏娛親。三鍾十束之微，幾於無恥；百里一同之內，庶效微勞。豈期大人先生，牙頰頗煩於借譽；遂使孤蹤薄宦，姓名聊得於上陳。掃門阻望於臺階，引領久搖於心旆。報始聞於除目，喜實倍於私悰。輒伸燕賀之誠，用效鴈傳之禮。龍門足慕，雖未睹於紫芝；馬勃甚微，終冀收於藥籠。過此以往，未知所裁。《紫微集》卷二六。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〇四。

與秦侍郎啓

伏審欽奉制綸，典司宗伯。以稽古之事而付畀儒林之選，於中興之日而修起朝廷之儀，豈曰材難，蓋爲時出。頌詠之美，紳修所同。伏惟某官粹美凝資，惠和聳德。人門第一，材氣無雙。射策廣

庭，嘗冠袞然之首；擢司芸閣，既觀不布之書。爰資深博之才，用輯昭明之典。佇躋禁掖，擄逮意之偉文；亟踐鈞樞，繼傳家之盛業。敢圖爲佞，實衆所儀。某久映餘光，未窺風則，方茲屏處，莫廁賀賓。恃平昔之遊門，輒通書而自達。且善不吾與，猶懷強附之心；況璧匪夜投，豈曰無因而至。欣幸之切，敷叙奚殫。《紫微集》卷二六。

上侍郎啓

大冶之金自躍，雖號弗祥；豐山之鐘忽鳴，蓋因有感。稔伏下風之久，試聽賤子之陳。嘗聞逢蒙善射，而奕秋善棋，取喻師資之益；伯樂多馬，而卞和多玉，以言識鑑之精。故士樂游君子之門，而人願受先生之教。後覺必求於先覺，遠臣宜主於近臣。儻能空冀北之群，敢憚獻遼東之豕！某也丘樊幽介，圭竇寒蹤。偶叨黃甲之餘，僅免白丁之陋。星星垂髮，與有親榮；袞袞登臺，敢嗟官冷〔二〕。然而四五十足畏也，常恐功名之誤人；二三子以爲隱乎，未免童蒙之求我。教而知困，患在爲師。要不從小人之歸，所當就有道而正。恭惟直院翊善侍郎文章宗伯，士類表儀。和氣襲人，如青春之在桃李；高標照座，若白玉之倚蒹葭。家傳槐鼎之規模，國有山河之誓約。仲舒明王道，著袞然爲首之聲；伯夷作秩宗，得直哉惟清之美。露門勸講，綸掖代言，措天下泰山之安，爲海內蒼生之福。《堯典》第一，而《舜典》第二，自非此道以不陳；魯公在後，而周公在前，同使端朝之增重。多士願樞

衣之請，一言期華袞之榮。如欲英材而教之，庶知吾事之濟矣。某所以望龍門而仰矚，效犬寶以長鳴，過不自量，罪爲干分。儻蘋蘩蒹藻之菜，或可備於薦羞；則胸腹脇背之毛，庶終成於羽翮。誓當淬礪，辱在品題。《紫微集》卷二六。

〔二〕敢：原作「取」，據文津閣庫本改。

上曾侍郎啓

真祠竊祿，寄餘息於江湖；漢詔蒙恩，冒守臣之符竹。懼非宜稱，方積周章；忽被慰存，頓紓衰悞。伏惟某官道德鴻博，學術粹深。兩禁翱翔，獨冠從臣之列；三朝揚歷，浸爲壽俊之良。暫均清館之休，益繫本朝之望。某頃由一見，特辱深知，豈云言辭足以動人，蓋憐臭味有所同氣。門闌忽遠，雖驟闊於歲時；德義是尊，終不移於望走。茲偶緣於得郡，竊復幸於承顏。聆惠訓之高深，庶灑積年之恨；訪在民之休戚，少知敷政之宜。至於馳問不先，緘封遠辱，凡諸引咎，併俟造門。欣愧之私，叙陳奚既。《紫微集》卷二六。

代人賀鄧州張侍郎啓

肅膺嚴制，出殿大邦。十乘啓行，壯元戎之師律；六條問俗，揚刺史之風稜。允協剛辰，既諧莅事，列城咸慶，比屋皆歡。竊以十國爲連，尤重藩維之寄；八命作牧，益資撫御之良。觀民社之畀付非輕，知廟堂之倚毗攸在。矧南陽之巨鎮，本夏禹之舊疆。地接商於，遠控武關之險；民務本業，猶存召父之風。況密邇於王畿，仍旁連於澤國，必藉詩書之帥，申嚴道德之威。恭惟某官識洞幾微，學窮淵奧。崇論閎議，久聳動於簪紳；大冊高文，每流傳於遐邇。翱翔紫禁，踐歷清華，功在邦家，眷深旒宸。鼎鉉素隆於士望，巖石久繫於民瞻。竊惟垣翰之暫淹，蓋是升庸之有漸。某造門雖舊，荷顧茲深。猥緣婚媾之私，得預子姪之列，豈其幸會，復此遭逢。竊寵庇於二天，知曠瘼之可免；瞻門墻之數仞，思進見以無階。惟知虔奉於教條，庶以終承於芘賴。《紫微集》卷二七。

梁侍郎啓

肅給標材，柔嘉秉德。持荷京邑，兼二事而有餘；推轂人材，欲群士之並進。遂令孱瑣，亦預甄揚。《紫微集》卷二七。

折侍郎啓

秉德高明，處心渾厚。與人何備，每有取於寸長；於舊靡遺，至不忘於半面。繫荷齒牙之論，遂叨甄進之優。《紫微集》卷二十七。

直院胡侍郎啓

名擅區中，學該繫表。懿文華國，厚德鎮浮。不遺骭髀之辭，猥置提衡之內。肆令固陋，亦預甄陞。《紫微集》卷二十七。

呂侍郎啓

直諒多聞，柔嘉惟則。不遺半面，許映餘光，致使凡庸，亦叨甄獎。某謹當銘藏嘉惠，刻著深知。《紫微集》卷二十七。

賀范參政啓

伏審光膺詔旨，入贊國鈞。求治而獲善人，政將焉往；越錄而尊儒術，國其庶幾。伏惟某官操行飭修，資度夷雅。鍾六代山川之秀，爲一朝人物之英。逮意之文，競流傳於當世；先物之智，每切中於事機。果以僉俞，來都政地。古有君子則能國，今得夷吾而何憂。某頃以官曹，三陪杖履，辱大雅過庸之遇，識昔人托契之心。顧將軍之變爲鳳凰，尚敢論於疇昔；如君子之將成猿鶴，豈無意於矜憐。方負鑿而屏居，阻造門而陳慶。《紫微集》卷二七。

代王漕謝汪內翰啓

紫宸頒命，濫委轉輸；綠字授圖，叨膺進直。竊懷非據，實負深慚。伏念某謏薄無堪，冥頑寡狀。早賴箕裘之緒，旋陪冠蓋之游。與人耻事於詭隨，但持狷介；得累多因於非意，未厭廢閒。十年居鷗鷺之群，一日被絲綸之命。海陵剖竹，僅握虎符；桐柏飛芻，方牽驪駕。恩光洊及，寵數誤加。念江淮爲租賦之淵，欲輸供億；況河洛爲圖書之府，俾直邃嚴。避不獲於循墻，居實憂於負乘。屬在繹騷之際，倚成轉給之資。唱籌莫可於量沙，憑堞豈堪於煮弩。雖非雨粟，必使流錢。退惟庸瑣之

材，乃辱幹旋之任。茲蓋伏遇某官素加推轂，曲記遺簪。聞堂下之一言，初蒙獎拔；識車中之半面，遂辱知憐。誨函先枉於五雲，寵貺特揚於十部。某尚當勉驅疲蹇，少荅恩私。雖未能繭足之趣，拜瞻牙節；佇可見花磚之步，入踐台衡。《紫微集》卷二七。

賀秦內翰啓

伏審光奉帝綸，升華鑾禁，代王言之溫厚，參國論於深嚴。雖專翰墨之長，兼賴謀謨之益。歷考古今之所慎選，必用第一流；顧如左右之視群才，豈止容數輩。望屬久係，歡言允同，伏惟慶慰。伏以翊善內翰道貫天人，術該流略。典司邦禮，兼直禁林。聲名畢復於舊章，咸仰賴經之制；詔冊流傳於衆口，共推逮意之文。凡所已行，尚爲餘事，自非大用，曷罄遠圖。物論所歸，政塗行踐。周室三公之同拜，固可踵於前聞；紀門兩令之并居，亦足爲於故事。時當大有，事絕微嫌，矧聖賢相逢，方究格天之業；若父子而處，益彰大道之公。某一被譴訶，四離寒暑，摧隕暮齒，冀望末光。苟存朝暮之餘生，尚睹門墻之盛事。其爲抃蹈，莫罄叙陳。《紫微集》卷二七。

賀節度使啓

伏審顯膺明命，寵錄懿親。制節雄藩，極光榮之異數；奉詞真館，侈休佚之殊恩。伏惟慶慰。切以太母之德在邦家，先代之勳藏盟府。豈止宥於十世，蓋將至於萬年。中遭謗誣，久乃暴白。雖忘家憂國，已大顯於徽音；然累將重侯，未隆恩於外舍。顧茲闕典，久鬱輿言。昔和、熹嘗負謗於建光之初，而梁氏亦復興於永光之後，悉賴臣鄰之申議，本非門客之能言。觀近事之宣昭，允增光於前古。伏惟某官惠和邁德，忠義持身，文辭高伯況之風，退避蘊長君之操。豈但保家之主，實繫名世之才。始推元祐之功，意蓋兼明於國是；終受餘恩之錫，因以大庇於門宗。渙汗既行，朝僉惟穆。某睽違茲久，瞻詠徒深，比觀綸綍之敷，實倍歡愉之素。未馳賀幅，先辱誨函，載窺行遠之文，益認故人之意。其於悚荷，莫罄敷陳。《紫微集》卷二七。

上權府呂郎中啓

執鞭起慕，夙欣晏相之風；泛幕增榮，行竊王公之庇。靜言遭會，祇益恐惶。某官廟璉真材，天麟異稟。踵相門之世胄，飛官籍之英聲。氣涵宇宙之渾，學洞天人之蘊。游更臚仕，深結主知。禁闥

遨遊，榮補鴛鸞之列；天津伊邇，瞻依日月之光。當成、康措刑之時，分臯、契懋功之任。柄司群讞，聯綴周行。宿姦巨蠹，罔不麤奔；醉尉輦丞，尚聞驥附。圜扉草鞠，治境塵清。方天子起未央之思，而寇公有南陽之借。劇郡浹憲臺之雨，決獄初成；譙門開刺史之天，分符鼎至。探禹穴而想滄溟之偉績，傲鑑湖而屬風月之主人。青瑣文郎，虛星垣之舊席；黃堂春政，融玉帳之新恩。第恐趣還，靡容卧護。惟黃霸尤長於治郡，美稱鴻材；而姜牙終見於持衡，無踰舊物。某孱庸下吏，樸櫟謏材。何捧檄以爲貧，遂強顏而尸祿。勃宰百僚之底，遭迴衆俊之衡。投閒者十載餘，考績者三年爾。瓜期甫及，樗質何堪。俛仰乎蟲臂鼠肝，戰兢無地；奔走乎車塵馬足，夤幸自天。望履舄以鳬趨，指旌麾而雀躍。致書潭府，謹馳竿牘之儀；投礦釣壚，倚埃陶鎔之力。《紫微集》卷二七。

賀中書席舍人啓〔二〕

光奉制恩，榮躋西掖。得人之慶，際海攸同。竊以內閣高華，爲文士之極任；綸闈清要，蓋儒者之至榮。在成周以內史掌策書，逮後世用舍人司訓誥。非特取其屬辭比事，有以煥發王猷；蓋亦欲其去惑治煩，所以協濟機務。是爲朝廷之遴選，必得天下之異人，以代王言，用新群聽。必也使人主寬大之意，形於播告之間；故能令海陬羸老之民，咸知德化之盛。自非學擅九丘之譽，文專四禁之工，何足以副宸宸之簡求，厭士林之屬望！惟我右文之代，爰登超世之賢。成命渙孚，四方風靡。恭惟某

官柔嘉維則，美秀而文。角犀豐盈，屹然廊廟之器；珪璋特達，偉乎卿相之姿。取俊軌不數年之淹，曳鳴玉於群髦之右，猷爲自致，今古罕聞。況乎紫禁之摘華，實乃濟美之能事，掌帝之制，非公而誰？詞命肆頒，固已追隆於灝噩；文章近古，蓋將力反乎深純。欣吾道之愈光，幸斯文之有屬。某早親杖屨，獲奉光塵。逢盛德之進爲，倍輿情而欣躍。瞻風甚邇，賀厦無階。歌聖主得賢之詩，徒增距踊；感貢禹彈冠之事，更望知憐。《紫微集》卷二七。

〔二〕席舍人：原無「席」字，據文津閣庫本補。

賀中書胡舍人啓

德度清澄，神鋒標映。仲山甫柔嘉維則，可以經邦；子太叔美秀而文，信能華國。某登門非舊，推轂惟新。從容薦達之私，委曲分光之意，夫何始望，敢以及茲！同前〔二〕。《紫微集》卷二七。

〔二〕「同前」二字原無，據文津閣庫本補。案：此指以下省略文辭同前篇「恭惟」以下。

全宋文卷四一一二

張 嶠 一六

上連顯謨啓

顯膺溫紆，榮殿价藩。茲峻職於西清，畢良翰於南國。一方蒙福，千里騰歡。某官心雄萬夫，身兼數器。黃雲捧日，嘗仗節以伸威；紅藥翻階，每湧泉而布命。言出諸人之右，身結九重之知。出入百爲，始終一節。某向風有素，斂板未遑。隨牒攝官，顧何功於多士；樞衣屬吏，將竊蔭於二天。有闕。願精公餽，益保台嚴。瞻仰惟勤，敷陳罔既。《紫微集》卷二七。

代人賀刑部郎官啓

寵膺帝綸，峻陟郎位。光生畫省，榮動星躔。恭惟慶慰。伏以某官器邁璵璠，望隆表幹。踐揚棘

寺，早聞明恕之稱；驟列憲曹，尤賴平反之益。持法既資於克允，斯民自以爲無冤。凡預庇庥，惟深鼓舞。某效官遠郡，獲映餘光。足未躡於龍門，情已先於燕賀。《紫微集》卷二七。

代上縣丞啓

哦文聽事，夙欽佐縣之高風；糾職轄司，偶玷同僚之下列。依雲有便，指日可期。念切志於青衿，媿俛從於黃綬。雖相如之文爲未遇，而卜式之牧則所能。托蔭江壖，賴依河潤。《紫微集》卷二七。

再任衢州謝宰相啓

奉三年之計最，初未有聞；拜一札之除書，徒深自震。本句閒而因任，宜得戾而獲榮。恩施隆深，奉承兢悚。伏念某頃由羈齒，無他技能，濫隨三館之諸生，得預師門之著錄。孤單無援，微左右根柢之容；留落不遭，蒙哀傷殊異之遇。恩光日進，盼睠月增。揣循自覺於無庸，假借獨以爲可教。爲增光價，與作波瀾。逮其閱歲之寢深，遂作遺簪之舊物。顧在傍之弗快，益加厚而不疑。雖翼卯之恩，屢殫所施；而汗馬之力，不效於前。俄蒙越錄之除，遂廁從臣之列。既處疾顛之位，宜有責言之償。顧我得而我捐，由小人之薄祚；若狐狸而狐搢，豈造物之本心！一去朝廷，七離寒暑，門牆阻

遠，蹤跡堙沉。惟自信而不疑，每蒙存而靡間。蓋微生之所以託命，本緣道德之歸；而我公之所以得人，豈專爵祿之馭。彼勢利之相與，爲市宜有多塗；如禮義之固結，於心必無畔去。平生幸會，有此庶幾。居慚固陋之身，再被生成之賜。此蓋伏遇某官掌握元化，翕張庶工。收攬材能，盡得短長之用；勤卹勞舊，坐致風俗之敦。惟是朽枯，亦蒙振起。某荷恩不報，鏤骨難名，敢慕名高，惟圖心競。汲黯之多妄發，旋已知非；房琯之能不言，尚期自進。終收微效，少答洪私。苟賒擠壑之期，盡是酬恩之日。過此已往，未知所裁。《紫微集》卷二七。

代人到任謝執政啓

煩言驟至，深虞四裔之將遷；運泰持平，遂俾一麾而出守。拜主恩之甚大，戢鈞施以無涯。伏念某出自諸生，偶塵清序。既無許、史、金、張之援，又乏荀、陳、杜、趙之才。拔而進者，或難爲功；躡而顛者，固易爲力。況乎處衆必爭之地，而又當群俊彙征之時，不能引分以避賢，遂致冒榮而速啓。吹蠶何補，噬臍莫追。自非當宁閔其孤危，台鼎照其本質，則鍛翮當摧於密網，窮鱗詎脫於垂綸。肉骨何加，噓枯莫喻。伏惟某官命世作宰，任四海之安危；當軸處中，躋斯民於仁壽。投功稷、契，致主勛、華。調一氣於玉燭之和，幹萬類於陶鑄之手。遂令孱瑣，亦屬安全。某已攬印章，奉行條教。雖謏薄難期於報政，然勤勞願效於農功。庶盡瑣才，少收塵效。延頸平津之閣，擁帚丞相之

門，敢思昔日之恩光，更冀他時之獎盼。《紫微集》卷二七。

賀建康留守進職啓

伏審欽承明制，寵進崇階，成命甫敝，僉言載穆。伏惟某官學臻閭奧，業茂經綸。德望重於縉紳，元功著於彝鼎。蚤推直諒，振羽儀於近官；旋以猷爲，副燮調之大任。被遇神聖，而險夷不貳；出入中外，而輕重惟均。自解機衡，屢淹藩翰。顧鍾陵之作屏，資舊德以于宣。屬經薦食之餘，重以阻饑之後，正集安之是賴，果綏馭之咸宜。爰以成勞，遂膺異數。奉三年之最，雖多共理之良；致四海之康，終賴濟時之略。與其備長城於外圉，孰若副巖石之民瞻。佇聞袞繡之歸，用答師輿之允。寵詒誨翰，仰佩撝謙。方令序之凝寒，冀節宣之順適。傾依之至，敷叙奚殫。《紫微集》卷二七。

答劉守啓

伏審休辰涓選，蒞事云初。託庇二天，方深幸會；移書十部，益佩撝謙。拜貺以還，疲駑增重。伏惟知府待制博學而知務，善治而多文。早歷高華，久安恬逸。居閒聳德，晦迹蜚聲。方求志而尊所聞，忽起家而爲世用。睠此股肱之郡，有如師帥之良。既平易以近人，宜坐嘯而畫諾。教條甫下，閭

里咸安。竊欣良牧之鼎來，欲達空函而未給。貺踰錦繡，恍疑先鼎之詒；報之瓊瑤，但結後天之好。感慚交積，叙述奚殫。《紫微集》卷二七。

賀新守啓

光膺嚴制，榮鎮雄藩。芝封初下於九重，和氣已盈於千里。恭惟慶慰。竊以某官蘊忠信之吉德，備經緯之懿文。識度清深，風猷宏遠。早擢東堂之桂，譽藹儒林；暫分漢使之符，聲蜚朝著。綽有嘉績，簡於淵衷。逮咨師帥之良，遂屬承宣之寄。提封父老，已興來暮之謠；入幕賓僚，咸有依蓮之幸。況某昔年襄野，數面台光。接惠訓之丁寧，言猶在耳；念清塵之睽隔，歲忽終星。徒系仰於門闌，恨無階於親炙。豈期會遇，獲託庇庥。知曠敗之可逃，識歸依之有地。雖等威有間，敢論半面之私；而故舊不遺，庶竊二天之寵。趨風匪遠，指日猶遲。跼蹐轅駒，尚想當時之顧盼；輪囷蟠木，更祈今日之并容。燕雀私情，楮毫難既。《紫微集》卷二七。

代周守賀劉帥啓

欽奉明綸，寵膺異數。領帥垣之重寄，聯內閣之華資。風聲所加，遠邇同慶。竊以雄藩巨鎮，實

惟屏翰之區；冊府道山，昔號圖書之囿。謀帥必咨於重望，寓直尤在於真才。故能宣暢王靈，粉飾治道。衆仰折衝之略，士知稽古之方。自非間世之偉人，曷稱沓來之煥渥。恭惟某官性姿夷曠，學殖深醇。猷爲夙簡於淵衷，德望素孚於群聽。雄剛果毅之操，足以懾姦宄之心；深厚爾雅之文，足以出英髦之右。卓爾後生之著蔡，蔚然當世之表儀，允被簡求，當茲寄委。既賴長城之固，咸知奠枕之安。昔日理財，已見流錢於地上；今茲固圉，自應見虜於目中。佇聞勲績之凝，旋睹禁嚴之拜。凡居屬部，莫不舞歌。某濫據蟠城，久叨雲庇。投効而去，顧無三逕之歸；竊祿而居，尚賴二天之寵。睹茲顯陟，實倍歡悰。《紫微集》卷二七。

賀張修撰帥高陽啓

顯膺上指，擢總中權，輿論僉諧，邊聲聳動。伏惟歡慶。恭以某官材猷膚敏，識度渾深。蔚然辭藝之有聞，卓爾事功之已試。平刑議法，如古于、張；論將守邊，乃今頗、牧。遂膺帝簡，俾董戎昭，躋陞書殿之榮，對錫身章之寵。惟三江之控扼，乃四路之要衝。哲夫成城，可坐安於吾圉；大邦維屏，實兼奠於諸鄰。某猥辱好音，重懷雅眷。顧瞻承之未卜，惟燕養之所祈。傾頌之誠，敷宣罔既。《紫微集》卷二七。

賀李帥啓

伏審載圖外庸，洊賜中渥。乃眷禁嚴之舊德，往提關陝之全師。詔命既傳，士民相賀。恭惟某官才宏而濟博，器遠而用周。動必照幾微之先，用能識文武之大。理財富國，極山積而川流；制勝安邊，每風驅而電掃。效愈白則忌者衆，謗雖巧而功愈明。顧全雍之一方，劇西京之三輔，旁連楚蜀，外控羌戎。水陸輻輳而貨泉亟更，物產阜蕃而儲蓄未稱。實藉智略，仰寬顧憂。奉三接之榮，諒深當於帝意；圖萬幾之重，即入亮於天工。某最爲拙疏，自安窮蹇。正可出於胯下，豈有畫於幕中。方當仰窺榮衛之嚴，所以大慰平昔之望。儻遂諧於發藥，真有冀於息黥。《紫微集》卷二七。

回河間張帥啓

伏審進職文謨，借留漢塞。金湯增氣，草木知威。伏惟某官名重朝廷，任隆方面。智略坐彊於人意，材猷上簡於帝心。三命益恭，莫余敢侮；七年善教，可以即戎。別俟異恩，以酬嘉績。惟魏地狹隘之守，有張仲孝友之鄰。雖款晤之未諧，尚餘輝之可賴。《紫微集》卷二七。

答真定曾帥賀啓

某比者被奉恩綸，俾司留鑰。川塗所熟，無功又實於河湑；鄉社非遙，復我必從於汶上。惟時寵渥，重所震惶。此蓋伏遇某官密借鄰光，久分波潤。坐使迂疏之舊，獲塵寄委之優。烹魚得書，猥承流問，以璧假道，即冀瞻風。《紫微集》卷二七。

代王漕問候張督相啓

仰別鈞儀，洊更歲紀。備屬僚於流馬，儼記昔時；陪下列以登龍，嘗叨異顧。悵雲泥之有隔，艱牋楮以常修。每懷授履之心，未遂執鞭之願。居徒搖於心旆，夢每望於星階。竊仰而思，以日爲歲。恭惟某官六經羽翼，四海楷模。至誠質諸鬼神，浩氣塞乎天地。初渡江而化一馬，早稱翊戴之功；繼取日而授五龍，重正照臨之運。戮力欲神州之復，奮身當強敵之衝。巾幗遺敵，人坐制褒斜之捷；棋枰清寇，難獨宣濠潁之威。築京觀而封鯨鯢，平泰階而運樞極。海涵地蓄，包括胸襟；雨霽風清，幹旋指掌。博器固非於近用，復君益顯於大忠。身備安危，節更夷險。姬公暫出，聊分東陝之權；葛亮未還，欲撫南瀘之俗。佇播衮衣之詠，上寬宣室之思。念齊人莫我欽王，蓋衛君待子爲政。故能掃清

氛祲，煉五色石以補青天；恢復版圖，貢九牧金而鑄重鼎。厥績甚茂，非君其誰！寒律浸嚴，鈞墀多暇，宜有神明之密護，自全福祿之永綏。某早辱誤知，常趨率屬。丹心銘在，舊德川長。念江淮爲租賦之淵，濫徙更於漕輓；況河洛爲圖書之府，叨進直於深嚴。顧庸瑣以何堪，實獎提之有素，敢不勉圖績效，少答殊恩。顧晉公爲天下之重輕，行觀再相；儻太史無周南之留滯，願入洪鈞。祈願之私，敷宣奚既。《紫微集》卷二七。

問候秦樞密啓

昴位西方而正氣，候謹昏中；日在北陸而藏冰，節方陰沍。顧安時而處順，能視履以考祥。愚嘗聞北陰爲衍氣之方，殊俗稟能寒之性。始自高秋之膠折，漸因遐塞之草衰。及其邊塹冰凝，障墉霜結，每覘風而候月，遂鳴鏑以揚埃。思漢軍墮指之時，驗陸贄裂膚之語，常切憂於戰瘡，甚或至於仆僵。故自古邊騎多入寇於祁寒之際，惟運籌帷幄能折衝於遐徼之間，遂使佛狸消飲馬之心，苻堅挫投鞭之志。非謀謨於樞軸，豈鎮靜於邊荒。恭惟某官材猷嵩高，智略輻輳。恩結人而咸如挾纊，威懾下而悉若負霜。置諸安而置諸危，掌握功高於挈國；胡爲將而胡爲相，笑談效見於強兵。從容宥密之間，肅靜疆隅之上。不踰廟略，坐鎮戎場。方三冬正慮於北陸，無一馬敢爲於南牧。憂寬當宁，福及普天。某也涵泳恩波，將脫轍鱗之困；瞻思德範，殆如柱鶴之然。悵望堠程，恨拘官守。登龍門而久

念，吠犬寶以何如。使吾子辱在泥塗，想見引手；然志士不忘溝壑，當自銘心。方寒律之正嚴，必樞庭之多暇。雖有神明之叶贊，更祈饗寢之精調，下慰民瞻，上諧柄用。誦言所祝，毫楮奚宣。《紫微集》卷二七。

與秘監啓

冰霜厲操，圭璧凝姿。見無禮於其君，若鷹鷂之逐夫鳥雀；苟惡人之與立，如衣冠而坐於塗泥。夙堅好善之心，爰助詳延之意，肆令固陋，亦預甄陞。某敢不彌厲素心，益循初度。《紫微集》卷二七。

與樊大監啓

某官樂易爲資，和平秉德。進居廩仕，物論尚其老成；退即鄉榆，閭里師其孝謹。傾風滋久，際見未諧。特枉緘封，曲形眷念。「某」下同前。《紫微集》卷二七。

代人賀劉漕啓

欽奉帝綸，總司漕務，爰諧良日，已蒞計臺，恭惟慶慰。伏惟某官間氣凝姿，際天蘊識。卓爾治朝之選，蔚然當世之英。攬轡登車，綽有古人之望；裕民強圉，佇觀足食之方。固將粟腐於庾中，豈止錢流於地上。凡叨庇賴，孰不舞歌！某猥以散材，叨承支郡。使華在望，馳誠徒繫於門闌；大厦方成，自喜方同於燕雀。《紫微集》卷二八。

又代人賀范漕啓

肅膺宸制，榮領計臺，命下九天，歡均兩路，恭惟慶慰。伏以某官蘊雄剛之俊德，負經緯之懿文。粉署爲郎，燦列星之光采；黃華出使，凜衣綉之風稜。方調度之未充，正轉輸之是仰。錢流於地，宜推劉晏之能；歛不及民，頗賴弘羊之算。行見貫朽而粟腐，旋聞國富而兵強。凡在庇庥，咸增欣佇。某昔年汝海，忝預同寮；每睹施爲，固已逆知。其遠大迨觀騰遑，每懷未被於輝光。豈期一紀之餘，乃獲二天之寵。自喜薄霑於靈潤，稍知漸遠於譴呵。歡忭壯懷，倍百常品。伏轅老驥，敢懷空谷之芻；涸轍窮鱗，正賴西江之水。依歸之至，敷叙奚殫。《紫微集》卷二八。

又代王憲賀劉漕啓

顯膺宸制，榮領計權。命下九天，歡均一路。恭惟某官圭璋稟德，杞梓標材。猷爲蚤播於士林，聞望益隆於朝著。載惟遠績，久在淵衷。爰因經用之未饒，復以軍需之仰給，特置西南之重任，式茲調度之宏規。自匪得賢，孰能倚辦。某猥將使指，按此祥刑。雖深倚玉之榮，頗重同林之愧。欣慚之愔，敷叙奚殫。《紫微集》卷二八。

又答張漕啓

諱叔獻

拜除文陞，易節漕臺。績簡上心，示方隆於寄委；風行所部，益增重於光華。伏惟某官植德裕和，凝資粹美。久宣勞於外服，所臨有聲；行振業於中朝，不待次舉。顧此官遷之寵，實繫柄用之階。某衰病餘生，托依遠庇。雖歡樂聞賢之盛，無門闌馳慶之由。猥辱移書，徒深負念。頌言之切，叙致奚殫。《紫微集》卷二八。

又代人謝劉漕啓

效官無補，汰斥爲宜；託庇已優，選掄斯過。得非所望，愧甚於榮。竊以刺舉之在外臺，朝廷所以擇士；論薦雖由成法，君子於以知人。在上者未嘗不欲得英俊之才，而取之每患於不公；在下者未嘗不欲受特達之知，而求之或出於非道。黨偏而被薦者多矣，諂諛而自獻者有焉，與之既非其人，得者或以爲愧。若乃以至公而待士，固可舉黨而舉讎；推其由直道以事人，豈復乍賢而乍佞。故所知必協於公議，則登門斯可爲至榮。或載觀啓事之品題，莫非士林之秀異，夫何冗散，亦預甄收！如某者章句諸生，衣冠衰系。早年游學，嘗妄意於功名；壯歲入官，頗自安於屯賤。每欲屈身而信道，未能捨己而從人。況乃賦性蠢愚，受才謏薄。依流平進，分若獼猴之騎土牛；竊祿強顏，真如駑馬之戀棧豆。豈意青黃之飾，遽加盤錯之餘。孰爲左右之先容，莫識恩光之所自。此蓋伏遇某官躬舉類之善，以推轂爲心。雖如郭有道之妙於人倫，每若皇甫湜之少所許可。如何清裁，誤到疲駑。某敢不砥礪操修，服勤術業，勉逃俗吏之誚，少致腐儒之功。顧噓枯吹生，已荷不資之惠；然得隴望蜀，猶希他日之知。過此以還，未知所措。《紫微集》卷二八。

又與同官趙漕啓

被命楓宸，復叨飛餉；觀風梅嶺，行獲親仁。忻末路之侵尋，有同寮之幸會。恭惟某官天潢擢秀，玉牒摘英。文章運白、賀之華，禮誼蹈間平之美。入聯九棘，端朝揚卿月之輝；出總十連，列郡仰使星之望。某不圖晚節，得並英游。幾十年過隙不留，久違晤語；數千里登車遐邁，行覲光儀。尚敦代宋之仁，使正春秋之始。《紫微集》卷二八。

又上王漕啓

攬轡而欲澄清，方聳十年之寄；掃門而求進達，重煩三握之勤。既諧賤跡之登龍，復許孤蹤之附驥，榮爲溢望，恩已銘藏。恭惟某官閎閱韋、平，器能欒、范，金箭挺材猷之美，著龜懷識慮之明。元文嘗預於九齡，早稱穎悟；亡書默記於三篋，衆服淹該。譽處既休，薦更爲久。富貴所自有也，將相豈無種哉！養氣塞天地之間，不害孟軻之直；恥君不堯舜之及，素懷伊尹之心。望久鬱於鈞陶，時暫煩於飛輓。邁流馬木牛之巧，高輦車驪駕之勳。指顧鞭籌，從容心計。如見錢流於地，溢九府之贏資；雖非雨粟於天，致六師之素飽。豈特劉晏爲管、蕭之亞，蓋聞裴度過王、謝之謨。久已結知，佇

聞促召。揆路雖稱於黃閣，鼎司元是於青氈。後世豈無傳焉，今爲可矣；流風猶有存者，是以似之。如某者地出寒微，天資鄙拙，不見古人之體，實非君子之儒。陋巷簞瓢，半生螢雪。楓庭賜命，雖參群彥之聯；芹泮效官，已待四年之次。青衫五輅，白髮雙親，日資菽水之歡，時有塵魚之迫。四五十不足畏也，常恐功名之誤人；二三子吾無隱乎，未免童蒙之求我。強顏鄉閭，回首歲時。念當待旦以枕戈，唯自引杯而看劍。夫何幸會，獲覩星輶，因得夤緣，進干鈴史。禮初蒙於解榻，恩遂許於攀鱗。顧有時而爲貧，方圖仕進；或因人而成事，實賴甄收。若是則鷦鷯得一枝之安，烏鵲無三匝之遶，固所願也，行或使之。念吾子辱在泥塗，將拜君賜；則志士不忘溝壑，實獲我心。《紫微集》卷二八。

見陳漕啓

右，某啓：掃門願見，頃獲登龍；斂版攝員，今諧附驥。喜孤蹤之有託，揣愚分以知榮。竊以士處寒微，時懷感遇。聞風激懦，固有輕千里而慕賢；疾馳大呼，蓋將求一顧而增價。所以發壯圖於末路，振滯迹於窮閭，必有聞絃而賞音，使得處囊而脫穎。故韓子潔三薰之志，不希世以干時；而姬公當一沐之間，每忘勢而下士。窮通所繫，今昔惟同。恭以運使度支慮決著龜，材優金箭。利器久更於錯節，孤峰鬱起於濃雲。輝應列星，名曹著績。創爲流馬，巧思宣猷。鞭籌歷見於賦淵，笏畫自優於

心計。綽矣流錢之術，寬夫接惠之輸。操贏資而佐軍興，雖非天雨；以佚道而使民力，常惡月朥。固知江左夷吾之材，可任關中蕭何之寄。薦歷既久，結知方深。顧六代帝王之都，兵儲已衍；而七閩三粵之地，漕計方艱。聊枉長材，以資妙畫。暫鬱具瞻之望，倚成轉給之勳。某也地出甚微，天資至陋，頃因薄技，偶玷清流。念斗祿及親之心，可代耕於子職；然五年待次之日，尚閱歲於官期。雖資菽水之歡，時有塵魚之迫。四五十不足畏也，常恐功名之誤人；二三子吾無隱乎，未免童蒙之求我。強顏鄉閭，回首歲時。天假夤緣，今諧攀附。烏鵲尚憂於三匝，鷦鷯思得於一枝。方士安之辟屬僚，欲圖倚辦；然韓信之求封國，敢望爲真。倘蒙甄冶之恩，終覲涓埃之效。其爲欣懼，未易敷殫。《紫微集》卷二八。

又賀新漕啓

伏審光膺綸簡，榮總漕臺。況江東素知其威名，而天下想見其風采。先聲所暨，輿論翕然。恭惟運使郎中器粹天球，材珍廟璉。華閥振七閩之望，陰功由五代而來。通顯累朝，殆繼蕭家之八葉；淹該萬卷，不徒韋氏之一經。功當誓於山河，氣可塞於天地。粉闥雞舌，握蘭嘗應於星輝；朱轂獸頭，剖竹屢更於郡寄。頃浙右藹綉衣之譽，今江臯資驪駕之勳。方虞胡馬之盜邊，益見將軍之抵掌。雖壺漿有玄黃之筐，皆僕我以來蘇；然羽書馳赤白之囊，必給君而不乏。倚勤飛輓，用濟征誅。念淺高尚

丐於後人，惟錯節可知於利器。初聞頒於一札，已竦動於十連。某也樗櫟散材，丘樊幽介。偶因拙技，遂玷清流。斗祿及親之榮，雖寬子職；五年待次之久，尚邈官期。遂斂版以攝員，久掃門而在念。行獲登龍之幸，庶諧附驥之私。聞周公躬一沐一飯之勤，而韓愈有三沐三薰之志。素知學者仰之如泰山北斗，將遂瞻承；豈惟都人望之如景星鳳凰，實勞傾跂。忻愉在念，敷述奚殫。《紫微集》卷二八。

又代王漕賀章漕啓

伏審榮奉宸章，總司邦計。初占新曆，燦然列宿之餘輝；竊料鞭籌，綽矣流錢之妙畫。喜叨僚契，行賴材華。恭惟某官懿胄清流，名曹粹品。器利久更於錯節，歲寒益見於後凋。二千石分共理之符，恩淪郡牧；四七宿無笑人之誚，譽藹朝紳。既宣已試之猷，諒厚方深之眷。念惟控江流而扞外侮，倚兵力以濟中興，必膺九陛之倚毗，用足一時之調度。然龍蟠虎踞，素號要衝，而蟻聚蜂屯，申嚴列戍。某正虞綿薄，以速瘝疏，初聞細書十行之頒，有若中流一壺之賜。倘可否相濟，得少假於餘光；則倚辦成功，恐或稱於聯璧。行遂披於雲霧，輒先貢於毫牋。欣慰所懷，敷殫奚既。《紫微集》卷二八。

答知肇慶府葉南仲啓

涓日之良，已敷於條教；占書爲謝，猥及於廢閒。顧道路之阻修，佩眷存之勤至。伏以某官稟資茂異，迪德粹和。究極天人，蘊西京儒者之學；撫綏民物，得方今循吏之稱。蒞事云初，興謠甚美。眷言此郡，實古名區。唐室中葉以還，地望每崇於南海；先皇賜履之後，山川益重於春陵。今得其人，可以觀政。某屏居滋久，與世闊疏。萬里還書，深識故人之意；三年奏最，佇聞優詔之除。會晤方賒，保綏是祝。《紫微集》卷二八。

赴衢州答王提宮啓

屏居四稔，寄迹江湖；恩詔十行，誤膺符竹。猥因假守，遂獲依仁。某官樂易爲資，和平秉德。睽違滋久，企詠方深，特枉緘封，良增慰戢。某叨蟠城之牧養，懼非所長；問爲政於里居，尚期寡過。欣幸之切，敷陳靡周。《紫微集》卷二八。

全宋文卷四一一三

張 嶠 一七

答知全州高楫啓

伏審涓辰協吉，蒞政云初。方輿頌之流傳，忽行人之踵及。山川悠遠，問勞烝仍；薰沐惠和，頓忘衰病。伏惟某官早用力於當世，遇盤錯而知能；旋被命於公朝，以魁傑而見異。遂分符竹，遠慰黎蒸。佇嘉績之著聞，越常均而進用。某屏居遠外，過辱記存，感佩之私，叙陳曷既。《紫微集》卷二八。

代人問候王襄陽啓

庀微官於州縣〔二〕，實類匏瓜；望大帥之鼓旗，第增鶴頸。當歲華之邁盡，屬戎事之方殷，伏惟鎮撫之餘，默有神明之相。伏以某官朝廷雅望，學校宗工。鳴玉楓宸，罄忠嘉於入告；總戎師屏，愴

威武於殊方。爰從南雍之上游，移鎮全荆之舊國。襄陽父老，頓覺雪山之輕；楚甸民黎，忽有長城之固。佇聽軍聲之疊震，坐令敵氣之潛銷。還膺召節之來，峻陟台階之寵。某久叨庇賴，仰佩恩私。孤蹤寢遠於門牆，宵夢但馳於榮戟。摧頽鍛翮，顧集苑於無由；宛轉窮鱗，冀餘波之有自。倘遂見收於月旦，庶幾借重於時流。正違趨覲之階，惟重節宣之請。《紫微集》卷二八。

〔二〕庇：原作「庇」，據文津閣庫本改。

代王漕回蔣潤州宣卿啓

木牛飛粟，洊騰足裕之聲；銅虎分符，就擢蕃宣之寄。初觀露綬，早聽歌襦，既條教之一新，宜歡欣之四塞。恭惟某官天球毓粹，廟璉凝珍。眇綿先見於事幾，緣飾自持於儒雅。踐揚滋久，治號吏師；譽處益休，名皆實效。念食貨國家之重，而江淮租賦之淵，漕計再專，睿知深結。南徐巨鎮，實屏蔽於行都；北固要衝，方蜂屯於列將。載疇雅望，作牧雄藩。亟聞報政之新，佇正褒庸之典。某自聆除綽，欲奉慶牋。二千石之惟良，追蹤循吏；尺一書之趣召，拭目華塗。忻懌於懷，敷殫何既。

《紫微集》卷二八。

回潭州劉徽猷啓

伏審十連有帥，治最流聞；一札細書，寵留因任。教條不改，恩敷方新，伏惟慶慰。恭以某官厚德鎮浮，長才經遠。早結清衷之眷，薦更膺仕之華。均佚雄藩，三載卓優於考績；疏榮文陛，一麾再畀於牧民。是爲漢宣增秩賜金之科，諒無賈傅臨湘感騷之嘆。既見蒙休於千里，行觀入作於三公。某猥以庸虛，謬當糾察，曲被雲緘之貺，過形袞字之褒。慚臺綱自揆於非材，喜藩竹再留於良牧。永言忝愧，曷易敷殫。《紫微集》卷二八。

答沈教授啓

某官操行飭修，文辭高妙。宜擢居於冊府，尚淹卹於外庠。過辱謙勤，垂貺翰墨。愧非良樂，負逸驥之長鳴；報乏瓊瑶，辱夜光之虛授。感銘之至，敷叙奚殫。《紫微集》卷二八。

代通使長啓

湖北監司

知所取而知所予，愧無稱於使令；晦斯光而窒斯通，行有期於趨侍。雖深欣幸，復積凌兢。恭惟提舉學士妙道造微，偉謀經遠。理財而禁非曰義，贏資而佐軍之興。雖江淮爲租賦之淵，莫若上游之重鎮；況山海爲天地之藏，實操富國之至權。促督倚辦而自能成功，噸伸諧戲而無或敢隱。屬當冬筦，諒保天和，爲國家之倚毗，宜神物之擁護。綽盡幹排之術，地上錢流；秘收練養之方，體中禽戲。仰輔經營之略，必宜敏銳之人。如某者才不逮中，學難語上。賢非王紹，豈見器於真卿；能謝李衡，莫獲稱於劉晏。誰謂蔓草不植於松柏之下，唯恐寒葭難倚於珠玉之傍。行將披雲霧而睹青天，遂可依芙蓉而泛綠水。喜而不寐，欲事大夫之賢；寸有所長，庶期國士之遇。緬懷欣懼，曷罄敷宣。

《紫微集》卷二八。

代章漕與交代啓

已試無聞，復叨因任；成規可守，行辱告新。稔聆英茂之傳，今忝交承之幸。恭惟某官材猷敏劭，識度恢宏。輿人誦東里之賢，名理善文翁之學〔一〕。入游蘭省，燦然列宿之輝；出駕星輶，隱若

外臺之寄。不圖衰晚，相與後先。聞漸及瓜，將上三年之最；顧茲行李，欲馳一介之微。匪遙披霧之期，預負續貂之愧。流金日永，飛粟政成，願精鼎食之調，即趑鋒車之召。《紫微集》卷二八。

〔二〕翁：原作「名」，據文津閣庫本改。

與交代啓

着鞭得路，久欽筮仕之先；汰礫貽譏，分處登庸之後。續貂預愧，披霧匪遙。政無判乎初終，情不分乎彼此。茲偶緣夤幸，獲預交承。某官政績播揚，英資挺特。從容蓮幕，衆推游刃之餘；荏苒瓜期，人惜揚鑣之去。遐瞻越嶠，阻貢剡藤。必以告新，冀與聞於舊政；遵而弗失，庶不忝於同塵。即遂參承，倍諧慰詠。《紫微集》卷二八。

回諸官啓

相望風馬，未際聲姿，茲以分符，幸因覲德。辱移書之過厚，愧爲問之不先。佩荷之深，叙陳曷殫。《紫微集》卷二八。

梁左司啓〔二〕

某官樂易爲資，和平秉德。霜臺總憲，衆聳其威稜；宰旅升華，共推於裨輔。睽違滋久，繫望徒深。忽被緘封，兼懷慰戢。《紫微集》卷二八。

〔二〕本篇原接前《回諸官啓》後，無標題。今據文津閣庫本析爲二篇，並加標題。

與高左司遠迎啓

伏審某官遠擁旌旄，將臨郡境。民黎鼓舞，預興五袴之謠；僚屬聳瞻，佇戴二天之寵。某拘官聯之有守，謁道左以無階，莫倍負弩之驅，徒繫褰帷之望。《紫微集》卷二八。

代賀徐太宰啓

延登備禮，渙汗疏榮。孚號寢庭，正位台宰，中外聳瞻其盛事，華夷逖聽其休聲。縉紳有光，朝

廷增重。竊以人君論相，尤難柱石之才；儒者致身，莫重輔弼之任。黃帝以六相而隆至治，虞舜以八元而成大功。商美阿衡，周稱師保。翼扶炎運，則蕭、曹爲創業之臣；焜燿李唐，則姚、宋號守文之佐。名施當代而無愧，德垂後世而愈尊。自非雄雋之偉人，曷稱股肱之大位！歷觀古昔，尤慎選掄，必推老成，乃宜圖任。恭惟某官道大德備，才全行醇。密任轄綱，久熟具瞻之望；迨司屏翰，益隆理劇之稱。知無不爲，義形於色。廟堂抗論，素肩許國之心；帷幄折衝，夙擅御戎之略。果以僉俞之允，爰升鼎鉉之司。方天步之艱難，而當冕旒之注倚；正國勢之衝決，而寄寰宇之安危。此古人之所甚難，而明公之所獨任。固知治平之有日，可期疆場之無虞。威聲既加，戎寇自震。四方同慶，萬宇一辭。某猥以妄庸，繆膺寄委，獲睹真儒之爰立，方欣鈞播之焉依。身雖阻於望塵，情特深於賀厦。載念家君之效官汝海，適逢元老之作鎮雄藩，得爲入幕之賓，亦與登門之列。綢繆恩紀，荏苒歲時。常懷報德之心，遽起蓋棺之恨。豈圖不肖，復庇洪鈞，歡慰有加，抃蹈無已。雖駑駘下乘，不堪鞭策之施；然草芥微生，終賴巖霖之賜。過此以往，未知所裁。《紫微集》卷二八。

代人賀吳少宰啓

寵膺宸制，榮貳台司。柱石勝任而朝廷自安，帷幄有謀而戎狄咸震。何期恤緯之際，遽獲濟川之才！中外聳瞻，人神胥悅。竊以人主之置相，係天下之安危；君子之登庸，爲生民之休戚。歷觀此

選，自古爲難。方其無事之時，雖梔貌蠟言之徒，亦可充其位；及其有事之日，則代天理物之任，必也惟其人。故能扶危於顛沛之餘，致治於搶攘之後。鎮撫夷夏，燮調陰陽。尊廉陞於辰極之崇，措社稷於山河之固。載謀良輔，無出真儒。恭惟某官康濟標才，直方秉德。建大議於猶豫未行之際，陳讜言於忠邪難辨之秋。內翼聖君，外銷強寇，曾不踰時之久，遂收蓋世之名。果以僉諧，爰登鼎席。公孫弘以徒步數年而致上相，不聞佐戴之功；田千秋以寤意一言而陞宰司，蔑著經綸之效。若乃由術業而致顯位，以忠嘉而建大勳，從古所無，乃今創見。凡叨庇冒，孰不舞歌！某猥以散材，繆當支郡。瞻依崇仞，嗟莫預於趨鳧；仰庇洪鈞，徒自同於賀燕。敢冀巖霖之潤，亦沾槎枿之餘。過此以還，未知所措。《紫微集》卷二八。

回劉狀元啓

伏審廉陞臚傳，冠時髦於異等；粉榆歸載，榮晝繡於故鄉。伏惟慶慰。竊以漢置光祿四科，尤重臨軒之對問；魏有中正八品，蓋規論秀以官能。本朝登進士於儀曹，學者率在庭而充賦，蓋雜漢唐而並用，每入寰宇之異人。逮此中興，益修故典，果有絕倫之彥，來爲入的之先。事不素愆，目非眉中。伏惟某官負才傑異，造行飭修。富學問於三餘，夙藹勝流之譽；干雲霄而一譽，蔚居稱首之榮。若固有而不矜，知夷塗之方遠。寧或淹於外補，行見掌於近官。某偶以分符，獲觀盛事。緘封見

寵，敢忘贈繡之私；頌詠雖深，終乏報瓊之善。永懷至意，深切汗顏。《紫微集》卷二八。

〔二〕「譽」字疑誤，不應與上句重出。

賀樞密啓 一

擁樞拜命，奉揚丕顯之休；渙號孚庭，歡樂得賢之福。震驚戎夏，焜耀紳修。凡遇庇庥，舉深欣屬。竊以振萬民之命，莫先帷幄之圖；折千里之衝，孰重樞機之任。自古在昔，無競維人。子產有辭，諸侯於焉是賴；得臣猶在，晉文未嘗不憂。顧一時列國之卿，矧命世王者之佐，固宜增朝廷之重於九鼎，清方域之難於多虞。人有奮心，士無匿志。伏惟蘊復變知貫之學，志鉤深致遠之功，出入十年，翱翔兩禁。高文大冊，早傳誦於人間；深策遠猷，極鋪陳於帝宸。固自可以文章垂於後世，然不獨以行事載之空言。果簡上心，超躋右府。方茲民無異望，天有還形，觀侵地之盡歸，知悔禍之可必。天而未厭周德，必將中興；臣復恢於夏家，卒畀舊物。顧國勢之方起，蓋如鴻漸於磐；而閣下之遇時，亦若魚之有水。必將贊國於旬歲之內，收功於期月之餘。正位台衡，勒勳廟器，非但興師之繫望，亦繫雅素之自期。某展慶無階，屬心有地。九功既叙，願賡歌《中和》、《樂職》之詩；七德允修，當復繼《江漢》、《嵩高》之雅。《紫微集》卷二九。

賀樞密啓 二

伏審顯膺制冊，寵冠樞密。群士領榮，欣用儒之無敵；四方同慶，知息肩之有期。竊以漢室之制，三公丞相兼太尉之事；本朝之分，二府樞臣專斗極之司。然史、霍以大將而當宰物之權，文、富歷相臣而任本兵之寄。雖倚毗之或異，顧體貌以惟均。矧中夏之未寧，正沉機之是賴，將圖遠略，尤握中權。果以元臣，來都右府。伏惟某官才高伊、管，學際天人，威名重乎縉紳，信義昭乎蠻貊。以社稷安危爲己任，以生民舒慘爲私憂。頃遇國屯，勵疾風勁草之節；還登鼎席，膺若金作礪之圖。雖許國之志彌堅，而醜正之徒罔便。一辭機政，屢易歲時。逮茲公道之行，始正幾庭之位。竊惟敵讎未報，國訃初聞，當寢苦枕塊之至哀，亦怒我怠寇之時會。苟因茲以舉事，蓋必可以成功。圖之積年，有在今日。考自古軍旅之用，知昔人勝戰之方，亦惟德刑辭令之素修，不但車馬器械之徒飾。故秦繆之成霸業，以念德而用孟明；而鄭人之返楚俘，蓋更幣而從子產。苟欲威懷之並濟，莫如智力之兼資。伏計良圖，已無遺算。方且深謀而務烈所，更宜經武以抗戎昭，期一振於天聲，以大殲於群醜。建萬世格天之業，畢平生致主之心。銘功鼎鐘，正位台宰，蔚爲元老，永輔皇家。某限以居官，莫陪班謁，歡欣之至，實倍常倫。《紫微集》卷二九。

賀樞密啓 三

伏審顯膺明命，登貳幾庭，仰儒者之進爲，知生民之繫賴。恭惟慶慰。伏以某官雄剛蓄德，明茂凝姿。學有本源，識周理亂，擅文章之奧雅，極議論之深醇。闊步天街，久踐揚於華胄；垂紳帝宸，罄啓沃於宸猷。方人強盛之時，獨能以異同自立；遭時緩急之際，必不以存亡爲辭。固宜益簡上心，允符物望，未淹星歲，復秉事樞。當其奉身而歸，衆仰賢人之守；逮其揚廷以命，人知國論之公。進退之間，拜家并懿。固可視諸在列，皆知直道而事人；風彼群儒，無復曲學以阿世。豈但稍堅於士節，將期漸變於澆風。方制命之甫頒，宜士民之胥慶。竊以寇讎未殄，國訃初聞，斯戴天弗共之時，蓋致死復讎之會。激吾衆怒，宜有成勞。且順德昌而逆德亡，彼稔惡之已侈；顧直爲壯而曲爲老，我伐罪之有辭。人肩一心，士氣百倍。方將詰戎兵以極武震，修辭令以致文昭，永資制勝之謀，一洗枕戈之憤。然後銘功彝鼎，正位台衡，永庇斯文，以輔當世。某頃者來從遠外，有荷陶甄。荏苒歲華，徒抱當時之鉛槧；優游恩紀，復瞻向日之夔龍。歡欣之情，倍萬常器。《紫微集》卷二九。

代人回樞密啓

已經徙月，甫御祥琴。奉出綍之宸章，躋侍班之峻列，伏惟慶慰。伏以宮使樞密大資誠深格物，業茂經邦。蚤被眷知，久隆士望。頃參陪於樞筦，公議攸歸；俄出奉於貞祠，輿言載鬱。方期召節，復乘事機，尋遽罹乎苦塊之憂，固難煩以金革之事。繫上心之圖舊，爰降典以奪情；既執禮而固辭，遂居廬以終制。逮茲改服之始，已觀明命之敷。顧均佚殊庭，諒不逮於雅志；然翼扶興運，終有待於真才。佇聞袞繡之歸，庶罄謀猷之告。豈但邦家之是賴，亦惟衰朽之爲依。過沐撝謙，寵貽誨翰，其爲載荷，莫罄敷陳。《紫微集》卷二九。

通樞密啓

門墻伊邇，久疏削牘之陳；望走何之，寧出受知之地。方象平之戒候，宜贊國之甚休，仰惟興寢之間，綽有神明之助。伏惟某官學惟復賁，道以時中，久馳一世之賢名，晚賦中臺之大政。推轂寒微之彥，務在得人；弼諧帷幄之謨，徂惟求定。頃鄰好之方講，顧國言之並興，非同寅共濟於遠圖，則浮議幾移於全策。豈知華元，一使終克合晉楚之成；可使平原，從今無敢論天下之事。既使聘之相

逮，保疆場而不驚。信能國之必人，驗皇天之悔禍。曩於平日，徒思爲太平編戶之氓；今於此時，羞不在中興名臣之次。伏念某伶俜寡與，眇庸非才。嘗誤蒙一日之知，似不處衆人之後。拜計臣之命，忽匝歲華；蒙易地之恩，復更時序。自惟窮蹙，久爾淹留，豈徒以千里聚糧之難，蓋亦懷三宿出晝之義。今閱時之滋久，復資用之益殫，顧水陸之甚賒，挈妻孥而將邁。淮陰亡去，知丞相之已言；屈子放流，歎龍門之不見。矧老冉冉而已至，且技斷斷以無他，徒羞沒世而弗稱，復恐盛時之不再。念守廬之病馬，敢謂用違所長；嗟起廢之蹇師，自歎不逢其適。瞻言益遠，滋進無階。雖羈齒之愈疏，尚鈞憐之未憊。戀慕之至，敷述奚殫。《紫微集》卷二九。

代人賀李樞密啓

光膺顯策，入踐洪樞。朝廷尚賢，中外同慶！竊以國家之設爲二府，委任惟均；戎政之付在中權，安危所係。惟廟勝有折衝之算，則國勢如磐石之安。必須得文武之良才，付以謀謨之遠略。故能料敵制勝，默觀堂上之奇；禁暴戢兵，坐見目中之寇。能任大事，必屬偉人。恭惟某官論道儒宗，佐國人傑。輔翊仁聖，有安社稷之大功；掃蕩鯨鯢，無保妻子之私志。夫婦咸知其忠義，蠻夷固懾其威名。方邊境之未寧，屬樞機之虛位，掇自筦轄之重，付之帷幄之謀。賢者太平之基，宜在高位；善人天地之紀，可以保民。凡在帡幪，惟深鼓舞。某偶承人乏，猥剖郡符。庇廣廈之餘庥，沐膏霖之靈

潤。其爲欣忭，實倍等倫。惟身寄於窮山，跡未及於行馬。顧瞻崇仞，倍燕賀以無階；仰賴洪鈞，識歸思之有自。《紫微集》卷二九。

代張帥謝太師除敷學啓

假行都彈壓之權，慚無課最；寓延閣高華之直，誤被寵遷。命拜自天，恩歸有地。竊以京兆重守符之任，甘泉嚴從橐之臣。出則濟治於劇繁，入則備承於顧問。昔兩都求治，責三府之政聲；今六閣相輝，藏累朝之寶典。故輦轂雖剗裁之地，或筆囊陪侍從之班。如其未桴鼓之稀鳴，安得預瀛洲之妙選！伏念某材羞樗散，質愧棗昏，有家漂流，逢世恢復。策名委質，徒堅父教之忠；趨事赴功，無益公家之利。頃自湖湘之疏遠，誤蒙廊廟之召收，旋將漕於日畿，繼承流於天邑。期年已勉，策十駕以不前；衰病居多，無一毫而仰報。屢有奉詞之請，庶銷曠職之憂。未聞洪造之矜從，反見清班之驟躡。仰知全度，終欲曲成。寵至若驚，固當力疾；感深而泣，徒自戴恩。茲蓋伏遇某官一德享天，三王施事。致主復雍熙之治，躋時題晏粲之期。道本密庸，運極樞而變化；人無求備，采葑菲以用才。遂俾庸虛，亦叨甄獎。某敢不益思不逮，求稱所蒙。若泥在鈞，已荷甄陶之賜；我心匪石，實懷篆刻之私。感愧所存，敷彈曷既。《紫微集》卷二九。

代人賀范左丞啓

光膺帝制，榮鎮帥垣。克協剛辰，已諧禮上，伏惟慶慰！竊以南陽之巨鎮，實爲畿右之奧區，北啓申、息之門，西控商、顏之險。平居無事，宜推召、杜之才；方內有驚，必藉詩書之將。豈徒少寬於南顧，蓋將遠愴乎王靈。載觀謀帥之難，果見得人之盛。恭惟某官朝廷元老，宇宙真儒。論道巖廊，夙擅佐王之略；折衝帷幄，更隆分閫之名。顧南道之雄藩，實本朝之重寄。遂煩卧護，以節戎昭。桃李新陰，猶是昔年之種；田間故老，莫非沐化之人。凡居屬部之中，舉極欣歡之至。某登門最久，荷眷實深。昔戰文場，誤蒙題品；今承支郡，復借輝光。幸汰斥之未加，識依歸之有地。搖心大纛，掃門未厠於臺輿；引領鈞閣，賀厦自同於燕雀。仰聽鋒車之召，峻躋槐序之榮。顧雖朽質之無堪，尚被膏霖之餘潤。過此以往，未知所裁。《紫微集》卷二九。

代人賀耿右丞啓

肅膺制詔，峻陟台階，光動縉紳，歡騰朝野。竊以國家之機務，畢歸於六官；臺閣之紀綱，盡總於兩轄。欲其通達於典故，則莫若圖任於老成；欲其興起於治功，則莫若登庸於儒者。惟其望實之素

著，故爲遐邇之所歸。恭惟某官四海真儒，兩朝元老。輔翊仁聖，已隆舜、禹之風；化育黔黎，坐致唐、虞之俗。凡叨庇賴，莫不欣愉。某猥以妄庸，早蒙甄采。仰銜恩紀，居懷鄉往之誠；分絕等威，久闕竿牘之獻。睹茲顯拜，實倍懼悚。竊以蹭蹬泥塗，棲遲末路，自念桑榆之已晚，尚茲州縣以徒勞。齒髮凋零，志意衰落。氣凝寒谷，尚思鄒子之吹噓；驥老鹽車，妄意王良之剪拂。《紫微集》卷二十九。

謝館職上趙相公啓

試言鼇禁，初無耿著之稱；庀職道山，忽被過優之寵。望不及此，得之若驚。竊以麟閣、芸臺，允謂圖籍之府；石渠、天祿，實爲賢士之疇。所以典校秘書，采摭前紀，網羅天下放佚舊聞。爰自漢魏以還，未若國朝之懿。非徒典章文物大備於往古，顧夫公卿將相多出於此塗。主上繼陽九之餘，啓中興之運，蒐哀流略，振拔滯淹。雖訓士蓄威，莫急於戎馬之際；而儲才待用，尤先於閒暇之時。故其藏書也，非徒校簽帙之多，所以鑑興衰於往代；其毓才也，非徒銜紳綏之富，所以求濟理於異時。是以游息藏修，爰處文章之林府；優柔厭飫，俾深師友之淵源。飽大官之食，而無陳力之勞；列東觀之名，而有清流之望。苟徒矜於冒處，可謂榮焉；若思所以稱之，則知懼矣。顧其職之逸也，則何啻於案牘之繁；而遇之優也。蓋有過於督責之峻。且國家既以禮意而待士，則臣子要當以節義而報君。

矧夫屬時艱難之秋，而興稽古禮文之事，亦可知其注意，固不主於讎書。壯事老謀，允望經綸之略；斷編蠹簡，豈專整比之功。徒有書淫，無裨國論。則雖於四部而舉一事，甲乙無遺；以十年而就《三都》，紙墨爲貴。語其風流文雅可矣，何益興亡治亂乎哉！況又不能，顧安取此？宜得多聞之士，以應側席之求。如某者江漢鰕生，簪紳單緒。學非強力，功已廢於三餘；識慳該通，誤寧知於九寫。雖少從事於佔畢之業，然雅不喜爲章句之儒，徒傳綈裘之書，未訪山藏之記。秋罷夏五，安知前史之闕文；三豕六身，詎識古人之奇字。而況門衰祚薄，甘愁苦於終窮；年長智昏，美超遠而愈邁。恥周容以爲度，獨好修以爲常。分畢老於棲山，敢萌心於華廡！豈謂儻回之質，忽叨擢叙之優。內愧翹車，俯慚濡翼。此蓋伏遇僕射相公命世作宰，居軸處中。夾輔大君，將至格天之業；克勤小物，靡忘待匱之圖。顧惟渙澂之才，本無左右之助，從容貢達，委曲陶埏。雖大鈞塊圯之無私，然孤生刻著之曷已！某謹當仰體國家之待遇，次惟吾相之甄揚，行不敢以阿時，言必期於行遠。學無泥古，要當守經事而知其宜；義在必爲，庶幾臨大節而不可奪。冀收尺寸，以答知憐。《紫微集》卷二九。

全宋文卷四一四

張 嶠 一八

謝相公啓 首尾同前

望隆中外，威憺華夷。功名蓋世，而彌堅報國之心；知勇絕人，而每厲進賢之舉。知孤單之有舊，察狂直以無他。不遺小物之微，畢在洪鈞之播，致茲冗散，卒預甄陞。某敢不彌厲素心，益修初度。求異書以廣其見，就端士以質所疑。行不阿時，要處於獨而無愧；學無泥古，庶施於今而可行。

《紫微集》卷二九。

謝惠生日啓 一

伏蒙眷予，俯錄生朝，載惟愛厚之私，益重劬勞之感。佩銘徒至，敷叙奚殫。《紫微集》卷二九。

謝惠生日啓 二

伏蒙錄其生育之日，形於謠詠之餘。廢《蓼莪》之篇，感深風木；拜英瓊之贈，愧乏報章。銘佩之私，叙陳曷既。《紫微集》卷二九。

代人謝人啓

窮山久處，每欽暴勝之威名；使節初臨，遽玷山公之啓事。縈策偶加於款段，揮斤設及於樗蒲〔二〕，仰荷恩光，俯慚忝冒。伏念某簪紳末系，學校諸生。門地衰微，尚冒鐵爐之號；人才茸散，已竭淮水之流。學懵三餘，譽非一鶚。蚤策駑駘之駕，來遊翰墨之場。抗志丁年，謂功名可立致；策名末第，嗟州縣以徒勞。嘗思襤被以退耕，尚爾強顏而干祿。汎紅蓮於淥水，已慚畫餅之虛名；委美錦於學人，詎責庇身之實效。況復蟠木無先容之助，苦瓢非適用之才。而乃繆賜青黃，驟加俎豆。以一言而受縣，愧無賈辛之能；緣壺餐而得原，姑賞趙衰之節。寵雖生於意表，愧實溢於情涯。此蓋伏遇某官事君以人，維善舉類。躬鄭莊之推轂，急於進方；知汝南之月評，宜無濫舉。夫何闕茸，亦預品題！某敢不益尊所聞，力行其志。懷鉛提槧，潛心舊學之淵源；行己立身，不愧古人之操尚。庶圖

涓滴之效，少答權輿之知。所以報公，請事斯語。《紫微集》卷二九。

〔二〕設：疑當作「誤」。

代賀樞密啓

顯膺宸制，入領兵權。樽俎有以折衝，京師爲之奠枕，由中及外，式舞且歌。竊惟國之大事，在祀與戎，而樞庭實總其政；師之克敵，以直爲壯，而廟略實制其謀。惟其政有所歸，故能整軍而經武；惟其謀有所在，斯可保大而定功。宜得偉人，置之兵府，必也制勝於中權之地，斯可消患於未形之先。恭惟某官以道事君，沉機先物。蘊果毅之德，而富於奇謀；挺經濟之才，而長於應變。既以嘉猷而告我后，又將不戰而屈人兵。邊境用寧，威稜遠暢，帡幪所被，歡慰惟均。伏念某昔有夤緣，獲塵微契。蹉跎歲月，嗟久遠於門闌；懷念恩私，曾不忘於旦暮。睹茲顯拜，倍激欣悰。重念某年迫桑榆，徒勞州縣。從官嗟筋骸之難強，歸耕無隴畝之可依。雖樗散不才，已分見遺於匠石；而疲駑下乘，猶希一顧於王良。《紫微集》卷二九。

代上越守孟少保啓

伏以名藩建牧，式艱委任之權；耆德懋官，僉議老成之列。仰宸衷之圖舊，眷民部以登賢。凡在帡幪，率由陶鑄。竊惟美政美俗者大臣之懿範，全終全始者元老之高風。出守一麾，則坐分天子之憂；入爲三公，則尤係生民之命。雖金馬玉堂，位隆於近輔；而朱幡皂蓋，儀重於前聞。子房勲冠於卯金，晚爲太傅；安石位高於典午，出鎮廣陵。宜論道之宗工，攬承流之劇郡。恭惟某官受天間氣，爲世鉅儒。勵純德以化民，貫險夷而立節。藻鳧遇合，風虎同聲。唐之興自何而致，功在汾陽；軻之後今得其傳，派分鄒魯。粵會稽之古郡，實大禹之宸基，城近天南，卧護門北。權司扞圉，贊塗山來覲之諸侯；恩錫安閒，傲鑑湖涼生之五月。在泮勤修於魯政，趣裝佇繼於蕭規。蓋南山之石，必均四海之具瞻；而上台之星，豈特一方之獨照。如某者人誰料理，天與蠢愚，鎡基不啻於棗膏，門地更寒於冰谷。偶緣貲選，遂玷官曹。誤身非坐於儒冠，蒸菌易希於美瑞。身虛難進，乞鄰富以輸財；仕實爲貧，偶爲親而捧檄。幸及瓜之在邇，欣擁簪之有階。踴躍洪爐，雖無棄礦；補裨泰岳，孰引纖埃！賤子請具陳，非敢僭求於甄冶；宰相自有體，冀蒙俯賜於涵容。溫暑在辰，燮調多暇，蘄慎寢興之節，永垂夷夏之休。《紫微集》卷二九。

賀中書令啓

發中之詔，降自於九天；對揚之休，允歸於元老。仰惟根本之地，宜先道德之人。制命甫班，華戎胥慶，況依庇冒，孰不舞歌！竊以中書肇建於漢朝，置令爰從於魏代。後世間以宰臣之號，所居無非用世之英。六朝雖號爲崇高，秩序才階於三品；唐室始極於隆貴，可稱僅得於數人。如郭子儀之身任安危，裴晉公之世爲輕重，馬周、岑文本之可著廊廟，張說、姚玄崇之有益國家。然以功名進者，或無道德學問之可稱；以文章顯者，或於進退始終之可愧。要之必有不世之主，然後皇天爲生濟世之才；必有無量之功，然後朝廷賞以非常之位。昔齊武既登祚之後，有「爲我生儉」之言；武宗以澤潞之勲，有「恨無官酬公」之語。然校功則王儉之事至陋而不足多，論賞則德裕之官雖高而有可進。豈如盛世，兩儀俱安；既得其人，萬方攸賴。伏惟某官道尊一世，學冠諸儒，不但至周、召而留，已優入聖賢之域。設張庶事，舉皆逢左右之源；啓沃上心，莫非陳堯舜之道。信行蠻貊，澤潤生民。武王有亂臣十人，公則首四人之迪德；虞舜之大功二十，公則邁八愷以垂休。鎮萬物如九鼎之安，遏群邪有必東之勢。終力排於橫議，以輔致於中興。功業之由變乃興，蓋欲仁而仁至；福祚之不登焉在，真德懋而懋官。豈徒擅當世之名，殆可爲萬世之勸。某頃由冗散，誤沐恩知。奮身實自於師門，佐職嘗叨於下省。蒼苔依砌，徒思遞宿之直廬；祥鳳集池，莫預群飛之衆羽。其爲欣願，實倍等夷。《紫微

集》卷二九。

代王漕謝除秘閣修撰啓

驪駕幹旋，方積鰥疏之懼；木天嚴邃，遽叨論譔之除。拜寵踰涯，懷慚惕息。伏念某效官輪轉，逢世休明，羽檄罷馳而無飛輓之勞，石渠載葺而重校讎之所。既聞成室之輪奐，恭睹屬車之幸臨。沐優渥於異恩，寓討論於秘宇。發茲私省，何以宜蒙！茲蓋伏遇某官覺道獨先，推仁兼被。常善救者無棄物，罔間甄陶；不求備者蓋與人，每加題品。致斯庸懦，亦冒寵靈。某縻跡計臺，傾心熒座。瞻南山之石，雖阻於進趨；空翼北之群，敢忘於顧遇。心藏感愧，言莫敷殫。《紫微集》卷二九。

見吳少卿啓

竊伏下風，久圖望履；攝承空乏，遂欲摳衣。然足將進而倚墻則麾之，故心雖勞而得門者寡矣，覬增重千金之顧，慰素輕萬戶之心。夫以士有黃卷慕賢，猶馳情於歷載之上；時欲青槐訪道，尚重趼於百舍之遙。況牛衣未遠於寒鄉，而虎節今瞻於會府，登龍或幸，附驥何深！恭惟總領太府少卿盛業濟時，英規邁往。早奮材猷之美，亟躋位望之隆。既多踐更，休有譽處。蘭香滿握，星闥昭調度之

功；棘列森華，泉府領委輸之計。簡知宸扆，外總天儲。居九卿惟月之班，高十國爲連之柄。念龍蟠虎踞，既雲屯扞敵之師；必貫朽腐陳，有山積足兵之實。既復心計，寧使月朏。擅當時關中蕭何之材，處今日江左夷吾之任。蓋智慮朝廷之淵藪，聊視外臺；而公輔國家之棟梁，行膺大柄。況復持衡末路，推轂諸生。某所以欲望餘光，期霑賸馥。但以官期綿邈，未諧泣職於星江；族緒衰頹，空訪舊占於淮水。方循陔而致養，遂斂板以攝員。雖假爲漕屬之卑，然實隸總麾之下。儻因幸會，得預收憐。念吾子辱在泥塗，或蒙轉盼；則志士不忘溝壑，當自銘心。誓欲激昂，辱居題品。《紫微集》卷三〇。

代回鉛山知縣啓

伏審榮握銅符，出綏鉛阜。涓辰視事，舉邑增歡。恭以知縣奉議學術淹該，識度宏敏。決科發策，早登鴈塔之題；宣化承流，聊屈牛刀之試。方撫民而是望，嘉盛德以來臨，特枉雲緘，尤深銘感。未遂賢儀之見，佇期政譽之聞。念大官大邑以庇身，惟當惠恤；則宜民宜人而受祿，行聽褒嘉。欣慰于懷，敷陳曷罄。《紫微集》卷三〇。

代胡勝仲上同官知縣

拜恩糾職，慚叨棘宅之司；投迹屬僚，喜藉花封之蔭。顧循天幸，端匪人謀。竊欽製錦之風，尚後曳裾之日。念青衿爲學，曾畫虎之不成；今黃綬調官，乃攀龍之有幸。操心雉徑，屬目驥才，姓名尚阻於典章，咫尺敢忘於奏記。蘄神明之眷佑，爲民社而節宣。《紫微集》卷三〇。

與范待制啓

光裕大德，績修隨季之勳；論次舊文，伐執董狐之筆。優游獻納，叶贊詳延，致使凡庸，益叨甄獎。《紫微集》卷三〇。

與吳少卿啓

方按金科，愧莫明於讞議；忽膺綸命，俾就總於將輸。顧己無堪，以榮爲懼。況某受材凡近，於世闊疏，徒因歲月之勞，誤辱寵光之及。惟日畿奧壤，未易辦轉漕之功；而星使重權，曷以副澄清之

責！凌兢就職，推借有階。茲蓋伏承某官器質粹溫，風猷凝遠。卿棘冠朝紳之望，使鞭籌利柄之詳。念江淮租賦之淵，莫逃心計；然智慮朝廷之藪，有待公歸。某正託帡幪，素承題拂。方紆職守，阻筵跡於門墻；欲布謝誠，輒寓勤於竿牘。商飈將盡，總計多餘。願精裊飪之調，上副冕旒之眷。《紫微集》卷三〇。

通交代啓

因人乏而代匱，猥叨閩粵之除；以土思而自言，得繼賢能之躅。顧惟天幸，匪自人謀。瞻言未際於光塵，慕用已同於雅素。方此陽和之屆序，宜膺福順之駢臻。伏惟某官道德提身，文華飾吏。早策名於俊選，聲振一時；逮握節於外臺，風行所部。既已奉三年之最計，固宜膺一札之除書。矧刺史滿歲而超遷，有漢家之故事；且奉使稱職而擢任，繫我宋之宏規。將聞綸綍之頒，式慰紳修之屬。某伶俜衰緒，眇竊非才。偶被恩私，誤承寄委。不習爲吏，深虞辦治之弗能；執以伐柯，尚幸規模之可守。豈徒恃此以免戾，或將因事而得師。顧瓦礫自居，雖有慚於在後；而叔敖是望，得無意於告新。聳聞一二之規，終追曠空之責。念披承之猶阻，冀衛護之有加。傾向之誠，叙陳曷既。《紫微集》卷三〇。

答曹倅啓

伏審涓辰協吉，莅政云初。先聲所加，休譽已聞於郡邑；撝謙之厚，占書遽及於衰遲。感德既深，愧懷亦倍。伏惟通判出大業之後，負拔類之才。中外庇官，早擅當時之美；藩維贊理，方觀治劇之能。某屏處郊扉，未諧進謁，其爲慕用，莫罄文陳。《紫微集》卷三〇。

回桂倅啓

伏以門闌密邇，方託庇以偷安；疾恙連仍，欲徹聲而未果。側聽風聲之美，彌增慕用之私。伏惟某官經術通明，操尚純固。名稱已著，宜遂即於顯膺；政理有聞，豈尚煩於詳試。顧此淹回之暫，實爲進用之津。敢意撝謙，過私末契，務敦崇於夙好，不簡忽於廢閒。函翰甫臨，衰孱增重。載感慰存之有味，益慚馳問之不先。懷爵里以候閣人，念櫻纏於疴瘵；抗旌麾而行縣邑，佇謁見於鄉亭。佩詠之心，叙陳曷既。《紫微集》卷三〇。

答朱倅啓

伏審光膺制綬，寵贊郡條。蒞政云初，移書甚厚。伏惟某官蘊洪雅之度，負肅給之材。揚歷百爲，洞朝家表裏之要；翱翔三輔，振藩維陪貳之稱。方切傾風，未遑際見，辱勞謙之遽及，愧馳問之不先。慰戢之私，叙陳曷既。《紫微集》卷三〇。

賀正旦啓

鳳鳥歷正，方紀於歲元；金奏贊陽，甫新於春律。適逢交泰，宜有福禧。某官夙著才猷，望高中外。屢分符竹，居多尤異之稱；來偃輔藩，已蔚治平之譽。睠此發春之始，允歸受祿之宜。某屏處郊扉，傾心郡閣。莫陪賀者，徒切詠思。禱頌所深，叙陳曷既。《紫微集》卷三〇。

賀冬啓 一

驗灰飛於律管，書雲物於觀臺。是謂來復之辰，宜享迎長之祐。某偶緣微疾，阻造賓閣，愧懼之

情，敷宣奚既。《紫微集》卷三〇。

賀冬啓 二

候隆日至，曆謹天正。望觀臺之祥，書而爲備；俟陰陽之定，處必掩身。伏惟某官秉德惠和，賦才畢給。方君子之道長，會逢其時；顧愷悌之所宜，天錫之福。某屏居郊野，引望門閤，莫諧薦壽之私，徒極頌言之切。移書過厚，感德增懷。瞻詠之勤，叙陳曷既。《紫微集》卷三〇。

賀冬啓 三

驗土炭之懸，氣應而衡仰；考圭臬之度，日至而景長。伏惟某官擢秀天支，拔材藝苑。操修自好，文雅知名。簞貳藩條，已著近民之政；翱翔華貫，將隆磐石之宗。履此休辰，宜膺豐福。某屏居郊野，引領門閤，欲薦壽而未遑，辱移書之甚寵。其於頌詠，曷罄敷陳。《紫微集》卷三〇。

賀冬啓 四

伏以聽工審律以求聲，用知華始；緹室吹葭而候氣，可驗陽來。方茲剛長之辰，宜有類升之福。伏惟某官係出神明之胄，居然信厚之風。贊理藩條，既藹聞於善最；導迎嘉況，宜進掌於近官。某屏處郊扉，阻修慶禮，移書過厚，沐眷良深。雖殫削牘之陳，莫喻頌言之切。《紫微集》卷三〇。

賀冬啓 五

待陰陽之定，務致於天和；觀雲物而書，知嚴於歲備。既陽萌之協應，方庶彙之孳萌。伏惟某官樂易而文，寬平而理。已用考功於三輔，將還鳴玉於侍班。矧際遇於休辰，宜導迎於嘉況。公侯子孫之必復其始，方驗不誣；愷悌君子之求福不回，其將焉往。某屏居效野，阻造門闌，雖削牘之陳情，豈頌言之可既。瞻承未卜，向往徒深。《紫微集》卷三〇。

賀冬啓 六

闔門候景，知化日之初長；視履考詳，宜哲人之多祐。伏惟某官以有用之學，輔行遠之文。孝弟篤於閨門，見推馴行；惠恤施於政事，具得民和。宜因介福之辰，充補中朝之列。某修辭未逮，辱況過優。雖殫削牘之陳，莫慰頌言之切。其如感佩，難盡敷宣。《紫微集》卷三〇。

求媒啓

以蒹葭而倚玉，雖不量才；點瓦石而爲金，當憑妙手。密邇朱陳之里，講求秦晉之歡。薪柯不達於鄙悰，冰夢豈符於前兆。某男齒能奉雉，卜未鳴凰。某女譽藹閨闈，德嫻姆訓。雖坦腹甚慚於逸少，諒齊眉願配於伯鸞。幸假重言，佇聞嘉命。《紫微集》卷三〇。

與媒氏啓

以蒹葭而倚玉，雖不量才；點瓦礫而爲金，當憑妙手。既賴析薪之斧，猶賒聘幣之儀。輒露愚

衷，仰祈聰聽。某謹選某日於某人宅，爲某先遂問名，併陳納幣，更恃一言之達，允諧二姓之歡。嘉命佇聞，感懷莫既。《紫微集》卷三〇。

許定啓

秦綱戾止，增崇蔀屋之輝；魯幣既陳，度越榛虔之告。誠意欽承於鴈奠，涓辰就領於雲牋。舉案致恭，預戒晨昏之禮；結褵有日，敢違親迎之期。《紫微集》卷三〇。

定日納幣啓

早因伐斧，已諧鳴鳳之占；既遂釣緡，尚阻委禽之禮。惟幣帛將其厚意，故婚姻得以及時。涓辰幸獲於龜從，修好當陳於鴈奠。某謹選某日爲某聊備問名之意，兼伸納采之儀。仰扣門閤，薦煩媒灼。《紫微集》卷三〇。

下禮書 一

洊修雅況，克協二姓之歡；爰選嘉辰，仰契三星之候。既委禽以成禮，且布幣以告期。顧儀物之菲然，語誠意則厚矣。願惠降從之命，無愆親迎之時。捉筆紆辭，欣隨意往。《紫微集》卷三〇。

下禮書 二

辱合好之不忘，復重之以婚媾；將委禽以成禮，用同奉於蒸嘗。輒修純帛之儀，式契三星之候。顧幣物之不腆，懷愧慊以增深。敢罄鄙悰，佇聞嘉命。《紫微集》卷三〇。

許婚書

不棄單平，素襲外姻之好；更蒙謙抑，爰垂好匹之仇。某人雖閑紉組之功，未著柔順之懿。桃夭之葉，恐未足以宜家人；嫁孝於姑，或猶可使成婦道。既奉問名之禮，敢違薦女之言。感愧之私，敷陳奚既。《紫微集》卷三〇。

求婚書

求伉儷以合姓，將在德門；節春秋而共祠，實惟靜女。令嗣某官幾小娘子躬猗蘭之質，早聞令德之幽閒；舍姪之子某人無汗血之資，粗習過庭之訓教。疇昔燕閒之會，每陳婚媾之私。得令女而告云，終令撫而有室。更紀年之歷稔，果於不棄其言。險阻備嘗，蓋預同於甘苦；婚姻無遠，期共樂於桑榆。徵龜兆以叶從，冀嫁纓之是請。顧猶子之友於賢嗣，幾同魯衛之歡；然敝族之交於大門，敢謂秦晉之匹。佇結褵之有命，永繼好於無窮。聘幣至微，優容則幸。《紫微集》卷三〇。

下禮書

京洛交游，早託鄉閭之舊；江湖際遇，遂連姻婭之私。顧此歡言，俄終歲律。服《召南》之美化，貴男子之及時；慕向子之高情，須婚嫁之既畢。輒諏時而考禮，敢布幣以致儀。龜筮不違，既短長之協吉；蘋蘩有助，庶室家之具宜。願聞合好之期，得奉降從之命。《紫微集》卷三〇。

代人求婚書

素與高門，游講婚姻之好；復緣季子，方茲伉儷之辰。竊承某人夙凜令儀，幼嫻柔訓。爰因雅契，嘗致微辭。如舊媾婚，已奉降從之命；宜其家室，再修合姓之歡。輒稽鏘鳳之鳴，敢布委禽之好。既殫識愀，顒俟好音。率爾日月，伏惟照察。《紫微集》卷三〇。

全宋文卷四一一五

張 嶠 一九

送諸葛彥章序

黃山之陰，有麻川環流，灌溉沃野百里。山可戕，川可絲，野可帶經而鋤，植杖而耘，隱君子多家焉。諸葛彥章由新安徙居此，衡門蕭條，澹如也。克意古道，博涉經史之外，翰墨尤工，行草篆隸，畢究其妙，雖尺素畫鉛，人皆珍之。一日杖屨訪僕，且告欲扁舟幅巾東游建康，因出所書杜子美詩見示。適客有在坐觀之者，因咤然驚曰：「一書八體，五雲二妙，酬酒博鵝之戲，臨池濡首之逸，柿葉竹箭之精，舞劍假羽之得，昔嘗聞其人爾；怒猊抉石，渴驥奔泉，龍跳虎卧，凌魚反蛟，蛇入穴而尾垂，鳳翥空而首昂，蟲蛟蛟而欲動，鳥似飛而未翔，昔嘗聞其狀，而今世雖過眼紛紛，未睹若是之遒麗也！先生之游建康，其將挾是以攘袂侯門，必有聞絃賞音者矣。」僕曰：「嘻，豈其懷也哉！蓋賢者出處，與時屈伸，豈必槁衣菌食，懷琬就塵，光彩埋鏹，與草木俱腐，然後爲隱耶？豈必飄裾

曳袖，飛辯揚眉，挾炭爐冶之門，然後爲進耶？荷蓀耦耕，君子以爲廢義；負俎扣角，君子不以爲微祿。與道卷舒，方將慷慨草茅之言，指瑕苴漏，論列天下事，以敷達主聰，庶幾援溺拯墜，此其志也。若夫藝雖絕，游之而已，豈所以期賢者之心哉？」客有慚色，曰：「予淺哉之爲丈夫也，不敢復云！」葛侯明日告行，因序所言，復歌以送曰：

黃山之岑兮摩穹旻，麻川之流兮鎖清渾。久於其間兮懷席珍，一朝慷慨兮披胸襟。俯揖崧岱兮隘乾坤，將騎鯨背兮扣帝閭。纚纚利害兮批逆鱗，天回觸動兮蘇元元。先生之志兮於是伸！

《紫微集》卷三一。

送鄭武子序

紹興六年秋

紹興六年秋，詔以龍圖閣直學士、兩都轉運使李公爲龍圖閣學士、四川都轉運使。既受命，辟其屬夷陵鄭武子與之俱，詔從其請，且命進階以撫之。都漕權重而事劇，或難其佐，今武子爲之甚稱。然自西鄙用武，仰給於四川者踰十年，民疲於供億，而軍猶乏於糧餉；吏肆於侵欲，而民或遠於底告。三者之難，而都漕皆任其責。賦斂力役，陞黜之得其宜，則譽將歸之；如其不善，毀亦隨至。毀譽之來，均將被及於其屬，子雖欲辭其名，得乎？僕蓋將有以告子矣。嗚呼，甚哉！天下之眩於名實久也。嚴而以爲苛，猛而以爲暴，廢法而以爲鎮靜，縱姦而以爲長者。狡焉者用是脅持，務以濟姦而

樹黨。於是士大夫之剛決者，則畏其名而憚於有爲；偷懦者則恃以藉口而文過。率皆結舌袖手，視姦賊肆行而莫敢詰，善良日受其弊。僕行天下，見風俗類如此，而四川爲尤。蓋知柳子厚鄙今之長者皆土木類，而發憤於說鶻，有以焉耳。武子學通古今，與人交不苟從，居官操下甚急，資既疾惡，復儀狀雄毅，姦人易以惡名被之。余懼武子之畏其名，因而眩於其實，蓄縮畏避，不敢行其志以佐其長，使四川之人滋受其弊無已時，余不得不言。武子其審於名實之辨，而斟酌於其心，姑務去苛與暴，而嚴與猛非所以獲罪也。無廢法，無縱姦，則鎮靜長者之道行矣。孜孜焉，夜思而晝行，惟實之是審，無名之或畏，庶幾狡焉者不得以疑似爲子病。若夫君子之道，本之以寬厚，持之以明恕，詳於謀而果於決，圓其外而方其中，固武子之所當從事也。余何以益子哉！《紫微集》卷三一。

毛達可尚書文集序

紹興十五年

自熙寧、元豐以來，崇尚經術，文章以醇粹近道爲右。士子不能奉承茲意，故其弊也，失於頽靡不振，不能上下古今爲深博。好文之士，頗或病之。其後有司因循故習以取士，其弊滋甚。當是時，公方以舉子，作爲《科舉章程》，文字固以挺特奇怪，得名場屋間。世人所知者，如此而已。一旦發憤懣作書于當時要人，措意悠遠，徵用淹洽，文字一出，名振天下。則公自爲布衣時，其聲蓋已藉藉塞宇宙矣。自是登甲科，典文詞，奏技於高門之地，所以取知人主，專以詞章議論爲政。觀其衆製森

然，恣睢橫放，若略不經意成於俄頃者。譬由河出崑崙，經孟門底柱之險，奔巖附壑，瀆薄漂逝。及其放於巨野，眇莽澶漫，衝風遇物，自成漪漣，然後悠遠長懷，莫可捍禦，真文場之傑雋也。昔司馬相如文工而思遲，武帝嘗謂：「以我之速易卿之遲若何？」對曰：「於臣無所不可，顧陛下何如耳。」及觀《諫獵書》、《弔二世賦》，皆成於扈從遊獵之際，則知相如之於文，固亦速而工也。公之作文，豈類是耶？紹興乙丑，僕被命典州，適公之故里，其子开盡以公平生所作文相示，且請序以冠於集首。辭避不獲，竊論其所爲文如此。开字平仲，少年博學，工詞章，可與論先秦制作，而追步建安風雅，他日當自著見，決不沒沒，固將以文詞擅名，不獨能守其業者也。《紫微集》卷三一。

喜雨行詩序

某嘗讀《春秋》，竊窺聖人所書一字褒貶之意。三家之傳，穀梁氏多得新意，後世有稽焉。當魯僖公之三年，大旱，經則書之曰：「春王正月，不雨。夏四月，不雨。六月，雨。」此蓋各舉一時之首月而書之，一日得雨，則曰「某月雨」。當魯文公之時，亦大旱，經則書之曰：「自十二月不雨，至於秋七月。」及十年，十有二年，經書之曰：「自正月不雨，至於秋七月。」文之旱久於僖公之時，乃不舉首月，但書歷時，又不書雨。善乎，穀梁氏釋僖之所書，則曰：「一時而言不雨者，閔雨也；閔雨者，有志乎民者也。六月雨書之者，喜雨也，喜雨者，有志乎民者也。」釋文之所書，則曰：

「歷時而言不雨者，文不憂雨也；不憂雨者，無志乎民者也。」嗚呼，穀梁氏其真知聖人所書之意也！魯僖公，春秋之賢諸侯也，有志乎民，不雨則閔之，雨則喜之；文公反是，而褒貶之書，豈不明甚？今之墨綬，古之諸侯也。天子承流宣化，最切於民也，雨不雨耕穫之時，喜閔之心苟如僖公，是聖人之所褒也。今歲自夏及秋，旱魃爲虐，伏觀某官憂勞癯悴，形於容貌，禱爾於山川之神、境望之靈，曲盡虔祈，靡不備至。乃七月庚辰，雨大霽霽，溝澮皆盈，於是歡忻之色，慰諭之辭，撫摩百姓，喜色可見，其喜雨、閔雨之心，蓋亦魯僖公之心也。某學《春秋》者也，其敢默乎？言之不足，發爲詠歌，不揆膚拙，吟成古風一篇，命之曰《喜雨行》，伏乞采閱。某再拜。《紫微集》卷三一。

題微王大峽紀開府故迹詩序

紹興元年十二月

微王大峽中，頗多向開府事迹。石上赤紋隱起類馬者，人謂之向開府馬；山石獸如兩脚中有細而垂者，人謂之開府鹿；尾兩山相去僅丈餘，中缺如門，人謂之開府倉。向開府不知何代人，余意其如今之廣南溪洞主，有功德於此一方，已獲封爵。土人云：今微王大峽，皆開府所自疏鑿，且言初欲導大寧監水流而入於竹山，不能終事而卒。又土人云：開府生甚神靈，事頗怪異。以其言不雅馴，非儒者所宜，故載其大略如此。開府至今廟食於此，土人事之甚謹。余每上下峽，亦數嘗禱祠，蒙其陰護。懼開府事迹久而無以傳信，欲爲之詩歌以答神貺，而未遑也。辛亥季冬，再避賊於峽山，始克爲

詩，將以遺諸士人備迎饗送神之曲云。《紫微集》卷三一。

贈黃子真詩序

紹興十三年八月

石城黃子真，與予游二十年。余家世爲儒，子真自其少時，則脫去舉子塵陋之習，好古文，作詩有句法，喜交當世賢長者，道前輩事皆有始末。遭亂流轉江浙間，獨一妻一子，內無婢，外無僕，衣食隨罄則營。遇賢牧守能客之，苟足則閉門靜處，不妄交遊，雖甚窮，節操益勵。老來益自重，絕不以詩文示人，退託以不爲。然聽其譏評世人文字，一格以古人，不隨世俗好尚，知其識愈精、學愈高也。紹興壬戌，過余秀州之魏塘，嘗作兩詩以贈之。其一律詩，頗別更定，且又作古詩一，欲併追與之。舟去已遠，不果追。明年夏復過余，留近三月，去之毗陵，索詩以行。僕倦未皇也，因取向律詩別更定者，并古詩不果追與者，錄以爲別，且儲他時一笑。紹興癸亥八月初七日。《紫微集》卷三一。

黃庭堅豫章集序

魯直詩文，譽者或過其實，毀者或損其真，皆非真知魯直者，或有所愛憎而然也。大抵魯直文不如詩，詩律不如古，古不如樂府。蓋魯直所學詩，源流甚遠。自以爲出於《詩》與《楚詞》，過矣。

蓋規模漢魏以下，而得其仿佛者也。故其佳處，往往與樂府、《玉臺新詠》中諸人所作合。其古律詩酷學少陵，雄健太過，遂流而入於險怪。要其病在太著意，欲道古今人所未道語爾。至其文則專學西漢，惜其才力褊局，不能汪洋而趑趄。如其紀事立言，頗時有類處。其詩雖特妙於樂府，然惜乎擇之不精，用古今語頗雜，遂有害騷雅處。昔柳子厚讀《鵩冠子》，以「貪夫徇利，烈士徇名，誇者死權，品庶每生」數語，爲非《鵩冠子》。何以知之，曰不類。況古語之與今語，其類耶？至其爲《黃夫人碑》，文似左氏，辭似屈原，可以闊步古今矣，雖使柳柳州復生，不能出其右也。《永樂大典》卷二二五三七。

題吳道子天龍八部圖卷

紹興十五年十一月

少年游汝海佛寺，觀吳畫文殊問疾，略不記其筆法。復於族祖公美處觀彌沙神，周洵子直家觀過海天王，稍能記之。及今得觀此本於兵火流落之餘，不易遇也，蓋數日手不舍云。紹興乙丑十一月旦，書於龜峰堂。襄陽張嶠巨山。《式古堂書畫彙考》卷三八。又見《清河書畫舫》卷四上。

蘭亭帖跋

紹興十七年四月

《蘭亭》以定武爲第一，而定武復有二本，真刻爲薛氏藏去，而以模本刻定武。比於吳傳朋處見真定武本，略不與他本相侔，此其次也。襄潭張嶠巨山書。紹興丁卯孟夏十四日，平仲、必、毛平仲。此刻今在趙仁仲家前。《蘭亭考》卷七。

策問

問：人材之難也久矣。上之人雖有用才之意，而或莫可得而致；下之人雖抱有爲之志，而每患其無以達。然則推轂當世者，固大臣之任也，然其說有二焉。持《詩》之「羔羊」之說者，則曰吾無私交之行也，何以薦士爲？持《易》之「彙征」之說者，則曰惟善故能舉其類，此政吾任也。二說既立，鮮有不失於一偏者。魏其、武安厚賓客，人主至於切齒；然崔祐甫則以除吏八百，而號賢相。霍子孟未嘗薦士，而漢之得人，於斯爲盛。至於常衮行之，則士有賢愚同滯之歎。四者之事甚類，而得失之迹相反，何也？願與諸公論之。

問：夫進賢受上賞，蔽賢蒙顯戮，古今之通義也。進賢固在所賞矣，苟所進者不肖而不加誅焉，則託推轂以市恩於下者，何所懲艾耶？故高祖以千戶賞魏無知，以其能進賢也。然考之漢法，有坐所舉者以故不實之典，則又欲絕其舉之濫也。國家廣進賢路，內則付之宰相大臣，外則委之監司郡守，使得保任，以次而升，其來有自矣。然未聞其某人進賢而蒙舉類之賞，某人舉不肖而受濫舉之罰，此賢不肖所以不免混淆之弊者，殆謂此也。敢問西漢之法，亦可施於今乎？

問：昔齊人之伐魯也，當室如懸磬之時，其勢可以舉魯矣；及展喜犒師，告之以先王之命，而齊人乃還。齊桓合諸侯之師以伐楚也，革車千乘，其勢可以勝楚矣；及屈子如師，責之以德綏諸侯，齊侯卒受盟而還。以此觀之，則使人之有益於人之國也大矣。向使行人失辭，則兩國之存亡安危，未可知也。孔子曰：「誦《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專對。」甚哉，使人之難也！古者兵交，使在其間。方今朝廷西北之患，師連未解，安得其人如古之膚使者乎？《紫微集》卷二一。

試館職策

問：古帝王遭時艱虞，扶危救弊，圖回治安者，雖在聖哲，不敢以易。必深思長慮，審所當務，研極其至，以定其不易之規模。然後舉而措之，見於施設，則動無廢事，衆功日興，而大業

以建。爰稽其始，究觀其終，若合符節者，蓋出於此。子產謂政如農功，日夜以思之。思其始而圖其終，朝夕而行之，行無越思，如農之有畔。蓋不思其始終，而爲之無畔，徒欲力行，雖勤無補。若子產可謂知此道者。周之宣王，當《小雅》盡廢之時，興衰撥亂，一時修攘之事，大略載於《詩·雅》，燦然可考，亦未有不先規畫而後從事。及要其成，內外之治，莫不畢舉，遂致中興之隆，豈非其成效大驗耶？主上纂累聖之圖，履艱難之運，宵旰焦勞，臨朝願治，有年于茲矣。總攬群策，講求政理，常若不及。然兵戈之餘，流冗未復，州縣之間，沃壤多曠。欲生聚之富，而版籍未充；欲藏用於民，而賦歛未省。荆、襄、淮甸，控制之衝，而藩屏未強；諸道帥府，方伯之職也，而名實不副。凡經理天下、圖回恢復之計者，其事固不可疏舉，所當定其規模，按而行之，待以歲月，使算計見效，不愆于素，以輯成中興之功者，宜有必然之畫。願條列而詳言之，以待上之采擇焉。

對：愚嘗觀富人家之作室也，必先略基址，具餼糧，鳩材幹，議板築，相面勢之陰陽，審堂室之高下，然後度其材而用之，大者爲楹棟，小者爲棼楣，又負偃植，各安所施。如是，則不待勞筋苦骨，可以坐享廣廈之安矣。又嘗觀良農之治田也，必先相衍沃，表原隰，辨丘陵，度肥瘠，視土地之宜，審種稂之種，高者以藝稷黍，下者以植粳稌。雨之霑足也，則謹其耕；苗之猥大也，則謹其耘；實之堅好也，則謹其穫。如是，則不俟沾體塗足，服枷芟衣，襁褓袖手，而獲倉箱之積矣。夫作室，細務也，治田，鄙事也，富人、老農非有絕人之智識也，而且能區處規畫於其前，享成勞於後，又況

聖人之治天下，開基創業，垂無窮之統，興衰撥亂，而驟救傾危以時者哉！雖然，富人之作室也，身不親斤斧，而有其安；良農之治田也，手不事耰耨，而有其利。何者？有梓匠隸農爲之服勤勞而致其力故也。然則聖人之致治，亦在於得人而已矣。漢高祖得一韓信，世祖得一耿弇，左將軍得一孔明，方其登壇於漢中之日、請問於南陽之時、親顧於草廬之際，則其所以制楚平莽之謀，三分鼎足之業，固已預圖之矣。及其成功也，如稼而穫，如蠶而績，如力行而有所至，無毫釐之差，或可以概見矣。向使人君謀之不素，計之不熟，徼幸於萬分之一，待其不可，然後復狼顧而改圖，無乃引歲月而隳成功耶！愚嘗觀自三代至今三千餘年，中興之君，而周、漢二宣，與夫唐之明皇、憲宗不與焉。何則？正朔不改於上，臣民奉承於下，鐘簴不移，社稷有奉，雖其復文武之遠績，革世宗之餘弊，平武、韋之亂略，除方鎮之跋扈，其功烈鏗錙炳耀，蕩人耳目，然方之少康、光武、晉元，則其功反小。何也？羿之伐夏也，更二姓而後復，當時之人固已忘夏矣。王莽之盜漢也，歷十八年而後平，當時之人固已忘漢矣。司馬氏承魏氏之後，其所以繫民心者尚淺，則其復之也蓋滋難於夏。漢氏，季世矣，而三君者皆能被苦蓋、蒙荆棘而拯其已墜之業，則與二宣、兩宗之事，豈可同年而校其優劣哉！觀夫少康之奔有虞也，有田一成，則其地固狹矣；有衆一旅，則其人固寡矣。然終能戮澆殪而伏其辜，滅過戈而殲其類，祀夏配天，不失舊物，其功有光於此者乎？光武以疏屬而翔白水，起南陽新野之衆，用下江平林之兵，斬王尋、王邑於昆陽，破銅馬、王郎於河北，曾未一星終，而高祖之土宇固已復於版籍矣，則業有大於此者乎？元帝以征東渡江，則名號固未崇也，三吳之人莫有至者，則人民固未附

也。方五胡流毒於黃河之北，而群盜嗣虐於大江之濱，然而能收拾豪俊，振拔滯淹。陶士行擁六州之衆，以寧荆郢；王茂宏建分陝之計，而定江東。典午之祚既絕而復續，事有難於此者乎？蓋嘗原三君之所以能成其功烈，後世望之若神人然，豈有他哉？得人而已矣。少康之興也，則有女艾、季杼爲之腹心爪牙；光武之奮也，則有寇、鄧、耿、賈爲之股肱輔翼；而元帝之渡江也，亦有王導、周顗、溫嶠之徒，或負羈紲，或扞牧圉，用能致力於當時。由是觀之，勢不在於彊弱，得人則昌；時不在於治亂，失士則弊。前事之不忘，後事之師也，夫何遠哉！恭惟主上以神武之資，撫艱難之運，躬節儉以紹開中興，勞宵旰以洪宣祖業，駐蹕七年於茲矣。三時不害，而年穀屢豐，此天之所以愛主上也。前日之盜賊，蜂聚蟻結，處處而有；比年以來，日朘月削，寢以平定，此天之所以祐主上也。得天之贊，得民之助，是宜恢復函夏，清定海隅，續宣化之業，弛生民之憂久矣。然而陝西可平也，而群才未至於河內；河南可復也，而置戍不踰於淮北。前日強寇之侵，雖折箠而挾之去；然嗣歲之秋，固未免於蠢蠢也。意者未得魁傑俊偉而爲之用耶？將亦用之而未備耶？或搜羅之道未廣，而巖穴幽隱尚有未盡出而爲朝廷任使者耶？不然，何功業之難建，而曠日遲久如此也？然則流冗之未復，沃壤之多曠，版籍之未充，賦歛之未省，與夫控制之要，帥守之任，是宜明策之殷殷下詢也，顧愚淺陋，何足以奉承之？請試言其略。流冗之未復，則安輯之，版籍無自而充；土地荒蕪，則賦歛何如而省？控制之藩屏未彊，則戍守之策未盡也；帥守之名實不副，委任之責未專也。然此數者，得其要則一舉而庶事畢修，不得其要則雖矻矻然事事而治之，用力愈多而愈不治矣。昔唐德宗嘗患戍卒之多，

轉輸之不足，李泌爲陳富強之策，其說以謂賈縉市牛於党項，令諸冶鑄農器，募戍卒耕閒田，逮其既熟之後，官給高價而糴之，戍卒貪墾田之利，終更而願留者聽。不過數歲，則留者必衆。如是，府兵之法可復矣。今愚之所陳者，事雖有異於泌，然一舉而衆事必得，則或近似之矣。夫民之所以失業、兵之所以未彊者無他，皆食不足之所致也。足食之道，不過在於務農而已。秦人以力農兼天下，漢武以屯田定西域。曹公之所以成霸業者，本於積粟許下；元帝之所以興復晉室者，亦能課督農業。此非明效大驗耶？今夫襄陽，西接中原，東通吳會、壽春，北控梁、宋，西鄰許、潁，其地皆沃野千里，畝收數鍾。今若募軍民雜耕其地，堅築壁壘，積穀以保衆，寇至則戰，無事則耕，是常以我之靜逸，待彼之飢勞也。與夫勞轉輸而滋久戍，兵疲而民勞者，其工拙豈不相萬耶？今夫我之所病者敵耳，僞叛固無足畏。敵之與我戰也，戰於萬里之內；而僞叛之與我戰也，戰於千里之內。然敵之所以世爲中國患者，以其射鳥獸、逐水草而居，其轉徙去來不常，此敵人之生業，而中國之離南畝也。比年以來，已非茹毛飲血之舊，食粟衣繒，與中國等。今遠道入寇，勢非齎糧不可。是前世敵人之所以病中國者，今亡矣，此殆天假之便而爲之。然則捨高城深池，屯田久戍，縻以歲月，而使之自病，復出於何策哉！若緣邊城壘既堅，田野既墾，失業之民就食者衆，則民流土曠，固非所患也。以平糴之法積粟於既熟之時，修勾踐之政養民於童穉之日，則版籍之富，賦歛之省，又非所虞也。城壘堅矣，而無寇掠之患；倉庾實矣，而無轉輸之憂。而猶或藩屏之未彊，則嚴退軍之罰可也；帥守之未副，則重方面之任可也。究數者之本，則以足食爲先。而足食之道，則以得人爲本。趙充國屯田於湟中，而

服先零；孔明屯田於渭濱，而抗曹丕；祖士穉屯田於譙城，而復河南。向使漢、晉之軍非得人而用之，何以能成其功烈耶？《詩》曰：「無競維人，四方其訓之。」苟得其人，四方將以爲法，其於撥亂也何有？胡不試迹宣王之事以觀之：《車攻》、《吉日》，則言其田獵；《采芑》、《六月》，則言其南征北伐之順。竊考之於《詩》，當時之功業，班班可見；然蒸民之所以美其致中興之由者，不過任賢使能而已。然則古之聖人所以勤於求才，而逸於任使，蓋知其要故也。故區區之愚，終始以得人爲言，不識可以裨國論之萬一乎？至於議論之闊疏，文辭之骯髒，不足以仰副試言之意，厚顏多矣。惟執事實貫之！《紫微集》卷二一。

全宋文卷四一一六

張 嶠 二〇

救 弊

嗚呼！先聖賢人之能以道詔天下者，非言莫載；言之所以傳後世者，非經傳簡策莫考。後世之人，自天子而達於庶士，欲以求聖賢之道而措於大中之理者，非學莫能入。學之不可以已久矣。魯昭公十八年秋，葬曹平公，往者見周原伯魯焉，不說學，歸以語閔子馬。子馬曰：「周其亂乎！夫必多有是說，而後及其大人。大人患失而惑，曰：無學不害。不害而不學，則苟而可，於是乎下陵上替，能無亂乎？」至二十三年，景王崩，子朝爭立，召氏、毛氏奉子朝以逐王猛，成周大亂，終於悼王失位而崩，敬王奔走，不能保其社稷，諸侯助之，僅以復位。王室之亂者十有八年。昭公二十九年，其書曰「原伯魯之子」者，杜預以謂終不說學，蓋先儒深疾之意也。夫天下之亂，風俗之壞，未始不由於君子不能正身以儀下，而反淪胥以敗者也。故下之人倡爲是說，而大人不能正，既見己之不學而亦

能在高位也，又見當時之人不學者衆，而措之於治，未有覆亡顛隕之禍也，故以爲「無學不害」。反是其語而以身徇之，其所以致大亂者，職此之由也。夫不學而致亂者猶之可耳，既以不學而致亂，亂而滋以學爲非者，其患又甚焉。若不救其弊而拯其溺，則後將爲鬼爲蜮，不可復振矣。本朝之所以致敗亂者，固不一塗，要之法度亂而綱紀廢，人才蔑而聖言亡，皆不學之過也。世之愚夫愚婦徒見興學校三十年，服儒衣冠者滿天下，上之公卿大夫，下之百執事之列，皆由此塗出，以爲儒者之盛，古未有也，而終於廟社淪亡，海宇震蕩，民人塗炭。故循其外而責之曰：「是儒者之禍天下也。」一人倡之，千百人和之，億兆之人莫不謂然。次及朝廷之公卿大臣，已既不學，而不知先賢人之道真可以已亂而致治，如稼而穫、如蠶而績之可必也，初不能以是折天下之言，而反比於愚夫愚婦閭閻里巷之說，而遽以口承之，亦曰亂天下者吾儒也。痛哉！夫所謂儒者，學先聖之道，明諸子百家之言，達古今理亂成敗之事，措之於治則君昏能正之，國亂能理之，四夷不服能賓之，風俗敗壞能美之，節義不修能立之，軍旅不振能激之。夫是之謂儒。不知前日之大臣號爲儒者，能如是而致亂乎？將不能而致亂乎？其曰不能而致亂，則是所用非儒也；用非儒而致亂，而儒反得罪，則是飢食烏喙而致病，反屏稻粱而不御也，不亦惑甚矣乎！嗚呼，本朝自三十年來，未嘗有儒而用之也，其群萃而養之者，率不學之人爾。人各占一經，苟能通王氏說，則足以取科第；甚者於王氏說亦不能通，徒剽賊人語，苟能爲所謂大義者，亦足以升名於禮部。此曹一旦入仕，其狡焉者則急日月、犯風雨以數千公卿之門，冒沒諂諛，以取顯美；其碌碌者則沉州縣，以簿書期會爲急。其於聖人大中致理之道，古今成敗之務，

未嘗聞於耳而著於心也。何者？所以養之非其道也。自朝廷號爲以經術取士以來，人皆高談陰陽性命之說，以誑惑聾瞽，而不知聖人之術乃所以爲治國平天下之要，而徒事空言以爲大，夫何切於事理哉！夫古之能明經術者莫若漢儒，如賈生之明治體，晁錯之通術數，公孫弘以儒雅輔治，雋不疑以《春秋》拒姦，司馬遷修《史記》以正褒貶，劉子政推災異以闢王氏，類皆有益於世者，豈若後代徒事空言者哉？學如數子，可謂無媿矣，措之於天下國家可以致治平必矣。審如此，則聖人之道與夫後之學爲是者，果何負於天下哉而罪之也？今夫經傳、子史、百家之言，無非仁義禮智信之說，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之道，善惡、成敗、禍福、治亂之迹，可以勸戒後世者。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至於漢唐之世，所以爲治，不過於此。今若舍是而不學，以謂不足已亂而致治，而曰我惟軍旅戰鬪之爲務，是專欲以力服天下也。紂之百克而卒無後，項羽七十餘戰皆勝而卒死東城，設能如是，猶不足以致治，況又不能，不亦可笑矣乎？或曰：「今茲上之人未必不說學而罪儒，特以兵革未息，故先其所急也。」嗚呼，是聖人之道無益戰陳軍旅之事耶？孔子曰：「我戰則克，祭則受福。」與夫夾谷之會，武子之臺，所以折齊侯不得施無禮於魯，却費人不得致難於君者，爲何如哉？《傳》曰：「禮樂慈愛，戰所畜也。」又曰：「夫民讓事、樂和、愛親、哀喪，而後可用也。」夫所謂禮樂慈愛之事，不既具於聖人之經乎？晉文公之教其民，必示之義，示之禮，示之信，而後爲可用。則所謂義信與禮不既具於聖人之典籍乎？不特惟是，自古名卿才大夫所以經緯其國，折敵人之衝，整軍而經武者，與夫良將壯士之所以殺敵致果、保大定功者，不既具於歷代國史，與夫諸子百家

之說者乎？若此之類，皆非不學者之所能究也。今人之言曰：「我惟兵書之知。」今之所謂兵書者，不過七書耳；而不知自六經已降及百家諸子之書，其言戰陳軍旅之事也悉矣，何獨七書云乎哉？爲是語者，是又不通之過也。余大懼不學非儒之說澶漫於天下，使後世之士久而無以取正，是以敢私論著之，以告於知者，以號於天下，以徹於上人之聽，庶無蹈周原伯魯之禍。《紫微集》卷三二。

讀管子

余讀《管子》，然後知莊生、晁錯、董生之語，時出於《管子》也。不獨此耳，凡《漢書》語之雅馴者，率多本《管子》。《管子》，天下之奇文也，所以著見於天下後世者，豈徒其功烈哉！及讀《心術》、《白心》上下二篇，《內業》諸篇，則未嘗不廢書而歎，益知其功業之所本，然後知世之知《管子》者殊淺也。《管子》書多古字，如專作搏、忒作貸、宥作侑、況作兄、釋作澤，此類甚衆。《大匡》載召忽語曰：「百歲之後，吾君卜世，犯吾命而廢吾所立，奪吾糾也，雖得天下，吾不生也，兄與我齊國之政也。」而注乃謂「召忽呼管仲爲兄」。曰「澤命不渝」，而注乃以爲「澤恩之命」，甚陋，不可遍舉。書既雅奧難句，而爲之注者復謬於訓詁，益使後人疑誤，不能究知。世傳房玄齡所注，恐非是。予求《管子》書久矣，紹興己未，乃從人借得之，伏而讀者累月，始頗究知其義訓。然舛脫甚衆，其所未解尚十二三，用上下文義及參以經史訓詁，頗爲是正其訛謬，疑者表而發之，其所

未解者置之，不敢以意穿鑿也。既又取其間奧於理、切於務者抄而藏於家，將得善本而卒業焉。《紫微集》卷三二。又見《管子》卷二四末附。

〔二〕按《管子》中《心術》有上下，而《白心》無之，則「上下」二字，當在「白心」之上。

證辨騷

劉勰作《辨騷》，以謂班固謂屈原爲露才揚己，忿懣沈江，羿、澆、二姚，與《左氏》不合，崑崙縣圃，非經義所載。予以《左氏》參校《離騷經》及《天問》羿、澆、二姚事與《左氏》不合者，及讀班固《離騷傳序》，謂孝武博覽古今，淮南王叙《離騷傳》，以《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悱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蟬蛻穢濁之中，浮游塵垢之外，皜然泥而不滓，雖與日月爭光可也。斯論似過其真。又說五子以失家巷，謂五子胥也。及至羿、澆、二姚，有娥佚女，皆以所識有增損，然未得其正也，故博采經書傳記以爲之解。自此以上，固皆統論淮南王安叙《離騷傳》有與經義不合者爾，非謂屈原也，兼亦無羿、澆、二姚與《左氏》不合之文。而勰考不精，遂謂班孟堅謂「屈平《離騷》，不合《左氏》」，則其失也，不待辨而可了矣。或曰：今王逸所注皆引《左氏》以釋《離騷》，曷爲無向之不合者？蓋淮南作傳之時，皆以所識有所增損，所以廣異聞也，如《汲冢竹書紀

年》之類爾。後人以其與《左氏》乖刺，遂削去之，所以不見於世也。惜哉！《紫微集》卷三二。

讀淮南子

《淮南子》文甚類《荀子》，而引義推類，則《新序》、《說苑》之流。其間事實可用者甚衆，晉、魏以後，諸人頗采取之，藉使不合於經，猶當廣異聞也。竊獨悲八公者深博識事如此，而不能脫王安石於禍，豈不能用其言耶？將斯路之信艱，不可以智免也？韓文有曰「髮櫛而苗薈之」，蓋出於此，然薈作耨，乃傳寫之誤，當以韓文爲正。亂來，余求是書十五年，至壬戌冬從蘇仁仲借得之，始獲抄覽。余憫古書未見售於今之人，未有鏤印者，恐其散佚不全，乃別加裝褙而歸之。《紫微集》卷三二。

資純二州

种子端爲余言：資、純二州產巴豆，其樹合抱，每秋後子實因風隕落溪谷者無數，浸漬泉溜，入於資水，水傍之人飲之者多癘虐之疾，死者甚衆。昔後漢胡廣本南陽菊潭人，壽八十餘。蓋菊潭之側山菊叢生，其潭水得菊之滋液臭味，飲之者往往老壽，至於菊潭之人老者皆八九十歲。夫資、純二州之民，以其處資水之下而疾病夭折；南陽之民，以其處菊潭之下而繁祉壽考。嗚呼，人之處世，能

審處其下流，則善矣。《紫微集》卷三二。

〔二〕隕：原作「損」，據文津閣庫本改。

〔附錄〕書帖爲戒〔二〕

朱文公熹晚年書帖以爲戒云：「年來多病，每因飲食過度所致。近覺肉食太多，爲害尤甚。自丁巳正旦爲始，早晚飯各不得過一肉羹，不得更設肉釘。如是菜熟水下飯，即肉釘不得用大堞，只用菜堞，晚食尤須減少。一則寬胃養氣，二則節用省財，庶幾全生盡年、儉德避難之萬一，切宜深體此意。」觀此可以得古人治生之法矣。《紫微集》卷三三。

〔二〕此文稱朱熹爲「朱文公」、爲「古人」，然張嶠卒時朱熹年僅十九，顯然係四庫館臣誤輯。今附錄備考。

寄謙上人

予往年在臨安，謙師自徑山相訪，對榻數夜，老婆心甚切，而予略無入處。後二年，屏居魏塘，一日忽若醉者醒、睡者覺，從來活計一無增減，但自笑而已。數日，始知自我流出者，如人擊鼓，棒

棒有聲；自外來者，如水投石，一點不入。異日作頌寄謙，他日若見老杲，便當攔耳與拳，且圖風恬海靜，不敢更狐媚人家男女。謙師可語同道，今後更不得說聞見，如解鈍置他人。若人問我從生來便會作此語耶？則對曰：「唯老漢罪過！」《紫微集》卷三三。

禪 頌

往年杲老示以狗子話，且云：「不得作一切妄想，會不會即且置。」僕始聞之，如蚊子上鐵牛也。後三年餘，始領解，方知一切語言之來感吾意，却如蚊子上鐵牛也。因有一偈，連辱超然見索，遂筆之：當時老師號令，曉到不管夜行。如今都城漏逗，髑髏冷笑三聲。《紫微集》卷三三。

讀梅聖俞詩

聖俞以詩名本朝，歐陽永叔尤推尊之。余讀之數過，不敢妄肆譏評，至反覆味之，然後始判然於胸中不疑。聖俞詩長於敘事，雄健不足而雅淡有餘，然其淡而少味，令人無一唱三歎之意，蓋有愧古人矣。至於五言律詩特精，其句法步驟真有大曆諸公之騷雅云。《紫微集》卷三三。

八卦納甲

天有五陰五陽，爲十干。乾坤，父母也，爲六子之始終。故乾納甲壬，坤納乙癸。六子，震、巽、坎、離、艮、兌也，分任父母之事，故震、巽納庚辛，坎、離納戊己，艮、兌納丙丁，各掌其一，以致其用。

乾甲壬。 艮丙 兌丁。 坎戊 離己。 震庚 巽辛。 坤乙癸。

六子分支

地有六柔六剛，爲十二支。乾坤無爲，六子致用，故震統子午，巽統丑未，坎統寅申，離統卯酉，艮統辰戌，兌統巳亥，然錯綜運行而變化焉。

申 酉 戌 亥
未 子
午 丑
巳 辰 卯 寅

納音分支生六十甲子納音

五行激而有五音，爲宮、商、角、徵、羽。宮，土也；商，金也；角，木也；徵，火也；羽，水也。在數以一六爲水，二七爲火，三八爲木，四九爲金，五十爲土。五與十土數，居中，萬物皆自此而生，故宮、商爲四聲之剛，十二律呂之所本也。先以六子所統之于納于中處之，以五與十爲土，然後左右前後別其四者，以一六、二七爲左，三八、四九爲右，而水火金木於是乎備於六十甲子之中，於此可以見乾坤之無爲、而六子之致用也。

一丙子午 六丁丑未 一甲寅申

六乙卯酉 一壬辰戌 六癸巳亥

七戊 二己 七丙

二丁 七甲 二乙

震巽 五庚 十辛 坎離
納音 納音 納音 納音
五戊 十己

艮兌 五丙 十丁
納音 納音

三壬 八癸 三庚 八辛 三戊 八己
九甲 四乙 九壬 四癸 九庚 四己 《紫微集》卷三三。

崇山崖園亭記

宣和二年三月

求勝概者，必在於深山窮谷，人跡之所罕至，然後以爲怪特而玩之。至於跬步之近，有湖山千里之觀，爲人所易而弗貴者有焉，崇山崖是也。崇山距鄮北九里，在晉陽王城之右。按圖經，唐天寶六年改爲固封山，土人襲舊名而不之改也。山之崖闖然特出於漢江之澚，江外皆環山茂林，堅峭蓊鬱，錯立交峙，望之莫知其際焉。山之上多蕨草惡木，狐狸所居，豺狼所嗥，居民陋之，欲易而不售者積數歲矣。族兄彥遠一日往遊，喜其景而售之。既乃平易道路，疏竹出石，荆蕨草，誅惡木，心營目顧，因高就下，而作堂於中，掖以兩廡，步簷回環，周若一舍。直東爲庵，以棲雲霞；臨崖爲亭，以釣清瀨。而又樹以松，間以雜花。工不罷人，作不費財，舟車上下，談笑即至，不待勞形於鄙遠，而山水之秀畢於是。邑人見之，咸以謂忽生頓出，而不以爲故所有也。余因謂曰：凡物之大情，莫不駭異習常，忽近而慕遠。惟賢者而後能因其同而得人之所異，因其近而得人之所遠。然則是山也，昔嘗見輕於樵夫牧兒，與培塿同列矣。一旦取於彥遠，登焉而望，若天之益高，地之加闊，而異者、遠者出焉。夫山豈改於故哉？特以所遭之人異也。彥遠之識，其與庸衆亦遠矣。彥遠爲人閒曠怡愉，居官

蹇然有臨民之志，春秋鼎盛，他日固未易量也。使適士之賢智愚不肖如山之美惡，則當有清曠秀發貢奇效珍於前者矣，吾之族將由之以復振歟！其爲悅於目，適於心，又不止如山之樂也。余既叙其登臨之美，而又以是告之。宣和二年三月七日，弟嶠爲記。奉國軍承宣使、帶御器械、樞密副承旨、知東上閣門事鄭成之書。《紫微集》卷三一。又見光緒《光化縣志》卷七，《襄陽金石略》卷一〇，民國《湖北通志》卷九一。

歲寒堂記

竹山，古庸國也。按《春秋左氏》，魯文公十六年，楚使廬戢黎伐庸，及方城，今方城亭是也。介居阻險，而號劇邑，多巨姓强家，連地千頃。其間桀黠者往往雄張一鄉〔二〕，負多資，視爲吏者若易與，每輕犯法，自國朝以來無聞令焉。宣和六年秋，會邑多故，州度爲令者不足以辦事，欲擇他吏以攝之。於是令夏珙致宏自房陵丞往莅邑事，以才選也。暨至邑，宣令典，設教條，振宿弊，矜無辜，敷恩信以勸其從，嚴斷刑以威其淫。大率以抑强扶弱爲本，用猛而濟之以寬。未期年而政成，訟庭廓無事矣，因顧其縣宇而嘆曰：「茲邑雖鄙遠，亦春秋之建國也。室宇庳敝，既不足以稱子男之居，而且無退公思治之所，其陋甚矣。昔唐柳宗元作《薛令三亭記》，以謂君子必有游息之物，高明之具，使之清寧平夷，常若有餘，然後理達而事成。吾不佞，豈敢爲是游觀？勸民以自便，至於宴息

之居，所以與後人同其利者，則不可以私自歉爲解。於是積財以羨餘，課功於暇時，度廳背有隙地，作室六楹，從七架。壯麗雅潔，不陋不侈，爽塏靖深，宜燠宜寒。早暮以聽訟詞，閒暇以宴賓客。自經始以至落成，人初不知有役事也。堂下有雙檜，其大連抱，其高參天，因榜曰歲寒堂，乃謂其友張某曰：「余之名堂，非獨木之謂也；雖余之修身從政，將有取於是焉。子盍爲我記之？」僕因謂曰：嘉樹之與惡木，並生於天地間，初若無別也。至於陵厲以霜，回薄於嚴風，而能不凋落，然後松柏之節見矣。君子與小人並居於世，初亦若無別也。至其誘於利害，劫於禍福，而能不變遷，然後君子小人見矣。初，致宏之始至也，疾視邑之蠹敝，心不能平；既又盡知豪吏大姓素爲惡者主名，一切以三尺從事，略不以法假人。良民坐是安堵，而姦猾頗不便其政，於是群聚而謀，欲崇飾惡言，覬以蠱惑群聽。其言既莫之信，則又欲誣以他事，訴於當路者，且微使人諷致宏，覬其稍寬己也。致宏自度無一可以爲己病者，略不厝意，治豪橫益急，卒不以是少改其度。其去之日，如始至也。由是觀之，以「歲寒」名堂，其誰曰不宜？致宏，九江人，文莊英公之裔孫，讀書作文，頗有致思。竹山之政，大抵以此緣飾，非文俗吏所能辦也。彼邑之人，其冀除其堂，封殖其樹，以無忘賢令之德，附韓宣子故事云。《紫微集》卷三一。又見同治《鄖陽府志》卷一下，同治《竹山縣志》卷二八，民國《湖北通志》卷九一。

〔二〕張：文津閣庫本作「長」，疑是。

修房州大成殿記

建炎三年

國家自崇寧間大興學校，凡孔子之廟在郡縣者，莫不修飾以稱上命。中更多故，於稽古禮文之事少闕，則又例皆傾圯毀折，而不加繕營。房舊有學，在州城之南西偏。建炎三年某月，孔子廟屋壞，幾毀神位。太守王公凜然，乃命都監趙侯更作新廟。侯乃相地於州治之東，中高而外下，可環之以水，有類宮之制，遂面勢而改築焉。以某月日告成。公乃命故吏張某記之，曰：昔者堯、舜、禹、湯、文、武、孔子，相傳一道，所以濟天下而澤後世者，不可優劣論也。然自三代以還，由華夏至於海隅，像而事之，廟而食之者，惟孔子而已。豈孔子之道有過於堯、舜、禹、湯、文、武哉？大抵有堯、舜、禹、湯、文、武之位而行孔子之道易，處孔子之位而行堯、舜、禹、湯、文、武之道難。方周之衰，王綱解紐，君臣父子之道不絕如綫，孔子於此方且奔走於宋、衛、齊、鄭之郊，皇皇然既以是而語人，又以是而立教。雖畏匡厄陳，受辱陽虎，見譏武叔而不悔也。推本聖人之意，豈有他哉？懼夫斯道之墜，人倫之變，後世有粟而不得食之也。晚歸自衛，因魯史記而作《春秋》，以成一王之法。誅趙盾於討賊，而君臣之義愈嚴；責許止以嘗藥，而父子之恩彌篤。使堯、舜、禹、湯、文、武之道既闡而復張，人倫之大既棼而復理，孔子之力也。譬猶洪水方割而禹導川澮，黎民阻飢而稷教播種，惟昏墊而後知禹之勤，惟艱食而後知稷之力。不然，冥亦勤其官而水死者也，而後世不稱冥而稱

禹；厲山氏之子柱亦爲稷者也，而後世不稱柱而稱稷。然則生民之奉不於堯、舜、禹、湯、文、武而於孔子者，其以是耶？生乎孔子之前者，固有人矣；生乎孔子之後者，亦有人矣。如虞仲、夷逸、長沮、桀溺、接輿之徒，方且被髮而佯狂，耦耕以自養，隱居以玩世。數子者，其才未必不足以行孔子之道，其志未必不足以明孔子之教，而皆翫然無意於生民。向非孔子者出，則堯、舜、禹、湯、文、武之道已失其傳，人倫之大莫與興理者矣。然則孔子之祀，所以跨三代而獨光，際海隅而咸事者，豈不宜哉？然當茲極亂之時，人方廢俎豆而事軍旅，而小夫之論者方且以孔子之道爲不亟於救亂，否者則又自放於山林之間，莫肯以濟世導民爲意，皆得罪於聖人者也。而王公區區於此時獨時新孔子之祀以示民，有足大者。昔孔子作《春秋》，撥亂世反諸正。使世之爲士者，苟人人能以孔子之所用心者推以濟世導民，則救亂之術，有急於此者乎？孔子曰：「君子學道則愛人，小人學道則易使。」彼小人而至於難使，則其亂有不可勝言者；若其易使，顧有犯上而作亂者耶？余既美王公之舉事得化民之本也，而又嘉趙侯之肅給能輔太守以成行化之基也，故樂書其事，而推明孔子之道，所以急於救亂者如此。《紫微集》卷三一。

全宋文卷四一一七

張 嶠 二二

繼恩堂記

紹興九年八月

紹興八年春，謀成都帥，朝議難其人，於是輟兵部侍郎、直學士院晉陵胡公以爲樞密直學士、成都府路置安撫大使〔二〕。公辭以母老，疏再三上，不報。朝廷乃爲秀州增置通判軍州事一員，以公弟右通直郎彥國居其職，俾奉其親官下，以慰公來諗之意，士林耀之。成美居官之明年，贊郡少間，顧舍次湫隘卑庳，殆不稱簞貳之居，因以其狀上外計，得錢三十萬，度聽事之南隙地，作室五楹，闢其東爲吏舍，其西以待緡錢之隸於我者，即其中爲退公思政之所。既成，因顧念而言曰：在治平丙午，我先祖魏國文恭公居樞府六年矣，上章乞還印綬，乃拜觀文殿學士、知杭州，仍以先祖少師公簽書秀州節度判官廳公事，以寵其行。距今蓋七十三年，而彥國用仲兄故，復踵前武。又今之治所，即前日節度判官之廳事也，彥國不佞，無以似其前人，而亦承天子之渥命，其何以堪之？乃榜其檐曰「繼

恩」，庶幾朝夕續其緒業，家訓是承，恪其位著，國恩是報，且使來者有觀焉。是歲秋八月，會予僑寓是邦，因請記其事。予嘗紬繹舊史，知胡氏之世次班位，蓋自文恭公始大其門，於仁宗時由翰林學士本兵柄，其後修簡公佐神宗，復自中執法兼浴殿而丞尚書，蓋再世柄大政。而今兼翰林學士尚書公與成都密學公，皆嗣爲名命，則凡掌内外制詔者通四世焉。故世言衣冠文物之盛者，必首胡氏。雖少師公位不配德，晚亦官爲列卿，監帥大藩，未爲不遇也。知成美所謂能守其業者，且又將光顯矣。予嘉其七八十年之間，祖與孫相繼，蒙國恩厚，如出一跡，庶幾所謂奕世載德，不忝前人，惟其有之，是以似之者，故爲之書。紹興九年八月某甲子記。《紫微集》卷三一。

〔二〕「置」上當脫「制」字。按：本文所云「胡公」乃胡世將。《宋史》卷三七〇本傳載其以樞密直學士出爲四川安撫制置使，兼知成都府。

御書記 紹興十年

紹興十年某月某日，皇帝御宸翰，書《中庸》以賜臣某。筆畫之妙，度越崔、蔡、鍾、王之前。臣某謝固陋不足以辱大賜，既乃勒之堅石，將以示天下，垂久遠。謹再拜稽首而言曰：竊惟自宣和末，天不靖民，章輔禍亂，使干戈俶擾郊甸，至於今憂猶未弭，一星終矣。朝廷之事，捨整軍經武之

外，固宜未暇遑也。而主上方儲神穆清，留好經術，間御邇英閣見講讀臣，探蹟帝王之道，聖學日躋，深造自得，非群臣可望清光，而昧者不知是爲今日之所先務。甚哉，道之難明也！臣某以謂帝王之道，甚大以備，文武之用，時措之宜而已。譬猶元氣，包括宇宙，或爲震耀殺戮，或爲生殖長育。顧豈二事哉？則知張弛之用本同，威懷之致非異，亦猶是也。臣某嘗觀《皇矣》之詩，序文王征伐四國，徒曰「無然畔援、歆羨」，與夫「不大聲色」、「不識不知，順帝之則」，如此而已。則文武之道，果烏乎分？至於宣王中興，詩歌《常武》，序言「有常德以立武事」，則既有間矣。逮至後世，守成尚文，遭遇右武，文武之事，至不可同日而議。故雖如叔孫通之賢，謂以「馬上得之，不可以馬上治之」；而史臣之稱光武，亦以講藝論道，在投戈息馬之後。必若所言，則所謂道並行而不相悖，特爲虛語。臣某每歎息於斯，而詩人之意深遠矣。今《中庸》一篇，始言性命之理，而以無聲臭終之。其間制世御俗之道，蓋無偏廢而不舉者。然則主上之所以賜臣某，豈徒然哉？顧臣某學術膚淺，曷足以推明聖意而奉承之？然衆不可蓋，蓋將有傑異之佐，爲時而出，協符上德，治具益張，中興之功，待是而畢。臣某輩幸卒蒙全活之恩，賜骸骨歸畎畝，殘年餘日，尚庶幾及見之。臣某不勝昧死，謹記。

觀音記

《傳》言山川之神，水旱癘疫之不時，於是乎禱之；日月星辰之神，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禱之；古之所以弭水旱者如此。及後世佛法入中國，以大慈悲閔仁一切，凡衆生之罹病疾苦惱者，莫不賴以振除濟渡，則如歲之雨暘不若，嚴像設而禱祠之，固其宜也。而觀音大士，最有緣於閭浮提，人凡有所祈，無不響答。夫水旱豐凶將司於神耶？或者佛菩薩亦司之耶？吾不得而知也。要之發於此而應於彼，皆不出自心現量。夫心之所感，豈特水旱祈禱之間，凡出世間一切有無善惡等法，因果報應，孰非自心現量哉。觀音大士以聞薰聞修啓悟世間，始以音聞流入三摩地，得寂滅樂，超出諸相，復以無作妙力示三十二應入國土中，以至析鄰虛塵刹，無不隨類現前，爲說法要，皆從無住本建立一切。若能了此，是真見觀世音大士，而知感應之所自矣。如是，則雖無塔廟，巍然望之，若蔭廣廈；雖無像設，仰而瞻之，若臨父師。雖然，如是器世間法豈可或廢，不然則又何以警惰慢而伏憊戾，生未能忘相者之信心哉。秀州某寺舊有觀音像殿宇，卑庫不稱嚴事。紹興某年某月，境內雨暘小不時，慮害歲功，邦人士庶竭誠以禱，既而獲應，歲以有年，道俗依向，信心益堅。於是其徒因歲之既定也，與人心之易化也，乃募施者度爲殿宇，橫幾楹，縱幾架，塑大士像於其中。土木彫鏤，梵相尊嚴，供具妙好，爲一方佛寺之冠。其既成也，僧用昭再三請於予，願以文字爲檀波羅蜜，記作殿始

末，不得而終拒之。是殿實鳩工於某歲，於某歲始成。其初發心募士者，自僧用昭始，輔而成之者曰僧志筠。《紫微集》卷三一。

王氏重建環勝閣記

紹興十六年二月

予家石埭，異時有東役，取道丹山，經桃花潭，愛其山川清遠，常移日留不忍去，意必有隱君子作爲臺觀，收羅雅致，以供寓目。訪諸耆老，咸云去此跬步間，公之華宗子明有閣曰環勝，特爲雄麗。子明不祿，閣燼寇火。其子欽中因舊規樞，礎甃不易，輪奐逾前日，與賢雅徜徉其間。予方之官武林，不暇謁之。粵三年，季舅以書來道欽中意，欲誌其再事營葺之由。予承渭陽命，且欽中宗人也，義不當辭，謹爲之言曰：天下之尤物足以移人，人不爲物尤，亦足以移物。一拳之石，一泓之泉，尚能膏肓長往，況環群峰，注大川，奇態偉狀，朝睇夕覽，知景象之爲勝，而不知所以自克者多矣。此移於物故也。若夫申伯挹喬崧之靈，燕公得江山之助，登崆峒、探禹穴以資史毫，浮沅湘、游雲夢以賦騷雅，是皆移天下之尤物而聚於胸中。其大足以自表著，以勳業顯於時，其次發爲文章歌詩，以光簡策。如行義操守，則顏氏之克己，此非特不爲物移，而自勝莫大於是。欽中賢者，能飭子弟爲彬彬雅士，予敢不以此告之！如其溪山之勝，備見於吳永州之舊記，茲不重陳。紹興十有六年二月二十有一日記。《紫微集》卷三一。

處州龍泉西山集福教院佛經藏記

佛之道，其妙至於不容言說，而世俗之所知者，不過於誘人以行善遠罪而已。是亦可以佐教化於天下。雖其威儀禮法不與華同，非儒者之所與，然猶未有甚害也。爲其徒者能奉其師之教，則其服用必薄以惡，其動作必勞以勤，持其戒律必獨居而若有所畏，其資身之物必乞丐取足而無餘儲。是以凡齊民之去爲浮屠者，自非天資刻苦而淡薄自甘者，未有棄父母、捐妻子而樂爲之者也。逮近世佛之教日以弊，於是其徒狡焉者始誣其師而倡爲天堂地獄之說，以誘脅世俗，乃大其屋廬，美其飲食，豐其器用，衆其給使，不耕而食，不織而衣，無力役之勞，朝夕而遨嬉。於是蠹財用，傷教化，而齊民始病矣。是以儒者至欲人其人、火其廬者，有以也。此院之建，始於唐某年。是歲盜發浙東，郡邑率被害，而茲邑獨免，於是邑人始創爲佛祠。距大宋之宣和二年，蓋若干歲矣，方臘又寇浙東，處州六邑，而五邑被兵，茲邑又獨無事。方寇之盛也，主僧某人率邑人誦觀音大士名號，冀以免於難。寇退，因諷邑人以爲爲善之報，遂相與施錢而新之，凡爲屋若干間，而宏侈於其舊。既又儲大木數千章，將爲經藏。會建炎初連有寇攘，不果作。紹興十四年，始鳩工而爲之。落成於明年之秋，凡用錢若干。土木之崇高，像設之彫鏤，經帙之整潔，遂甲於境內焉。淮海人周靈運嘗往來是邑，見其興作始末，因爲其僧屬余爲記。余以爲茲院之始建與再新之由，皆以免於盜賊之虞，邑人睹爲善之利而爲

之。及近歲，鄰邑之罹於兵火者，蓋犬牙相入，而獨茲邑又無恙，豈真獲爲善之報耶？將觀音大士之陰相之也？審如此，則天下之遭兵禍者十八九，豈皆不如茲邑之力於爲善耶？菩薩大士之無心於世間，豈獨私於是邑哉？是二者求其說而不可得，亦姑勉於爲善斯已矣。彼其父兄既以數脫於難，自喜而益勵，則爲之子若孫者，慕前人而虞後患，將敢怠而廢乎？是使邑人之趨於善無已也，是亦可以佐教化於天下。初，僧某再新是院，先得某人兄弟以爲之率；經藏之役，則某人之妻某氏實爲檀越之首云。年月日記。《紫微集》卷三一。

襄陽府重修州學記

紹興十四年六月

襄陽自兵火廢亂，邑屋蕩爲蛇豕之囿。重以吏治不良，民俗蠹壞，禮義科旨之事，不復聞耳矣。紹興十二年九月，詔書下諸郡修學宮，於是權知府事淮安蔡南公念茲邦學校久廢，即歡以承命，因學故基，以是某月某甲子庀徒興作〔一〕，於某月某甲子告成，爲屋若干楹，凡學之所宜有畢具。中爲殿，以奉先聖十哲，繪從祀之賢於兩廡。下屋皆因俗以竹爲瓦，獨殿宇土木雄傑，視承平所爲無甚愧，嚴先聖之居，不敢視陋也。材物用度一皆省，嗇諸用而取其餘。又會歲饑，僦民之無食業者，厚其直而用其力，故自始至終，人不知有役事焉。學成，以其役之餘營廩稍以食學者。既乃以圖上於朝，請復教授員，有詔許之。遂以書走嘉禾，屬余爲記。按襄陽屬荆豫之地，在漢隸南陽郡，其人物之美，處

士之節，見於傳記者甚衆。而又嘗爲羊叔子、杜元凱經緯其民，風流猶未泯也。且承本朝累聖之德，薰陶仁義之統，其民俗之善固宜。中更兵火盜賊之厄，向時遺風餘烈耗矣。悲夫後生所見，非兵戈殺伐之業，則奪攘背誕之事也。今復風之以學校，習之以禮遜，春秋時祀，使州閭子弟得觀俎豆之盛，識鄉飲之儀，固可使父老感激而出涕，暴戾愧悔而遷善矣。今又拔取州之秀民，群聚而教之，擇其德齒可厲衆者爲表率，使之出則修之學，入則修之家，鄰里親戚希冀慕仰，則雖有暴桀子弟，猶將變而之善也。或以爲江漢之民久不率，一旦驅而從教，其難乎！是將不然。昔潁川之民，趙廣漢治之則尚告訐，韓延壽治之則興禮遜，夫彼豈有異民哉？猶之水與，顧所以導之何如耳，如茲固無疑也。余少入郡庠，中遭喪亂，去鄉里，往時遊射處尚皆識之。今侵尋老矣，他日歸從衆賓之後，觀鄉射之禮於學，退而詢於閭井，必有弁然興道而遷義者，則其風化之所自，可以考而知也。南公其先洛陽人，故參知政事文忠公之姪曾孫，遷居淮安，今再世矣。昔常往來襄漢間，習熟其士大夫，視之不異鄉里。初，以京西轉運判官權知府事，至則惠恤其民，不忍以法繩之。二年而後，去者歸，居者樂，於是朝廷采其治狀，於某年某月詔以爲直秘閣，且正方面之任焉。夫爲吏一用恩信，不尚苛察，固善矣；而又能慕古教化，以接邦人於道，是其可稱也。南公既與予遊舊，且爲鄉里，載述盛事，義不得辭。紹興十四年六月初四日記。《紫微集》卷三一。

〔二〕「以是」下疑脫「年」字。

秀州重建州學記

紹興十二年十月

宋有天下，遂以文治。至慶曆中，仁祖始命郡國立學宮。聖聖相授，逮崇寧初，徽宗皇帝因故業而大之，學校始遍天下，遐方僻郡，莫不興行仁義，遵先王之業，循前聖之軌，與中州之士校功爭能。既更兵火，郡縣之學率皆湮替不振，聖上閔焉。乃紹興壬戌二月丁亥，制詔諸路守臣興學如故事。於是右奉議郎、直秘閣、知州方滋言：「郡舊有學，在望雲門之西偏^{（一）}。建炎中，本郡因仍簡陋，即州治之東故賓館以爲學，規模湫隘，不足以贏來學之士。前臨河渠，旁迫治所，誼囂混淆，失夫古人處士於燕閒之義。請更諸舊基，以詔令從事。」四月壬午上尚書省，禮部以爲宜，是年壬戌下其事於州。乃審面勢，計間楹，量功庸，慮材用，諏日庀事，賦諸任職之吏，而時視之。取財於興利之餘，積貲於經用之外，屬徒於復作之隸。凡百工之用售值於官者，皆厚於私家，上不諗有司，下不煩民力，功甚大而人得以食其力，役踰時而衆無所病其勤。作殿於前，以奉我聖師；築堂於後，以講術業。齋宿有所，弦誦有舍，步櫺周垣，門庖溲浴，莫不備具。先是，學無書籍，乃市書於四方略備，貯之以庫，而謹其出內焉。屋凡七十有三間，高明輪奐，無限厥初。以六月乙亥始事，以十月庚申告成。邦士夫夫、群儒遊士耆稚畢會，仰視嘆息，咸多太守之義，曰：「是能欽天子之詔而承之以敏矣，其將以是爲風化之原，接邦人於道也，可不有載乎？」於是太守重違其意，以書具其事來告，

願有以記之。予辭不能，復謂予再官於秀，出入四年，其獨無情乎？因爲之記曰：夫仁義治化之本，禮樂所以文仁義也，而學校所以寓禮樂也。故《大司徒》以六德六行教民，而終之以六藝，則所以文仁義者有其具矣。以六禮六樂爲教^{〔二〕}，而必肄之於學，則所以寓禮樂者有所矣。仁義無以文之，則人不知孝弟之可樂；禮樂無以寓之，則方且藏在有司，掌於容官，何以習民之視聽哉？故古者行禮必於學，是以鄉大夫既登賢能之書，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曰和、曰容、曰主皮、曰和容、曰興舞。說者以爲和謂其閨門之內行也，容謂其容貌也。杜子春以和、容爲和、頌，謂其能爲樂也。蓋庶民無射禮，獨有主皮之射，故卿大夫因行鄉射之禮而覽視之。夫既登其賢能而使之有所勸，又詢之以禮樂而使之有所慕，斯民之從之也無難矣。然則學校之教，豈徒逮於學士弟子哉，雖庶民亦與也，爲治者可不務乎！今太守既能承天子之詔，興起黌舍，以崇鄉里之化，是當有載也。太守字務德，世家桐廬^{〔三〕}，賢而有文理，其爲秀治迹甚衆，興學校以育人材，乃其一事云耳。紹興癸亥十月辛酉，襄陽張嶠記。至元《嘉禾志》卷一六，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又見雍正《浙江通志》卷二六，光緒《嘉興府志》卷八。

〔一〕雲：原作「雪」，據光緒《嘉興府志》改。按嘉興古有望雲門，「雪」字誤。

〔二〕「以六藝」至「爲教」共二十一字，原脫，據右引補。

〔三〕桐：原作「相」，據右引改。

思政堂記

郡既作堂於廳事之後，榜曰思政，蓋取子產對子太叔語，所謂「政如農功，日夜思之」者爲之名也。夫人與事接，必待於思慮。思慮之得失，萌於此者甚微，而善敗之係於民者甚大，故爲政不可以不思也。然事之接於己者無窮，而人之思慮多則反憤而亂。以無窮之事而御之以憤亂之思慮，吾懼其有秕政也。請循其本。今農之盡力於田畊，事雖不一，然至於能成嘉穀，不過於深耕耨種，去其害苗者爾。稂莠盡則嘉穀興，奸宄伏則善政立，此不易之理也。然農之去稂莠則無傷，政之除奸宄則有害，爲吏者苟能慮善敗於民，而不顧利害於己，則善矣。若夫惠奸宄以其強力，而可以借資；屈善良以其幽遠，而不能爲己短長，斯義之所不可屈者也。始余思之所及者如此。夫農之去草也，耘鋤甚則懼於傷嘉穀；吏之除害也，繩治太過，豈無或傷乎？況夫稂莠之性終不可變，去之無疑也；而奸猾之服化，乃可變而爲善良。及其終也，則又思以奸猾之習爲善良之資，顧所以風教之何如耳。非曰能之，將力行而求近似焉。民國《衢縣志》卷一六。

微王山銘

并序

距竹山縣西南三十里曰微口，二水股分，於此合流，而入都水。其右發源自金州之宣漢，土人謂之南江；其左發源盡竹山西界，土人謂之微江。泝微江而上，百里而近，有二山臨水，其東窮崇而崒峯，其西礚礚而渾厚，高皆出飛鳥外，土人目爲雄雌，而均謂之微王山。山之草木叢茂豐美，雲氣之所出入〔二〕，常以候陰晴甚驗。環山數百里，皆峻巖窮谷，蓋龍蛇物怪之所憑依也。山民事微王甚謹，水旱癘疫之災，於是乎禱之，其應如響。建炎四年，桑仲寇竹山，境內之被害者十七八，不死亡則殘破，惟避地茲山者皆得免，信神靈之庇佑人也。按《尚書》，武王伐紂，載其助者曰羌、髳、庸、蜀、微、盧、彭、濮人，意其自是以得封爵，而遭秦焚書之後，故其世家莫傳。然盟津之會諸侯八百，夫豈無大邦，而微獨見於《牧誓》？吁，亦光矣！嗚呼，微王之靈生於數千百載之前，則能佐仁聖以伐暴虐；歿於數千百載之後，猶能假天險以濟生人，是宜著在六經，而獨廟食百代而不泯者也。某嘗避地茲山，得免鋒刃，感神之賜而慕其德，敢虔恪拜手而獻銘曰：

有微啓土，莫究厥初。佐仁伐暴，乃見於《書》。歷載綿邈，群祀忽諸。廟貌獨在，威神赫如。禹會塗山，執玉萬國。周誓孟津，亦來八百。豈無大拜，莫弗埋沒。有偉惟微，獨列六籍。仰彼微

山，惟石巖巖。微王之德，惟民所瞻。惟神之靈，嚴威如在。曰霽而明，曰雨而晦。殛淫佑善，俾民斯理。驅厲濯氛，俾民不痍。我田穰穰，我稼嶷嶷。風之烜之，時而澤之。惟神之施，歲以免疵。瞻彼左山，有屹其崇。微王之德，與地無際。炎正中微，邊塵亂夏。群盜恣睢，縱橫于野。窮谷密林，民無免者。惟依茲山，父子完安。惟神之庇，以免暴殘。惟依此土，安爾婦女。惟神之佑，以追荼苦。微王之仁，古無與先。左右仁聖，與帥周還。拯民塗炭，千古無前。微王之仁，亘古曷有。恢其阻險，脫民虎口。遏寇佑民，千古之後。我欽王德，勒銘巖阿。川平山圯，惟德不磨。《紫微集》卷三五。又見同治《鄭陽志》卷一下，同治《竹山縣志》卷二八。

〔二〕入：原作「人」，據文意改。

孫太沖硯銘

密而能澤似其質，用而不屈如其文。因物之玩，以知其人。紹興丙寅三月五日，銘于龜峰堂。

《紫微集》卷三五。

楊文公硯銘

宋有天下，遂以文治。公遇神宗，筮卦得賁。惜哉不終，亡祿早歲。玉質之溫，嘗相其製。後人不似，隸圉堙替。不知幾傳，來入我筭。質則尚然，德亦不貳。從吾於簡，聊以閱世。《紫微集》卷三五。

端硯銘 一

芒芴之初，氣始融結。稟雖悍堅，中涵靈液。琢爲斯研，以輔吾筆。艱難平易勿相失，玄黑麟獲事始畢。《紫微集》卷三五。

端硯銘 二

嶠南之秀，質石德玉。萬里北來，初不足以。以人好之，自遠而至。即好而求，可知其類。於研是好，若曰無傷。古人不云，作法於涼。《紫微集》卷三五。

致宏端硯銘

謂玉而紫，謂石而溫。其精華發外也似其德，其縝密不暴也如其人。夏子之硯，張子之銘。三君相與，樂以忘情。《紫微集》卷三五。

風字硯銘

火疾生風乃能雨，從以管城先生楮。輔之陳元相爾汝，置於座上聊華予。《紫微集》卷三五。

省 箴

少之時萬事惟勉，孜孜以自善；老之時萬事惟省，孜孜於獲免。當勉而省則怠，斯德之匱；當省而勉則敗，斯禍之悔〔一〕。惟匱惟敗，惟時之會。少者之規，老者之戒。《紫微集》卷三五。

〔一〕悔：原作「誨」，據文津閣庫本改。

彌陀佛贊

某從妹嫁爲左朝奉大夫、新除南外都水城郭敏修妻〔二〕，凡十年。紹興己未七月乙巳暴病，一日卒。敏修痛之甚，凡亡妹平生受用物，皆不忍復見，悉斥賣作佛事，用其餘繪彌陀像事之。是年冬，某蒙恩召爲司勳員外郎，相見哭之，如其始死。請爲《彌陀贊》，且言亡妹往在忠州時，夢人教之誦《彌陀經》，既覺，誦滿十萬聲，至卒時西向而逝，似前境有大因緣者。某以爲此信足異矣，然猶未離於名相方域之間，必見諸相非相，然後真與彌陀契也。乃破涕而爲之贊曰：「人世幻化，石火電光。水泡樹影，剎那則亡。衆生妄見，以是爲實。境皆愛心，悲憂空集。有大導師，閔仁一世。繪而事之，在聲色外。能如是知，罪福皆假。以此薦亡，是真薦者。」《紫微集》卷三三。

〔二〕城：疑當作「丞」。

贊 佛

以形色而見如來，則是行邪道；舍具足而修阿耨，則或落斷空。固知法身雖遍於無方，而真體不拘於有相。如彼太空之月，遇水現形；又若虛谷之聲，隨響有答。所以體真實而不離於幻化，常清淨而不外於根塵。作舉世之津梁，爲衆生之調御。祇園給樹，說五千四十八卷之秘文；無量僧祇，植八百四十萬億之諸佛。論福慧則爲兩足，在天人則號獨尊。是以帝釋梵王，率皆敬禮；修羅外道，莫不皈依。導群迷如暗室之燈光，和有情若嬰兒之父母。三塗苦趣，聞聖號而免沉淪；火宅函生，聽金言而除熱惱。無邊利益，不可稱量。譬如天地之高深，諒如藻繪之彷彿。今者恪修淨供，虔布齋筵。嚴像設以如存，仰真乘之來格。作證明于是夜，滅罪障於多生。願降慈雲，來臨法座。《紫微集》卷三三。

重述陵陽子明傳贊

昔之稱爲配名字者，必以氏。有以官者，如司馬、中行；有以國者，如邢、茅、毛、祭；有以所居者，如東門、東里之類。後世則一以其族。陵陽子明，其亦以所居爲氏者乎。陵陽籍屬，時歷春秋，或楚或吳。嬴秦改宰，隸於宛陵。西漢因之，東漢則以隸丹陽，晉則以隸宣城。晉人

避杜后諱，易爲廣陽。宋氏以降，縣遂廢治。陵陽，實山名也。初，縣之得名因此山，而山之名因子明顯，故歷世史家治地理，釋者皆引子明以證焉。李唐天寶間，明皇喜神仙道家之事，訪海內名山福地，郡上其事於朝，而仙壇始以宮創。夫世數既遠，碑碣無存，田父謏儒傳聞失實，故舊以子明爲吳人，或以爲晉人，非也。子明終始之跡，固已詳於《列仙傳》矣，道書之藏有《陵陽子明經》，毋慮數千言，大抵皆養氣修真之語。西都一時文豪如司馬長卿，嘗攬摭其事，以賦大人之辭。應劭輩復引之，以釋「列缺倒景」之語。而曰吳人、晉人，何其遼邈也！質之《廣韻》注與夫《九域志》，其姓氏之與爲邑宰而廟祠者，皆契今聞。始，子明生於沛國之銓鄉，自少好服六氣之精。春食朝霞，朝霞，日初出赤黃氣也；夏食沆瀣，沆瀣，北方夜半氣也。取四時與天地玄黃之氣，呼吸吐納，以練至和。嘗曰：「吾聞陵陽乃丹丘子成仙之地，故求爲之宰。」清談終日，縣務自理，雅好棲息巖竇，故邑人謂之寶令。君常漁釣於澗溪，策竹爲馬，浮游水中。踞礪石，忽獲白魚，鱗鬣異常，就手即斃，剖之得方書，教其服食之法。子明曰：「噫，吾事濟矣！」遂登山依崖穴石，爲爐竈之具。嘗登黃山，采五石脂以益烹煉。五石者，蓋丹砂、雄黃、礬石、磁石、曾青，《抱朴子》言之詳矣。三年丹成，七粒爲服。既而節值中元，唳鶴回翔，白龍就馭，子明遂飛騰霄漢間矣。邑人駭惋，至今歲以是日而醺祠焉。初，子明既至陵陽，家人僕妾一無與行，至夜常跨竹馬歸，旦而復在廳事，人初無知者。其妻費氏，夜與二女皆嗜丹，喜笙簧。子明丹成既服，餘刀圭以與之。費因弄簫音而感白鳳，駕而騰雲。二女得丹，亦化二鳧，

隨父以爲青童之侍。子明諱伯玉，其弟子安諱伯樂，與兄同志，常遠游，獨好四明山，亦得仙人長年之術。子明知子安欲來，化爲黃鶴以邀之，遇於中塗。頃之，子安駕白鶴而東歸，子明駕白龍而西返，其居人遞聞空中有絃歌之聲，因名其地曰各道，名其鄉曰望仙，曰絃歌。舊傳載唐人詩，有曰：「白龍已謝陵陽去，黃鶴時來喚子安。」蓋記其實也。魚腹之文，大要五字，至今黃冠者猶能傳其刻畫，略如符篆，而世俗不能曉。方輿子云：子明所得書，乃鍊丹服餌之術也。子明仙去，于今幾千百年矣，丹臺藥竈猶有存者。歲時，村落之人夜矚山谷間五色光瑩，或聚或散，或者以爲丹之餘輝也。臺竈之下數百步，鑄石出泉甘冷，非衆水比，而水旱不溢不涸。郭璞《遊仙詩》云「陵陽挹丹溜」，蓋謂是也。山之下有黃鶴池、白鶴墩、棲鶴林，而子明得魚之處，嶢然有石出於水中。其立馬坐釣之跡，宛若猶在也。陵陽、黃山相距不踰兩舍，傳者皆得其實，獨誤其時，茲故辨之，且爲讚曰：

薜英朝華，蜉蝣夕殞。百年人壽，欸若一瞬。蛾眉伐性，醪醴腐腸。紫清瓊郁，金飯玉漿。陵山之陽，子明游息。六氣呼吸，五指服食。石竈金丹，術全九還。白魚薦方，黃鶴爲驂。功成三年，造化七粒。龍驤瑤轡，馭登天日。上朝玉帝，觀化元元。崑崙酬觴，洪岸拍肩。仰躋倒景，俯瞰列缺。鳳簫一弄，鳬童雙接。四明其來，絃歌空中。龍鶴各返，丹霞曉風。若木兔輪，蟠桃鳥翼。昏明代謝，自爲今昔。紫煙成岐，青雲可梯。何當脫纓，攝衣從之。《紫微集》卷三三。

全宋文卷四一一八

張 嶠 三三

陳公資政墓誌銘

陳氏本居京兆，亡其世系所出，後遷眉之青神〔一〕。至太常少卿、贈太子太保諱希亮，始以進士起家，官仁祖時。位雖不大通顯，而受知人主，知名當世，號鉅人長者。太常生恂，爲奉議郎，贈太子太傅。太傅生某，爲朝請大夫，贈太子太師。皆世其業，蓄德不施，鍾慶於後。太師元配馬氏，贈蘄春郡夫人；次配張氏，贈博平郡夫人，退傅鄧國文懿公之孫也。公諱與義，字去非。自其太王父歷官中朝，始又遷洛，故今爲洛人。公資卓偉，自爲兒童時已能作文辭，致名譽，流輩斂衽，莫敢與抗矣。登政和三年上舍甲科，授文林郎、開德府教授，除辟雍錄。丁內艱，服除，爲太學博士，著作佐郎，司勳員外郎，擢符寶郎，謫監陳留酒。始，公爲學官，居館下，辭章一出，名動京師，諸貴要人爭客之。時爲宰相者橫甚，強欲知公，不且得禍，公爲其薦達。宰相敗，用是得罪。既王室始騷，丁

外艱，避地襄漢，轉徙湖湘間，踰嶺嶠。久之，召爲兵部員外郎。以紹興元年夏至行在所，爲起居郎，遷中書舍人，兼掌內制，天下以爲任職。拜吏部侍郎，以病劇辭，改禮部。後以徽猷閣直學士知湖州，召爲給事中，駁議詳雅。又以病告，爲顯謨閣直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觀。被召，會宰相適不樂公者，復用爲中書舍人。服以朝，且以狀言，有詔不許。既謝，上諭曰：「朕當自以卿爲內相。」九月，駕幸平江；十一月，拜翰林學士、知制誥。明年正月，爲參知政事；三月，從幸建康。是歲紹興七年也。明年春，扈蹕還臨安，以疾請去，凡五請而後許，以資政殿學士特轉太中大夫、知湖州。陛辭，上勞問甚渥，且云：「姑遂雅志，行復用卿矣。」於是公疾益侵，遂請閒，提舉臨安府洞霄宮。是年冬疾大甚，十一月某甲子薨于烏墩之僧舍，年四十九。訃聞，贈某官，令有司給葬事，以某年月日葬某所。公清慎靖一，與人語，唯恐傷之。遇有可否，必微示端倪，終不正言極議。然容狀儼恪，不妄笑言。世皆知其以文字擅聲當世，而其謀略議慮，自過絕于人。參大政日淺，每師用道德以輔朝廷之闕失，張施措置，務于尊主威而振綱紀，調娛補察甚衆。平居與人接，謙下甚，然內剛不可犯。初，上流大將，項領已成，宰相不善是，欲去之而不果。會其來朝，見公，頗自矜大。公正色謂曰：「藉使無若輩，朝廷豈乏使耶？」將色沮，不復敢出一語。公立朝無所附麗，前後官遷，一出於上。上遇公甚厚，而公益畏慎。其爲吏部侍郎，實司左選，會有武弁與部吏私鬪，不樂公者欲因是中之。事聞，他日公對，但具左選之在部者名數上之，終不自辨。喜薦達，後輩有一善，必極口稱借，或抑己善以獎之。其薦人於上，退未嘗語人，士以是慕嚮，唯上益知公忠順，故倚以大用。而公不幸早

世，有識之士爲斯文惜焉。公尤邃于詩，體物寓興，清邃超特，紆餘閎肆，高舉橫厲，上下陶、謝、韋、柳之間。公之外王父，鄧公之季子也，自號存誠子，善行草書，高視一世。其書過清，世俗莫知。公初規模其外家法，晚益變體出新意，姿態橫出，片紙數字，得之者咸藏弄之。公娶周氏，某官之女，某郡夫人。男曰洪，某官。公之母與某同六世祖，視之爲叔祖姑。頃公寓居漢上，某從公遊，質問詩文利病。其後仕學，公頗有力，不專爲親也。既葬公若干年，洪謂某曰：「先公之墓木長矣，而銘文未立。使德善功烈不白著於後，奈何？願以銘屬。」予既辭謝不得，則爲取其世系行事而論次之，以爲之銘，其辭曰：

陳氏之先，蜀眉青神。本自秦徙，世系莫存。奉常起家，家始以大。官非甚達，顯融於代。歷官在東，更宅于洛。父子傳師，相繼有作。蓄德固本，以厚厥垂。是生哲人，爲世表儀。以文擅聲，以德致位。考其始終，無所恨愧。持身清慎，體不勝衣。摧折悍剛，不借色辭。薦士于朝，退不出口。一時慕想，士衆奔走。歷官聞政，惟上是擢。毗輔王猷，號令允鑠。來軫方遘，未晡而稅。云亡之傷，實深其類。位雖不窮，維德有耀。勒銘墓碑，來世是詔。《紫微集》卷三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三一四七，《南宋文範》卷六五，《陳與義集》附錄。

〔二〕青神：原作「青城」，據范鎮《陳希亮墓誌銘》改。銘文同。

先夫人歸祔誌

先夫人姓駱氏，爲陰城著姓。考諱寧，鄉里以爲長者。族大而子多，獨先夫人生而有異，外王父奇之，以歸于先君。先夫人初不知書，而言行皆合於道義。性方重嚴恪，言笑有節。終日正衣危坐，不跛倚，雖甚暑不釋裙襦，衣大練，未嘗見體，自少至老不變。始歸張氏，先君猶未第，乃斥賣其資裝，治家事斬斬有條理，而夫不病其貧。及晚年遭亂，某奉之以違難于四方，隨所遇能自適，而子不病其養。平居奉中奉君與先令人孝而禮，撫寡嫠與孤幼和而義，凡族之居己上者，事之必盡其敬，不以其約而簡也。與己敵者，遇之必適其宜，不以其侈而屈也。其待卑下，一切以恩義，而咸得其中焉。始，某奉先夫人避地上庸山間。紹興二年夏，盜賊浸偪，遂奉入蜀，寓居於達州。是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終，享年七十有七。方屬疾，子婦黃氏謁醫致禱，無所不至。甚，再刲其股以進，而終無益。嗚呼，痛哉！以明年六月十六日葬於達州之北巖。始，以先君遇恩封孺人、安人，後以其孤某升朝及爲中書舍人，遇恩贈宜人、令人、碩人。後若干年，以某年月日，始克歸祔于光化軍之金山原先君之墓。始至達也，先夫人以客遊食不足，令某出謀仕祿。是時春秋已高，某不忍以去左右，然見其神明方壯，而又急於求祿以爲之養，故輕違膝下。不幸不數月而寢疾，某聞疾馳歸，已不及見矣。嗚呼！先夫人之存也，時適遭亂，不得致安佚之養；其終也，坐謀餬口，不得親醫藥之奉；既歿之後，又不

能以時歸祔祖塋，使遺體神靈久旅異土。不孝之大，無可自赦，而猶視聽食息於世者，何人也！先夫人平生不貪嗜榮貴，嘗以無禍爲福。如某初應舉求仕，皆不以爲然。向使某能遵奉平日之教，儕於編氓，混迹於世，雖遭亂必不去鄉里，離墳墓；脫不得已而去，亦必不久而復，又安得老親終歿而疾不侍，客葬異土而久不祔者？凡所以致此，皆以某奉其親平生之教不謹也。雖窮天地無以釋其恨，雖殞百身無以償其責，固當自求滅亡，以嚴世戒。而仰奉遺體，終以不敢。故於其歸祔也，追思遺恨，泣血紀事，而因著其略焉。《紫微集》卷三五。

弔鄭大夫公孫申文

魯成公九年，鄭伯如晉，晉人討其貳於楚也，執諸銅鞮。冬，鄭人圍許，示晉不急君也。是則公孫申之謀曰：「我出師以圍許，爲將改立君者，而紓晉使，晉必歸君。」明年三月，鄭公子班聞叔申之謀，立公子繻。鄭人殺繻，立髡頑，子如奔許〔一〕。樂武子曰：「鄭人立君，我執一人焉何益？不如伐鄭以歸其君，以求成焉。」辛巳，鄭伯歸，討立君者，殺叔申、叔禽。君子曰：「忠爲令德，非其人猶不可，況不令乎？」杜預以謂叔申爲忠，不得其人也。予既悲叔申之無辜，復悲後之人其爲有類是者，敬弔之以辭：

宗周既衰兮，諸侯競逐。不務德以懷柔兮，羌徒恃其詐力。惟鄭之逢尤兮，職介居於大國。晉人

討貳於會兮，止鄭伯於銅鞮。惟大夫之不忍其君兮，抗忠憤以謀之。出師而圍許兮，示之以不急。紓使而自暇兮，爲將改立。冀晉人之一寤兮，緩君之羈繫。何狂夫之縱誕兮，遽援庶而遺適。雖前謀之乖刺兮，君卒以是而獲反。苟宥罪而錄功兮，庶政刑之未遠。何淫刑以逞兮，獨不揆予之忠情。遽齊斧之濫及兮，竟齎恨而吞聲。嗚呼痛哉！方鄭伯之在晉兮，諒三揖之盈庭。夫豈無族姻兮，何大夫之獨勤。既匪公私暱兮，又匪執政之忠臣。彼罕駟之安在兮，何行路以視其君親。豈不以謀身之過周兮，悼後禍之相因。故結舌而忘君兮，聽生死於晉人。苟晉之歸君兮，則端委而相之。苟君之羈死兮，徐改立而奉之。進退皆不失厥圖兮，爲君者獨何賴之？夫外順而內賊兮，固常人之所志。出奇以戾衆兮，宜大夫之自異。憫精忠之若此兮，卒身隕而名替。原初謀之既忠兮，雖九死其何傷。戕忠良以速禍兮，厥緒用之不長。自古以皆然兮，非獨大夫之罹殃。萋憫主而城周兮，讒夫啄而蹶之。武捉髮而迎君兮，前驅射而殺之。彼庸昏之皆若是兮，又焉叙而列之。昔晉惠之在秦兮，子金嘗謀以立圉。楚昭之失國兮，子西王服以保路。孰謂鄭之昭兮，乃童昏於二主。自大夫之以忠死兮，遂懲創於千古。啓臣下之苟偷兮，禍實基於庸虜。昔漢祖之全親兮，始誦言於分羹。鄉號咷以示戚兮，又何益於就烹。夫豈不愛親兮，而肆爲此言。蓋詭謀之必若是兮，棄之所以能全。嗟後人之庸蔽兮，不達於此志。弱者憂柔以自免兮，勇者殺身而快意。徒殘君而殄民兮，已盜名以誇世。伏麟經而三復兮，悲夫子之見殛。雖後人之必能辨是兮，諒俟之而不惑。抗斯文以敬弔兮，慰忠魂之抑塞。《紫微集》卷三六。

〔二〕子如奔許：原作「子繻如許」，據《左傳·成公十年》改。

代祭祀奉議刺史可久之父文

維公早脫塵鞅，以釋其繫。晚師計然，以厚其室。惠以逮物，嗇以自居。綽寬淳固，式我里閭。自我大父，及吾先君，通家結好，既久彌敦。綢繆之故，重以婚姻。先君登朝，浸偕貴仕。爰均王澤，以逮公子，亦及公孫。紆青曳紫，有煥其門。公子乘障，戰多底績。公以子封，亦既通籍。皤皤其髮，煒煒其服。謂將登年，以永豐福。云何不淑，才踰中壽。奪茲老成，親姻是疚。我久於外，五年塞塵。謂歸見公，如拜前人。如何聞訃，乃自中塗。執書驚悼，涕與辭俱。昔來見公，栢杓相歡。今茲既至，遺像獨存。有酒匪旨，有肴匪豐。一慟孔哀，奈何乎公！《紫微集》卷三六。

祭陳參政去非文

紹興九年四月

維紹興九年四月朔二十日，表姪左奉議郎、新差權發遣荆湖南路轉運判官張嶠，謹以清酌庶羞之奠，致祭于歿故參政大資陳公之靈。惟晉東渡，始披荊棘。衣冠踵來，異士亦出。王、庾、賀、顧，同贊王室。我宋用人，亦雜南北。維南多士，櫛比周行。北客凋零，曉星相望。憧憧衆士，競爽是

期。豈繫國棟，而遽奪之。昔漢倚相，惟壺泊韓。韓躋于外，壺不待年。顯顯惟公，異世而然。嗚呼哀哉！雒陽街居，冠蓋是集。公起故家，超世特立。甲科既射，遂以文鳴。詩章一出，紙貴都城。諸公游士，讓實推名。未幾遭亂，轉徙江湖。間關海嶠，來覲清都。旋躋掖垣，贊爲名命。號令宣明，文章雅正。天官宗伯，迭貳其司。銓材考禮，有譽無疵。作鎮來歸，黃闥是居。封還付外，兩誼庶孚。屬疾自言，外祠均佚。有命來朝，復居辭掖。人謂公屈，公則怡然。命出自中，北扉遂遷。一時詔令，溫純炳蔚。淮瀆德音，父老歎息。天子曰俞，貳我政機。挺然孤立，無所附依。同不爲比，異不近名。王臣之節，物望所傾。扈蹕而東，乞身甫力。近藩是殿，復去以疾。神明雖壯，沉痾內攻。中冬辛亥，罹此閔凶。嗚呼哀哉！惟公之德，清慎靖端。色莊以和，不妄笑言。高識絕世，洞照今古。閱博精深，議論證據。文章雅麗，不蹈前躅。賈、馬、曹、劉，是配是續。風神峻深，況若塵外。不假矜莊，自然同邁。薦寵後進，不遺餘力。摘奇掇英，如自己出。群士慕想，競拽其裾。主盟吾道，期繼歐、蘇。忽焉及此，士皆楷模。失聲相弔，有淚沾濡。嗚呼哀哉！嶠粵從早歲，謬忝公知。親惟外叔，義實師資。飲食教載，其施不資。厚德莫報，寧以我悲。臨穴長慟，何痛如之。嗚呼哀哉，伏惟尚饗！《紫微集》卷三六。又見《永樂大典》卷三一四七，《陳與義集》附錄。

運司祭范少師文

玉登廟璉，疇功藍田；鳳鳴朝陽，載惟丹巖。常人之情，識庸智鄙。陋據所見，爲說如此。豈知盛德，厚則流光。陰功陽報，取如探囊。謝良有子，弼諧晉王；棲筠之善，鍾于吉甫。上天相賢，浚源殖根。身不及祿，慶綿子孫。惟公之生，恂恂鄉里。彫後松柏，陰成桃李。延及芳嗣，入陪政機。佐佑勳華，爲臯爲夔。廟堂前矢，如石投水。取太阿柄，還之天子。身使臂指，勢在本朝。上兵伐謀，邊烽浸銷。魯初虞宋，惠禮未備。乃援總服，載堅漆絮。皇帝曰嘻，有臣如斯，厚終爾親，余忍忘之。乃命有司，庀用具器。帑緡史日，克謹襄事。引紼上饒，挽者載塗。漂水之源，歸于古都。五緡之綸，生不預飾。之孤之棘，乃賁幽窆。天之祚德，帝之旌賢。子之榮親，可無憾焉。惟漕承乏，載鳩乃役。恭遣屬吏，豆觴是飭。尚饗！

《紫微集》卷三六。

運司祭范少師襄事文

齊景公有馬千駟，死無可稱；韋丞相教子一經，世爲不乏。蓋積善昭於餘慶，故潛德發於幽光。惟公之生，種德甚茂。早篤義方之訓，藹聞嗣葉之賢。功業益新，廟堂是賴。文能華國，有悍夫垂泣。

之辭；武足尊王，取太阿倒持之柄。既一言而悟主，遂九壤以榮親。豈徒聳故鄉衣繡之觀，實亦示遺子贏金之訓。揚名以顯，已昭孝道之終；卜宅而安，又拜君恩之賜。死且不朽，其是謂乎；魂而有知，可無憾矣。式嚴襄事，用薦菲儀。惟豆觴之已羞，覬精爽之來格。尚饗！《紫微集》卷三六。

運司路祭范少師文

惟人君以功德被生民，而民愛戴之，所以固帝王萬世之基。惟人臣以謀猷佐人君之以功德被民也，而君褒崇之。故秩其爵位，華其車服，寵冠百僚，而人皆以爲宜。嗚呼！君之有天下也，不能自治，而付之勲德之臣；臣之有勲德也，獨不念其身而思其親乎！故君必又錫之爵命，追褒其先，蓋以慰其臣之心也。嗚呼！人子之心，欲厚其親，雖日用三牲之養，未足以報其罔極之恩。唯寵君之秩，侈君之賜，沒者賁於亡，而生者榮於存乎。嗚呼！人孰不有子，唯公則如韋與平；人孰不有名，唯公則身後之榮。公之英魂，浮游太清，恐不知今日國之中興與民之生成則已；如或知之，亦當會洪崖，揖丹丘，持一觴而共稱也。公今歸矣，神宥厝矣，乾豆陳矣，醑醕旨矣。尚饗！《紫微集》卷三六。

祭劉寶學彥脩文

維公直諒勁正，高明坦夷。交游篤厚，骨肉孝慈。糞土視利，以調我饑。人雖不負，終不棄遺。人之所難，公若遨嬉。日無全牛，游刃委遲。所臨而治，常積去思。德大才全，世論所推。謂宜公侯，勒銘鼎彝。雖登近侍，分閫宣威。人咸期公，益大厥施。珍台均逸，泉石自怡。瘡疽生瘍，其狀甚危。走醫往視，既瘳而夷。手書凶問，其至相隨。死生甚大，天道莫窺。有如公者，而止于斯。某頃無介紹，受知旅羈。國士見遇，人無間睽。周旋契闊，十載于茲。一朝至死，心焉可知。義當往臨，官守是縻。莫視公喪，飯含致悲。莫撫公子，寬譬以辭。追惟曩書，辜負恩私。禮有賄贈，懼不及期。未有文字，稱述德徽。尚俟遠日，遣奠致儀。黏綴苦詞，挽餞路岐。公平已矣，有淚交頤。尚饗！

《紫微集》卷三六。

祭朱喬年文

維子學有本原，文臻雅奧。立意造行，古人是蹈。蓬山並處，豈無他人。講論文字，頗余心親。中臺爲郎，情好逾睦。妒者忌之，屢睥其目。一斥而去，意輕語離。不遠閩粵，謂有後期。遊道日

狹，所知無幾。持以自寬，恃有之子。問學所得，議論之疑。惟期子面，一傾倒之。子誰不若，遂止於斯。往得子書，季冬之晦。報書未行，子訃已至。遺言友朋，不過一二。琅琅哀音，以託其嗣。雖微子命，我敢不義。惟子之情，固計久遠。少遼緩之，斯言可踐。平生之語，未或泯忘。風流頓盡，曷惟其常。濡絮千里，寓此一卮。悠悠之情，孰知我悲。《紫微集》卷三六。

祭姊夫王性之文

嗚呼性之，一至此耶！室廬廢爲丘墟，橐金盡于賊手。名未列於王官，年不登於中壽。漂轉困窮，客死異縣。母妻兒女，瓦解冰散。校性之平日之所行，與沒世之所遭，何其舛戾乖刺耶！火炎崑崗，玉石共盡，無復善惡之責耶！不然，誰使性之至于此極也？彼爲性之親戚朋友者，豈無餘力而不挽之共處，豈無餘資而不調其窮苦？而使性之卒至此者，非天也，其親戚朋友之罪歟！然而當性之阨窮之日，正盜賊塞路之秋。夷夏隔絕，咫尺萬里。彼雖有餘粟，安能裹飯于桴鼓之前？雖有餘力，安能營救于鋒刃之下？雖有餘資，安能相調于倉猝之際？然則使性之至如此極者，其天也，非親戚朋友之罪歟！某嘗歷觀亂離以來，士卒黎庶不隕身于溝壑，則必潰體于戈矛。而性之于擾攘紛亂之中，猶僅没于牖下，顧雖失所，而未爲不得其死也，然則何必深痛乎！然世固有沓貪冒沒，飽食于衆人菜色之時；狡猾險狠，全膚于衆人肝腦塗地之際；揚揚愉愉，保其醜類者多矣。而性之生平吉德，甚孝而

仁。讓夷急病，恩及路人。是宜保其家室，裕及後昆，亢彼宗族，高大閭門者也。而卒至于此，安得不深痛乎？嗚呼！悠悠人世，數十年客其間，禍福亦何能擇。方其處世，固有悲懌；必其長逝，一無得失。彼西方之聖人，每以是而大觀。性之素留心于此道，宜隨所會而超然。不必遺恨于曩遇，將其遠離于蓋纏。彼一漚之起滅，曾何利害之足言！使夫死而可喜，吾願以是而獻焉。《紫微集》卷三六。

又見《永樂大典》卷一四〇五三。

祭亡姊文

嗚呼！我生不天，終鮮兄弟。惟二女兄，早喪其季。先君即世，堂惟偏親。霄壤之內，與姊三人。如何不淑，遭此喪亂。室閭蕩然，親戚離散。爰自南陽，避地江漢。與其良人，及其兒女，脫身賊中，筆路藍縷。姊及於鄮。我在上庸。及我戾止，姊竄山中。盜賊縱橫，弗敢久處。作書致金，惟繒與絮。尚期路通，迎姊以來。未幾大亂，塞路虎豺。逮其寇退，人猶蠢蠢。良人遇疾，大命斯隕。哀哀衆雛，號饑莫哺。惇惇弱質，銜恨孰愬。俄而別寇，遂破房陵。聞訃之日，奔走靡寧。自是雲擾，以及秋冬。念姊曷依，痛毒我衷。道塗隔絕，無可爲力。舉頭呼天，誰知我臆。逮今春杪，始有北人，說姊去秋，竟殲厥身。嗚呼哀哉！豈期吾姊，遂至於斯。心焉潰裂，淚下如泚。恐貽母念，忍恤潛悲。逮今聞訃，既已踰時。銜痛茹哀，天維我知。藐藐幼孩，今也何許？婉婉稚女，匪死斯攜？

一門如此，天寧忍茲！福善禍淫，理惡可推。臨風長慟，何痛如之。嗚呼哀哉！人誰不死，痛姊失所。有弟不能，免姊道路。人之遭亂，寧維荼苦。同氣之親，並世無補。脊令在原，兄弟急難。今也如此，復何望焉。嗚呼哀哉！爰自亂來，以及斯日。內外姻親，無疏與密。苟力可爲，莫不周給。獨於吾姊，匪我能恤。天實爲之，咎將誰執？嗚呼哀哉！自天降亂，生人險艱。或遭殍踣，或值戈鋌。十居七八，豈惟姊然。我之言此，亦以自寬。雖同遭亂，亦或脫死。以理而推，幸不幸耳。彼幸斯生，不幸斯斃。如何吾姊，不與幸者同存，而與不幸者共逝？興言至此，何以自慰？嗚呼已矣，何嗟及矣！終身之恨，無可弭矣！惟當葬姊，以歿餘齒。春秋從祀，惟豐與侈。俟其小寧，尋其遺體。庶幾諸甥，尚或存只。嫁女教男，以續厥祀。過是以還，無可爲已。幽明睽隔，音形莫睹。文以告哀，有淚如雨。嗚呼哀哉！《紫微集》卷三六。

全宋文卷四一一九

張 嶠 二三

淵聖聖節開啓疏 一

電繞璿樞，方啓千齡之運；觴酬金母，尚爲八駿之遊。星紀一終，邊塵萬里。撫昌期而屆候，罄夷夏以傾心。屬華戎修好之時，有輦轂來歸之約。爰因誕節，式叩空王。預周約於月莫，用嚴修於貝葉。孝慈淵聖皇帝伏願壽齊箕翼，福等岡陵。誦言敢效於封人，御駕佇觀於養卒。鵲鳩在念，既寬九陛之憂；嵩岳呼聲，更獻萬年之祝。《紫微集》卷三三。

淵聖聖節開啓疏 二

初流虹於華渚，瑞紀昌期；久馭駿於瑤池，心傾率土。預周莫月，虔叩琳宮。咸懷向日之誠，恭

致後天之祝。伏願南箕等壽，北蹟回鑾。八千歲上古之椿，未如洪算；五十里吉行之駕，佇見遄歸。

《紫微集》卷三三。

淵聖聖節開啓疏 三

天開飢降之祥，適逢瑞節；地駐雞鳴之蹕，將返征車。有三千同德之臣，獻億萬斯年之祝。恭依真館，覬集洪休。伏願福等岡陵，壽齊箕翼。聞三呼於嵩岳，有慶一人；回八駿於瑤池，重懽二聖。

《紫微集》卷三三。

淵聖聖節滿散疏 一

光流少昊之虹，方占華渚；遠騁穆王之駿，尚晏瑤池。誕時當薰奏之辰，率土起葵傾之念。預用奠月，嘗叩琳宮，覬回上帝之衷，恭獻後天之祝。孝慈淵聖皇帝陛下伏願南箕等壽，北蹟回鑾。方和戎收五利之初，佇返國見六飛之至。鯨鐘鳴而法駕動，即日言旋；領雞解而天顏怡，宏休對越。《紫

微集》卷三三。

淵聖聖節滿散疏 二

星虹樞電，方昭上聖之符；月窟龍堆，俄有遐方之狩。久駐雞鳴之蹕，未還御駕之遊。薰風式際於誕時，嵩岳敢忘於獻祝。孝慈淵聖皇帝伏願金仙介福，玉冊延休。壽綿箕翼之長，躬謝邊塵之厄。五十里吉行之駕，佇見遄歸；億萬年滋至之休，茂當駢集。《紫微集》卷三三。

淵聖聖節滿散疏 三

電繞璇樞，初紀壽丘之瑞；心非黃屋，久遙汾水之游。罄列職以投誠，恭後天而獻祝。仰祈真宰，誕錫龐休。伏願馭返瑤池，數增神筴。嘉彼襄城之衆，亟問迷津；更同嵩岳之呼，永延洪算。

《紫微集》卷三三。

淵聖聖節滿散疏 四

繞電流虹，瑞啓正陽之月；清塵灑道，久征行狩之車。節紀絲囊，文抽藥笈。祈休祥之川至，副

臣子之葵傾。伏願神輔清躬，數回厄運。和戎而得五利，時將導駕之歸；後天而調三光，歲上奉觴之壽。《紫微集》卷三三。

天寧節疏 一

華星表瑞，肇開出震之符；陽月維盈，爰紀生商之慶。乾坤薦祉，夷夏交懽。恭惟皇帝陛下道貫羲、黃，功高堯、禹。以神靈狗齊之性，而接千載之統；以聰明睿知之略，而承累世之休。復燕、雲之故疆，昆夷駢矣；紹熙、豐之遠績，庶事康哉。世已格於泰和，民咸躋於仁壽。際天所覆，畢效嵩呼；薄海以還，舉深封祝。伏願皇圖鞏固，化日舒長。錫萬壽於無疆，高侔箕翼；申卜年於有永，遠邁姬周。《紫微集》卷三三。

天寧節疏 二

赤電華星，肇啓誕彌之月；伽音貝葉，爰修淨妙之因。冀憑西土之法緣，仰祝南山之壽考。恭惟皇帝陛下躬行堯道，身服禹勤。德逮黎元，仁均動植。無一夫之失所，得四海之懽心。時和年豐，民俗康而頌聲作；文昭武烈，功德盛而王業崇。幸逢令節之甫臨，敢罄封人之善祝。伏願慈雲廣蔭，覺

海增瀾。億萬斯年，遠超逾於小劫；垂拱而治，永臨御於大千。《紫微集》卷三三。

天寧節疏 三

熊羆協夢，爰開震夙之期；星電效祥，誕啓光華之旦。虔趨邃館，大闡真科。罄精禱於業霄，祝皇期於億載。伏願上天睠祐，列聖儲休。翠華遄返於咸京，睿算高侔於南極。問安視膳，仰寬仁聖之恩；就日望雲，下慰生靈之願。帝乙生商，光開令節；日符祚漢，肇啓昌辰。敢同率土之情，咸致後天之祝。躬趨淨宇，仰叨覺皇。庶憑西土之法緣，式介南山之遐算。伏願太上皇帝陛下如天地之覆幬，悠久無疆；若日月之照臨，終古不息。法駕遄歸於鳳闕，含生再睹於龍顏。仰寬睿聖之孝思，下慰黔黎之至願。雖暫逢屯否，終違羑里之憂；然旋見昇平，永享祇宮之樂。《紫微集》卷三三。

齋僧疏

某聞作大緣事，然後獲大福田。顧今世之嚴顯富貴者，皆前世之致福德者也。是知人處世間，福爲最勝。某自受業及遊歷諸方，受檀越信施多矣。今老且耄，無以奉報，輒發誠心，欲齋僧百萬，仍與衆談不二法門，爲遠邇信士廣殖福緣。而院門雕弊，難以自辦，須仗衆力。今者欲於本院安三百

衆，及接待旦過雲遊之士，齋糧以日計，約費若干。四方檀信，或獨管旬月，或共辦一時，以至齋百人千人萬人，各隨意施財，共成茲事。具疏陳列如右。伏以兒童壘塔，尚獲勝緣；貧女施油，終成妙果。況設伊蒲之盛饌，齋億萬之緇流。考鐘撞鼓，廣集四方之雲水；揚眉豎拂，大宣六代之宗風。談不二法門，演第一義諦，豈但爲住相之福，蓋將窮覺海之源。願起既向心，各生決定信。但生喜捨，定不唐捐。謹疏。《紫微集》卷三三。

靈感觀音處還願齋僧疏

災厄疾痛，每併極於一身；壽祉康寧，嘗乞靈於大士。果蒙悲憫，稍獲痊平。謹涓時日之良，緬修蒲塞之供。伏願觀音菩薩念平生之艱苦，終大賜於孱微。少分盈眦之福緣，使畢過駒之餘日。仰惟大覺，俯鑑愚衷。《紫微集》卷三三。

紹興戊午終制功德疏

易月之制雖遙，旒宸彌深於舜孝；遏音之期甫訖，臣民益慕於堯仁。爰遵漢詔之嚴，誕闡佛乘之事。伏願乘白雲而超昇帝所，俯庇含生；隨諸佛而上下人間，默扶興運。皇帝陛下伏願天人助其信

順，遄臻偃伯之期；孝悌格於神明，永邁卜年之遠。下均寰宇，同底壽康。《紫微集》卷三三。

率衆修英濟廟疏

潔粢豐盛，欲奉神靈之祀；上棟下宇，必嚴廟貌之觀。況庭除廊廡之綿延，多風雨鳥鼠之侵損。今忌苴補，久必廢頽。事須籍於孔方兄，同輸衆力；諾可煩於毛錐子，用著芳銜。《紫微集》卷三三。

祭孤魂疏

不祀非族，固吾儒之設教；無穢虐士，亦左氏之假言。故羸牛釁鐘，尚有不忍之意；孺子入井，咸興欲救之心。矧此孤魂，亦云其類，偶爾沉淪之苦，永無出離之期？苟存惻隱之心，咸有悲憫之意。遂興言於拯救，乃誕啓於齋筵。伏願三世佛乘，四方地主，憫茲滯魄，墮彼幽塗，使仗慈航，咸登覺岸。功施既往，沉魄盡脫於重泉；利及方來，行客莫逢於橫死。恭惟三寶，同爲證明。《紫微集》

卷三三。

召請落水投崖孤魂疏

惟爾孤魂之衆，莫非編戶之良，或本土之齊民，或遠方之羈旅。咸因逐利，由此畏塗。但知出無入有，以趨什百之贏；不虞航壑梯山，而有覆墜之患。顧此驚湍汹涌，絕壁崢嶸，蛟螭伺便於塘坳，鬼魅擠人於阻阨。操舟一誤，斯淪不測之淵；錯足微乖，已墜千尋之險。既道橫死，豈得超昇！有家而千里難歸，無路而三塗可出。寥寥長夜，時聞故鬼之號；渺渺煙波，可料沉淪之恨。雖曰閨餘而替代，詎知此理之有無？假使新舊之相更，亦是輪回之甚苦。若非大興於佛果，豈能博濟於沉冤。顧我與汝等生非骨肉之親，又非鄉閭之舊，獨悲爾衆，致死非辜，遂思拯救之方，必仗佛乘之力。乃涓淨夜，建此齋筵，宣大藏之秘言，具香羞之盛饌。宜憑勝果，速離幽陰。發希有之心，斷多生之業，同升淨土，共禮慈容。有生勿忌於修心，圖報不煩於結草。咸聞召請，耑速來臻。《紫微集》卷三三。

追薦亡姊夫王性之亡姊疏

行善而禍，報施之理難憑；始泰而屯，因果之由莫測。惟仗大空之力，式資已逝之魂。伏願聞此秘言，來游法會。悟真乘之可慕，厭塵世之多虞。超生清淨之方，永離輪迴之苦。顧死生皆幻，當同

岸樹之觀；而手足至親，永抱鵠原之痛。伏惟衆聖，鑑我誠心，接引二靈，併登覺岸。《紫微集》卷三三。

啓建疏 一

華渚流虹，符式章於誕聖；長江化馬，運已協於興王。有三千同德之臣，獻億萬斯年之祝。恭憑梵果，仰讚堯仁。皇帝陛下伏願北極齊尊，南箕等壽，垂拱仰平成之代，車書混文軌之風。戈戢弓韜，盡復圖輿之貢；天長地久，實踰嵩岳之呼。《紫微集》卷三四。

啓建疏 二

黃河清而聖人生，式彰誕節；嵩岳呼而天子壽，爰發興言。演琅函深秘之文，當蓂莢預期之月。皇帝陛下伏願蘿圖鞏固，瓜瓞綿延。莊椿莫計其春秋，絳老難窮其甲子。七百年已占周曆，尚或過之；四七際復興漢家，今其時矣。《紫微集》卷三四。

功德疏

天祐民而作君，茂臨誕節；臣歸美以報上，咸罄忠誠。欣逢電繞之期，願效嵩呼之獻。恭惟皇帝陛下堯仁覆下，舜德好生。卧鼓橐弓，收成功於不戰；垂衣拱手，臻至治於無爲。雖躬安樂誕年之資，更副壽富多男之祝。仰祈睿算，躬仗法緣。伏願神莢彌增，瑤圖永固。天皇治萬八千歲，莫窮巧曆之文；古者有七十二家，佇講登封之禮。萬世而遇大聖，適撫昌期；一人之慶兆民，咸伸善頌。猗蘭啓瑞，嵩岳呼聲。恭惟皇帝陛下治監太清，道捐細故。武由不殺，既臻偃革之期；治本無爲，坐致垂衣之化。堯帝自膺於仁壽，華封猶祝於聖人。恭仗法緣，仰祈睿算。伏願珍符闡握，文軌混同。無彌界而此疆，咸拱北辰之所；顧入丁而出丙，常瞻南極之明。《紫微集》卷三四。

滿散疏

星游河而入昴，誕應嘉祥；馬渡江而化龍，光傳正統。拜喑春陵之氣，竊呼嵩岳之聲。讚揚式藉於珠函，開謝已周於奠砌。今上皇帝陛下伏願壽齊箕翼，化闢乾坤。自龍礪虎踞之都，掃狼毒鴟張之寇。天山掛旆，將紓難於鵲鴒；洛邑測圭，訖空群於猓獮。《紫微集》卷三四。

功德疏

受命膺符，天既佑於一德；中興啓運，帝方恢於夏家。震夙甫臨，岡陵獻頌。伏願體乾之健，如日之升。不言而行四時，御曆超踰於小劫；執玉而朝萬國，撫封包舉於大千。生商立子，始協夢於猗蘭；布德兆謀，今成功于祀夏。載臨彌月，祇叩仁祠，式憑梵唄之虔，仰祝岡陵之永。伏願天壽平格，民迪吉康。卜世卜年，億萬舜躬之曆數；于疆于理，并包禹跡之山川。《紫微集》卷三四。

明堂祭諸神文 一

天子宗祀，涖於蒿宮。大霈嘉澤，幽顯攸同。惟神之德，一方所蒙。位列祀典，血食無窮。肅奉昭意，神其感通。《紫微集》卷三四。

明堂祭諸神文 二

念天子既嚴祀事于石礎金櫃之宮，遂霈澤以覃及幽顯。際天所覆，徧于群神。功及民彝，位昭祀

典者，是用肅奉明帝，以格神休。《紫微集》卷三四。

明堂祭諸神文 三

嵩柱九筵，君既祀之；鷄竿肆赦，澤大沛之。幽神明人，皆覃及之。昭昭祀典，神既載之；肅肅王命，神其格之。《紫微集》卷三四。

聖壽節祝文 一

月屬正陽，適符興運；星流華渚，肇啓昌辰。方令節之甫臨，造殊庭而致祝。伏願皇帝陛下景命有僕，萬壽無疆。年穀屢豐，干戈載戢。卜年卜世，誕膺過曆之期；寢明寢昌，永保中興之祚。俯同華夏，咸格壽康。《紫微集》卷三四。

聖壽節祝文 二

華星赤電，久光出震之辰；月竊海隅，共罄祝堯之意。乃躬趨於蓮宇，用祇叩於佛乘。伏願皇帝

陛下福並岡陵，壽侔箕翼。垂衣而治，長臨普率之山河；恭己無爲，坐致昇平之逸樂。《紫微集》卷三四。

祝香文

寶曆彌新，瑶圖益鞏。東朝分壽，永同泰道之亨；青帝占祥，早協震男之慶。《紫微集》卷三四。

召請諸神祇文

伏以五岳爲大，而龜蒙實東魯之崇；四瀆雖尊，而沮漳乃荆楚之望。固知岳瀆爲鎮於天下，而山川各主其一方。矧茲裔土之大荒，實號微王之故國。林巒峻茂，固龍蛇之是生；巖竇幽深，真神靈之所宅。憑依既久，廟食弗愆。況有他郡之名神，遠播威靈於是土，作遐陬之庇賴，爲黎庶之依歸。乃至前朝疏爵之君，上古耆年之衆，掌盟誓之鬼，主社壇之靈，土伯木夫，山夔罔象，凡此敷陳之數，是爲神物之尤。冀興雲雨於片時，轉災祥於俄頃，仰之如在，感以潛通，實爲衆士之推尊，不獨土人之知敬。今茲謹有某人爰因避地，獲至名山。誕訪遺黎，得知方志，聞此峽江之峻急，與夫崖壁之崔巍。舟泛之人，數遭覆溺，繩行之衆，每遇顛隳。歷歲月之彌多，知沉淪之幾萬。迨此閏餘之歲，共

傳新故之更。若無拯救之方，詎免幽陰之苦。遂興悲憫，欲濟沉淪。乃因時日之良，建此齋禳之會。既仗佛乘之願力，亦資神祐之扶持，接此有情，咸生淨界。願垂靈覽，同集殊因。《紫微集》卷三四。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五。

祈雨文

陽鑿隔并，忽已雨更於弦望；潔誠禱解，未蒙赦罪於神明。俯仰之間，淵冰是蹈。敢陳危懇，上控玄穹。竊以甘井既智，晚禾垂槁。人懷危懼，溝壑可虞；衆望雲霓，朝夕是急。豈下民之稔惡，由長吏之非良，何以致然，一至於此！籲天未應，跼地靡容。且吏治弗虔，固當重責；而民生不易，罹此何辜？願拯民災，身當天譴。如旱乾之有數，敢預知於他邦；而膏澤之所滋，冀獨私於闔境。倘蒙恩而宥過，願降祐於崇朝，使嘉霽及今，尚能有濟。若良苗既死，不可復還，後雖悔之，亦無及矣。危迫之懇，罄竭於斯。冒瀆天威，不敢自赦。《紫微集》卷三四。

謝雨文

比以旱乾，既並祠於群望；迫於民欲，遂竭款於神天。逮竣事之三朝，遽涵蒙於尺澤。救民之

死，寬吏之辜，敢涓時日之良，恭效蘋蘩之薦。仰瞻霄極，俯罄精純。雖大道難名，本無絕生之理；既豐年高廩，敢忘歸報之誠。尚冀皇慈，一終大賜。《紫微集》卷三四。

祈雨告靈澤廟文

惟神利澤一方舊矣。先是，守土之吏嘗鋪陳休烈，告於朝以求旌賁，而未遂也。紹興乙丑，某被命典州，會夏秋之間雨不時降，將病農功，有禱於神，悉蒙饗答。遂申前請，乃十一月癸酉，禮部以天子之命下本州，賜神之廟曰靈澤。今既遣官以告于神，且俾營表廟壝，度爲祠宇，以永爲邦人揭虔妥靈之地。惟神侈上之賜，以終庇於一方。尚饗！《紫微集》卷三四。

謝雨文 一

比者愆陽將害嘉穀，吏無善政以克厭神心，爲沴召災，職此之由。以是用悼懼，徧走群望，荷神之休，甘澤沛降，秋稼勃興，西成可必。冀其初也，神不吏之責，而民是病；及其終也，神閔民之勤，而紓吏之過。是神之賜也終始，奚敢不有薦也！《紫微集》卷三四。

謝雨文 二

秕政召災，亢陽爲沴。民懼不能保其生，吏畏無所紓其責。萬室嗷嗷，公私兼病。遍請群祠，胖蠻有答，時雨既足，秋稼如雲。敢修報禮，祇見於祠下。惟神寬吏之罪，而閔民之勤，俾遂有年，以終相之，當嗣有薦也！《紫微集》卷三四。

祈雨白文

比申旱禱，既獲感通，油雲密興，甘霖未洽。枯禾欲舉，智井復滋。願終賜之，以彰慈力。《紫

微集》卷三四。

祈雨文 一

春農力作，時方賴於雨霖；旱氣如焚，田忽成於龜兆。既種秧之未入，何歲事之可期。合境之人，相顧失色。念民生可憫，宜寬擠壑之憂；惟吏治不修，當塞降災之責。敢抒危懇，上瀆穹蒼，霈

甘霖於連霄，俾四澤之咸溢。惟祈靈鑑，即賜顧哀。佛寺則云「上叩佛慈」。

《紫微集》卷三四。

祈雨文 二

本州封內，賴神之靈，雨暘所須，不謁而獲，嘉穀向成。而江山一邑，獨以旱告。竊惟斯民，坐視他邑之農皆以緩滯，而已獨有閔然望歲之憂，不惟吏所悼歎，在於有神，寧或忍之？願施周澤之恩，一解向隅之病。尚饗！《紫微集》卷三四。

祈雨謝諸廟文

本州封內，賴神之靈，自春涉秋，雨暘所須，不謁而獲，嘉穀向成。行觀銍艾，敢修微薦，用達悃誠。尚祇歲事，以申報禮。尚饗！《紫微集》卷三四。

祈晴文

稼多大田，將興於穡事；民咨苦雨，懼害於場功。閔茲襁褓之勤，遽缺坻京之望，輒因民欲，仰

瀆天心。即郡治以修禳，按科儀而錯事。雖蘋蘩之薦，顧何足以降神；而齋戒之誠，庶或可以事帝。冀窈冥之俯鑑，祈肸蠁之來臨，睠此情衷，錫之澄霽。消伏陰之爲患，俾燥氛以成功。舒寬比屋之封，少緩守臣之譴。敢忘報本，以謝豐年。《紫微集》卷三四。

告成祝文

日者朝廷用本州之請，褒賜廟額，尋命西安知縣營建祠宇，以侈上之賜，而彰神之休。今祠宇告成，繪塑兼畢，謹遣官奉朝廷所降書命與扁榜於祠下。惟神誕膺天子休命，爲一方永利，以耀明其德。尚饗！《紫微集》卷三五。

祭諸廟文 一

皇帝踐祚之初，肆大眚於象魏，分命海隅，咸修禮百神之在祀典者。謹詣良日，釋奠於廟。欽惟先聖，誕膺天子之不顯休命，以臨此舉也。明明天子，嗣服之始，命我攸司，各舉秩禮。奉若休命，潔茲豐盛。維酒既馨，侑以明德，神其饗之！《紫微集》卷三五。

祭諸廟文 二

皇帝誕膺寶曆，賜大眚以幸天下，乃命徧舉秩禮，以祀於百神。今茲穀旦，釋奠於至聖文宣王暨從祠於廟者。伏惟先師歆天子之休命，以庇斯文！《紫微集》卷三五。

謁諸廟文

凡事之在民者，吏治其陽，而神爲其陰，故能有濟也。某奉命假守此土，視事之初，祇見祠下。凡事之在吏者，某敢不勉！若夫所賴於神者，則願借助焉。《紫微集》卷三五。

謝晴文 一

苦雨爲災，籲旻天而瀝懇；列真降鑑，誅黑蜮以垂休。躬叩殊庭，用申菲薦。雖大鈞之播，何有於謝生；而下民之心，敢忘於報本。洪惟冲蔭，永佑群黎。《紫微集》卷三五。

謝晴文 二

苦淫雨之傷農，懼莫逃於吏責；叩真祠而瀝懇，果獲祐於秋旻。載潔齋壇，式陳馨薦。顧施生而求報，諒非天帝之心；然反本而不忘，是乃《禮》經之意。仰祈元造，俯鑑丹誠。《紫微集》卷三五。

謝晴文 三

比緣霖雨，用叩仁祠，果蒙清霽之休，仰荷能仁之力。敢修淨供，用答真乘。雖大士之救物何私，而衆生之報恩敢後！願資覺蔭，永濟群生。《紫微集》卷三五。

謝晴文 四

《傳》曰：日月星辰之神，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祭之；山林川谷之神，水旱癘疫之爲災，於是乎祭之。乃者大雨晝夜不止，將害農收，是用並禱於上下神祇。賴神之休，解駁陰氛，遂獲清霽。場功既興，民知脫於凍餒，而吏亦知免於戾，敢不有報也！惟神大庇斯民，以終相之！《紫微集》卷三

五。

謝晴文 五

時澤沍降，已足於溝塍；連日未除，懼成於墊隘。方涓辰而致請，忽應日以開晴。豈云精愍之通，第荷神靈之況，敢易祈穰之禮，用爲報謝之儀。伏願衆聖儲祥，五緯時叙，畢從民欲，以就歲功。《紫微集》卷三五。

祭門文

古之用武者，闔左圍而填之以土〔二〕，助陰也；後世病雨者則塞北扉，贊陽也。茲者天作霖雨，害於粢盛，爰舉舊禮，祭於北門之神。惟神閉塞陰沴，助成歲功，哀此農民，閔焉望歲，無俾美稼，敗於將成。苟獲有年，嗣有豐報。無作神羞！《紫微集》卷三五。

〔二〕圍：原作「闔」，據文津閣庫本改。

祭戟稍文

郡置戟於門，所以嚴警衛而備不若也。祆災之興，神實司之。刺史今以良日奉潔薦，以有祈於神，神其憺威稜以扶崇厲，宅外屏以禦神姦。時惟率職，無作神羞！《紫微集》卷三五。

諸廟祈晴文 一

天作霖雨，將害西成，斯民震懼，弗敢寧舍。分命僚屬，並奏群望。惟神廟食此方，作民庇賴，掃除侵沴，俾遂有秋。敢潔豐盛，以謝靈貺。不然，將俾穡事，敗於垂成，乏祀匱民，神其忍之？

諸廟祈晴文 二

嘉穀將登，衆遂有秋之望；沉陰爲沴，居懷苦雨之憂。敢殫猥瑣之誠，仰瀆高明之聽。伏願衆真洞鑑，列曜垂休，召還氛祲之災，畀以豐穰之慶。敢忘報事，仰答堪輿！

諸廟祈晴文 三

雨暘之愆雖緣於氛，而豐凶之數實係乎天。方稼穡之告成，苦霖雨之爲沴，敢祈天而有請，庶和氛之來還。肆款琳宮，式陳熏薦。冀真靈之俯鑑，憫下土之微生，俾陰翳之廓除，拯斯民於既病。敢羞馨潔，以謝生成！

諸廟祈晴文 四

三日爲霖，九農告病。憫茲嘉穀，垂及築場，苟淫雨之未除，豈銓獲之可望？敢趨淨宇，用潔粢盛。伏願覺慈俯矜民瘼，以大解脫力掃滌群陰，以不思議功助成豐歲。將薦伊蒲之盛饌，以修報事於真乘。仰冀能仁，鑑茲誠悃。《紫微集》卷三五。

寺觀祈晴文

比以亢陽爲害，既蒙甘澤之施；今者暴霖連宵，將有墊傷之患。敢緣民病，再叩仁祠。道觀云

「殊庭」。方懷朝夕之憂，罔避再三之瀆。仰惟真聖，亟拯阽危。《紫微集》卷三五。

岳殿祈晴文

比以旱暵，致禱群望；繼蒙嘉澤，蘇活民命。今茲暴雨連日，復以告病。仰惟明靈，庇蔭嘉穀，一境所賴，既貺之而又病之，固神之所不忍也。願垂清霽，以終大賜。《紫微集》卷三五。

告家廟文

宣和五年十一月

維宣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五世孫具位某敢敬告于五世祖齊國公、五世祖妣齊國公夫人，伯高祖相公、高祖妣舒國夫人馮氏，高祖考侍郎、高祖妣郡夫人馬氏，曾祖金紫、曾祖妣同安郡夫人孫氏、曾祖妣大寧郡夫人潘氏，祖考朝議、祖妣太恭人彭氏，亡叔九秀才及堂上諸靈：比以家廟歲久，日就隳毀，祖先靈位，殆無以蔽風雨。其曾孫某實用震恐，懼無以承遺構，乃季秋月朔，命某鳩工，俾營葺之。榱椽楹牖，不改於故，姑擇其材之朽蠹者，與瓦之毀缺者，是新是易。其曾孫男用臣婦歐氏實出金十五萬，以相其事。蓋踰月而後成，奢儉不踰於前，宏壯可以保數十年而未易壞，圯墁緻密，風雨攸除。乃以冬至前一日，復奉遺像，以即于次。維是暴露之罪，將無所逃。伏惟齊國公以下

佑我後人，使保其族、亢其宗，而無夭昏札瘥之苦，世世子孫勿替，繫祖先之受子孫之追養，亦永不匱。惟齊國公以下實照臨之。謹告。《紫微集》卷三六。（以上祝尚書校點）

全宋文卷四一二〇

張敦頤

張敦頤（一〇九六——一一八三），字養正，徽州婺源（今江西婺源）人。紹興八年進士，授潭州左司理參軍，歷儀真、邵武、南劍教授。遷左奉議郎、充江南東路安撫司幹辦公事。紹興末通判宣州，知舒、衡二州，主管台州崇道觀，乞致仕，官至朝奉大夫。淳熙十年卒，年八十八。著有《六朝事迹類編》十四卷（存）、《韓柳音辨》二卷（存）。見本書所收張南俊《故衡陽郡太守張公埋文》（《全宋文》卷五〇〇二）及《直齋書錄解題》卷一六。

韓柳音釋序〔二〕 紹興二十六年十月

唐初文章，尚有江左餘習。至元和間，始粹然返於正者，韓、柳之力也。兩家之文，所傳寢久，舛剥殆甚。韓文屢經校正，往往鑿以私意，多失其真。余前任邵武教官日，會爲讎勘頗備悉，并考正音釋，刻於正文之下。惟柳文簡古不易校，其用字奧僻或難曉。給事沈公晦嘗用穆伯長、劉夢得、曾

丞相、晏元獻四家本參考互證，凡漫乙是正二千餘處，往往所至稱善，今四明所刊四十五卷者是也。惟音釋未有傳焉。余再分教延平，用此本篇次撰集，凡二千五百餘字。其有不用本音而假借佗音者，悉原其來處；或不知來處，而諸韻、《玉篇》、《說文》、《類篇》亦所不載者則闕之。尚慮膚淺，弗辨南北語音之訛，其間不無謬誤，賴同志者正之。紹興丙子十月，新安張敦頤書。《柳宗元集》附錄，一九七九年中華書局校點本。又見《小學考》卷五〇。

〔二〕底本原校：《韓柳音釋序》，按《宋史·藝文志》集部著錄張敦頤《柳文音辨》一卷，疑本篇題目當作「柳文音辨序」。

唐史論斷後序

紹興二十七年十月

諫議孫公以淵源之學，忠讜之論，被遇昭陵，遂擢真諫苑。嘗稱唐太宗規模法制有三代王者之風，故平生多喜言唐事。每嘆舊史猥雜，不足以垂戒後世，乃倣《春秋》編年法修成《唐史記》七十卷，其間善惡昭然，可爲龜鑑者，因著論以明之，篇目凡九十有二，皆君相之事業，臺諫之紀綱，非徒爲是區區空言也。其《史記》全書，自公歿取留禁中，世所可得而見者，《論斷》而已。予家藏是本久矣。謁來掌教延平〔二〕，會朝廷寬鏤書之禁，應本朝名士文集有益於學者，皆許流傳。乃出此

書，與學錄鄭待聘參考舊史，重加審訂，鋟木於類宮，以與學者共焉。因念自古賢人君子著書立言，蓋將以明道，言之所傳，道之所以明也。是書成於嘉祐之初，迄今百有餘歲而後顯，豈其傳若有所待耶！乃若公進退出處之大概，見於涑水、廬陵、南豐、東坡四先生之論述，可以表信於世，茲不復叙云。紹興丁丑十月既望，新安張敦頤書。《唐史論斷》附錄，粵雅堂叢書本。

〔二〕延：原作「廷」，據四庫本改。

六朝事迹類編序

紹興三十年八月

建康，《禹貢》揚州之域，斗牛分野。在周爲吳，在春秋末爲越。魯哀公二十二年，越王句踐滅吳。自越之後一百四十年爲楚，周顯王三十六年，楚滅越。自楚之後一百一十年爲秦。楚負芻五年爲秦所滅，乃周赧王時也。初，楚威王因山立號，置金陵邑。或云以此有王氣，因埋金以鎮之；或云地接金壇之陵，故謂之金陵。今石頭城是也。及秦兼諸侯，分天下爲三十六郡，以金陵屬鄣郡。故鄣，屬今吳興郡也。時望氣者云：五百年後，金陵有天子氣。始皇東巡，乃鑿鍾阜，斷金陵長隴以通流，改其邑爲秣陵縣。秦秣陵縣，在今府城直南六十里秣陵橋。漢武帝元封初，廢鄣郡，置丹陽爲秣陵縣。初，漢置揚州，治無定所。《輿地志》云：先理歷陽，後理壽春，其後又徙曲阿。漢建安十六年，孫權自京口徙治秣陵。明年，城石頭，改秣陵爲建鄴。晉太康初，廢建鄴，復爲秣陵。愍帝諱業，即改爲建康。元帝即位，以建康

太守爲丹陽尹。宋、齊而下，咸都於此焉。隋平陳，廢丹陽郡，乃於石城置蔣州，併秣陵、建康、同夏三縣入江寧縣。唐武德二年，爲揚州東南道行臺，置尚書省。輔公祐據江東，七年平，又改爲蔣州。八年，罷行臺，稱揚州大都督府，領上元、金陵、句容、丹陽、溧水等縣。九年，移揚州治江都，改金陵爲白下縣，屬潤州。貞觀七年，復爲揚州。乾元元年，改爲昇州。上元二年廢，光啓三年復，仍以上元、句容、溧水、溧陽四縣隸之，置節度使。天祐四年，楊行密據其地爲金陵府，號曰齊國，封李昇爲齊王，以建康爲西都，以廣陵爲東都。昇僭位，國號唐。二主在位共二十三年。皇朝開寶八年平之，復爲昇州。天禧二年改江寧府，建炎三年改建康府。此金陵郡邑升降廢置之不常也。余因覽圖經、實錄，疑所載六朝事尚有脫誤，乃取《吳志》、《晉書》及宋、齊而下史傳，與夫當時之碑記，參訂而考之，分門編類，綴爲篇目，凡十有四門。雖猥陋無益於治道，然展卷則三百餘年興衰之迹，若身履乎其間，非徒得之於傳聞而已。同志之士，盍補其所未備者而傳之？紹興歲次庚辰八月，左奉議郎、充江南東路安撫司幹辦公事新安張敦頤序。《六朝事迹類編》卷首，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又見《愛日精廬藏書志》卷一七，《皕宋樓藏書志》卷三四。

柳先生歷官紀序

乾道五年十月

唐自開元、貞觀後以文章顯者，代不乏人，然猥并之氣，承於東漢習治之餘，未盡革也。先生出

焉，與韓文公相馳騁於貞元、元和間，議論粹然，一返於正。至今數百年，世所推尊者，必曰韓、柳，是先生與文公之名同也。名同則其道亦同，道同則其進退出處之迹亦宜同。及考其傳，求其立身之本末，容或小異，何也？試叙其略而言之。先生少雋，有奇名，年二十有一，登進士科。又四年，中博學宏辭科。明年，爲集賢殿正字，次授畿內藍田尉，滿罷，擢監察御史，時實貞元十九年也。永貞初，王叔文、韋執誼用事，奇其才，擢爲禮部員外郎。憲宗元和初，二公敗，先生出爲邵州刺史，道謫零陵。零陵，極南窮陋之區，先生居十年，披榛剪蕪，搜奇選勝，放於山水之間，而獨得其樂。如愚谿、鈇鋤潭、南澗、朝陽巖之類，往往猶在，皆先生昔日杖履徜徉之地也。凡零陵花草泉石經先生題品者，莫不爲後世所慕，想見其風流，況在當時哉！至元和九年十二月，召赴京師，復出爲柳州刺史。先生至柳，因其俗而行其政令，州人賴之，號爲柳柳州。嗚呼！先生文章氣燄，所以自期待者，豈一刺史而止哉！惜乎坐廢逐而道不克行於世，退之嘗言其事矣。此姑置而勿論。若夫立身行己之大節，視退之未得爲純全，茲學者所以每嘆息於斯也。乾道五年十月既望，新安張敦頤序。《柳宗元

集》附錄。

建康攻守策

晉蔡謨曰：「時有否泰，道有屈伸。暴逆之寇雖終滅亡，方其強盛，皆詘而避之，要終歸于大濟

而已。爲今之計，莫若養威以俟時。」王羲之亦曰：「以區區江左，營綜如此，天下寒心久矣。中興之業，政以道勝，寬和爲本。力爭武功，非所當作。」二人者能言之而不得行之，行之而足以安江南者，孫權一人爾。陸瑁嘗勸權曰：「九域盤互之時，率須深根固本，愛力惜費。」陸遜亦嘗勸權施德緩刑，寬賦息調。權報之曰：「發調者蓋謂天下未定，事以濟衆。若徒守江東，修崇寬政，兵自足用，何以多爲？顧坐自守可陋爾。」以此知權之志未嘗不在於天下。然以傳考之，亦未嘗肯求逞於中原。曹公來侵，則破之拒之而已。治艦立塢，築堤遏湖，作涂塘，明烽燧，始終所以備魏者至矣。及移牋於曹公，曰：「足下不死，孤不得安。」則權固未嘗得志也。嘉禾中，因蜀伐魏，一攻淮南，聞明帝東行，遽即斂避。諸將之攻樊城，司馬懿救之，亦引軍亟退。自後觀之，謂之怯可也，而權不以爲恥，豈非天下之勢既未有可投之隙，與其力而取敗，不若退守而待時也邪？史稱權繼父兄之業，有臣以爲腹心股肱牙爪，兵不妄動，故戰少敗，而江南安，此權之所以爲治也。及嗣主立，諸葛恪爲政，首侵邊以怒敵。東興之戰幸捷，顧不能持勝，復違衆大舉，一敗塗地。恪既喪軀，而孫氏之業因以衰焉。則權之兵不動，利害果何如也？其後孫皓用諸將計，數侵晉鄙。陸抗曰：「苟無其時，雖復大聖，亦宜養威自保，不可輕動。今不務力農富國，審官任能，明黜陟，慎刑罰，訓諸司以德，拊百姓以仁，而聽諸將循名，窮兵黷武，動費萬計。士卒凋敝，寇不爲衰，而我已大病矣。夫爭帝王之資，而昧十百之利，此人臣之姦便，非國家之良策也。」抗之言兼有陸瑁、陸遜、蔡謨、王羲之論，而皓不知用，此其所以亡也。東晉自庾亮經營征伐，皆不能有成。謝安父子乘苻堅傾敗之餘，圖之如

恐不及，至于渡河入鄴，訖無尺寸之得。宋文自恃富强，加兵元魏，檀道濟再行無功，諸將以此繼敗而北，遂至瓜步。梁武遭魏世之亂，陳慶之以數千兵入洛，而嵩高之襲，幾至殲盡。及貪河南之地，納叛將，棄睦鄰，而身國顛覆。陳宣帝關土宇于北齊，旋失淮泗於後周。雖以桓溫、劉裕之才，度越歷代諸將，而溫伐苻健、慕容暉，皆幾成而敗，裕平南燕、滅姚秦，亦既得而失。則六朝用兵攻伐之策，可概見矣。《新安文獻志》卷三三。

〔二〕軀：原作「驅」。按此指諸葛恪爲孫峻所殺事，見《三國志》本傳，因改。

唐柳先生歷官紀

先生諱宗元，字子厚，河東人。七世祖慶，爲拓拔魏侍中、左僕射，封濟陰公。次子旦，仕隋爲黃門侍郎。旦生楷，仕唐爲濟、房、蘭、廓四州刺史。楷三子：長曰融；次曰子敬，房州刺史；次曰子夏，徐州長史。子夏生從裕，清池令。從裕生察躬，德清令。察躬生鎮，中宗時爲侍御史，以不能媚權貴失御史，後復得終其任，號爲剛直。先生即鎮之長子也。已上并見《唐宰相世系表》。以大曆八年癸丑生，少精敏，無不通達。見退之所作墓誌銘。貞元初，以童子有奇名於時。時年十三，見劉夢得所撰先生文集序。五年，至京師，求進士舉。時年十七，見先生與楊誨之書。明年，與權補闕書言志。時年十八。

補闕，權德輿也。至九年二月，始登進士科，嶄然見頭角，衆謂柳氏有子矣。見先生與楊誨之書及退之所撰墓誌銘。十二年，求博學宏詞科；十三年，中宏詞科。見先生與楊誨之書。十四年，爲集賢殿正字，有《與太學諸生書》，嘉其伏闕，留陽城爲司業。十五年，淮西叛，徵天下兵討之，先生又作《辨侵伐論》。據文安禮所撰年譜云：十四年，爲藍田尉。考先生文集有《與太學諸生書》，嘉其留陽城爲司業。書首云：「集賢殿正字柳某。」考城自司業出刺道州，時正在十四年，則先生以是年爲正字明矣。先生作《侵伐論》，謂在集賢院爲徵兵討淮西作。考淮西叛時，乃在十五年，是十四年至十五年爲正字，十六年方爲藍田尉，故當時有爲京兆府作賀嘉瓜、白兔等表，至十八年尚居尉職，爲陳南仲作《武功縣丞壁記》，又有《整屋縣新食堂記》，明年乃爲御史也。且唐之畿赤尉甚重，非初官所授，則先生爲正字，後授藍田尉，於叙次亦順，《新》、《舊書》本傳及退之所作墓誌銘，皆不言先生爲正字者，蓋略之爾。十六年，授校書郎，調藍田尉。雋傑廉悍，議論證據古今，出入經、史、百子，踔厲風發，率常屈其坐人。名聲大振，一時皆慕與之交，諸公要人，爭欲令出我門下，交口薦譽之。見退之所作先生墓誌銘。十九年，擢監察御史，以御史主祀事，作《禘說》以明禘義。見退之所作墓誌。《禘說》見集中。明年，爲監察御史裏行，作《監察使壁記》。順宗永貞元年，王叔文、韋執誼等用事，二人者奇其才，引內禁近，與計事，遂擢爲禮部員外郎，且將大進用。元和初，憲宗即位，會王叔文等敗，乃出爲邵州刺史，半道，又謫永州司馬。已上并載本傳及退之所作墓誌。先生既竄斥，地又荒癘，因自放山澤間，其湮厄感鬱，一寓諸文，倣《離騷》數十篇，讀者咸悲惻。四年，貽蕭俛書言情，又貽許孟容書。然衆畏其才高，懲艾復進，故無用力者。見文安禮作先生年譜。二書載本

集。五年，又與李建書，叙遷謫之懷。十年，嘗例召至京師，又偕出爲刺史，而先生得柳州。見退之所作墓誌。時劉禹錫得播州，先生曰：「播非人所居，而禹錫親在堂，吾不忍其窮，無辭以白其大人。如不往，便爲母子永訣。」即具奏，欲以柳州授禹錫，而自往播。會大臣亦爲禹錫請，因改連州。事見《新書》本傳。以《舊書》及退之所作墓誌考之，大臣，謂裴度也。先生既至柳，時六月二十七。歎曰：「是豈不足爲政耶？」因其土俗，設爲教禁，州人順賴。其俗以男女質錢，約不時贖，子本相侔，則沒爲奴婢。先生爲設方計，悉令贖歸。其尤貧力不能者，令書其傭，足相當，則使歸其質；已沒者，出己錢助贖。觀察使下其法於它州，比一歲，免而歸者且千人。衡、湘以南爲進士者，走數千里，從先生爲師。凡經其門，必爲名士。已上并載新、舊《唐書》本傳，及退之所作墓誌。是年八月，州之先聖廟屋壞，先生乃完舊蓋新。十一月，廟成，先生自爲之碑焉。見先生所作《柳州先聖廟碑》。十四年，獻《平淮夷雅》，又上李夷簡書，有墜千仞之喻，而卒不報。病革，留書抵其友中山劉禹錫曰：「我不幸卒以謫死，以遺草累故人。」禹錫執書以泣，遂編次其文爲三十二通，行於世。先生以是年十月五日卒，年四十七。先是十三年，與其部將魏忠、謝寧、歐陽翼飲酒驛亭，謂曰：「吾棄於時，而寄於此，與汝等好也。明年，吾將死；死而爲神。後三年，爲廟祀我。」果及期而死。至十五年孟秋辛卯，先生降於州之後堂，歐陽翼等見而拜之，其夕，夢翼而告曰：「館我於羅池。」其月丙辰廟成，韓愈爲碑以記之。見退之所作《羅池廟碑》。先生之喪，愈誌其墓，且以書弔劉禹錫曰：「若人之不淑，吾嘗評其文雄深雅健似司馬子長，崔、蔡不足多也。」安定皇甫湜於文章少所推讓，亦以退之言爲然。見劉夢得

所作先生文集序。先生少嗜進，謂功業可就。既坐廢逐，遂不振。然其才實高，名蓋一時。見本傳。韓退之又云：「使子厚在臺省時，自持其身已能如司馬、刺史時，亦自不斥；斥時，有人力能舉之，且必復用不窮。然子厚斥不久，窮不極，雖有出於人，其文學辭章，必不能自以力傳於後如今無疑也。雖使子厚得所願，爲將相於一時，以彼易此，孰得孰失，必有能辨之者。」見退之所作墓誌。嗚呼！子厚少也勇於爲人，而卒不得施其才、行其道，茲命也夫！非退之孰知之，孰能明之！《柳宗元集》附錄。（以上祝尚書校點）

張允蹈

張允蹈，乾道初權知興化軍。三年，以朝請大夫直秘閣，差知常德府。次年，以其年逾七十，詔與官觀。見《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三之二五、選舉三四之二〇、職官五四之三七。

乞蠲除興化軍猶剩米奏

乾道元年十一月

自建炎三年，本軍秋稅除一年軍儲外，猶剩米二萬四千四百五十八石七斗八合五勺，供福州軍須。其後逐年以爲定例，常以二百五十石支發應副福州，謂之猶剩米。四十年間，民間水旱，官司不

復減損。本軍禾賦有限，歲入不及歲出，遞年上司指揮，將猶剩米委本軍轉變，或撥三寨就請，無以應副，乞行蠲除。《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三之二五（第七冊第五九九九頁）。（祝尚書校點）

范 同

范同（一〇九七——一一四八），字擇善，建康（今江蘇南京）人。登政和五年進士第，再中宏詞科，累官至吏部員外郎。與秦檜力主和議，假太常少卿接伴金使。權吏部侍郎、兼實錄院修撰，遷給事中。獻議於檜，授諸將樞府以解其兵權，擢翰林學士。紹興十一年七月，拜參知政事。在政府或自奏事，爲檜所忌，責授左朝奉郎，謫居筠州。紹興十四年，復朝奉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觀，移池州。十八年，復太中大夫、知太平州，卒，年五十二。《宋史》卷三八〇有傳。

乞明諭將帥急公忘私協力保國奏

紹興四年七月

師克在和。大抵剛果豪健之士，以氣相高，始由小嫌，寢成大釁。然古之賢將，皆急公家，棄私讎，舍怨忘憤，終成令名者，蓋不乏人。陛下拔用才傑，禮遇勳賢，備極榮寵，固將憑藉忠力，掃除腥穢，一清寰宇，恢復祖宗之業。而道途竊議，以爲將帥忘輯睦之義，記纖介之怨，或享高位而忌嫉

軋已，或恃勲勞而排抑新進。審如是，他日必有重貽聖慮者。欲望明示至意，及其細微，易於改圖，使之視春秋諸卿以爲戒，進漢、唐名將而踵其迹，豈惟社稷是賴，而勲名寵位，尤享始終，亦陛下保全之德也。《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八。又見《續資治通鑑》卷一一四。

論私鹽窮究來歷之害奏

紹興九年九月

州郡徒刑，殆無虛日，深可憫惻。臣嘗詢究利害而得其詳，蓋比年以來，亭竈煎鹽，起止火伏之法盡廢，略無稽察，致亭戶私煎，莫知紀極。雖許額外煎到鹽賣納入官，而官價低小，校之私賣，不及三分之一。又場鹽乞覓減尅，遲緩艱阻，坐罄資糧。如是則私賣與官鬻孰利？欲望命有司講究，先革私煎之弊，其次斟酌煎鹽實費，立定適中價值，仍關防場鹽之際，勿令循蹈前轍。庶幾亭戶所煎有限，縱有賸數，不歸於私，而以輸官爲便。非特法行禁止，囚繫漸少，亦使利歸於公上，國計不爲小補。《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三二。（以上吳洪澤校點）

王師心

王師心（一〇九七——一一六九），字與道，婺州金華（今浙江金華）人。政和八年登進士第，授沭陽

縣尉。紹興初知長溪縣，改太府寺丞，將作少監，除樞密院檢詳諸房文字。歷知袁、衢、洪諸州，入爲戶部侍郎、勅令所詳定官。出守荆南府，召權吏部尚書，再出知紹興府、福州，兼浙東、福建路安撫使。乾道元年致仕。五年十二月卒于家，年七十三，謚莊敏。見汪應辰《顯謨閣學士王公墓誌銘》（《文定集》卷二三），《金華先民傳》卷三，《金華賢達傳》卷三。

相視改修劉光世宅奉安神御奏

紹興十年閏四月

本寺同臨安府修內司相視到劉光世宅下項：

- 一、廳東西長七丈五尺，可以隨宜改修作前殿，奉安聖祖天尊大帝。
- 一、前堂東西長七丈四尺二寸，可以隨宜改修作第二殿，奉安祖宗神御九位。
- 一、後堂東西長七丈四尺，欲於東西各展一丈，可以隨宜改修作第三殿，奉安玄天大聖后并諸后神御一十八位。

- 一、後堂北四并堂，欲隨宜改修充奉安萬壽觀會聖宮并章武殿聖像神御。《中興禮書》卷一〇五。

乞依在京日體例差借鈞容直樂工舞師奏

紹興十二年十二月

契勘在京日若闕樂工舞師，據數下教坊差借樂人充攝。今承指揮，令本寺依在京日體例。緣即今別無教坊，若旋行招置，用去應奉，止是十餘日，至按樂止有數日，委是日逼，難以招置。伏望朝廷體念應奉親行祖宗享禮，事體至重，且依已降指揮，仍乞將借差到鈞容直數內舞色、引舞、路鼗、鼓共九十人〔二〕，候至送神樂止先退，趁赴振作，自不相妨。《中興禮書》卷一一四。

〔二〕路鼗鼓鼓：疑當作「路鼓鼗鼓」。

言皇后受冊命合用樂章奏

紹興十三年正月

將來皇后受冊令，其用樂節次曲名：皇帝發冊：皇帝升御座《乾安》之樂，使副入門《正安》之樂，冊寶出門《正安》之樂，皇帝降御座《乾安》之樂。皇后受冊：皇后出閣《坤安》之樂，冊寶入門《宜安》之樂，皇后降殿《承安》之樂，皇后受冊《成安》之樂，皇后升座《和安》之樂，班首引內命婦入門《惠安》之樂，班首引外命婦入門《咸安》之樂，皇后降座《徽安》之樂，皇后歸閣《泰

安》之樂。其合用樂章，乞先次降付學士院修撰。《中興禮書》卷一八八。

言太常寺鼓吹樂事奏

紹興十三年二月

契勘本寺近承指揮，供大駕鹵簿，并仗內六引合用名件人數。本寺已勘會開具合用鼓吹，供中外看詳。鼓吹鹵簿六引係屬本寺鼓吹局職事，其合排大駕鹵簿內鼓吹前後部，約用執色樂工等一千五百餘人，晝在仗內道駕，夜在警場奏嚴。緣舊制本寺有鼓吹局，置令、丞、錄事院官，內長引樂官色長、樂工共一百一十九人爲額。若遇大禮，除用鼓吹局所管人外，其餘所闕係借差殿前馬步三司雜攢樂人等充攝，係鼓吹以下教習，所用控詞樂藝前連後次陳拽，排立次序，奏嚴節次。竊緣即目無鼓吹局，不唯將來闕人教習，亦不見得執著服色、樂器制度并所用腔譜詞曲。竊慮今來行在內外有舊係大晟府鼓吹局人，今欲乞指揮下寺，許行召募及踏逐先曾充大晟府并本寺鼓吹局，不以是何名色人三五人赴寺，與依見今樂正支破請給。如內有已係有名目之人及見在官司人，亦詳踏逐。如有一切拘礙，不許發遣，且依今從指揮施行。候事畢無遺闕，別行申取朝廷指揮後，批送禮部勘當，申尚書省。

乞指揮約束郊祀大禮合排辦事件日限奏

紹興十三年七月

准勅差充郊祀大禮提點一行事務。本所契勘紹興十年明堂大禮提點一行事務係紹興四年、七年申請，前後已得指揮。竊詳前項逐次大禮，止係內殿并太廟行禮，今次係郊祀大禮，車駕親詣景靈宮、太廟，及出郊行禮，兼增添儀衛等，比之明堂大禮，事體至重。今參酌隨宜申請事件，欲乞行移文字，約束日限，並依左右見行條法。應合排辦事件並係創行製造，竊慮修製遲緩及不依典禮，或不如法，欲委官逐一點檢，如有減裂不虔，送所屬依法施行。若有官司違犯前項事理，乞欲本所將合干人送大理寺依法施行。如涉違慢之類事理稍輕者，乞從本所決斷。或本所行移文字取會等處，其承受官司，乞不以假，欲限當日供報。如違，從本所將合干人送大理寺依條施行。《中興禮書》卷二六。

乞輕立茶引價奏

紹興二十六年十月

鄂渚戍兵市馬北境，宜禁止以室邊釁。又鼎、澧、歸、峽產茶，民私販入北境，利數倍。自知鑒法不赦，因去爲盜，由引錢太重，貧不能輸，故抵此。望別創憑由，輕立引價。既開其衣食之門，民必悔過改業，而盜自消矣。《中興小紀》卷三七。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七七。

乞將疑難斷例同共編修成勅令奏

紹興二十六年

據刑寺具到崇寧、紹興刑名疑難斷例，并昨大理寺看詳本寺少卿元袞申明刑名疑難條例，乞本所一就編修。《宋會要輯稿》刑法一之四六（第七冊第六四八四頁）。

看詳差役舊法并前後臣僚申請指揮奏

紹興二十八年六月

被旨令六部長貳將差役舊法并前後臣僚申請指揮公共看詳，或已見不同，各許條具申尚書省審度，取旨施行。契勘紹聖常平、紹興重修常平役法，并紹興重修常平免役申明續降指揮，已是詳備。昨緣臣僚節次申請，指揮不一，州縣公吏得以舞文作弊，致差役不均。今看詳，合將前項指揮共三十八件：紹聖常平、紹興重修常平免役法令，計一十五條，紹興重修常平免役申明續降指揮，計二十三條。欲行下諸路常平司照會，仍鏤版徧下所部州縣，遵守施行。其與上件法意相妨指揮四件：紹興二十六年六月一日勅臣寮上言欲將批朱者歇役止于六年，便與白脚比並物力人丁，再差指揮。紹興二十六年十二月九日都省批下江東常平司申，相度到知宣州樓炤陳請，欲將上戶斟酌定差，下戶止輪差充大保長指揮。紹興二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勅人戶未分衆戶，已充保正副，後來折戶，其戶頭若再當充

役，自合依近降指揮歇役，其餘本家衆戶物力高，即係白脚，自合選差指揮。紹興二十七年十二月四日，都省批下處州遂昌縣丞黃楷陳請：欲籍定物力倍於衆戶，大段遼絕，應役兩次，當其他役戶一次指揮。欲並刪去，更不施行，兼契勘州縣差募保正副，依法係以十大保爲一都保，二百五十家內通選材勇物力最高二人充應。緣州縣鄉村內上戶稀少，地理窄狹，并有不及一都人戶去處，致差役頻併。今看詳，欲下諸路常平司，行下所部州縣委當職官將都保比近地里窄狹，人煙稀少，并不及十大保去處，併爲一都差選，仍不得將隔都及三都併爲一保。如內有都分人煙繁盛，山川隔遠，更不須撥併，其併過都分，從本司保明供申。如有人戶陳訴均撥不當，及人吏作弊去處，仰常平司按劾，申取朝廷指揮施行。《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五之八九（第七冊第六二〇一頁）。又見同書食貨一四之三三（第六冊第五〇五四頁）。

乞許于經總制錢取撥應副帝后欝宮費用奏

紹興二十八年十月

本府崇奉昭慈聖獻皇后欝宮、永祐陵欝宮，逐月旦望、節序薦新、春秋奏告等，會計一年合用錢八千四百一十一貫三百文；并逐年修造費用不等，且以酌中一年會計，約用錢五千貫。二項總計一萬三千四百餘貫。而係省所入有限，支遣不行。欲望許於經總制錢內量行取撥應副。其逐月合用生料酌獻物色，就本府專置司局，選委通判或職官一員主管，庶得如法。《宋會要輯稿》禮三七之四二（第二冊第

一三四〇頁）。（以上李文澤校點）

釋 慧 空

慧空（一〇九六——一一五八），一作惠空，號東山，福州（治今福建福州）人，俗姓陳氏。少時出家，曾參克勤于南康軍雲居寺，尋往江西雲門庵。後避寇至韶州曹溪，復趨臨川疏山，返閩寓古田秀峰。晚師泐潭善清，遂爲其法嗣。紹興二十三年，應福建路安撫使張宗元之請，開法福州雪峰東山寺，淨侶奔湊。紹興二十八年卒，年六十三。慧空通世典，能詩文，士大夫樂與之游。著有《雪峰空和尚外集》、《東山慧空禪師語錄》（存）。見《東山空傳》（《雪峰空和尚外集》卷首），《嘉泰普燈錄》卷一〇，《五燈會元》卷一八。

《雪峰空和尚外集》不分卷，今世唯存日本舊刻本，一九八〇年臺灣文明書局版《禪門逸書初編》有影印本，今所收文即以此爲底本。又從《語錄》輯得真讚數篇。

辭使府劄

某伏蒙判府安撫龍學侍郎留神至道，誤采虛聲，遽引名藍付之鄙樸，感幸之深，出於望外。念某

雲水一身，脫落萬事，早歷江湖，晚歸桑梓，連年疾病，餘息僅存，分甘老於山林，跡不入於州府。而又賦性迂疎，無所堪奈。若使應世住持，則如置禽於籠，置獸於檻，雖曰飽其芻粟，而念念不忘脫去，縱使勉強，諒無能爲，適足上累深仁，下渝素守。伏乞惻然愍其野性，縱之長林豐草，以遂其生，則某之幸大耳。所有疏帖，不敢承受，伏望鈞慈特賜矜察。《雪峰空和尚外集》。

答妙喜

某稽首上狀雲門妙喜老師几下。今月十四日俱侍者入山，出十月十五日所賜書，焚香拜讀，如侍座隅，親奉誨旨，驚喜交懷，言不能諭。敬承冬寒，比日尊候動止萬福。圓悟禪師遷寂，法門殄瘁，四方禪流同增悲愴。況某素獲參侍，此情倍萬他人。但江山復阻，不時申慰疏，負愧無量，伏乞垂察。閩山海隅自玄沙、雪峰數老之後，寥落無人，今得妙喜說法其間，閩山增重，凡曰禪流，望風加敬。某孤蹤所至滯留，恨未即歸座下，朝夕但有瞻仰。常記在甌峰雲門時，屢蒙妙喜指令謁草堂和尚，是時爲兵塵隔絕，別後常切在念，故去春自曹溪指疎山，到臨汝。遭時荒歉，遂羸糧入山，日夕啓叩。雖焦芽敗種，不能發生，敢不勉強圖報知遇之萬一。又蒙問及見祖師後消息，其到時恰值曹溪水漲，不曾入得南華門，亦不曾見祖師。只是來疎山失脚，踏著木蛇子，親遭一口，去死無幾。今者痛定，悔不可及，悲素荷愛憐，不敢輒露醜惡，乞勿語人，幸甚！草堂老人耆年八十一，視聽飲食如

舊，閑居門戶無限，來者應之。某兵火間深入瘴鄉〔二〕，抱病歸來，志力衰微，非復往時。但思故山深處閱藏教，理廢圃，送此餘生。非晚定爲是計，歸時當取道過庵，再拜求教而行。歲且盡，氣極寒，尚遠參侍，伏乞上爲大法倍保崇重〔三〕，不備。《雪峰空和尚外集》。

〔二〕鄉：原作「卿」，據文意改。

〔三〕倍：原作「陪」，據文意改。

與雲門求侍者

某頓首上記無已賢友。隆冬苦寒，伏乞庵居逸豫，道福兩勝。作別忽忽六年，中間避地，居無定所，各不相聞。去春來臨汝，訪諸相識間，或言歸九華結庵，近方知在溫陵。俱侍者來，雖不得書，俱能道大概，亦足喜慰。江西叢席殘破後，至今未有振起之者。法門衰落如此，爲之奈何！三五年諸老衲率多入閩，海隅陋邦，爲之一盛。雲門雖庵居，道聲獨出。聞閩中奇秀，飽參兄弟多歸席下，名公大儒咸預徒列，使江湖間識與未識者無不景慕。況不肖兩親函丈，素荷提持，此心又可知。某昔在甌峰，雲門時且不識，妙喜嘗私謂：「只是辯口利舌，一味孟八郎，奪人蓋人揆人，初無實處。」及避地南方，大病幾死，定省起來，始疑著妙喜。及參侍草堂，方知妙喜今既放過，此段大事盡屬公等

耳。不見許時，計今所得，去人益遠。有兩則語，常切自疑。如巖頭德山密啓，其意只得三年。謂果有意，則後來參學人合知之，未識當時所啓者何意？謂果無意，何得昨日與今日不同？三年果化去，爲或預知，爲復偶中？此未明者一。又雲巖遷化，道吾得遺書示衆云：「雲巖不知有我，悔不向伊道。」且雲巖，藥山正續，謂其不知可乎？謂其知，道吾抑之，又可乎？其必有深旨。此未明者二。吾友蘊卓識奇姿，種草不凡，又從妙喜遊最久，於此決無疑滯。倘不見棄，因書幸疏示，實所願望。衰病，非晚入閩，當圖款集。爲法門珍愛。臨書但增仰之劇，不宣。《雪峰空和尚外集》。

答普賢 一

某咨目再拜上稟普賢夢石老師兄。十日中兩拜教賜，諄諄以觀時善應爲諭，仰荷慈悲，至感至慰！仍審即日春寒，尊體動止百順。某不善藏護，致有今日之命。方茲戰懼，如夢跳千仞坑，若跳得過，翻身開眼，展脚一笑，便是無事人。跳過跳不過，皆夢事，初無損益，其如跳得過爲快何！以空住雪峰，便是歇後鄭五作宰相，呵呵。老師兄且莫臨崖擠人，不是好心。堂頭老子早招得湛庵來助拳，殊不知空是箇鐵漢，第恐此老無鐵拳頭耳。更望以此語彥忱，勿望師兄住院，不是好事。設合吾閩千五百寺爲一雪峰，於空何加？千萬見亮。坐客修布甚疎，後五日跳得過，當有捷報。不宣。《雪峰空和尚外集》。

答普賢 二

某頓首再拜夢石老師兄。春氣暴暖，比日不審庵居道候如何。正月末辱書并《法華》二義，庵頭無事，時時得以究味，是真光明廣大之賜。設復有人以七寶滿閭浮提奉施東山，曾不若二義一箇之字。嘗謂此義非夢石不能問，然非夢石亦不能答。皆出自己眼目，發明先佛不傳之妙，更不援引助成其義。如所謂世間出世間一切法義，各各解脫，各各平等，初無差別。同異、凡聖、有無，謂之差別。同異、凡聖、有無者，衆生識情爲之分別也。此發端便見手段不同。至雖二萬佛均一名字，何得謂之同？同且不可得，況於異乎？當廓之智眼，則法義昭然而無隱。自首至尾，無一字一句非統諸佛降靈之本智。使羅什、生、肇輩再出頭來，亦當拱手，況其下者乎！山中兄弟輩得之，傳以爲勝事。夢石雖端居一庵，利及叢林者多矣。正月二十九日，堅上座自衡陽歸來，得妙喜老書。此老名雖未脫罪籍，其身甚安樂，道愈光。衡之伊山、開福、花藥三院與之館，參徒無事，即騎馬入三處坐方丈，與之入室普說，來者皆湖海英爽有志之士。是臨濟一宗未至委地矣。來書頗怪東山不肯以安樂法普施未安樂者，勸無作末後斷佛種性人。殊不知東山於安樂法未曾夢見，只是喫飯屙屎無明煩惱底老比丘。兄弟輩到庵，不遭打去即喝出，何曾有少安樂到伊？此妙喜不知東山，故有此說話。夢石知之，可以發一笑也。去年臘下因廣化直指寄拈古來，近日湛庵又見寄，不免也趁韻拈提得數十則以酬之。

上元日深書狀出嶺，亦嘗錄呈妙喜老子，今夢石更爲看過。無端遠遠來納敗闕，似東山這敗闕非二老面前不納。三月又半，未拜見間，仰冀慧時善加調重。《雪峰空和尚外集》。

與劉澤之

十二月初三日，某啓上道友劉澤之諸公足下。冬寒，比日體道端居，諸況何如？某昨遊上州，首見公於大中精舍。及寓圓融，而公率諸同道時復見訪。空癡鈍一老僧，無他長，不知公等何所取而勸若此？得非澤之諸公曩於吾佛法中植大信根，現作長者、居士、優婆塞等身，於末法中與諸比丘傳佛心宗者相爲表裏，使正法眼藏承承不絕而然；不爾，又何爲孜孜汲汲追逐吾輩於閑曠寂寞之濱，如是其勲耶？幸甚幸甚！今時入佛法中、著道服、稱道友者，率多間巷擾擾之人，因地不真，所習惟近。脫或從人，又皆今時說葛藤博飯喫底流俗阿師，印以己解，誤他道流，一執爲是，牢不可破。到處裏馳騁，只知爭鋒屑吻，輕忽上流，品藻當代。或則硬地打坐，認無相無形，湛然不動，彌滿六虛，以爲本體。不然，則一切掃除，不存不立，佛祖微言，指爲剩法。不然，只據目前光明烜赫，拈得便用，見得便說。或守今時爲日用，那邊爲空劫，空而常用，用而常空爲宗旨。似此異解，不可具陳。聚爲徒侶，密相傳授，佛法之微，蓋由此也。昨見澤之諸公皆有從上長者居士之風，而無今時短販掠虛之習，所以期諸公於大法中有大開悟，發明正見，具大智慧，具大力量，植衆德本，作大利益。無

得一法而生滿足，無守一善而自矜伐，勤求正法，曾無休息。當如善財童子，深達實相，善說法要；當如毘耶老人，心佛無異，要見即見；當如解脫長者，財施法施，隨意出生；當如明智居士，三十二應，十四無畏；當如觀音菩薩，得菩提記，次補佛處；當如彌勒世尊，從上來事，只在而今，一念相應，現前受用。時寒，未緣再見，一書普同問訊。《雪峰空和尚外集》。

答靈空老辯韓書

夏初得書，寄《釋氏辯歐韓說》一冊，反覆究味，靈空可謂今之仲靈也。某常怪天下之士不體乎大公至正之道，各安其私，合爲吾徒，離爲彼衆，彼說而此不信，此說而彼不然，紛紛紜紜，務爲多言，以相排斥。惟得其正者能平其心，而無彼此之異。若靈空老，可謂得其正矣。既得之，似不當與之辯，以明乎正。方吾佛在時，大力之魔不可以萬數計，皆欲瓦解吾道而後已。及佛滅後，法行二千載，而不移豪髮。此其故何也？是吾佛之道，卒不以勢力排而語言沮也。如唐之韓愈氏、本朝之歐陽子，皆著書力詆，以其爲害，過於楊墨。若二子之文章，光耀一世，宜當時之人皆從其說；而當時萬乘之主視之爲何如？同朝元臣國老識真之士以之爲何如？而天下之人能盡變其心以從之乎無也？雖然，二子有區區之心，推尊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殊不知堯、舜、禹、湯之心，佛心也。不得其心而尊之，如人終日譽天之高、日月之明，天無所加，己日以勞。不若體天之高，懸日

月于胸中者，雖無言，人信之矣。嗟乎！二子非獨不知佛，是亦不知堯、舜、禹、湯、文、武、周、孔也。況吾佛之道廣矣大矣，無所不遍矣。梵釋諸天，修羅龍鬼，他方國土，恒沙佛刹，百億須彌山，百億四天，下至於香水海、華藏世界，重重無盡，無盡重重，情與非情，莫不頂戴而奉行，豈一人不知，一國不奉，便謂無佛，可乎？欲使其無是病，狂人惡大虛空，闔戶急排，不知空在其室矣。假使滿世文章勢力皆爲歐、韓，其如佛法何？靈空可高枕，無以二子芥蒂。但於楊岐一味栗，棘蓬飽滿方來，是所望於靈空也。《雪峰空和尚外集》。

答余才茂

向辱惠顧荷愛之厚，別後又承枉書，益自感愧。某本巖穴間人，與世漠然，才茂似知之。今雖作長老，居方丈，只是前日空上座。常住有無，一付主事，出入支籍，並不經眼。不畜衣鉢，不用常住，不赴外請，不求外援，任緣而住，初不作明日計。才茂既以道舊見稱，故當相忘於道。今書中就覓數脚，不知此脚出於常住耶，空上座耶？若出於空，空亦何有？若出常住，是私用常住。一涉私則爲盜，豈有善知識而盜用常住乎？公既入帝鄉求好事，不宜於寺院營此等事。公閩人，所見所知皆閩之長老，一住著院，則常住盡盜爲己有。或用結好貴人，或用資給俗家，或用接陪已知，殊不念其爲十方常住、招提僧物也。今之戴角披毛償所負者，多此等人。先佛明言，可不懼哉！比年以來，寺舍

殘廢，僧徒寥落，皆此等咎。願公勿置於此等。我輩中公果見信，則他寺所許者皆謝而莫取，則公之前程未可量也。逆耳之言，不知以謂如何？時寒，途中保愛。《雪峰空和尚外集》。

雪峰禪師真讚

咸通以前，正與魔啣。紹興之後，端的別別別，松山撐破秋空月。毬門有路沒遮欄，五月取霜六月雪。《東山慧空禪師語錄》，續藏經第貳編第二五套第二冊。

草堂老師真讚

隨隨昔昔，是這箇賊。簸土揚塵，馳南走北。一棒打殺，狗也不喫。後來不肖兒孫，箇箇一模脫出。《東山慧空禪師語錄》。

造橋道者並諸化士寫真求讚〔二〕 三首

去一得三，添六成四，有口無舌，有眼無鼻。寫得十成，以何爲是。掛在大目溪頭，恰似守橋土

地。

這漢一生擔版，垂老出來住院。清真氣味全消，惡業因緣頓現。說禪罔聖欺凡，乞食走州歷縣。試看幘上傳來，輓得成甚背面。

咄這老凍鱉，是甚麼面孔。似馬頭又圓，謂驢耳不聳。有毒驚鼻蛇，無底破漆桶。徧處持來攪聒人，十分是箇滅胡種。《東山慧空禪師語錄》。

〔二〕寫真求讚：原只作「寫求」，今補二字。

幽巖禪師真讚

一字不著劃，古錦寫回文。寒山指拾得，斗柄插雷門。《東山慧空禪師語錄》。（以上劉琳校點）

全宋文卷四二二

張 浚 一

張浚（一〇九七——一一六四），字德遠，自號紫巖，漢州綿竹（今四川綿竹）人。中政和八年進士第。靖康初，爲太常簿。建炎三年，苗、劉之變，勤王復辟有功，除知樞密院事。爲川陝宣撫處置使，得便宜黜陟。紹興四年，除知樞密院事；五年，除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知樞密院事，都督諸路軍馬。十二年，封和國公。秦檜執政，貶徙在外近二十年。三十一年，金完顏亮南下，復觀文殿大學士、判潭州。隆興元年，除少傅、江淮東西路宣撫使，節制建康鎮江府池州江陰軍屯駐軍馬，進封魏國公。二年八月卒，年六十八，謚忠獻。著有《易傳》十卷（存），《論語》、《春秋》、《詩》、《書》、《禮》、《中庸》解各若干卷，文集十卷、奏議二十卷。見朱熹《張魏國公行狀》（《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九五），楊萬里《張魏公傳》（《誠齋集》卷一一五），《宋史》卷三六一有傳。

張浚文集、奏議集均已佚，僅存《中興備覽》三卷，含奏議四十一篇，有《涉聞梓舊》本。民國間四川綿竹輯有《張魏公集》十卷，有一九三〇年綿竹刊本，然此書疏劣特甚，收文寥寥，殊無足取。今重行輯錄，共得佚文三百五十一篇，釐爲十七卷。

擬答臣僚奏批旨

紹興六年十二月

士大夫之學，宜以孔、孟爲師，庶幾言行相稱，可濟時用。覽臣僚所奏，深用憮然！可布告中外，使知朕意。《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七。又見《續資治通鑑》卷一一七。

擬太上諱問至降諭中外詔

紹興七年正月二十八日

朕以不敏不明，托於士民之上，勉求治道，思濟多難；而上帝降罰，禍延於我有家。天地崩裂，諱問遠至。嗚呼！朕負終身之憂，遂懷無窮之恨。凡我臣庶，尚忍聞之乎？今朕所賴以宏濟大業，在兵與民。惟爾小文武之臣，早夜孜孜，思所以治兵恤民，輔朕不逮。皇天后土，實照臨之。無或自暇，不恤朕憂。故茲詔諭，所宜深悉。《三朝北盟會編》卷一七七。又見《張魏公行狀》下，道光《綿竹縣志》卷三六，《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擬告諭群臣詔

紹興七年正月

外朝勉從所請，宮中仍行三年之喪。命諸大將率三軍發哀成服，俾中外感動。《宋史紀事本末》卷七二。

擬答劉光世手詔

紹興七年二月

卿忠貫神明，功存社稷，朕方倚賴，以濟多艱。俟至建康，召卿奏事，其餘曲折，併俟面言。《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九。

論李綱疏

建炎元年八月

綱雖負才氣，有時望，然以私意殺侍從，典刑不當，有傷新政，不可居相位。《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

乞釐正濫授官資疏

建炎元年十月〔二〕

崇、觀以來，濫授官資，乞盡釐正。戚里邢煥、孟忠厚不當居侍從，宜換右職。駙馬潘正夫不待扈從，先來維揚，請治其罪。內侍李致道誤國爲深，不當引赦叙復。尚書董耘獨以藩邸恩夤緣通顯，宜即退閑。朱熹《張魏公行狀》上，四部叢刊本《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九五。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張魏公集》卷一。

〔二〕以下五篇均高宗駐蹕維揚時所上。

請罷升暘宮疏

方時艱難，行幸所至，豈宜爲此以重失人心？此必從行官吏欲假威福，妄興事端，借御前之號，爲奉己之私耳。乞行罷止。《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論車駕不可久駐維揚疏

近日軍民議論紛然。彼得藉口爲說者，蓋二帝遠在沙漠，而陛下乃與六宮端居於此，何怪人之竊議？願明降睿旨，以車駕不爲久駐維揚之計曉諭軍民。仍乞朝廷早措置六宮定居之地，然後陛下以身巡幸四方，規恢遠圖。上以慰九廟之心，下以副軍民之望。《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嘉靖《惟揚志》卷三二，康熙《綿竹縣志》卷三，乾隆《江都縣志》卷三一。

請詔東京略葺大內疏

中原，天下之根本也；朝廷，中原之根本也。本之不搖，事乃可定。願降詔旨，敕東京留守司略葺大內，及關、陝、襄、鄧等處，常切準備車駕巡幸，及以今來行在所止不爲久居之計。庶幾內外和悅，各思奮勵，以圖報國。《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張魏公集》卷一。

乞沙汰御營使司屬奏

御營使司屬猥衆，俸給獨厚，資格超越，而未嘗舉其職。乞行沙汰，使僥倖者無以得志。法行自近，軍氣必振。《張魏公行狀》上。

論李綱罪狀疏

建炎元年十月

綱任官圖事，無毫髮之功；報怨害民，有丘山之罪。强悍凶狠，悖慢無君。閱時三月，不聞報政，原其用心，尤肆姦惡。大要杜絕言路，獨擅朝政，當時臺諫如顏岐、孫覲、李會、李擢、范宗尹，重者陷之以罪，輕者置之閑散。士夫側立，不敢仰視。於是事之大小，隨意畢行。買馬之擾，招兵之暴，勸納之虐，優立賞格，召吏爲姦。四方之民被箠楚，苦刑禁，皇皇無告，不獲安居者，不知其幾千萬人矣。聖語戒飭，恬不知變，甚至擅易詔令，竊庇姻親。陛下之號令，綱得以改革而自專，人臣不道，無過於此。若非察見之早，而養成其惡，則宗廟之寄，百姓之託，幾敗於國賊之手，豈可不爲寒心？向使綱之輔相止於任職不堪^(一)，當此危難，尚當借綱行法，以示懲戒；矧其得罪於宗廟百姓，與夫不道之蹟顯著如此，願早賜竄殛，以厭士論。《中興兩朝編年綱目》卷一，清影宋抄本。又見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自此句至文末，原無，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補。

又論李綱罪狀疏

建炎元年十一月

綱邪險不正，崇飾浮言，足以鼓動流俗。非竄之殛之，上無以謝宗廟，下無以謝生民，次無以嚴君臣之分，而國是紛紛，陛下黜陟之典終不能明於天下。況誣罔不根，事有可恨者。惟綱不學無術，始肆彊忿，首議遷都於金陵。陛下固嘗寢其請矣。而乃很戾輕狂，施設大謬，故爲反覆，以惑衆心。如前所謂括馬、招兵、勸納民財之政，此爲最大者。夫馬可盡括而有，兵可強招而用，民財可驟斂而得，使三者果如其言，人必大怨，國本先困矣。逮其易詔令以庇翁彥國之親黨，捐金帛以資張所、傅亮之妄費，奸跡謬狀，不逃聖鑑，是以乾剛獨斷，斥去不疑。事之可稽，皎如日月。而反覆之論，輒爾肆行。徒取細民目前之譽，以倖虛名；不知朝廷經遠之謀，是爲失計。人臣之忠於國家，固如是乎？臣嘗歷考綱之所爲。當靖康之初，力請淵聖皇帝留京師，雖無制敵之策，遠慮之明，亦可爲奮身以徇國矣。而乃小器易盈，不知涵養，貪名自用，競氣好私，忠義日虧，寢失所守。謂蔡京之罪可略，蔡攸之才可用，交通私書，深計密約。凡蔡氏之門人，雖敗事誤政，力加薦引。綱之負宗廟與夫

存心險惡，抑亦有素。若不早加竄殛，臣恐非所以靖天下，而聖謀宏遠爲國至計，亦將黯闇而不明〔二〕。《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又見《中興兩朝編年綱目》卷一。

〔二〕「而聖」二句：原無，據《中興兩朝編年綱目》補。

論孟忠厚疏

建炎元年十二月

忠厚才氣平常，無聞士路。況論思之官，天子所藉以補朝廷之闕失，非重德宿望、有功在人，豈可輕以除授？今葭莩姻親無故得之，孰不解體？珏言忠厚與邢煥皆爲戚里，陛下因臣僚論列，易煥以廉察之秩，而釋忠厚不問。臣嘗究觀歷世之君睠私后家以撓法者，比比皆是，未有能隆恩於諸母之黨而行法於中宮之家如陛下者。然臣竊謂憲度者，祖宗所以維持天下，列聖奉之而不敢違者。陛下欲承隆祐太后之意而拂於祖宗之法，臣恐非所以爲孝也。忠厚與煥均以外戚而被超擢，均以文資而得法從。今一則易爲廉察，一則尚仍舊授，豈惟煥之不服，天下聞之，亦必悵然不平，臣恐非所以爲公也。蓋漢以祿莽、閻、梁亂天下，唐以武、韋、楊氏撓王政，故祖宗深監於此，未有后之姪而爲法從者。雖韓琦之子嘉彥，本文資也，神祖既令尚主，則授以右列，況肯與之法從乎？論者如以高遵惠嘗權侍郎，向宗旦嘗歷卿士，則有說矣。考遵惠、宗旦之世業，則高瓊、向敏中乃將相之家，而遵惠、

宗旦又宣仁欽聖之疏屬也。論其資歷，則遵惠、宗旦皆登進士第，乃其後來自以材奮，非緣二后之恩寵也。忠厚烏得援以創例哉？《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一。

論董耘不可濫居兵部尚書疏

建炎二年正月

自布衣諂事童貫。陛下總師濟、鄆，夤緣獲進，蓋有所自。尚書高選，耘邪佞有素，豈可濫居？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

論胡瑄疏

建炎二年二月

秘書省正字胡瑄，挾諂媚之姿，具姦回之性，沾沾可鄙。自託李綱，服童僕之役，而出入其寢室，朝夕交結，陰中善良。逮綱遭逐，營爲百計，密招群小，鼓唱浮言。陳東之書，瑄實筆削，意欲使布衣草萊之士，挾天子進退大臣之權。一時閥然，幾致召亂。案瑄罪狀，天地不容。願褫奪官爵，投之荒裔，永爲臣子立黨不忠之戒。《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三。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論江北須以藩鎮爲守劄子

建炎三年三月

江北之地，其勢須變爲藩鎮，然後可守。乞詔宰執詳之，俟金人畢退，即便施行。江南一帶，非依重鎮，擇近上文武臣僚守之，許以便宜行事，恐不能堅守。乞早賜措置。《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

乞請睿聖皇帝親總要務奏

建炎三年三月十一日

朝奉郎、試禮部侍郎、充御營使司參贊軍事臣張浚。右，臣伏睹三月五日睿聖皇帝親筆：「朕即位以來，強敵侵陵，遠至淮甸，其意專以朕躬爲言。朕恐其興兵不已，枉害生靈，畏天順人，退避大位。」臣伏讀再四，不覺涕泣。臣竊以國家禍難至此，皆臣等文武之臣不能悉心圖事，補報朝廷，致使土地侵削，人民困苦，上負睿聖之恩，下失天下之望。今睿聖皇帝以不忍生靈之故避位求和，固爲得策。然臣獨有一說，不敢不具陳其詳。臣竊以當今外難未寧，內寇竊起，正人主憂勞自任，馬上求治之時。恐太母以柔靜之身，皇帝以幼沖之質，端居深處，責任臣寮，萬一強敵侵陵，不肯悔禍，則二百年宗廟社稷之基拱手而遂亡矣。臣愚不避萬死，伏願太母陛下、皇帝陛下特軫宸慮，祈請睿聖念

祖宗委託之重，思二帝屬望之勤，不憚勤勞，親總要務，據形勝之地，求自治之計，抑去徽名，用柔敵國。然後太母陛下、皇帝陛下監國於中，撫靖江左。如此，則於天下國家大計似爲得之。如臣言爲然，乞行下有司，令率文武百官祈請施行。

〔貼黃〕臣契勘伏睹睿聖皇帝方春秋鼎盛，而遽爾退避大位，恐天下四方聞之，不無疑惑，萬一別生它虞。更乞睿斷詳酌施行〔二〕。《三朝北盟會編》卷一二八。又見《中興兩朝聖政》卷四，《建炎復辟記》第一一頁，《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一，《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張魏公集》卷一。

〔二〕「貼黃」以下，原無，據《張魏公行狀》、《綿竹縣志》、《張魏公集》補。

乞懸賞捕斬逆臣苗傅等劄子

建炎三年四月

契勘皇帝復即位，臣等于四月三日進至臨平鎮西約七八里以來，逆臣苗傅、劉正彥差官引兵前來拒敵。有前軍統制承宣使韓世忠率兵交戰，王師大捷，其苗傅、劉正彥潛引所部人馬由嚴州路逃遁。臣等除已遣兵追襲外，契勘上件事止係苗傅等數人爲首，其餘協從人自合一切不問。臣等除已行下嚴、秀、越、池、湖、宣、衢州、平江、寧府、廣德軍等處〔一〕，分明出榜曉示。如生擒苗傅、劉正彥，有官人轉承宣使，無官人正任觀察使；生擒到王鈞甫、馬柔吉、張達、苗翊，與轉七官。或能斬

首，並同上件功賞。餘人于所在出給公據赴行在，依舊收管。望更賜睿旨，專遣使命，多降黃榜施行。《建炎紀事》第二一頁，清抄本。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二，《建炎復辟記》第一八頁。

〔二〕「寧府」上當脫「江」字。

乞酬獎薛慶下將兵張存等劄子

建炎三年五月

勘會高郵軍屯駐統制官薛慶下將佐使臣人兵能保護知宗一行無虞，居民歸業。係河北忠義之士，因金人侵洛州，累年堅守，勢力不加，轉戰千餘里，皆曾殺獲，委有功效。昨隨李民來赴行在，又能堅守忠義，再立勞績，深可嘉尚。今依奉聖旨各與轉三官資。内存係民兵甲頭，至今未曾陳乞正授文帖。《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三原注引。

乞降付尼瑪哈書大金國表奏

建炎三年七月

今雖遣使大金，緣尼瑪哈多在雲中，乞別降尼瑪哈書、大金國表兩本付臣行。所有禮物俟到司相度。《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五。

請誅范瓊疏〔二〕 建炎三年七月壬辰

瓊大逆不道，罪冠三千之辟，呼吸群兇，布在列郡，以待竊發。若不乘時顯戮，則國法不正，且他日必有王敦、蘇峻之患。臣任樞筦之寄，今者被命奉使川陝，啓行有日，迺心踟躕，若不盡言，乞伸典憲，死且不瞑。《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五，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張魏公集》卷一。

〔二〕《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五錄此奏文字頗異，今附錄于後：「瓊大逆不道，罪惡滿盈。臣自平江勤王，凡三遣人致書，約令進兵，皆不答。今呼吸群凶，布在列郡，以待竊發。若不乘時顯戮，他日必有王敦、蘇峻之患。」

乞謹察姦逆疏〔二〕 建炎三年

前日餘杭二兇鼓亂，彼豈真惡內侍哉？當此艱危，人情易搖，欲爲不順，借此以鼓惑衆聽耳。然在我者，有隙可指，其事乃作。願陛下謹之察之，於細微未萌之事每切致意，使姦逆無以窺吾間。

《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二〕《綿竹縣志》題作《西行在道三疏》，題下原注：「壬辰既誅范瓊，庚子遂發建康。」按浚除川陝宣撫處置使，於七月二十二日發建康西行（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五），以下五篇均爲七、八月間西行道上所奏。

使大臣身任其責疏

建炎三年

臣累具奏，謂前此大臣不肯身任國事，意謂事苟差失，衆言交攻，取禍必大。惟因循度日，萬一得罪而去，亦不過謂庸繆，落職領祠而已。此風誤國有素。願陛下臨朝之際，不匿厥指，與大臣決議，繼自今，必使身任其責，脫或敗事，誅罰無赦。《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論聽言之道疏〔二〕

建炎三年

臣聞聽言之難，自古記之。是以《書》稱先王之盛，必曰「侍御、僕從罔匪正人」。僕從之微，亦必精擇，蓋以言語之間有興衰禍福所自起者。使左右苟非正人，則聽言之間，人君不能無至於惑亂也。臣嘗謂小人進用讒說，必投隙乘間，不正名其事。彼其挾私負怨，朝夕經營，固出於有心。或因進談諧之說，或假託市井之論，夤緣附會，其端甚微。而人君以萬機之衆，憂勞天下，其於聽言之

際，奚暇再三思慮，以抉擇是非？是以小人之志常得行於天下，而使濫被謗逐者往往歸怨於人君。臣以謂欲盡聽言之道，莫若親君子而遠小人。蓋不知是雖有大過人之聰明，亦不能無過聽之失也。可不謹哉！可不戒哉！《歷代名臣奏議》卷二〇五。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張魏公行狀》載此奏文字頗異，茲附錄于後：「聽言之難，自古記之。《書》稱先王之盛，有曰：『侍御僕從，罔非正人。』夫僕從之微也，而亦必嚴擇，蓋其朝夕在君側，浸潤膚受，言爲易入，苟使小人得售，將何所不至！夫小人進讒說以快其私，經營窺測，投隙伺間，固不正名其事、顯斥其人也，或因獻談諧之說，或假托市井之論，夤緣附會，其端甚微。人君一或忽之，則忠賢去國，億兆離心，其禍有不可勝言矣。臣謂欲盡聽言之道，莫若親君子而遠小人。不然，雖有過人之聰明，而朝夕所狎近者既皆非類，漸漬以入，其能無過聽之失乎！」

請勉力圖強重致治效疏〔二〕 建炎三年

臣竊惟自昔大有爲之君，莫不內剛以立事，外柔以待下。內剛所以堅在己之志，外柔所以來天下之賢。《易》曰：「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其意以謂人君之德，要當抗以剛大，持以至誠。是以在《乾》則以「剛健中正，純粹精也」，以象人君之七德。在《大畜》則曰「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

德」，以言人君之自養。古之聖人，未嘗不以此持身者。是以文王拘於羑里而王德日修；少康有田一成，有衆一旅，而夏后氏之基復振。向使文王以被辱爲羞，少康懷退縮之志，則二王之業無自而興矣。豈獨文王、少康爲然哉！漢高祖先入關中，於懷王之約當王全秦之地，項氏不義，肆行威劫。當是時，鴻門之會，僅以身免。其後屢戰屢敗，事幾可笑，太公、呂后爲質敵人，而高祖之氣未嘗少屈，終能滅項氏而有天下。此亦內剛以立志之效也。陛下繼祖宗積累之基，承人心推戴之業，上天昭格，眷佑顯然。以陛下英斷之資，仁儉之德，何求而不得，何爲而不成？顧惟風俗之壞，積有歲年，天其或者俾陛下一變舊風，重致治效，是以虜人侵突無歲無之，而生民轉徙比昔尤甚。天意亦欲以堅陛下有爲之志，啓下民願治之心也。孟子曰：「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所以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人常有過，然後能改，困於心，衡於慮，而後有作。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國常亡，然後知生於憂患，而死於安樂也。」願陛下勉之。至於飲食之奉，起居之養，喜怒之節，願陛下以道寧志，守以恬淡，持以戒謹，無使陰陽之寇，或至傷和。上念祖宗委寄之重，下念生靈繫望之深，自然動靜之間不至乖養。臣言狂切，幾至犯分，然區區具述至此，其中心之所感激者，已不覺涕泗交流矣。願陛下無忽於須臾，臣與天下不勝幸甚。《歷代名臣奏議》卷三。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張魏公行狀》將此篇及下篇之文合而爲一，文字頗異，蓋經刪潤。

請明教化嚴賞罰疏

建炎三年八月〔二〕

臣自建康抵江州境，凡二十日。所歷兩州六縣，莫不累經殘破，滿目蕭然，斷椽破瓦，狼藉于道。父老知朝廷命大臣出使，扶携遠迓，感嘆咨嗟。臣每見則羞愧汗顏，身無所措。因念今日之事，皆因風教敗亡，淳樸凋喪，侈靡太甚，天實惡之。其勢非一大改革，使上下内外反本還淳，去華就實，熙熙然復見堯舜三代之遺俗，治道未易成也。臣既念之深，則求其所以致此之策。竊以謂若欲撥亂反正，以力拯其弊，此事特在陛下明教化而以身率之於前，嚴刑罰而以政繩之於後，日積一日，治或可圖。陛下躬歷險阻，累試艱難，身率之教，宜優爲之。惟刑罰一事，臣始備員二府日，固願陛下赫然大明黜陟，一洗而不變之。顧以時方多故，人心未定，驟而更革，不易服從。臣雖受陛下眷知之深，而德望威名，亦未聞于天下，區區改作，適取怨尤。臣所以輕捨朝夕奉承之恩，冒犯艱險可虞之地，其意誠欲爲陛下稍強兵勢，先定國本。異時果能建立尺寸之功，陛下不以其不可用而尚加使令，則犬馬之力，深欲有爲於後日也。然則，當今所急務，在於陛下身率之，更加勉強以行之而已。臣願陛下早暮見天，無忘誠禱，思天下之所以困窮，生民之所以塗炭，而自反自咎，身任其責。衣服之尚有鮮美者去之，飲食之尚有豐肥者止之，文采之可以亂目者屏之，讒佞之可以惑耳者遠之，淡然漠然，與道爲一。苟言之非有益於天下生靈者，弗聽也；苟思之非有利於天下生靈者，弗及也。以此而

化家人，以此而化天下，積久而行之，則可以動天下，可以格人。自近及遠，自內及外，民雖至愚，豈不感格。至於兵革之事，雖陛下所當留意，要之兵本凶器，聖人不得已而用之。凡所以救亂止難，難止則已，非陛下中心所樂而深好之也。所當急務者，特在於明教化耳。自古帝王所以致治，莫不深明此理。臣仰惟陛下英睿之質，仁勇之資，必能坐進此道。臣於陛下，分則君臣，情則父子，故雖遠去天威，而區區愛君之心，朝夕思有以自效。臣言蕪陋，惟陛下裁赦。《歷代名臣奏議》卷四六。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全宋文卷四一二二

張 浚 二

乞新置弓手請給依舊弓手例支破奏

建炎三年八月六日

舊置弓手，請給止有雇錢，無米。其新置弓手各有錢米。今既令新置弓手撥併與舊弓手一處衣同差使，望將諸路新招弓手請給並依舊弓手則例支破施行。《宋會要輯稿》兵三之一九（第七冊第六八一—頁）。

奏虜中事宜狀

建炎三年九月

臣近據曲端申：契丹大石林牙自招州遣人持國書赴朝廷，爲夏人截留。有元送文字，漢兒走透過涇源，供析到上件事理。及陝西諸路遣去河東探事使臣報到事宜，其間多說金人軍馬那回嶺北，河東

紅巾占據州縣等事。得於傳報，未敢爲實。臣除已分遣信實人深入虜界體探的確，別具奏聞。河東義兵首領李宋臣等，率衆拒捍金賊累年，忠義可尚，臣書填告命，間道遣人給付。不惟可以激厲兩河忠義人心，亦欲觀其事力，結約舉事。今來已是防秋，虜情難測，尤宜過爲隄備。除已經畫戰守應援之策，專遣屬官便道前去，與陝西諸路帥計議外，臣取今月十四日起離襄陽，計程中冬可至熙秦路。謹具□知〔一〕。《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正文下原有注云：「三年九月上，時公在襄陽，車駕以十月六日至平江府。」按《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七載，張浚於閏八月二十九日至襄陽，留二十日。

奏乞那撥東南財賦入充陝西招兵買馬議

建炎三年十一月四日〔一〕

臣取會到陝西五路見闕戰馬七萬餘疋，戰兵十萬餘人。今來經畫大計，惟是招兵買馬最爲急務。招兵所用例物，以十萬人計之，約費一百餘萬貫；戰馬除用名山茶博買外，緣川路遙遠，搬運有限，須兼以金帛方可廣得數目。四川財賦椿充來年春衣、及預支三百萬貫赴諸路帥司乘時糴買外，所存無幾。欲望聖慈特降睿旨，於戶部東南賦入內那撥錢二百萬貫，以金銀紐計，差官自夔路押發前來陝西，赴臣軍前交割，貼助招兵買馬之用。庶幾年歲之間，士馬強盛，可以勦除大敵，實宗社之大計。

《張魏公集》卷一。

〔二〕題下原注：「建炎三年十一月四日上，時將發興元府。」

措置興元府劄子〔二〕 建炎三年十一月

臣竊見漢中控制巴蜀，襟帶荆湖，俯瞰三秦，旁臨沔鄂，山川阻固，實天下形勢之地。臣頃侍帷幄，親聞玉音，謂號令中原，必基於此。臣誤蒙知眷，慷慨自期，將命入關，庶幾有濟。已留軍馬屯駐興元府，固護四川，儲積芻糧，幹旋財賦，以足經費外，但興元舊無城壁，既作都會，理須繕治。子城堙圯，州部治別無限隔，以至省官司諸軍營幕皆合預行區處。見任守臣井度官卑體輕，難以責辦。臣已具奏湯東野、梁揚祖二人內，乞出自聖意，選差一員前來知興元府。仍乞將利州路帥司移隸興元府。所貴事權增重，師帥得人，於歲月之間，庶事畢集，以備車駕臨幸。取進止〔二〕。《永樂大典》卷一〇九九九。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一三三，《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八，《中興兩朝聖政》卷六，《張魏公行狀》上，《名臣言行錄》別集上卷三，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按《張魏公行狀》錄此奏作：「竊見漢中實天下形勢之地，臣頃侍帷幄，親聞玉音，謂號令中原，必基於此。臣所以不憚萬里，捐軀自效，庶幾奉承聖意之萬一。謹於興元理財積粟，以待巡幸。願陛下鑾輿早爲

西行之謀，前控六路之師，後據兩川之粟，左通荆襄之財，右出秦隴之馬，天下大勢，斯可定矣。」

〔二〕文末原注：「三年十一月五日上，時已發興元，出行關陝。」

奏虜情議

建炎三年〔二〕

臣身遠闕庭，無緣恭奉聖訓。區區私憂過計之念，日夕繫情，輒有鄙見，上瀆聖聰。臣竊惟金虜自用兵以來，借講和之名，以威契丹，繼而侵陵中國，亦用此術。如靖康之初，遣使愈頻，用兵愈急。先登城不下，以寬衆心；繼邀請二帝，以危社稷。陛下所親見而熟聞者也。去歲宇文虛中嘗至其寨矣，泗上之兵，不測而至，向非南渡，宗廟柰何？臣竊謂金虜非有爭天下之志，其包藏深禍，專在聖躬。今日之計，將力拒而棄絕之，則爲非策，但當卑詞厚禮，庶驕其心。萬一虛中復來，願陛下深加獎諭，且厚待其使。而遷避之計、防守之策，尤宜速圖。蓋彼以講和圖事，此復以講和而款其謀。此策之上者也。惟陛下留意，天下幸甚。

〔貼黃〕臣契勘淵聖皇帝嘗兩幸虜營，至誠不疑，以解禍紛，而虜人曾無毫髮肯回之意，卒至二帝遠狩，宗社幾亡。蓋緣何桌、李若水之徒以書生一偏之見，深誤國事。兼淵聖皇帝在虜營之日，凡所以待之之禮不爲不盡，彼其見利，則爲何有於我？願陛下鑑前日之禍，深思遠計，以福蒼生，無使事至而悔，爲後世笑。天下幸甚。《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

一。

〔二〕原不注年月。按此奏云「去歲宇文虛中嘗至其寨矣」，指建炎二年五月命宇文虛中使金事，則此奏乃建炎三年所上。又奏云「身遠闕庭」，指三年七月張浚離行在建康西行宣撫川陝。

奏慮虜人詐和狀〔二〕

臣竊惟今歲防守之策，陛下固已博采衆謀，處置略定。然臣尚有私憂過計者。其事苟或有之，願陛下長慮素謀，以善其後。臣竊以虜人貪暴殘虐，非有決爭天下之計，其所圖特在於聖躬，臣固備陳其詳矣。尚慮自今以往，復詐爲講和之謀，以疑我心，然後不測，遣兵直指行在。計儻出此，願陛下益示謙和，推甘辭厚禮以待之於外，而遷避之策、治兵之道、強國之計，尤當速圖。至於腐儒偏見執一之論，此陛下所素察，不待臣區區之說也。臣言狂瞽，惟陛下裁赦。《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

《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此奏之意與前奏相同，當是同年上，而晚於前奏。

論朝廷根本獨在陝西疏〔二〕

臣不避斧鉞之誅，輒以狂瞽之說，昧冒天聽，惟陛下留神省察焉。臣聞兵者，國之大事也，社稷安危於此乎決，生民休戚於此乎分。臣雖愚庸，固嘗深考熟究，早夜以思。揆其大要，亦本人情。臣竊謂今日之勢，賊虜非有爭天下之略，特其部族堅忍，士馬強盛，以數萬精銳騎卒驅數十萬亡命無歸之人，爲大盜於四海耳。若關中勁兵養而後用，一戰而勝，天下可復。苟惟不然，一戰而敗，天下亡矣。何則？兵家急務，不出乎彼己之說。鎡銖考較，勝敗自分。顧我國家之名義，與彼之爲不道爲孰正？我之朝廷，與彼之僞爲官府孰治？我之人材，與彼之所用之人孰賢？我之行事，與彼之行事孰得？我之將士，與彼之將士孰勇？我之兵卒，與彼之兵卒孰練？我之甲馬，與彼之甲馬孰多？我之行陣，與彼之行陣孰整？我之賞罰，與彼之賞罰孰明？我之法令，與彼之法令孰行？參稽博采，每每比類。有所不戰，戰無不克。王者之師，未戰先勝者，彼己之道素明故也。陛下念父兄之恥，思宗廟之辱，特發詔書，俾臣任中興之責，所以委遇甚厚，所以期望甚大，臣非木石，安敢愛身以負眷知？惟宗廟社稷大計，有不可不爲陛下敷陳者。陛下欲乘戰勝之銳氣，效宣王之北征，非徒陛下之所願爲，亦臣之所願爲，非徒臣之所願爲，亦天下之所願爲也。然臣嘗考宣王爲政之迹，則其施設有漸。如《詩》所謂內修政事，外攘夷狄。修車馬，備器械，復會諸侯於東都，因田獵而選車徒。此恐非一朝

一夕之積。故《鴻鴈》之安集離散，《采芑》之養育人材，《庭燎》之勤於政事，惟當其無事之時，施設素著，故用於行師之際，戰勝可期。又《六月》之詩，明言薄伐之舉，至於太原，是直抵其巢穴也。今則不然，金虜之巢穴遠過雲燕，大兵一舉，必興數十萬之衆，然後可以鼓行，使虜之善計者收其精甲銳士，寘之極邊，休息牧養，益滋銳氣，以彼之逸，待我之勞，王師將何所爲？不過攻吾之城邑，殘吾之土地，師老疲困，勢必頒師。退有尾襲之憂，進有乏糧之患。逮至秋高馬肥，彼然後乘我困弊，卷甲而來，天下大事去矣。蓋自兵政之壞，不啻三十餘年，雖有堅甲利器之具，殊無壯馬健兵之實。寢及靖康，勢已衰弱。當是時，有避無戰，而一時用事大臣皆太平書生，不知兵事。或專請求戰，而不知時勢之未宜；或有意避敵，而不知治己之所務。一戰而陷城下之師，再戰而失太原之地，其後望風逃遁，束手無策，勢使然也。今朝廷根本獨在陝西，要當審知彼知己之說，爲必戰必勝之謀，整治軍旅，以當大敵。借使竭國而來，亦可與之抗禦。苟能取勝於此時，然後因利乘便，疾進渡河，天下不勞而可定矣。臣受陛下重寄，苟有所見，不敢緘默。若夫機會之來，則固有不容聲息者，臣當以身任之；亦不敢輕率少筭，致敗大計。唯陛下少寬聖慮。《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二二。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按疏云「朝廷根本獨在陝西」，蓋亦建炎三年十一月出行關陝前後所上。

諫遣使收買寶劍疏

建炎三年

臣輒有愚懇，干冒聖聰，區區愛君之誠，不能自己，惟陛下赦宥。臣近自京西按歷陝右，風聞道路之言，謂陛下近遣使臣二名於种師中處收買寶劍二口，乃優支價直。臣仰惟陛下聖姿英武，志在靖難，居常於田獵之游、聲色之奉，無所嗜好，惟是弓劍鞍馬，每切留意於其間。蓋聖心之所以眷眷而不須臾忘者，志固有在也。但人君舉措不可以不謹。陛下居萬乘之尊，臨四海之廣，若大小文武之列用得其人，則盜賊當自息，夷狄當自平，以是知陛下所宜寶者，在人而不在劍。今千萬里之遠，不聞陛下有求賢之命，而徒聞有買劍之名。臣恐有識之士，猶得以竊窺而私議也。況臣之所聞，又謂王瓚嘗以師中藏劍之事奏知陛下，小人無知，不識陛下右武之意，便欲以此邀求寵倖，原其用心，罪不容誅。臣願陛下以此寶劍分賜立功將士，仍乞自今有如王瓚之徒，或欲以弓劍鞍馬進至御前者，一切屏去，庶幾絕小人觀望之意。《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九五。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按疏云「臣近自京西按歷陝右」。考張浚於建炎三年閏八月至襄陽，十月至興元府，十一月出行關陝，則此疏當爲此年年底或稍後所上。

奏陝西勝捷劄

建炎四年三月〔二〕

臣契勘陝西自去年十一月之後至今，金、夏二賊合謀交攻〔三〕。金人婁宿引大兵直犯淳化，尋遣將捍禦，偶獲勝捷，生擒到千戶首領一名，斬首數百，即日退師。夏賊舉五監軍師犯熙河、西寧、蘭州，兩路出沒，王師皆獲大捷，奪到戰馬二千餘匹，斬首數千。至今年三月初，粘罕復益二萬騎與婁宿并兵大入。臣尋大起諸路之師，據險屯駐，將醴州〔三〕、鳳翔一帶居民盡行空徙，保聚山間兩旬之間，虜人一無所得。不意有契丹、漢兒軍等携家并所有戰馬等願來歸附，射殺大酋一名。據探報到，係粘罕之子。至三月十一日，一夕遁去。今陝西士馬强衆，漸次可用。伏乞睿照。《張魏公集》卷一，民國十九年綿竹校刊本。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五。

〔二〕此奏之末原有注「同日上，時已發秦州」，而未言何年何月。按文乃是建炎四年三月奏。張浚以上年十一月自興州出行關陝，至秦州（見《宋史·高宗紀》二），置宣撫制置使司于此。此時金兵大舉渡江南侵，高宗逃亡海上。浚聞之，留劉子羽掌留司事，於四年三月，自率軍自秦州入援東南（參《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一、《宋史·高宗紀》二）。原注所云「時已發秦州」，即其事。

〔三〕「金」字原脫，據文意補。若無此字，則當「今夏」連讀，與此奏所上時間不合。

〔三〕醴州：原誤作「體州」，據《宋史·地理志》三永興軍路改。

請鑾輿先幸鄂渚奏

建炎四年四月〔二〕

陛下果有意於中興之功，非幸關陝不可。願先幸鄂渚，臣當糾率將士奉迎鑾輿，永爲定都大計。

《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二〕按《行狀》云：四年二月，公以虜勢未退，治兵入衛。未至襄漢，遇德音，知虜既北歸矣，乃復還關陝，奏曰云云。又據《宋史·高宗紀》三：四月「己卯（七日），張浚引兵至房州，知金兵退，乃還」。則此奏當爲四月上。康熙《綿竹縣志》繫於建炎三年「十一月己酉」，與《行狀》不合，恐非是。

乞修德選賢以消天變疏

建炎四年〔二〕

臣竊惟國家不競，患難洊至。夷虜憑陵，海宇騰沸。二聖久征於遠塞，皇輿未復於中原，而敵國交兵，方興未艾。郡邑半陷於賊手，黎元悉困於塗泥，自古禍亂所鍾，罕有若此之比。必欲昊穹悔禍，甯庶獲安，非君臣之間更相勉礪，痛心嘗膽，修德著誠，大誅姦邪，頓革風俗，親君子，遠小人，去讒佞，屏聲色，簡嗜慾，崇節儉，則曷以上應天變，下懷民心？四海黔黎，殊未有休息之日。若昔黃帝遭蚩尤之亂，大禹罹洪水之災，然而卒能誅夷，終歸平治者，正以君臣上下，苦心勞形，杜

邪枉之門，開公正之道，天人響應，遐邇協謀，故能平難化之寇，成不世之績。是知應非常之變，必當得非常之人。重念臣自叨殊遇，深荷眷知，雖事不辭難，而功無可紀。自知力小而任重，徒能志大以心勞。而況臣濫居政府以來，天文失軌，風雨不時，夷狄交侵，盜賊多起，蚤夜自省，畏懼彌深。欲隆希世之大勳，必非微臣之可致。伏願皇帝陛下念宗廟社稷之重，憫邊陲黎庶之災，敕己清心，畏天念咎。然後選求賢哲，委付事功，假以歲月之期，漸圖興復之業。俾臣乞身而去，以畢餘生，庶免顛隳，仰負天地生成之賜。不勝至願。《歷代名臣奏議》卷三〇五。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州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據《行狀》，此奏亦爲自房州還關陝後所上。

言在外宗室注授官職奏

建炎四年七月十五日

應在外宗室，不因贓私罪犯，許召保官具脚色保明申繳赴本司，許令赴本路參部注合入差遣。未有差遣人，取見告劄付身照驗，與注近裏差遣。如曾犯贓私罪，不許注授。《宋會要輯稿》帝系五之三

（第一冊第一二八頁）。

回奏虜情狀

紹興元年七月〔二〕

臣於七月十二日伏奉四月初七日詔書。聖旨丁寧，反覆開諭。雖父祖之訓子孫，不過如此。臣伏讀再四，感泣交并。自念罪大無所逃於天地間，陛下方且洗其過愆，責以後效，在臣區區，何以論報？惟當展盡，少答恩私。除見今虜人動息及臣措置次第，臣已親書始末節次具奏去訖，契勘金賊自四月末，前軍烏魯都統等回師鳳翔。緣吳玠於五月初七、初八、初九三日之間，連獲四捷，遲留山谷凡一月餘，人馬死亡十之五六，更不敢經由吳玠所駐軍前後，自間道趨秦隴一帶歇泊。其大軍因此只留陝西諸路。近又因慶陽獲捷，虜鋒甚挫，恐未有東向之意。臣已恭依聖訓，駐兵保險，講武積粟，相時而動。於階、成、鳳州及鳳翔府各據險聚兵外，興元駐大軍以爲聲援，臣又提領重兵以殿其後，四川之險決可保全。所有陝西被掠州軍，見節次撫定。謹具奏知。

〔貼黃〕虜人大軍見今往來關陝之間，恐未能東向，伏乞睿照。《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

〔二〕原書未注年月，據奏文，乃紹興元年七月所上。奏云「吳玠於五月……連獲四捷」，指紹興元年五月金將沒立等攻和尚原，爲吳玠所敗。

言宣撫處置使司製造度牒出售不便奏

紹興元年七月

恭稟聖訓，便宜行事。見依倣朝廷給降體例，臣本司製造綾紙度牒逐急支降，應副贍軍使用，許於川陝、京西路販賣，與已給度牒一衮行使，謹具奏知尚書省。勘會行在見給降空名度牒，係絹紙打背，禮部長、祠部郎官繫銜押字，面用祠部印，背後郎官繫銜押字，用左右司印，及隨度牒公據用半印合同，并用半印合同號簿，給付降州軍。今來宣撫措置使用製造度牒，既無逐處印記，又官員銜位并體式不同，切慮民不孚信，難於出賣，兼難以覺察僞詐。《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三之三二（第三冊第二六八〇頁）。

請建儲疏

紹興元年八月十五日〔二〕

臣荷陛下恩德之厚，有踰等倫，顧事有干於宗社大計，臣知而不言，誰爲陛下言者？惟陛下察其用心，貸其萬死。臣恭惟陛下自即位以來，念兩宮倚託之重，夙夜憂勤，不近聲色，不事玩好，雖古賢王之用心持身，無以加此。是宜天地感格，祖宗垂祐，受福無窮，決致中興。臣之區區，亦冀依日月之末光，獲保終年，少效補報。臣竊見西漢之制，人君即位，首建儲嗣，所以固基本、屬人心。臣

願陛下特詔大臣講明故事，仍乞多擇宗室之賢者，優禮厚養，以爲藩屏。臣無任懇禱激切之至。《歷代名臣奏議》卷七三。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名臣言行錄》別集下卷三，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原無月日，據《行狀》補。

乞賜楊晟惇竄黜羈管奏

紹興元年九月

朝請郎楊晟惇挾持詭計，躡求高官，包藏禍心，常幸時變，公肆狂悖，鼓惑衆聽。望賜竄黜羈管。《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七。

乞優陞趙開職名奏

紹興元年十月

朝奉大夫、直秘閣、專一總領四川財賦趙開，自建炎三年內推行祖宗賣引法，措置出賣茶引。至四年終，收到息錢一百七十餘萬貫，計置買馬，實有勞效，理宜旌賞。臣除已恭依所得便宜黜陟處分，將趙開特轉一官外，欲望與開優陞職名。《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七〇二頁。

和尚原大捷奏

紹興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金賊於熙河、秦雍盤泊，自秋及冬，遣發老弱、輜重過河，悉存留精兵，聲言回師。臣察其詭計，必謀窺伺川蜀，以絕關陝。尋措置關隘，嚴爲備禦。專委秦鳳路經略安撫使、陝西諸路都統制吳玠，指教將佐於鳳翔府大散關一帶，先處戰地，誘致其來，痛行掩擊。十月九日，金賊僞四太子親統大軍於鳳翔府寶雞縣界渡渭河入谷，自谷口至神岔。初十日午時直犯駐兵處和尚原。玠遣統制官吳玠、雷仲統率將兵與賊拒戰，展轉至晚，殺敗三陣，追襲過河。金賊於神岔口分留一軍通運糧道。尋遣將兵邀其歸路，殺敗數陣。十一日，金賊欲出寶雞，前去神岔口，伏兵殺回，奪到馱糧驢畜。是夜二更，遣發諸將於二里驛東金賊僞四太子寨，劫破賊寨，追趕賊人入崖澗。四更，兵將會合西來換兵，自大散關劫賊寨。至十二日寅時，賊衆拔寨遁走，於二里驛東復來迎敵。自寅至酉，大小凡三十餘陣，生擒江南四萬戶羊哥孛堇、僞國相黏罕女婿婁堇姪也、不露孛堇等二十餘人。其餘千戶至甲軍，生擒并殺獲、墮落溪澗甚衆。金賊僞四太子於後心連被兩箭。其所遣諸將軍馬，前後掩擊僞四太子所統大軍，勦殺幾盡。《宋會要輯稿》兵一四之二二（第八冊第七〇〇三頁）。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五。

言曲端送獄推治奏

紹興元年十二月

今年二月於階、成州駐兵，與金人相持，聞潼川府路有偽造檄書，稱平蜀大將軍，不顯姓名，指斥宗廟，搖動吏民。臣移師利、閬之間，密切採訪，據知潼川府宇文粹中稱：「本府吏民乞用曲端充統制官等。緣端跋扈之迹顯著，臣受陛下重寄，豈有主兵之官，却用藩府薦用？萬一事出於意外，臣將何辭以報朝廷？」已送端恭州置獄推治外，四川見今前執政侍從等官在職，慮與臣議論不同，別有奏陳。乞賜下照。《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五〇。

乞于和尚原立三聖廟奏

紹興元年

據吳玠陳請，陝西出兵，自來祈禱三聖，屢獲顯應。乞于鳳翔府和尚原立廟，賜「旌忠」廟額，封忠烈靈應王、忠顯昭應王、忠惠順應王。《乾道臨安志》卷一。

全宋文卷四一二三

張 浚 三

奏淮南備虜事宜狀

紹興二年春〔一〕

臣契勘自到關陝以來，前後累獲近上首領及僞皇親等，厚加待遇，詢問虜情，頗得事實。皆稱金賊用兵，深入重地，利在速進。揀選正女真充精銳甲軍，先遣三四千人，多帶弓矢，倍養副馬。探知本朝大軍所聚去處，急戰衝擊，臨以弓矢，必致潰敗。因此千里之內，鄉村居民悉皆驚移。本朝雖有精銳甲軍在後，既聞居民驚移，往往軍心搖動，望風奔走。金人每遇驚移人民，止逼令四散，更不殺戮。前後所說並同。臣伏睹朝廷見出兵措置淮南等路，臣出使在外，即未知廟算規畫次第，尚慮所遣兵將，弓矢器甲未至堅備，或有新收烏合之衆，不堪破敵。萬一金賊知朝廷兵馬在近，分遣精銳，先至驚亂，即江南軍民不無動搖。臣愚欲乞朝廷特賜講究，令淮南一帶小作頭項，各據險地，爲堅壁清野之計，以保軍民家屬。賊衆之來，勿與接戰，使之自困。若團聚大軍，止作一處，竊慮以戰則未能

當虜人之鋒，以守則必有糧食闕絕之患。如使至期那退，必致搖動人情。緣今來利害所繫甚大，臣除未知朝廷措置事理的實外，苟有所見，不敢緘默。臣無任激切之至，取進止。

〔貼黃〕臣契勘今來朝廷所遣軍馬，慮有旋行招收烏合之衆，萬一遇敵，恐致奔潰，因而搖動江南軍民之情。以臣所見，恐可止於淮南東西選擇地利，安置山寨或水寨，據險保聚，分駐人馬，爲清野自保之計。或移那近裏，守固險要，淮南量留軍馬，以爲斥候。更乞聖慈深賜熟議施行。臣契勘，今賊凡用兵多選正女真精銳甲軍以爲先鋒，唯務弓矢，最多每人帶箭不下三百隻。深恐朝廷軍馬弓矢未備，緩急遇敵，別致誤事，欲望睿慈更賜詳酌施行。臣契勘今來賊虜之情，緣鳳翔大敗之後，勢必增兵西來，未能窺伺江南。竊慮今來淮南去賊差近，恐致探知，分遣精銳人馬因循引惹深入。欲望朝廷令淮南速爲清野堅壁之計，蓄藏鋒銳，以待機會。臣出使在遠，無緣備知措置始末，區區憂國之心，實爲過計，僭越狂妄之罪，臣不敢逃。伏乞睿照。《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原書不注年月。按奏云「自到關陝以來」，則是張浚建炎三年冬入關陝以後之事。奏又云「今來賊虜之情，緣鳳翔大敗之後，勢必增兵西來」，所謂「鳳翔大敗」，指紹興元年十月吳玠、吳玠大敗金帥兀朮軍於和尚原。據此，此奏應是紹興元年末、二年初所上。

論謹微疏〔一〕 紹興二年二月〔二〕

臣竊謂天下之事，每當謹微，一失其原，終不可救。古語謂「涓涓不絕，浩浩奈何」，凡以微之不可不謹也。古之君人者，非不欲遠追三代，興太平，而治世常少，亂世常多，何哉？幾微之間，禍患已成，而人主每以其微而忽之。故日積一日，而終至於敗亂喪亡也。明皇之於唐也，鋤韋氏之亂，致承平之業，聰明睿智，號爲賢君。迨楊妃一用，遂成播遷。當是時，明皇豈以此事爲果足以壞天下哉？夫惟以其微而忽之，故變亂遂大。非特此也，藩鎮跋扈，終亂王室，原其始也，特本夫假借一二武夫以數州之地而已。北司恣橫，與唐俱亡，原其始也，特本夫差委一二中官兼總衛兵而已。事之細微，不可不謹，每每若此。唐事至近，可以類考。竊惟陛下萬幾之餘，必嘗留意經覽於此，臣之管見，何足補助萬一。《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九六。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一〕《行狀》載此疏，文字大異，今附錄於下：「天下之事，每當謹微，一失於初，末不可救。夫莫顯者微也，常情謂爲微而忽之，明智以其著而謹之。唐玄宗惑女色，而致祿山之禍；憲宗任內侍，而啓晚唐之禍。其初二君之心皆以爲微而不加察也，孰知其貽害之烈至此哉！願陛下於事之微每深察焉，則天下幸甚！」

〔二〕原書及《行狀》皆只云紹興二年，未言何月。按《行狀》云：「遣內侍任源往宣旨，源歸，公附奏謝，且

密奏曰」云云。據《宋史·高宗紀》四：二年正月「辛酉（二十九日），遣內侍任源撫問張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五一：二月「癸未（二十一日），……詔張浚選精銳西兵五千人騎，遣將統押，隨中使任源赴行在。」可知此奏爲二月下旬所上。

王庶與王似易任奏

紹興二年四月

知興元府王庶與陝西都統制吳玠、金均房州鎮撫使王彥皆以職事不相協和，深恐有誤國事。臣以便宜，將庶與知成都府王似兩易其任，庶幾將帥一心，相爲犄角，併力合謀，以定興復。《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五七。

爲劉子羽趙開吳玠辨譖疏

紹興二年九月

臣被命出使以來，獨荷陛下眷遇之厚，致茲保全，而浸潤之言，靜思可畏。至如劉子羽，雖稍輕易，而忠義盡瘁，以死任責，故於調和將士，最其所長。而或者乃謂其盡失將帥之心。趙開公廉持身，深疾臧吏，所措置茶鹽酒三事，斂不及民，以足用度，而或者乃謂其苛虐於民。吳玠和尚原每行獲捷〔二〕，招來甚衆，而或者乃謂其將士背叛，諸叛迫於畏死之故，從虜偷生。虜之欲危社稷，固亦

有素，而或者乃謂叛人致之。緣臣自抵關陝、川蜀〔二〕，所乞廢放流逐者不一，如辛彥宗、潘浹之徒不下數十人，而又別白功罪，退黜賊私。四川員闕不能盡滿人人之欲，此輩日夜騰議，欲以危臣，先及官屬。況劉子羽預邊議，趙開總財賦，二人者先被罪責，則臣束手廢事矣。且自昔立人之朝者，往往各立門戶，不恤國家大計，至於因循敗事，則歸之以無可奈何。此臣所以日夜痛心，恨無羽翼以仰訴于陛下之前。

〔貼黃〕契勘王似與宰相呂頤浩通鄉里親戚之好，臣今所奏，不免違拂頤浩之意。又臣兄滉近離行在，呂頤浩之子爲臣兄滉言，有譖臣於朱勝非者，謂臣在平江勤王日，嘗欲斬勝非之首。事之有無，仰惟不逃聖鑑，而臣孤危之蹤，日夕恐懼。伏乞眷照。《中興兩朝編年綱目》卷四。

〔二〕吳：原作「共」，據文意改。

〔三〕自：原作「勾」，據文意改。

奏虜犯金州攻禦事宜狀

紹興二年十二月〔一〕

臣契勘金賊僞皇弟郎君撒離喝及叛賊劉豫弟僞大王劉益，於十二月初復聚河東、燕山、陝西僉軍及金賊正甲軍等侵犯金州。臣已指揮同都統制王彥，先次盡行清野外，堅壁不戰，使之困弊，俟賊頭

回，首尾襲擊，以取全勝。兼節次調發本司正甲軍三萬餘人，差都統制吳玠於金、洋州界首屯駐，以備大戰。伏乞睿照。

〔貼黃〕臣契勘金賊自長安聚兵，深入至金州，約一千里，糧道甚艱。緣諸將堅壁，不與接戰，已見困弊，伏乞睿照。臣契勘金賊分數頭項侵犯川蜀，其熙、秦一帶，係是輕兵。先緣關師古於熙河擊散甲軍二千餘人、僉軍一萬餘人，節次秦鳳路統領鄭師正於伏羌城又擊散叛賊李彥琦軍三千餘人、金賊甲軍一千餘人，見今岷、秦一帶別無賊馬。所有鳳翔和尚原及隴州一帶，見委節制郭浩、總管吳玠、統制雷仲等駐兵捍禦，可保無虞，伏乞睿照。臣契勘虜人近緣俞都反叛，誅殺契丹、漢兒首領八十餘人，慮人心離異，遂糾合大兵，以求決戰。今所犯金州賊馬，正甲軍約一萬餘人、僉軍二萬餘人、馬一萬五千餘騎。臣見措置斷絕糧道，堅壁自守，待其困弊，以取全勝。其長安諸路更無賊馬重兵，臣止候捍退前項賊馬，或憑仗天威，遂致破滅。賊勢可以畢見，即條具合行措置事務奏陳，伏乞睿照。《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原書未注年月。按此奏所言乃紹興二年末之事。《宋史·高宗紀》四：紹興二年十二月「辛亥，金人犯商州」；三年正月「庚申，金人犯上津」；壬戌，「金人犯金州洵陽縣」；乙丑（九日），「金人陷金州，鎮撫使王彥焚積聚，退保西鄉。」此奏稱「十二月初」者，言其始發兵之時也。奏中云指揮王彥清野，可知其時金州未陷，則此奏當爲二年十二月上。

類試陝西路發解舉人事訖奏

紹興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遵依詔旨選官，就成州鑠院類試陝西路發解舉人，考到合格周模等一十三人。已恭依便宜聖訓等，一名特賜進士出身，餘並特賜同進士出身訖。《宋會要輯稿》選舉二之一五（第五冊第四二五二頁）。

論王似充宣撫副使五不可疏

紹興三年正月（二）

臣輒具危懇，上瀆聖聰。區區至情，仰祈睿照。再念事干大計，利害非輕，臣而言之，惟恐違拂朝廷之意，微臣孤遠之蹤，無所逃責。臣而不言，終致上誤國家，非臣捐身以事陛下之意也。臣近奉聖旨，差王似充宣撫處置副使。臣伏思聖意高遠，所以爲天下之計者至厚。慮臣一有犬馬之疾，或誤使令，遠方無副，將士失歸。此蓋甚善計也。然臣熟知王似平生最詳。鎮重寬厚，於民不擾，似之所長；於駕御將帥，裁處機事，不爲身謀，以圖事功，緩急之間，恐未可仗。若臣蒙陛下聖恩，得請而去，事有不可勝言者矣。此其一也。臣又伏思陛下之意，欲委似招徠未附之人。臣竊惟天下之患，獨在金虜，虜未退聽，難將不已，何暇撫叛？又況似任環慶日，嘗爲制置使，行檄諸路，皆不奉從。如張中孚之徒，昔有深隙，今又安能懷之使來乎？此其二也。臣被命川陝，外而劉子羽、吳玠之徒蹈萬

死一生之地，與虜爲讎；內而張深、程唐日夜謀議。此輩皆以侍從高選，嘗立破虜之功，其意各望陛下天日照知，寢加任用。今事將就緒，一旦以無功侍從驟處副任，人情謂何？此其三也。臣去歲差似知興元府兼節制吳玠、王彥。彥與玠各有論列，遂復以劉子羽代之。今似爲副使，必不安職。此其四也。臣最單微，獨荷陛下知遇，屢經大謗，悉荷保全。凡所委任，莫非親付。今似未嘗得對天日之表，有此除擢，恐自此臣之過失日聞於陛下之前矣。此其五也。臣之區區肝膽，畢露於此，伏乞陛下念臣嘗有微績，曲賜保全，俾之退歸遂養疾。臣之未死，尚當圖後日之報。臣無任祈懇之至。

〔貼黃〕契勘臣所陳事理，上干國家，臣非不知含糊苟且，自爲身謀，特慮劉子羽、張深、程唐、吳玠、王彥之徒必自引去，而似之才能庸常，終至敗事。臣雖萬死，無以塞責。兼事之利害，又有至切者。伏見蜀之士大夫及流寓侍從官以下，貽書至臣及朝廷執事，皆以自守安靜爲言。彼非爲陛下國家計，乃自爲家屬及一身計者也。曾不知將士所以捨僞從正，數至十五餘萬，彼於臣何有哉？特以上念祖宗恩德之厚，次戴陛下養育之仁，各欲奮力以求平定。今若按兵自固，能保其不離散而爲亂乎？此特其一耳。又況虜爲不道，必欲傾搖我社稷，翦除我民人，而我乃委靡自困，終必爲虜所滅。爲此說者，蓋不思之甚也。臣每與劉子羽、吳玠、王彥等日夜治兵，儲糧食，備器械，其一蓋欲張大聲勢，使虜知我必與爲敵，不敢萌意南行；其二亦欲激勵將士，講明戰陣，爲陛下興大利，除大害，奉迎車駕，以福中原。而或者區區獨爲身謀，遂起怨謗，相爲朋黨，求撓臣權。在臣去就利害甚輕，而國家之計恐有未便。伏望陛下謀之於心，斷之於己，以惠

天下。臣之此言，天日鬼神實所照知。伏望陛下留臣章疏於中，恐大臣不安其職，求爲進退，益煩聖慮。臣無任懇切之至。《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三八。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原無年月。按《宋史》卷二七《高宗紀》四：紹興「三年春正月，……張浚論奏王似不可爲副，因引罪求罷。」即其事。據補。

乞薦舉本司屬官依發運司屬官體例施行奏

紹興三年二月五日

諸路經略、安撫、發運監司屬官，依條許逐司官並相薦舉。所有本司隨軍轉運使、副下屬官，內係選人員闕，在法合用舉主陞改。緣未有許監司等薦舉指揮，欲依發運司屬官體例施行〔二〕。《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一之二六（第四冊第三一七九頁）。

〔二〕例：原作「列」，據文意改。

吳玠等擊退金人入寇奏狀

紹興三年三月十九日

金賊自去年九月於鳳翔、長安團聚大兵，窺伺川蜀。至十二月初，果分三路進兵。一路自熙秦牽

制，一路屯駐鳳翔，一路甲軍簽軍等衆至十萬，自長安路直趨金、商，侵犯梁、洋。尋委王彥、劉子羽、吳玠嚴備戰守，合謀破賊。金、商一帶，並行清野。於漢江南岸犄角駐兵，相爲外援。二月五日，都統制吳玠大破賊徒於真符縣饒風嶺，生擒金賊千戶首領一人、活人一千餘人。統制官楊皋破賊於枝溪，生擒賊徒二百餘人。追襲二十餘里，奪牛羊器甲，生擒漢兒女真簽軍百餘人。前後俘獲五千人。十七日，吳玠親帥諸將迎敵，往復六十餘陣，射金賊，死傷不可計，餘衆皆遁。《宋會要輯稿》兵一四之二三（第八冊第七〇〇四頁）。

乞朝廷差官踰期者別與差遣奏

紹興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逐路監司知通等所有闕官去處，選差奏聞，先令赴任管幹職事。竊慮奏狀未達間，別行差官前來。緣道路遙遠，多是所替人已年滿過期，再差官到任，亦已多日。若便令交割，不唯有礙見任人資考，兼恐所差人各懷不測替罷，不肯究心職事。今欲將朝廷差到官如踰期者，別與本等合入差遣，所貴各不相妨。《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一之二七（第四冊第三一八〇頁）。

乞改差張深知成都府奏

紹興三年六月十九日

被旨王似除端明殿學士、川陝等路宣撫處置副使，其知成都府令張浚具名奏差。臣今欲乞改差端明殿學士、左正奉大夫、宣撫處置使司參議張深，充成都府路兵馬鈐轄、兼本路安撫使、兼知成都軍府事，望給降告命。《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一之二七（第四冊第三一八〇頁）。

使還乞祠疏

紹興三年七月

君臣相與之際，自古所難。惟聖賢之君，乃能終始保全，使其臣立於無過之地。史冊書之，後世歌之。此臣日夜引領東向，區區有求於陛下者也。臣以崎嶇孤旅之身，幸蒙擢用。適時艱危，屢經大變。臣荷陛下恩德深隆，不敢以家室宗族爲念，勉竭股肱之力，庶幾有濟。力唱忠義，決圖破敵，誓不俱生。而臣志大而才疏，心忠而識闇，舉措謬戾，動致怨尤。首罷使權，繼膺召命。再念臣五年使事，心力俱疲，疾病交攻，日以衰弱。願陛下推保全之志，廣均逸之仁，俾獲真祠，奉事香火。方今大敵敗却，將士一心，外敵之勢漸衰，中國之威將振，臣之求退，不爲無辭。異時儻未死於溝壑，尚求報於天地。執筆見意，涕淚交流。《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六七。

支撥贍軍鹽應副解潛充軍期奏

紹興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荆南府見屯駐大軍，費用不貲，竊慮間乏。臣已於隨行贍軍鹽內支撥一十萬斤應副解潛充軍期支遣去訖。《宋會要輯稿》食貨二六之二一（第六冊第五二四四頁）。

爲平楊么乞支降錢物添置車船奏

紹興四年二月七日

近過澧、鼎州，詢訪得楊么等賊衆，多係群聚土人，素熟操舟，憑恃水險，樓船高大，出入作過。臣到鼎州，親往本州城下鼎江閱視。知州程昌禹造下車船通長三十丈，或二十餘丈，每支可容戰士七八百人。駕放浮泛，往來可以禦敵。緣比之楊么賊船數少，臣據程昌禹申，欲添置二十丈車船六隻。每支所用板木材料人工等，共約二萬貫。若以係官板木，止用錢一萬貫，共約錢六萬貫。乞行支降，及下辰、沅、靖州計置板木。如係私下材植，即行支給價錢和買使用。臣已於隨行官兵請受錢物，輒那金三百兩付程昌禹收管買木，及劄下辰、沅、靖州，多方計置應付去訖。所有少缺錢物，望賜量度應副。《宋會要輯稿》食貨五〇之一五（第六冊第五六六四頁）。

乞依例推恩差帶官屬奏

紹興四年三月一日

被旨召還樞庭，依已降指揮，將帶軍馬前赴行在。今來道路遼遠，一行起發事務并將來合奏陳宣撫司文字不少，臣已量度差帶官屬分頭管幹。欲乞候到行在，依例推恩，仍特與內外陞等差遣一次。

《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一之二九（第四冊第三一八一頁）。

乞斥遠和議疏

紹興四年四月

臣竊觀北虜情狀，專以和議誤我，亦云久矣。彼勢蹙則言和，勢盛則復肆，前後一轍，姑請以近事明之。紹興三年秋，粘罕有親寇蜀之意，先遣王倫還朝，且致勤懇。蓋懼朝廷大兵乘彼虛隙，又其爲劉豫之計至委曲周悉也。自後九月，余睹作難，前謀遂寢。至十二月，余睹之難稍息，則復大集番漢之衆，徑造梁、洋。是時，朝廷已遣潘致堯出使矣。次年二月，虜困饒風，進退未遑。先是，朝廷開都督府，議遣韓世忠直抵泗州，虜實畏之，於四月遣致堯還，其詞婉順，欲邀大臣共議。此非無所忌憚而然也。梁、洋之寇未能出境，至五月而後得歸，既狼狽矣，而世忠大兵尋復輟行，虜之氣力固已復甦，而叛豫之心亦云紓緩，所以前日使人之來，求請不一，故爲難從之事也。竊惟北虜傾我社

稷，壞我陵寢，邀我二帝，驅我宗室百官，自謂怨隙至深，其朝夕謀我者不遺餘力矣。況劉豫介然處於中，其勢不兩立，必求援於虜。借使暫和，心必未已，數年之內，指摘他故，豈無用兵之詞？而我之士卒多中原之人，謂和議已定，不復進取，將解體思歸矣。若謂今日不得已而與之通使，爲陛下之權，敵亦固能用權也。願陛下蚤夜深思，益爲備具，處將士家屬於積粟至安之地，使出爲戰守者無返顧奔散之憂；精擇奇才，以撫川陝之師，使積年戍邊者無懈惰懷望之意。江淮、川陝互爲牽制，斥遠和議，用集大業。臣奉使川陝，竊見主兵官除吳玠、王彥、關師古累經拔擢，備見可任外，其餘人才尚衆，謹開具如左：吳璘、楊政可統大兵，田晟可總一路，王宗尹、王喜、王彥可爲統制。《三朝北盟會編》卷一五八。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四，《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州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論虜情及備禦利害狀

紹興四年六月〔一〕

臣聞山東警報，曉夕深思，未見虜人大舉之意。臣竊惟世忠進兵淮上，號稱十萬，劉豫父子，勢已窘蹙，必多遣僞使求援於虜。向使虜之大兵外示衰弱，養銳不動，秋高馬肥，一舉而至淮甸，是爲可憂。然其勢亦須再調生兵，簽發百姓，方敢深入。何則？去歲失意而去，人心離怨，苟非增益重兵，安肯輒至也？今我師自屯淮楚，僞地騷然，修城郭，起丁役，設馬棚，運糧餉。蓋劉豫欲以安其

民人，使無背叛之心。凡此，皆臣之所樂聞而深喜者。比又報虜之大兵已至沂州，臣所未喻。借使有之，豈不爲我之利乎？夫盛夏興師，中國所難，夷狄爲之，其失多矣。虜之所恃者馬，方此大暑，不獲休養，則秋冬安可復用？此一利也。虜以騎射爲能，當夏之時，筋膠解緩，豈能害物？此二利也。北人性不能熱，堅甲重兵，皆非所用之時。此三利也。爲我之計，正當休兵持重，日爲過淮聲勢，困弊其人。仰惟陛下聖算神機，必有所處。臣愚無識知，豈能測度？姑叙所見，恐或有補聖慮萬一。區區僭冒，伏幸睿照。《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三三四，《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五。

〔二〕紹興四年六月：原無，據《歷代名臣奏議》補。

論戰守利害疏〔二〕

臣智識暗陋，所見不明，惟有愚忠，庶幾仰報。儻或畏避隱默，負愧天地，誠不忍爲。臣竊惟醜虜盛夏舉兵，拂天違時，朝廷發明詔，議征伐，固天下所願者。臣愚以爲今虜竭國而來，其勢方銳，可以計圖，難以力破。若速於用兵，則戰有勝負，時有利鈍，糧有繼絕，曠日持久，變生不虞。曷若俾諸帥結從連衡於近淮要害之地，據利便，擇形勢，就餉運以促其勢，堅壁清野，時遣間諜，坐觀釁隙。使之進不得決戰，守不能久聚，俟其智力俱困而圖之，天下可定矣。帝王之師以全取勝，貴謀而

賤戰，正今日之先務也。惟陛下察大《易》不密之戒，矜愚臣憂國之私，斷自聖意，天下幸甚。《歷代名臣奏議》卷三三四。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五。

〔一〕按此篇《歷代名臣奏議》編於紹興四年六月條後。

全宋文卷四一二四

張 浚 四

乞蠲免臣家科敷奏

紹興四年七月

近於逐處置到產業，除送納稅賦外，其餘應干科配和預買之類，州縣並不理爲官戶，與百姓一等均科。伏望並賜蠲免。《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八。

自福州召還辭知樞密院事疏

紹興四年十一月

人道所先，惟忠與孝。一虧於己，覆載不容。自昔懷姦欺君，妬賢賣國，當時閭巷細民，莫不深怨嫉憤，欲食其肉者。至若一心事上，守正盡忠，雖天下後世皆知企慕稱歎，思見其人焉。蓋義理人心之所同，故好惡不期而自定。臣以區區淺薄之才，幼被家訓，粗知義方。平居立身，以此自負。偶

緣遭遇，寢獲使令。陛下任之太專，待之過厚，而有怨於臣者，攻毀之備至，有求於臣者，責望之或深。上賴聖智，保全微軀。臣奉使無狀，豈不自知！至於加臣於大惡之名，陷臣於不義之地，隳臣子百世之節，貽孀親萬里之憂，言之嗚咽，痛憤無已。今陛下察其情僞，保庇孤忠，許以入侍，旋擢樞院，在臣毀首碎身無以論報。然而公議之所劾，訓辭之所戒，傳之天下，副在史官，臣復何顏，敢玷近列？《三朝北盟會編》卷一六四。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二，《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乞修省以消災變疏

紹興四年十二月〔二〕

臣聞太史推測天象，以來年正月之旦日有蝕之。臣竊惟天之愛人君，必示以災變，使之畏懼修省，勉求爲治。人君修德畏天，則天心眷祐，享國無窮。如其怠忽不省，歸之時數，禍有不可勝言者矣。然而應天之道在實不在文，當求之於心，考之於行，心有未至者勉之，行有不善者改之。如天之無不公，如天之無不容，如天之至誠無私而不失其信，則何憂乎治道之不興？何患乎賢才之不至哉？惟陛下留神毋忽。《歷代名臣奏議》卷三〇五。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

卷四四。

〔二〕原無年月，據《綿竹縣志》補。

進王朴平邊策故事奏

紹興五年二月〔二〕

周世宗謂宰相曰：「朕每思致治之方，未得其要，寢食不忘。又自唐晉以來，吳、蜀、幽、并皆阻聲教，未能混一。宜命近臣著《爲君難爲臣不易論》及《開邊策》各一篇。朕將覽焉。」比部郎中王朴獻策，以爲中國之失吳、蜀、幽、并，皆由失道，今必先觀所以失之之原，然後知所以取之之術。其始失之也，莫不以君暗臣邪，兵驕民困，姦黨內恣，武夫外橫，因小致大，積微成著。今欲取之，莫若反其所爲而已。夫進賢退不肖，所以收其才也；恩隱誠信，所以結其心也；賞功罰罪，所以盡其力也；去奢節用，所以豐其財也；時使薄斂，所以阜其民也。俟群才既集，政事既治，財用既充，士民既附，然後舉而用之，功無不成矣。彼之人觀我有必取之勢，則知其情狀者願爲間諜，知其山川者願爲鄉導。民心既歸，天意必從矣。凡攻取之道，必先其易者。唐與吾接境幾二千里，其勢易擾也。擾之當以無備之處爲始。備東則擾西，備西則擾東，彼必奔走而救之。奔走之間，可以知其虛實彊弱，然後避實擊虛，避彊擊弱。未須大舉，且須輕兵擾之，南人懦怯，聞小有警，必悉師以救之。師數動則民疲而財竭，不悉師則我可以乘虛取之。如此，江北諸州將悉爲我有。既得江北，則用彼之民，行我之法，江南亦易取也。得江南則嶺南、巴蜀可傳檄而定。南方既定，則燕地必望風內

附。若其不至，移兵攻之，席卷可平矣。惟河東必死之寇，不可以恩信誘，必當以彊兵制之。然彼自高平之敗，力竭氣沮，必未能爲邊患，宜且以爲後圖。俟天下既平，然後俟間一舉可擒也。今士卒精練，甲兵有備，群下畏法，諸將效力，期年之後，可以出師，宜自夏秋蓄積實邊矣。上欣然納之。時群臣多守常偷安，所對少有可取者。惟朴神峻氣勁，有謀能斷。凡所規畫，皆稱上意，由是重其器識。未幾，遷左諫議大夫、知開封府事。

臣竊觀王朴所論，大率先求自治，次圖進取。世宗聽之，遂能奄有淮甸，旋下關南，其效驗甚明也。雖然，此猶雜霸道於其間耳。乃若王者以天下百姓爲心，修德立政，治其在己，必使大邦畏其力，小邦懷其德，天下之人，捨我將安所歸，初不僥倖於近績也。陛下襲祖宗積累之德，躬睿知不世之資，固將行王者之事，以大有爲於天下。要當正心誠意，思所以格天心、召和氣，自然國勢日隆。國勢日隆則彊虜自服，彊虜既服則天下自歸〔二〕，不用急急於開邊之計也。臣愚欲望聖慈特取朴之所陳，時賜觀覽，恐於時事，或有所補。至於圖回天下，則臣願以王者之心爲心焉。臣不勝繫望之至。《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三二。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五，《三朝北盟會編》卷一六六，《中興兩朝聖政》卷一七，《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一〕原不注年月，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補。

〔二〕自「王者以天下百姓爲心」至此，「又見」諸書均別作一篇，康熙《綿竹縣志》題作《正本澄源疏》，其文字與此僅小有差異，今併於此篇。

進王朴練兵策〔二〕

初，宿衛之士，累朝相承，務求姑息，不欲簡閱，恐傷人情。由是羸老者居多，且驕蹇不用命，實不可用，每遇大敵，不走即降。其所以失國，亦多由此。周世宗因高平之戰，始知其弊。癸亥，謂侍臣曰：「凡兵務精不務多，今以農夫百，未能養甲士一，奈何竭民之膏澤，養此無用之物乎？且健懦不分，衆何所勸？」乃命大簡諸軍，精銳者升之上軍，羸弱者斥去之。又以驍勇之士，多爲諸蕃鎮所蓄，詔募天下壯士，咸遣詣闕。命太祖皇帝選其尤者，爲殿前諸班。其騎步諸軍，各命將帥選之。由是士卒精彊，近代無比，征伐四方，所向皆捷，由練之有方也。

臣竊惟治兵之道，莫過於精擇、厚養、嚴訓。且擇之不精，雖多無益；養之不厚，人不爲用；訓之不嚴，難以必勝。祖宗以數萬之旅西下川蜀，北取太原，南平江淮，蓋知此道耳。臣故願陛下每深思而力行之。《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三二。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原書未注何時所上，以與前篇相類，故次于此。

論君子小人之辨疏

紹興五年二月

臣昨奉清光，竊見陛下於君子小人之際反覆詳究，退自慶幸，以爲治道之本莫大夫辨君子小人之分，聖意孜孜于此，宗社生靈之福也。昔唐李德裕言於武宗曰：「邪正二者，勢不相容。正人指邪人爲邪，邪人亦指正人爲邪，人主辨之甚難。臣以爲正人如松柏，特立不倚；邪人如藤蘿，非附他物，不能自起。」臣嘗推類而言之，君子小人見矣。大抵不私其身，慨然以天下百姓爲心，此君子也；謀身之計甚密，而天下百姓之利害我不顧焉，此小人也。志在於爲道，不求名而名自歸之，此君子也；志在於爲利，掠虛美，邀浮譽，此小人也。其言之剛正不撓，無所阿徇，此君子也；辭氣柔佞，切切然伺候人主之意於眉目顏色之間，此小人也。樂道人之善，惡稱人之惡，此君子也；人之有善，必攻其所未至而掩之，人之有過，則欣喜自得，如獲至寶，旁引曲借，必欲開陳於人主之前，此小人也。難進易退，此君子也；叨冒爵祿，蔑無廉恥，此小人也。臣嘗以此而求之，君子小人之分庶幾其可以槩見矣。小人在位，則同於己者譽之以爲君子，異於己者排之以爲小人，不顧公議，不恤治亂，不畏天地鬼神。是以自崇、觀以來，以至今日，有異於己者而稱其爲君子乎？臣以爲必無之也。彼其專爲進身自營之計，故好惡不公，以至於亡身亡家（二），亂天下而莫之悔。惟陛下親學問，節嗜慾，清明其躬，以臨照百官，則君子小人之情狀又何隱焉？《張魏公行狀》上。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一六六，《建

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五，《中興兩朝聖政》卷七，《名臣言行錄》別集上卷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五六，《張魏公集》卷一。

〔二〕二「亡」字原作「忘」，據《歷代名臣奏議》改。

措置邊務奏請事件

紹興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被旨暫往江上措置邊防，有合奏請事件：一〔二〕，昨蒙差到中軍將官一名、馬軍使臣一百人騎。今來除將官乞就差王存外，內使臣并馬令中軍依前次數目揀選差撥，仍候起發日，每日添支食錢二百文。一，昨在江上措置日，有支使不盡激犒金帛等，乞下所屬取撥前去。一，乞於左藏庫見椿管空名官告內，共支撥三百道，準備緩急書填立功將佐等使用。一，乞於省馬院差騾馬五十頭匹，控養兵士各一名，管押將校共二人，應副一行官屬乘騎馱載官物。一，差到官屬使臣等，並許通理前任月日。一，隨行輜重人并官屬合破白直等，除於都督府差撥外，如闕少，於所至州軍差撥，依條給與口券，逐州交替。《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九之八（第四冊第三一五〇頁）。

〔二〕一：原無，據文意補。

請乘夏討洞庭之寇疏

紹興五年閏二月

建康東南都會，而洞庭實據上流。今寇日滋，壅遏漕運，格塞形勢，爲腹心害，不先去之，無以立國。然寇阻重湖，春夏則耕耘，秋冬水落則收糧于湖寨，載老小于泊中，而盡驅其衆四出爲暴。前日朝廷反謂夏多水潦，屢以冬用師，故寇得併力，而我不得志。今乘其怠，盛夏討之，彼衆既散，一旦合之，固已疲於奔命，又不得守其田畝，禾稼蹂踐，則有秋冬絕食之憂，黨羽必携，可招來也。雖已命岳飛往，而兵將未必諭此意；或逞兵殺戮，則失勝算、傷國體。《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六。

乞措置邊防施行訖具奏

紹興五年三月

臣被旨暫往江上措置邊防。臣近到鎮江、建康府，以相去行在所地理未遠，即不敢一面施行。即次關報，動經旬月，竊慮誤事。臣將來到上江日，如有似此事件，欲並依先降指揮，施行訖具奏。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七。

請申明國是疏 紹興五年三月〔一〕

臣伏見近報罷諸路檢察財用官，并福建、江西路收買翎毛，亦皆住罷。臣仰惟陛下仁民愛物，事每謹微，雖帝王之用心，不過是也。然臣區區之意，竊以爲天下之勢有緩急，天下之事有輕重。急其所緩，重其所輕，則顛沛於末流，而害之加於百姓，有不可勝言矣。臣嘗謂天下大計，譬如人之一身。方安平無事之時，恬淡虛靜，調養元真，足以保天和，享壽考。不幸而養治失素，痼疾已成，邪氣侵凌，日甚一日，苟非瞑眩之藥毒而治之，臣恐元氣既失，必無遽生之理。今天下之勢，衆所共知，倘不思拯溺救焚之策，以保吾民，豈不終至危殆耶？臣非不知夫捐器甲而不修，捨弓矢而不造，羽毛不傷，舟車不葺，漕運不督，激賞不施，可以裕民力，足財用，崇虛譽，靖國人。然而叛虜之禍，近在腹心，一旦緩急，誰任其責？將棄吾赤子而避之乎，亦將驅士卒而與之爭乎？若欲驅士卒而與之爭，即如前所陳，闕一不可。此數者，固非天降地出，出於民力而已，安有事借民力而無毫髮之擾者哉？夫合天下百姓之力，除天下百姓之害，而措之安平之域，雖湯、武復生，無以易此也。顧取之均平，無或苛虐，使錙銖寸粒，還以爲民，斯善矣。且商周之君，當桀紂之時，退而修德，以待天定。方是時，桀、紂未嘗憑陵天下也，故能脩德以懷徠天下，歷時之久，得行其志。陛下上有父兄之讎，下有生氏之責，虜之謀我，歲必一至，四海嗷嗷，未見休息。以事揆之，如黃帝之有蚩尤，漢高之

有項籍，光武之於赤眉、王莽，爭雄角力，曾不少暇，轉晷之間，存亡所係。自非一大痛治，掃除其惡，推行仁德，與民更始，四海內外，何以獲安？且檢察之官，謹擇其人可也，以財用爲不當檢察，非也。羽毛之實，謂申請措置之不善可也；併兩路而悉罷之，非也。不然，即天下之事無一可爲，姑束手端拱聽之而已。彼操仁義繩墨之說者，正如人之有疾，勢在膏肓，庸醫畏縮，方且戒以勿吐勿下，姑進參苓而安養之，終至於必死，主人猶以爲愛己也。乃若良醫進剖腹洗腸之術，傍觀駭愕，指以爲狂，迨疾良已，尚不免夫輕試之謗。自古掠美附衆者得譽常多，而骨鯁當權者負謗常重。天下之事難如人意，大率如此。往者澶淵之役，寇準決策親征，功存社稷，事平之後，姦臣謂其輕棄萬乘，假此擠陷。近事之鑑，使人傷憤。臣起廢放之中，蒙陛下一心委用，願竭死力以報恩德。雖此兩事臣不預行，然傳聞紛紛，思之誠爲可畏。萬一異時事有大於此者，出衆人之不意，始徐起而議之，則敗事多矣。伏望陛下申明內外，更賜詳議。國是既定，事乃可爲。孟子曰：「人之易其言也，無責耳矣。」無責之人，言每輕發，況乎懷私意、務搖動者乎？且靖康以來，借仁義愛民之言以進說者，不知其幾人矣？其後都城之禍，渡江之後，生民塗炭，莫之紀極，官私事力，十去八九，愛民之意，其實安在？當時，大臣流離竄棄，雖死無益，而獻言陳說者今尚保其妻孥，以安於田里也。臣之區區不自量度，輒任國事，早夜以憂，必欲盡力而爲之。然而事之成敗，猶恐未保，倘於此含糊首鼠，誤陛下決矣。伏望聖慈察臣之心，苟所見邪僻不可信用，臣自此入覲天光，即乞骸骨歸里養親矣。冒犯天威，無任震恐。《歷代名臣奏議》卷八八。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綿竹縣志》題作《視師潭州在道上疏》。又，年月原無，據上引補。

乞詔岳飛來潭州奏

紹興五年五月〔二〕

水寨闕食，徒衆頻離，據飛稱旬日之間，可見次第。臣欲更依聖訓起發，慮賊勢轉熾，將士懷疑。欲俟六月上旬，見得水賊未下，即詔飛來潭州訖，兼程赴行在。《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〇。又見

《鄂國金佗粹編》卷六。

〔二〕《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載此奏，前云：「浚之初被詔還也，上奏言」云云，不言在何月。據《鄂國金佗粹編》卷六：「五月，有旨召張浚還。……乃奏曰：『臣只候六月上旬，若見得水賊未下，即召飛前來潭州，分屯潭、鼎人馬，規畫上流軍事訖，赴行在。』」可知乃五月奏。

戮楊么平湖湘事奏

紹興五年六月

么等屢行招撫，妄作遷延。今來岳飛親提大兵，分屯要害，乃尅日進攻賊寨，致黃誠等畏懼失措，束手請降。楊么已就殺戮外，招接到楊欽、劉衡、夏誠、楊壽、楊收、黃進等二十餘頭項，徒衆二十餘萬。破蕩巢穴，並已了當，湖湘於是底平。《宋會要輯稿》兵一〇之三七（第七冊第六九三七頁）。

論岳雲平寇功奏

紹興五年六月

湖湘之役，岳雲實爲奇功。以雲乃飛子，不曾保明。乞與特推異數。《鄂國金佗粹編》卷九。

陳時政七弊疏

紹興五年〔二〕

臣幸蒙陛下不以臣愚不肖，置諸宰輔。顧慚駑下，不足以奉承德意。伏自惟念君臣相與，莫過于誠。一毫欺妄，乖戾所生。臣區區中懷淺陋之見，爲日久矣，儻畏縮隱默，終不以言，豈惟上負陛下，亦非所以格天心、召和氣也。是用齋沐洗心，百拜以獻，惟明主詳酌而行焉。臣竊惟方今政事施設，數年以來更張非一，夙夜以思，多所未曉。臣謹條列其大者，用備乙夜之觀。僭越之罪，不可以逃。臣嘗謂人主之職，專在論相。古之賢君留意于此，殆不苟然。考其素履，詢之國人，幸而得之，遂足以濟一代之用。如成湯之於伊尹，高宗之於傅說，文王之於太公。彼其精神會遇，默運於一堂之上，而中和之氣，洋洋乎敷洽于宇宙矣。後世創業中興之君，如漢高祖、世祖、唐太宗最可稱者。當時風雲相際，附翼之臣，亦莫不始終展竭，各效所長。豈無傷功害能之人陰肆間隙，二三主者終不以是而疑棄之，知之深而用之專也。陛下踐阼，九年于茲矣，所倚以爲腹心、共斷天下之事者，果有之

乎？所藉以振飭紀綱、輔成一代之法者，果有之乎？爲陛下牧養小民，而久任其職者誰歟？爲陛下經理財用，而首尾其事者誰歟？然則，國勢安得而不衰，治功安得而興起也？所幸陛下神聖之資，長於駕御二三將帥，任用不惑，不以人言而遽廢，不以一敗而遂黜，故雖中庸之人，各能盡力軍政，可備使令。不然，臣未見宗廟血食之所矣。此臣之所以未曉者一也。臣聞自昔人君之命相也，莫不相與講論天下之大計，與夫修德立政之舉，次第而施爲。故日積月累，成效可冀。譬諸爲室，先廣基址，次定規模，付諸匠者，以責其成。一有不合，安可輕委？臣竊惟自建炎以來，陛下選用大臣，未知責以何事？大臣之進說於陛下，亦未知何以奉詔？臣但見夫一相之入，親舊之間，不問賢否，例叨要職，而縫隙之人，率多廢棄。又見夫臺諫排擊多自堂除，大臣因之遂爲進退，而陛下所以攘戎狄，圖中興，求人才，立法度，理財用，治軍政，則漠然皆不及之。朝廷聚訟，殆止私意耳。此臣之所未曉者二也。臣竊考祖宗崇設臺諫之意，將以輔治，非以擾治也。慮夫四方萬里之遠，人才之善惡，官吏之能否，民情之利便，廟堂不能盡見而周知，臺諫得以風聞而論列。臣故曰將以輔治，非以擾治也。至於不幸而大臣之選非其人，又得以力爭明辯于前，蓋非懷姦觀望，伺候主意，而收拾細故于其後也。臣請復借築室以喻之。主人於此將營大室，固必選求匠者，授以成規。凡運斤之徒，得以旁招；梁棟之材，得以選用，亦必有監視之人焉，以警偷惰，繩不法，俾匠者得以成其功。大匠譬諸宰相也，監視之人譬諸臺諫也。今匠者求人擇材，次第施設，而監視者在傍纖悉指數，謂某人爲不可用，某材爲非所宜，自朝及夕，紛爭不已，則匠雖智巧而亦縮手不能爲矣。曷亦各守其職，而務存大體，姑責其

成與不成乎？故謂匠爲不能立，廢之可也；使匠營室，而俾監視者一二細擿，不可也。不然，空爲紛張，徒費歲月，室何由成？爲主人者，既不能成大厦，風雨之所凌逼，烈日之所觸犯，而終不知監視者爲非焉。方且輟食興嘆，謂匠無人，不省其任之不專而聽之惑也。人情失於斷大，而樂於聞小，每如此。今臺諫之間，事或類焉。此臣之所未曉者三也。臣竊惟仁宗皇帝之時，風俗忠厚，事皆可法。當時臣寮廷論大臣者，所言雖行，旋亦補外，所以隆體貌、崇教化、防邪僻、破朋黨也。使言事之人復居要職，大臣疑似之過，何自而明？夫惟兩出，事乃顯著。公議既分，復加召用。其用意深矣。比年以來，爲中丞，爲諫議，多以詆毀大臣而得之。好進之徒姦巧百出，或陰肆揣摩，或公爲反復，士風薄惡，莫此爲甚。甚者伺候人主之意，陰結內臣之私，榻前之語，往往預聞；觀勢乘時，以快宿忿。時有異同，則使人導意，謂不如是，無以解主上之疑。大臣之黨有聞望者，則必先求細故而歷詆之，使無敢議其私焉。外示不畏強禦之名，內懷力圖進取之計，其於人主治道，了不相干。此臣之所未曉者四也。古者設官分職，凡以爲民。夫人主以一身而臨蒞天下，捨百姓其何以有爲哉？監司守宰，奉行人主德意而推之以及民者也。治兵之官，所以救民之難；理財之官，所以息民之力。事雖不同，實皆加惠元元耳。祖宗時，郎曹之選，非累歷親民，有所不授。自臺閣而出爲貳守者十常七八，蓋使之更歷世故，諳曉民情，養成其材，以備任用。是以內外均一，百姓蒙福。至於執政之除，則又重其事。爲郡守監司，爲沿邊轉運使，爲二路帥臣，爲三司副使、正使，然後預簽書樞密之選。今則不然，事口語者可致言官，弄文采者偕陞館職，日進月遷，驟竊要位。一居朝列，視州縣爲冗

官。故有爲大臣而不知民情之休戚、財用之盈虛，以至軍政之始末者；有爲侍從而不知州縣政事所宜施行者，況責之以天下之大計哉！或十百爲朋，更相汲引，繼處華要，不啻手拾。彼爲州縣之官者自視流落，不復有寸進之望，因循苟且，民受其苦。此臣之所未曉者五也。當熙、豐之前，天下未嘗聞某年人材、某時政事也。蓋祖宗盛時，君臣立政，惟以利民是則。行之非，則更之而已。自是而後，公道不明，假借名號，以行其私，黜陟用捨，更爲進退。人材隨時各立門戶，非爲國家計也。夫天下之事，要當惟其是而已，何必曰此熙、豐之失，此元祐之得，此紹聖之非，取此去彼，以彰先朝之未至乎？此臣之所未曉者六也。舜之罪也殛鯀，其舉也用禹。古之聖人，示天下以至公，未嘗容私意于其間也。今舊出蔡京、王黼之門者，不問賢否，一切廢罷。京、黼秉政踰二十年，天下士夫將何所適而可乎？至於元祐子孫，則一切任用。夫以其賢德之後，物色而獎借之則可也，謂其爲元祐之家，槩蒙進任，此何理耶？昔者有大功德于天下，莫若堯、舜、禹、湯，未聞後世人君必求其子孫盡錄之也。此臣之所未曉者七也。臣愚無識知，誤蒙陛下知遇，每思慮所及，必欲盡言無隱。念臣而不以告陛下，誰爲陛下力陳者？惟是所學淺陋，所見迂僻，臣不敢自逃其罪，惟陛下裁擇。《歷代名臣奏議》卷四六。又見《張魏公行狀》上，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原不注年月，《張魏公行狀》繫於五年三月至六月討楊么期間。

全宋文卷四一二五

張 浚 五

爲黃潛善之子桎乞差遣奏

紹興五年七月

臣頃建炎之初擢預郎曹，實出宰相黃潛善、樞密汪伯彥之薦。潛善以繆戾得罪，死於貶所，骨骸未覆，貲產凋零。其子桎仕宦不競，殆無餬口之計。臣愚欲用初除樞密事合得有服親一名差遣恩例，陳乞桎差遣一次。上推陛下廣覆包涵之仁，下全微臣朋友故舊之分。《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一。

論修德以圖恢復疏

紹興五年十月

臣聞明主能受盡言，暗主以言爲諱。臣幸遭遇陛下，不以臣爲至愚不肖，數亦采聽其說。臣倘不以死力陳，而猶回顧後患，是臣負陛下矣，故願盡區區之忠。烏乎，尚忍言之哉！今吾之二帝、宗族

遠處沙漠之地，憂憤無聊，可想而知；輕侮肆辱，可思而見。臣嘗屈指而計之，如此者蓋三千晝夜矣。雖云歲俸之牛種，時遺之粟帛，數既不多，安能充養？彼其狼虎用意，實欲摧折而消磨之也。雖然，此尚以陛下總師于南，不敢遽加無禮耳。嗚呼！陛下異時之事，一或差跌，禍有可勝言者乎？臣自富平既敗，分膏斧鉞，陛下矜憐其心，不以釁鼓，臣幸復見天日，陛下之惠也。今事雖有可爲之機，理未有先勝之道。含糊畏默，終不以言，而僥倖於一勝，富平之事，將復見於今日矣。豈惟上辱陛下，抑亦辱臣之身。臣願披肝膽、露心腹爲陛下言之。夫兵家之事，不在交鋒接戰，然後勝負可分，要在夫得天下之心，則士氣百倍，虜叛歸服，不旋踵而四海定矣。故人君之道，莫先乎正心修身，以感格天下之心，然而豈可以僞爲哉？一毫有差，四海共知。今使天下之人皆曰吾君孝弟之心，須臾不忘，寢食之間，父兄在念，則忠義之士，當思有以共憤雪耻矣。吾君言動舉措皆合禮法，至誠不倦，上格於天，則教化必行於異日矣。吾君之朝，君子在位，小人屏去，侍御僕從，罔匪正人；譖言不行，邪言不入，市井之談不聞，道義之說日至，則內外安心，各服其職矣。吾君棄珠玉，絕弄好，輕犬馬，賤刀劍，金帛之賞不以予幸，惟以予功，則上下知勸矣。夫如是，則將帥之心日益以壯，士卒之心日益以奮，天下四海之心日益以歸。彼將曰：吾君之所爲如此，所行如此，醜虜不道，尚肆吞噬，曷不共力而同濟事功哉？夷狄之人，雖號荒服，蓋亦心知善惡，非若禽獸全無知識也。聞陛下之威德，知中國之理直，則氣讐志喪，小大離異，戰未必力，衆未必同。如此，陛下何爲而不可，何事而不成乎？嗚呼！事或有一不然，疑惑之說，毫髮著見於外。天下之人口不敢言，心則

敢怒，異時事乖勢去，禍亂立作，如覆水之不可救矣。蓋隙一見於此，心已生於彼，不易之道、爲人上者其可不畏而戒之耶？且自古爲君甚難，非獨今日也。或一言之失，或一行之非，或失色於人，或失禮於人，或一小人在側，便足以致禍致難，起戎起兵。前日明受之變，大逆之徒陳兵闕下，旁引他詞，其鑑不遠也。今祖宗傳陛下以二百年之基業，而陛下聖德日躋，學問日廣，斷然脩其在己者，遂可以致帝王之治，何憚而不勉之耶？如臣備位宰輔，受美祿，享重名，豈不欲懷姦觀望，因循度日，以全其身哉？顧以異時身無死所，且蒙誤國惡聲，則爲臣莫大之醜，故寧盡言而得罪於今日也。不識陛下能恕而容之於後日乎？陛下果能容之，而欲以至誠行其事，臣將繼此一二以獻焉（一）。《歷代名臣奏議》卷八八。又見《張魏公行狀》上，《三朝北盟會編》卷一六八，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又見」諸書載此疏文字多有不同。

謝賜御書否泰卦因陳卦義奏

紹興五年十一月〔二〕

臣昨日特蒙聖慈頒賜臣御筆親書《周易》泰、否二卦。臣以愚庸之質，叨竊相位，絲毫無補，俯仰實慙。不謂聖恩有隆疇昔，賜之寶翰，許以珍藏，感荷私心，非言可盡。臣竊惟自古小人之傾陷君

子，莫不以朋黨爲言。夫君子引其類而相與並進，志在於天下國家而已。其道同，故其所趨向亦同，曾何朋黨之有焉？小人則不然，更相推引，本圖利祿。詭詐之蹤，莫可迹究。或故爲小異以彌縫其事，或内外合符以信實其言。人主於此，何所決擇而可哉？則亦在夫原其用心而已矣。臣嘗考《泰》之初九：「拔茅茹，以其彙，征。」而《象》以爲志在外，蓋言其志在天下國家，非爲身故也。《否》之初六：「拔茅茹，以其彙，征。」而《象》以爲志在君，則君子連類而退。蓋將以力守善道，而未始忘憂國愛君之心焉。觀二爻之義，朋黨可以破矣〔二〕。臣又觀否泰之理，起於人君一心之微，而利害及於天下百姓。方其一念之正，畫而爲陽，泰自是而起矣；一念之不正，畫而爲陰，否自是而起矣。然而《泰》之上六，三陰已盡，復變爲陽，則否之所由而生焉；《否》之上九，三陽已盡，復變爲陰，則泰之所由生焉。當今時適艱難，民墜塗炭，陛下日新其德，正厥心於上，臣知其將以致泰矣。異時天道悔禍，幸而康寧，願陛下常思其否焉。區區臆說，敢併以爲獻，不自知其妄陋也。惟陛下裁赦。《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五六。又見《中興兩朝聖政》卷一八，《張魏公行狀》上，《名臣言行錄》別集上卷三，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原不注年月，據康熙《綿竹縣志》補。上引年月後有小注「自潭州還」。

〔三〕「觀二爻」至「破矣」：《張魏公行狀》、《綿竹縣志》作「觀二爻之義而考其用心，則朋黨之論可以不攻而自破矣」。

乞保養天和疏〔二〕 紹興六年正月

陛下以多難之際，兩宮幽處，一有差失，存亡所係，慮之誠是也。然臣嘗聞之，聽雜則易惑，多畏則易移。以易惑之心，行易移之事，終歸於無成而已。是以自昔君人者，修己正心，惟使仰不愧於天，俯不忤於人，持剛健之志，洪果毅之實，爲所當爲，曾不它卹。陛下聰明睿知，燭知古今，苟大義所在，斷以力行，夫何往而不濟乎？臣願萬幾之暇，保養天和，澄靜心氣，庶幾利害紛來，不至疑惑，以福天下，以建中興。《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七，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二〕按《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載此爲張浚與高宗對答之語。

乞屯田事務俟就緒日歸省部施行奏

紹興六年正月二十一日

被旨往川陝視師及因就沿江措置軍事，所有屯田事務已蒙朝廷差屯田郎官樊賓隨逐前去。緣措置之初申審省部，竊恐留滯，欲望應屯田事務並申行府，候就緒日歸省部施行。《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三之九九（第七冊第六〇三六頁）。

李迨修舉職事奏

紹興六年二月二日

兩浙路都轉運使李迨，近躬親遍詣浙西六州軍，點檢過逐州縣違戾事件三百餘項，並令改正；及措置酒稅課利增錢僅五十萬貫。《宋會要輯稿》食貨四九之四二（第六冊第五六五四頁）。

乞戶部長貳內輪那一員總領江淮錢糧奏

紹興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三宣撫司軍屯駐江淮，所用錢糧雖各有立定取撥窠名，及專委漕臣應辦，多是互相占吝，不肯公共移那，因致闕乏。既無專一總領官司，諸處財賦出納，難以稽考。乞於戶部長貳內輪那一員，前來鎮江府置司，專一總領措置，移運應辦。《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一之四五（第四冊第三一八九頁）。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八。

乞曲加撫勞韓世忠疏

紹興六年二月〔二〕

臣契勘韓世忠每以恢復自任，慷慨負氣，不許同輩之出其右。今諸帥列屯並進，實自世忠發之。

欲望陛下因召問之際，曲加撫勞。以駐軍承楚，始自世忠，淮東鹽利之贍給諸軍者歲不下千萬，向非世忠力爲此行，則諸帥因循玩日，安肯渡江？自來凡遇虜兵率多望風而遁，惟世忠力破精銳，以少擊衆。異時中興之功，當責望世忠。臣每與之款言，世忠亦深以此自負。故願陛下委曲及之。干冒天威，不勝惶懼之至。《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三八。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此疏未注年月。按朱熹《張魏公行狀》：紹興六年二月，「（公）至江上，會諸帥議事。……公於諸軍將中尤稱韓世忠之忠勇、岳飛之沉鷙，可倚以大事」。三月二日，以世忠爲京西淮東路宣撫處置使（《宋史·高宗紀》五）。四月五日，高宗遣使勞韓世忠（《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〇），均與此疏相合，則此疏當爲紹興六年二月上。

乞許支使出賣戶帖錢了畢後奏請除破奏

紹興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諸路州縣出賣戶帖錢，元降指揮令都督府拘收，非奉聖旨指揮不得支使。竊緣方今軍事之際，合用錢數浩瀚，兼措置屯田、般發岳飛糧米等，所費益廣。若一一奏請處分，竊慮待報不及，却成留滯。除已逐急取撥應副使用外，欲望許臣候支使了畢，具寔數奏請除破。《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九之九

（第四冊第三一五〇頁）。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八。

勸誘富豪納金入粟奏

紹興六年四月十八日

都督府并行府恭被聖訓，勸誘懷忠體國富豪之人納金入粟，以助軍費。詢訪得浙西平江府、湖、秀、常州、江陰軍，浙東紹興府、衢、溫州，江東建康府、廣德軍，最係豪右大姓數多去處。行府量度支降官告，委守貳隨時勸誘上戶請買，即不得將下戶例行均敷。如或委實勸誘不能敷足數目，即具狀申取行府指揮，兼行府詳度。自來民戶物力陞降不常，竊慮一槩勸誘，却成騷擾，又已行下守令，更切契勘，若元係出等上戶，即令物力減退，亦不抑勒科配〔二〕。《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九之九（第四冊第三一五〇頁）。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〇。

〔二〕「抑」下原衍一「抑」字，據文意刪。

襄陽府支錢鹽事奏

紹興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襄陽府係屯兵控扼重地，將來行府巡按，前去措置軍事，所有應辦邊防及間探、斥堠應干軍須，并行府置司事務，皆合前期經畫。緣本府收復未久，財賦不充，理宜措置，以助支使。臣已令江東轉

運司於本路已送戶帖錢內支一十萬貫，并通、泰州見應副都督府鹽內各支一千五百袋，並聽劉洪道取撥措置回易。所收息錢，專一應副上件支使外，循環充本，即不得侵用本錢。今來係行府那融贍軍財賦應副，自合極力措置，以濟國事。《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九之一〇（第四冊第三一五一頁）。

乞差劉洪道兼都督府職事奏

紹興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荆襄控扼上流，最係重地。臣見被旨視師，其襄陽府將來權留駐司事務，理合差官先次經畫。伏見近已除劉洪道知襄陽府。本官識度宏遠，諳練邊事，可以任責。欲望差劉洪道兼都督府參謀軍事，依舊知襄陽府。《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九之一〇（第四冊第三一五一頁）。

乞許應副呂頤浩措置營田費奏

紹興六年五月二十日

湖南累經殘破，田多荒蕪。近本路安撫制置大使呂頤浩乞錢一十萬貫措置營田，望許行府那融應副。《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三之一〇四（第七冊第六〇三八頁）。

乞依畫到行宮寢殿修蓋奏

紹興六年五月

建康府畫到行宮寢殿，制度簡省，可以副陛下崇儉之意。乞降下本府，依此修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一。

乞選官一員充行府參議軍事奏

紹興六年六月八日

行府見今調發大軍移屯淮甸，邊事至重。欲乞於侍從官內選官一員，充行府參議軍事〔一〕。《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九之一〇（第四冊第三一五一頁）。

〔一〕事：原作「馬」，據文意改。

請車駕臨建康疏

紹興六年六月

東南形勢莫重於建康，實爲中興根本；且人主居此，則北望中原，常懷憤惕，不敢自暇自逸。臨

安僻在一隅，內則易生安肆，外則不足以號召遠近，係中原之心。《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二。

徽宗不豫燕山人回報知上疏

紹興六年六月

臣近得此信，不勝臣子痛切憤激之情。仰惟陛下處天子之尊，遭父兄之變，聖懷惻怛，勤切於中，固不止坐薪嘗膽也。臣願陛下至誠剛健，勉強有爲，成敗利害，在所不恤。彼藉姑息之論，納小忠之說者，爲一己妻孥計耳。使天有志於中興，陛下奮然決爲，躬冒矢石，事無不濟。使天無意乎中興，陛下雖過爲計慮，以圖一身之安，曾何補於事乎？但當盡其在我，一聽天命而已。況夫孝弟可以格天，仁厚可以得民，推此心行之，臣見其福，不見其禍也。《張魏公行狀》上。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一七〇，《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二，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奏淮南移屯事目

紹興六年〔二〕

臣今具淮南移屯事目，下項。

一、議者以爲虜叛自清河大具戰艦而來，韓世忠之舟師所不能遏止。臣以爲造舟於北，邑邑難備，

探報所傳，多非其實。向者世忠以水軍直抵淮陽城下，糧食器械盡萃于舟，而虜叛曾莫能略遣偏師追擊邀截，賊之事力可以見矣。其後世忠又以戰船徑赴彭城，緣水急石大，過淮陽而止。比其返也，莫有乘輕舸以追之者。今兩三月之間，豈能使集大舟？縱使有之，又安敢與世忠爲敵也？一、大軍既出，內外之論，多以前出後空、前重後輕爲言。臣謂用兵所恃，獨在士心之和協、將帥之肯爲、器械之犀利耳。就是三者，尤以人心爲先。士心苟離，雖擁百萬之師遮蔽江淮，無補于事也；士心苟奮，所向無敵，虜叛安敢輕越而輒犯之乎？故朝廷所急者，當知其辛苦，視其疾病，時其衣糧，明其賞罰。不如是，雖環兵而守之，緩急無可恃也。《永樂大典》卷三五八六。又見

《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原無上奏年代。詳此奏乃駁斥反對「淮南移屯」之論。紹興六年二月張浚「至江上會諸帥議事。命韓世忠據承（州）、楚（州）以圖淮陽，命劉光世屯合肥以招北軍，命張俊練兵建康，進屯盱眙」（《張魏公行狀》）。此即所謂「淮南移屯」。是此奏乃紹興六年上。

論岳飛措置疏

紹興六年九月

飛之措置甚大，今既至伊洛間，如河陽、太行一帶山寨，必有通耗者。自梁青之來，常有往來之人，其意甚堅確。青，懷衛間人，嘗聚衆依太行，數出擾磁、相間，金人頗患之。今年春併兵力攻，

青以精騎數百突出渡河，由襄漢來歸岳侯，兩河人呼爲梁小哥。《建炎筆錄》卷中。

請守淮西疏

紹興六年十月

俊等渡江，則無淮南，而長江之險與虜共矣。淮南之屯，正所以屏蔽大江。向若叛賊得據淮西，因糧就運，以爲家計，江南其可保乎？陛下其能復遣諸將渡江擊賊乎？淮西之寇，正當合兵掩擊。今士氣益振，可保必勝。若一有退意，則大事去矣。又岳飛一動，則襄漢有警，復何所制？願陛下勿專制於中，使諸將不敢觀望。《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六，嘉靖《惟揚志》卷三二，康熙《綿竹縣志》卷三，《續資治通鑑》卷一一七。

乞按勸誘買官誥額推賞奏

紹興六年十月

昨令兩浙、江東州軍勸誘大姓就買官誥，今來將欲就緒。望將每州勸誘及三十萬緡以上，知通縣令當職官各減二年磨勘；及二十萬緡，減半推賞。《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六。

楊沂中破劉猷疏

紹興六年十月〔二〕

臣伏奉十四日親筆處分，臣已恭依聖訓施行。楊沂中於十日大破劉猷全軍，勦除淨盡。麟勢甚窮，日爲遁計。劉光世已發大兵，方茲乘勝之後，慮有困獸之虞，理須量其才力，戒以持重，庶幾可收全功，無復差跌。伏望聖慈上寬顧慮。臣竊惟用兵之道，譬諸奕棋。方兩家爭戰，思慮必惑，立志不專，自須疑貳，一着苟失，勝負遂分。方其急時，要以靜應。寧當持子未下，不宜數有更易。今岳飛之軍控制上流，利害至大，儻使之全軍而來，萬一虜叛出沒此處，何以支梧？其爲患害與淮西同，非惟川陝隔絕，大江之南無日莫居矣，却欲進兵攻取，不亦甚難已乎？臣已具奏聞，乞委臣從宜措置，伏冀早賜指揮。淮東之寇，非竭國而來，不肯輕舉；況韓世忠士馬精銳，地利得宜，縱其深入，我必有利。區區淺見，未識當否？伏望聖慈曲垂訓諭。《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二二。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按奏云「楊沂中於十日大破劉猷全軍」，據《宋史》卷二八《高宗紀》五，此事在紹興六年十月十日，則此奏乃此時所上，據補。

謝賜淮西克捷手書疏

紹興六年十月

逆雛遠遁，尚稽授首之期；金寇方強，未見息戈之日。臣之罪大，何所逃刑？願陛下念十年留滯之非，歎雙馭還歸之晚，儻爲民而勞己，當有神以相身。無使自謀擇利之言，得惑至高無私之聽。

《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僞齊入侵乞賜黜責奏

紹興六年十月

賊臣邇者輒入邊塞，今雖勝捷，而渠魁遁去，殺戮雖衆，亦吾赤子。致彼操戈而輕犯，由臣武備之弗嚴。願賜顯黜，以允公議。《張魏公行狀》上。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全宋文卷四一二六

張 浚 六

論車駕進止利害疏

紹興六年十二月〔二〕

臣昨日幸侍天光，獲聞聖訓。退而思之，惟是車駕進止一事，利害至大。臣區區中懷，所見未知當否，敢以剖露，惟陛下深思而詳擇焉。臣竊惟天下之事，不倡則不起，不爲則不成。自古賢聖之君，平定禍亂，未有謙退遠處，而能躋天下於太平之域者。惟太公避狄、勾踐報吳二事，士大夫多以爲口實，不知與今事勢萬萬不同。夫祖宗二百年積累之基，付在陛下，不幸而虜人陵之，叛臣據之，陛下不得已而養銳待時，以俟天定，猶之可也。至於事有可爲之理，時有可興之勢，思前慮後，猶豫不決，豈不重失人心乎？臣請以棋論：善弈者先固基本，次定筭數，臨以大勢，使之左右枝梧之，不暇，然後我勝可必，彼敗可分。今四海生民之心，孰不思戀王室者。虜叛相結，脅之以威，雖有智勇，無由展竭。三歲之間，賴陛下一再進撫，士氣從之而稍振，民心因之而稍回。正當示之形勢，庶

幾乎激忠起懦，而三四大帥者亦不敢懷偷安苟且之心。夫天下者，陛下之天下也。陛下不自致力，孰肯履危險、忘寢食，孜孜焉惟恢復是望，而愚忠不移者乎？臣意謂今日之事，存亡安危，所自以分。陛下六師倘還，則有識解體，內外離心。日復一日，終以削弱。異時復欲下巡幸詔書，誰爲深信而不疑者？何則？彼知朝廷姑以此爲避地之計，實無意於圖天下故也。陛下若斷自宸衷，有進無退，車塵一動，上可以格天心，下可以順民望。虜叛之勢寢以蹙縮，大功自是而立，大業自是而成。論者不過曰：「萬一秋冬有警，車駕難於遠避。」夫軍旅同心，將士用命，扼淮而戰，破敵有餘，況陛下身臨大江，氣當百倍。苟士不效力，人有離心，陛下雖過自爲計，將容足於何地乎？又不過曰：「當秋而進，士有戰心，及春而還，絕彼窺伺。」此特可舒一時之急，應倉卒之警，年年爲之，人皆習熟。謂我不競，當有怨望，難乎其立國矣。又不過曰：「賊占上流，順舟而下，變故立生，所不可測。」夫襄漢我有也，賊舟何自而來乎？虜叛事力有餘，果能陵犯，水陸皆行，自上而濟，陛下身處臨安，去建康無數舍之遠也，處之其安否乎？三者利害，有同白黑。矧惟陛下遭兩宮之大耻，負四海之重責，天意人心，兩皆屬望。有爲而無成，天下猶矜憐而歸心陛下也，不爲而坐待其盡，爲禍可勝言耶？夫爲將帥之策者，恐臣導陛下而前，督其進取，曾不知事有機會，時有利鈍，士馬不能遽益也，敵勢不能立破也，要宜剛大其志氣，恢洪其度量，以拯救天下百姓爲心，仰無愧於天，俯無忤於人。度事而爲，審時而動，先謀自治，利而誘之，致而破之，何難而不可濟哉？惟陛下斷以恢復爲事，則任恢復之人；以退守爲事，則任退守之人。使各引其類，求其黨，一意施爲，爲陛下畢盡死力，庶乎不至於

操持兩端，擇利自謀也。臣又竊譬之，父有痼病，其子欲以瞑眩之藥治之，而或者爭止焉。爲或人之謀，疑其愛己；爲子之謀，似乎不審。然而人各有心，姑取諛悅，捨此適彼，所不慙焉，謂子爲不盡忠乎其父，豈不過謬哉！今日侍陛下以還，爲臣之謀無所任責，誠亦得計矣，爲陛下國家之計恐有所未至。是以披心腹，露肝膽，反復一二言之，而不知其當否也。伏惟陛下裁赦。《歷代名臣奏議》卷八。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七，《中興兩朝聖政》卷二〇，《三朝北盟會編》卷一七〇，《張魏公行狀》上，《名臣言行錄》別集上卷三，《宋史》卷三六一《張浚傳》，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原不注年月，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補。

論內重外輕之害疏

紹興七年十二月〔二〕

臣前日親奉玉音訓諭，以謂有天下國家者，凡以爲民。今刺史、縣令之官未盡得人，令臣選擇。臣私自喜幸，仰慶陛下酌見治道之原，顧雖愚庸，願竊有獻。當今治民之官少得其人者，無他，蓋因內重外輕，祖宗之法盡廢故耳。流落于外者終身不獲用，經營於內者積歲得美官。此治道之所以分，而斯民之所以不被其澤。臣請一二而數之。稍有時望，躡序而遷，雖無實效及民、忠言補上，而身已富貴矣。此其一也。大臣取人，假借拔擢英豪之說，曾未踰時，便居侍從。進用如此，孰不歸心？故

其所言所爲，求報於人主者少，求附於大臣者多。此其二也。士大夫一居州縣，遂無進身之望，貪汙自謀，不顧廉恥。此其三也。受知於大臣，其身速化，惴然惟懼斯人之去也。毀譽由此而不公，議論由此而不一，分門戶立，朋黨無不至焉。此其四也。富貴可以倖得，名位可以巧取，其修身必不專，其爲學必不篤，罔上賣交，惟利是視，風俗何自而厚哉？此其五也。所用之人，既非素望，夷狄之所輕侮，天下之所憤疾。此其六也。不歷民事，利害不明，詔令之行，職事之舉，安能中理？此其七也。一歲屢遷，官不修職，其視公家之務殆如傳舍。此其八也。夫內重外輕，其害於天下百姓，且不便於國家之計如此，可不思所以變其道耶？雖然，驟而行之，人情駭愕，是非共起，無益於事，惟徐徐而理之，事事而正之，磨以歲月，治道可復也。《歷代名臣奏議》卷一四二。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七，《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原不注年月，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補。此張浚獨相後首奏。

奉太上訃告待罪疏

紹興七年正月

陛下時遇艱難，身當險阻，圖維事業，寢食不皇。所以思慕兩宮，憂勞百姓，未嘗一日忘也。臣之至愚，獲遭任用，在諸臣先，每因從容語及北狩事，聖情惻怛，淚必數行。臣感慨自期，願殲讎

虜。十年之間，親養闕然，爰及妻孥〔二〕，莫之私顧，其意亦欲遂陛下孝養之志，拯生民塗炭之難，則臣之事親保家，庶幾得矣。昊天不弔，禍變忽生，使陛下抱無窮之痛，積罔極之思，哀復何言，罪將誰執？載念昔者陝蜀之行，陛下丁寧告戒，且曰「我有大隙於虜」，刷此至恥，惟臣是屬。而臣終隳成功，使賊無憚。況以沙漠之墟，飲食憂慮，兩宮處此，違豫固宜。今日之禍端，自臣所致，尚叨近輔，實愧心顏。伏願明賜罷黜，亟正典刑，仰以慰上皇在天之靈，俯以息四海怨怒之氣。《三朝北盟會編》卷一七七。又見《張魏公行狀》下，《宋史》卷三六一《張浚傳》，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二〕爰及妻孥：原無，據《行狀》、《宋史》補。

論終行喪禮事疏

紹興七年正月〔二〕

臣昨日伏蒙聖慈特遣中使宣諭，欲終行喪禮，且緩聽政之期。仰惟聖情哀慕，大孝格天，凡在臣子，孰不感涕？臣竊惟天子之孝與士庶不同，必也仰思所以承宗廟，奉社稷；若規規然以堅守孝節爲事，顧何以副委託之重哉？今日之事，利害所繫，則又有大於此者。梓宮未返，天下塗炭，至讎深恥，亘古所無。陛下揮涕而起，斂髮而趨，一怒而安天下之民，臣猶以爲晚也。至若易月之制，聽政之期，臣嘗考之故事，揆以人情，皆爲得中。伏望聖慈痛自抑損，早賜矜從。臣不勝至願。《歷代名臣

奏議》卷一二四。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八，《張魏公行狀》上，《宋史》卷三六一《張浚傳》，康熙《綿竹縣志》卷三，《續資治通鑑》卷一一八，《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紹興七年正月：原無，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補。

論易月之制疏

紹興七年二月〔二〕

臣竊惟陛下至孝之性出於天成，思養親之弗及，痛梓宮之在遠，雖躬行終身之喪，臣知其猶未稱陛下孝思之深也。惟是易月之制，若聖慈堅欲不允，則出而勞師臨戎，訓閱士卒，皆爲非禮，陛下固當不得已以徇群臣之請。獨異時視朝之服，比故事更令淡白，仍寬其制，多以疏厚之帛爲之，供帳服用，並去采飾，悉從樸素，以示天下追慕痛念之意。蓋太上皇帝在位二十六年，天下蒙被厚澤。今不幸而崩於沙漠之北，故天下之責望於陛下也深。陛下勉從群請，止以軍旅多事，思所以雪大恥，圖恢復，安宗廟，救百姓，而身行於宮中者喪禮如制，可以感格天心，可以俯慰人望。臣累被聖訓，知聖心之所以自處者，於孝道已盡，尚慮陛下疑易月爲非制，故不憚煩瀆，上浼宸聽。伏幸裁覽。《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二四。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原無年月，按《宋史·高宗紀》紹興七年二月，「帝欲遂終服，而張浚連疏論喪服不可即戎，遂詔外朝勉從

所請」，即其事。據補。

道君皇帝謚議

紹興七年二月

臣聞漠然無際，萬物資之以有生者謂之天，代天理物，而天下宗之以爲主者謂之帝。在昔放勳、重華，帝之盛者也。降及二代，夏十有七君，商三十王，史皆謂之帝。豈二帝三王時雖不同，而代天理物無二道歟？夫易名之義，必讀之于郊，以告上帝者。人君處天位，治天職，上當天意，而後謚之，則將公萬世而傳之矣。恭惟道君皇帝躬睿主之資，續列聖之緒，有懷斗載干之異，協瑤光貫月之祥。粵其潛德未升，含章不耀，而行安節和之譽，已播于諸侯宗藩，聞於朝廷列位矣。泰陵上賓，入繼大統，謳歌所歸，景命有僕，皎然如清風戒旦而白日登，隱然如春雷出地而幽蟄奮。方是時也，恤鰥寡，存孤獨，出聽政，改制度，病者養，死者葬，老者安，少者懷，絃歌之聲徧於四海，冠帶之倫被于八荒，網罟之所及，耒耨之所布，舟車之所至，聲教之所被，蓋遐邇一體，中外禔福。而又覽姬訾法營室而總章建，備犧象潔牲牲而清廟修，審鐘律而致五聲八音之和，正郊祀而定圓丘方澤之制，述五禮以齊俗，明八刑以糾姦。是以在位二十有六載，懷生之類，莫不漸漬休澤，沐浴太和。猶以爲未也，而謂僻陋殊俗之國，遼絕異黨之域，土斷壤隔，正朔未加，內之則犯義滅禮，外之則渝盟造兵。跋踵之民，延頸俟后，故弔伐之師行焉。夫國者，天下之大器也；位者，天下之大寶也。宣和之

末，上畏天戒，付社稷於元子，視委大器、去大位若棄敝屣然。所謂功成身退，有大美而不居者歟！謹按《諡法》：窮理盡性曰聖，經緯天地曰文，功施於民曰仁，有意可尊曰德，受祿於天曰顯，慈惠愛親曰孝。若乃游於六藝之囿，馳乎仁義之塗，脩容禮園，翱翔書圃，聖之至也。上則三辰全、寒暑時，下則萬物盛、山川寧，典章粲然，人道大備，文之至也。德澤滂流，淪浹肌髓，故聞諱之日，如喪所親，塗悲巷哀，聲動天地，仁之至也。禪遜之事，古人爲難，自神堯明皇而來，皆不得以盡其美。乃斷以社稷之義，天地消息之理，饗天下養爲子父，德之至也；時享歲貢，爲下國駿龐，顯之至也；仰奉九廟，傍睦九族，孝之至也。夫徽者，至美也。大舜致五典之美，謂之徽；文王盡文德之美，謂之徽；大姒嗣大任之美，謂之徽。蓋總衆美而論，一言足以盡之者，其惟徽乎！致治之美，由前者所云，可謂致美。《傳》曰「允迪前徽」，其斯之謂乎！且宗者，尊之也。商之三宗，漢之七制，皆以其德可尊，是以宗之。道君皇帝尊諡宜天錫之曰聖文仁德顯孝皇帝，廟號曰徽宗。《中興禮書》二三八。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五。

條具參知政事分治尚書省奏

紹興七年三月

欲張守治吏、禮、兵房，陳與義治戶、刑、工房。如已得旨，合出告命勅劄，與合關內外官司，及緊切批狀堂劄，臣依舊書押外，餘令參知政事通書。《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九。

論劉光世軍馬屯駐事奏

紹興七年二月〔二〕

臣昨日恭奉聖訓，令臣思慮劉光世一軍合屯家小去處。臣再三審度，惟江州最便。其一漕運通利；其二城壁堅固；其三將士往上流措置，去家不遠，書信易通，無後顧之憂。異時淮甸有警，家屬各已安居，大兵順流而下，聲勢尤大。區區鄙陋之見，仰冀聖裁。

〔貼黃〕如合聖意，乞因宰執奏事宣諭，止以太平被火，光世一軍家屬合行移駐。伏乞詳酌。《永樂大典》卷三五八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原無年月。奏言「太平被火」，查《宋史》卷二八《高宗紀》五：紹興七年二月「丙申，太平州火」。則此奏乃七年二月或稍後上。

奏報淮陽等處備虜事狀〔二〕

臣伏領宸翰，再三思之。春水方生，時氣向熱，非虜行兵之利。泗州傍近盱眙，取之固難，得莫能守。淮陽之兵恐是疑我深入，先張聲勢。所有沂州賊馬一項，來歷未明，又皆得之傳聞。已行下諸

帥，令過爲隄備外，更數日間，可見事實。其餘曲折，容臣留身奏稟。《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原未注年月。詳文當是紹興七年春間事，時四大將等分屯江淮，故有「行下諸帥」之語。

乞獎諭王俊楊從義並撫勞將兵奏

紹興七年五月十七日

勘會興元府洋州所用渠堰澆溉民田，數目浩瀚。昨自兵火之後，例皆隳壞。今吳玠遣發將兵及委知興元府王俊、知洋州楊從義部押官兵，同共修葺，並已就緒。望賜獎諭，仍乞降黃榜撫勞將兵。

《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一之一〇九（第六冊第五九六頁）。

論重修神宗實錄奏

紹興七年五月二十八日

紹聖以舊史不公，故再修，而蔡卞不公又甚，每持一己褒貶之語以騁其愛憎。今若不極天下之公，則後人將又不信。《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一一。

乞令江州守臣疾速津遣尹焞奏

紹興七年五月二十九日〔二〕

臣先備員川陝宣撫處置使，竊見和靖處士尹焞，緣叛臣劉豫父子迫以僞命，焞經涉大河，投身山谷，自長安徒步趨蜀。崎嶇千餘里，乞食問路，僅獲生全。臣常延請至司，與之晉接，觀其所學所養，誠有大過人者。紹興甲寅春，被命還朝，蓋嘗以焞姓名達之天聽。今陛下博采群議，召置經筵，而焞辭免新命，未聞就道。伏望聖慈特降睿旨，令江州守臣疾速津遣。《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一一。又見《宋會要輯稿》選舉三四之四三（第五冊第四七九六頁），《續資治通鑑》卷一一八。

〔二〕《宋會要輯稿》署作「紹興五年十一月六日」，疑誤。

歲旱乞賜罷黜奏

紹興七年七月二十三日〔二〕

臣等以愆陽爲災，將害秋成，不愛性幣，徧走群靈。已彌旬浹，未獲休應，上貽陛下閔雨之慮，下使望歲之民凜凜然有溝壑之憂。載循召災之由，皆緣臣等輔相失職，積有罪戾，以奸陰陽之和。望將臣等速賜罷黜，並致嚴科，以彰失職之咎，用以厭塞天心，召致和氣。《宋會要輯稿》瑞異二之二三

（第三冊第二〇九三頁）。

〔二〕此奏原書繫於「（紹興）五年六月十四日」，云：「右僕射張浚、樞密使秦檜、參知政事張守、陳與義言。」據《宋宰輔編年錄》、《宋史·宰輔表》，張守六年十二月始除參政，陳與義、秦檜則七年正月始拜參政及樞使，則「五年六月十四日」誤。此事實在紹興七年七月。《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二：七年七月「壬申（十一日），張浚以旱，乞率從官禱雨」。「辛巳（二十一日），張浚等奏：『禱雨備至未獲休應』」。「癸未（二十三日）……宰臣張浚、樞密院使秦檜已下引咎乞罷黜」云云，即此奏也。據改。

言僞齊簽軍事奏

紹興七年八月

探報，僞齊簽軍自六十以上則減之，五十以下則增之，科條之煩，民不堪命。出軍之際，自經於溝瀆者不可勝計。《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一三。又見《續資治通鑑》卷一一九。

乞優叙汪伯彥奏

紹興七年八月

臣等已商量，俟因大禮取旨，更得親筆數字爲明帥府舊勞，庶幾內外孚信。《續資治通鑑》卷一一九。

論功賞利害狀

紹興七年〔一〕

臣去歲令韓世忠舉淮陽之師，竟無成功，夙夜震懼，恨無以仰副使令。伏念臣駑下不才，陛下過聽，委以兵事。臣嘗伏而計之，敵之盛強，自古未有如今日者。今每有舉措，必欲戰無不勝，攻無不克，是責臣以難能之事矣。使臣善爲身謀，不過斂兵自固，坐受其弊，而臣終不忍爲此也。世忠以淮陽之役不賞其下，二年之間，頗無進取之意。彼欲擁兵固位，自求保全耳，而於陛下圖回中興之策，則未爲得。故今之論者，莫不皆曰：輕易舉兵，事必無成，虛費功賞。朝廷甘聽其言，不免且爲偷安之計，將日益以怠，兵日益以老。必欲求所謂一舉而勝之，蓋亦難矣。竊譬之解牛，頑髀固骨，必勞新刃，堅節既解，無復難者。今將求破大敵而欲一毫不挫，萬舉有得，不亦惑邪？臣愚昧之見，所陳奏章，乞不付外，惟陛下知臣之心，故敢以瀆天聽。伏望聖慈，俯加照察。《歷代名臣奏議》卷一八九。

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一〕原未繫年。按疏云「臣去歲令韓世忠舉淮陽之師」，此事在紹興六年二月。《宋史·張浚傳》：「六年，會諸將議事江上，……命韓世忠據承、楚以圖淮陽。」又《高宗紀》五：「是月，張浚至江上會諸將議事。」是也。則此疏乃紹興七年九月仍在相位時所上。

乞借差使臣存留親兵奏、紹興七年九月十七日

臣荷陛下知遇，出入總兵將近十年，其所施爲，不無仇怨。臣今奉親偕行，去家萬里，汎然舟寄，未有定居。除依例合破使臣外〔二〕，望許臣於都督府借差使臣四員，存留親兵五十人，以備緩急。如蒙俞允，令所在州於上供錢米內應副。《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一四。又見《宋會要輯稿》儀制四之二八（第二冊第一九一二頁），《續資治通鑑》卷一一九。

〔二〕「除依」句：原無，據《宋會要輯稿》補。

論邊事利害奏〔二〕

臣聞忠臣去國，不忘憂君之心。臣雖至愚，數敗國事，而其拳拳憂主之義，竊慕前修，敢畢其說。伏冀留神觀覽，不勝幸甚。臣竊惟用兵之道以氣爲主，氣勝則強，氣衰則弱。故雖有數十萬之敵，而古人率以少取勝，變危爲安。其術無他，氣足以吞之故也。晉有淝水之捷，吳有赤壁之勝，皆其君臣上下議論不移，謂夫迎降畏避之策，終不能求全以立國，故斷然鼓而作之，卒以定難。使其計

不出此，禍有不可勝言者矣。今歲虜人舉動，未見大入之形。惟是逆麟狂謀，借虜援以幸萬一，此容有之。臣所過憂者，恐探報之間，有所未審，而我之措置，或至輕搖，外敵未來，內患先起，事至於此，追咎無及。以陛下之明聖，加以講論邊事，不忘聖懷，此固非臣所憂。獨臣既以罪戾之著，不得已而遠去聖躬，又慮夫後之過計失事者，畢以歸罪於臣，是用略嫌疑之跡，冒雷霆之威，輒瀆宸聽。皇懼之情，殆無所容，伏惟聖慈俯賜照貸，不勝幸甚！《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三二。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此奏不知何時所上，審其文云「數敗國事」，「遠去聖躬」，又云「逆麟（劉麟）借虜援以幸萬一」，則當是紹興七年十月謫居永州之後，十一月金人廢劉豫爲蜀王之前。

全宋文卷四一二七

張 浚 七

論和議利害劄子

紹興九年正月〔二〕

臣於正月十五日恭睹大霈之頒，再三熟讀，通夕不寐。翌日，作書呈參知政事孫近，大槩以虜若尚強，和安可信，其勢遂衰，和爲可惜。竊料聖心高明，姑且爲此，內以激將士之憤，外以觀敵國之情。不然，事日委靡，何以立國？燕雲之舉，其鑑不遠，他日之悔，復何可追？臣愚區區過計，竊以謂虜自宣、政以來，挾詐反覆，傾我國家，蓋非可結以恩信，待以仁義者。今日事之虛實，姑置未論。借令虜中有故，上下分離，天屬盡歸，河南遂復，我必德其厚賜，謹守信誓。數年之後，人情益解，士氣漸銷，彼或內變既平，指瑕造隙，肆無厭之欲，發難從之請，其將何詞以對？顧事理之可憂，又有甚於此者。陛下焦心勞慮，積意兵政，精神感格，將士漸孚，一旦北面事虜，聽其號令，游談之士取功於一時，勲績之臣置身於無用，比肩宥密，接武求盟，小大將帥，孰不解體？陛下且欲經

理河南而有之，臣知其無與赴功而共守者矣。矧夫虜計莫測，自古所傳。異時策馬渡河，風塵畢起，倉卒之間，孰肯赴敵？蓋自堯舜以來，人主奄有天下，非兵無以立國，非武無以定亂。國立而勢起，亂定而治生，然後干戈可戢，道德可行。未聞委質夷狄，可以削平禍難。遠而石晉，近而叛豫，著人耳目，歷歷可想。夫中原之地，未易輕守也。譬諸人身至虛，風邪乘之，手足偏廢，不能運動，必其精於自養，元氣日強，氣之所到，肢體乃舉，藉外物以扶持，難乎其經久而及遠矣。昔魯仲連不欲尊秦爲帝，且曰：「秦無已而帝，則將變易諸侯之大臣，彼且奪其所不肖而與其所賢，奪其所憎而與其所愛。彼又將使其子女讒妾爲諸侯妃姬，處梁之宮，梁王安得晏然而已乎？」蓋小之事大，不幸而交於虎狼無道之國，彼力屈則姑且矜容，力强則肆爲吞并。春秋之時，楚懷王入覲于秦，一往不返，逮今千載之下，爲之痛心，由辨之不早也。漢高祖起兵之四年，侯生侍太公、呂后以歸，軍皆稱萬歲。已而羽解而東歸，漢王引兵西歸，張良、陳平諫曰：「今漢有天下大半，而諸侯皆附，楚兵罷食盡，此天亡之時。不因其機而取之，所謂養虎自遺患也。」漢王從之。古人爭天下，必審夫機會。時不再來，追咎莫及。高祖知羽之寡恩少義，其和不可恃也，又知夫從我將士日夜望尺寸功，求其顯著，人心之不可沮也。故雖再敗固陵，甘心不悔。茲二事者，足以爲今之戒矣。臣日夜思念，此國之大事也，陛下獨不與二三將帥熟謀之，而從約之遽，肆赦之速，用世儒之常說，答猾虜之詭秘，措置失叙，思之寒心。臣不自量，爲陛下再計。嗣今以往，使其遷延生事，姑緩一時，謝絕使人可也。明告以利害，詳喻以曲直可也。萬有一如太公、呂后之歸，便當博詢諸帥，獎礪將士，外存和議之名，內

圖恢復之實。逼之以大勢，使其人心終至於乖離；示之以威武，使其內釁不能以遽息。始臣而終服之，如唐太宗之所以待頡利者，庶乎國家可立焉。臣罪戾之餘，一意養親，深不欲論天下事。顧惟利害至大至重，不忍緘默，以負陛下之知。罪之聽之，惟陛下命。《歷代名臣奏議》卷三三四。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五，《中興兩朝聖政》卷二五，《張魏公行狀》下，《宋元通鑑》卷七二，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五。

〔二〕紹興九年正月：原無，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補。

論事勢劄子

紹興九年二月

竊惟今日事勢，處古今之至難。一言以斷之，在陛下勉強圖事而已。陛下進而有爲，則其權在我，且順天下之心，間雖齟齬，終有莫大之福。陛下退而不爲，則其權在敵，且拂天下之心，今雖幸安，後將有莫大之憂。夫在彼者情不可保，在我者心不可失。外徇敵國，內罹實害，智者所不爲也。仰惟聖慈深計審慮，茂圖大業，永福元元。《張魏公行狀》下。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六，《中興兩朝聖政》卷二五，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復宣奉大夫提舉臨安府洞霄宮任便居住謝表

紹興九年二月

敢不專精道學，黽勉身修。求以事親，方謹晨昏之養；庶幾報國，敢忘藥石之規。《張魏公行狀》
下。

料虜三策劄子

紹興九年二月

自陛下回駐臨安，甫閱歲時，聖心之所經營，朝論之所商榷，專意和議，庶幾休息，莫不幸其將成矣。臣嘗不寐以思，屈指而計，虜人與我讎讐之深，設心措意，果欲存吾之國乎？抑願其委靡而遂亡也？臣意其力弱未暇，姑借和以怠我之心；勢盛有餘，將求故以乘吾之隙。理既甚明，事又易見，然則紛紛異議，可端拱而決矣。料虜上策，還梓宮，復母后，輿地來歸，不失前約，結歡篤好，以怠我師。遲之數年，兵無戰意，然後遣一介之使，持意外之詔。假如變置大臣，更立妃后，將何以塞請？虜出中策，則必重邀求，責徽禮，失約爽信。近在期年，中原之地，將有所付，如梁武之立北魏王顥者，尚庶幾於前。虜出下策，怒而興師，直臨江表，勢似可愕，而天下之亂或從此而定矣。《張

魏公行狀》下。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六，《中興兩朝聖政》卷二五，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論和議利害疏

紹興九年二月〔二〕

臣近嘗以淺陋之說仰瀆聖聰。區區私憂過慮，誠以今日之事，上干國家大計，臣雖退處，休戚實同，輒罄愚忠，更乞洞照。臣竊惟陛下回駐臨安，甫閱歲序，聖心之所經營，朝論之所商確，專意和議，庶幾休息，莫不幸其將成矣。臣嘗不寐以思，屈指而計，虜人於我，讎讐非一端，詭詐非一事，其設心措意，果欲存吾之國乎？抑願我委靡而遂亡也？臣意力弱未暇，姑借和以怠我之心，勢盛有餘，將求故以乘吾之隙。理既甚明，事亦易見。然則紛紛異議，可端拱而決矣。陛下進而有爲，人心順，士氣振，國立勢強，其權在我，可戰則戰，可守則守，可和則和，無適而不如陛下志者。何則？權在我也。陛下退而不爲，人心離，士氣沮，國微勢弱，其權在敵，欲戰則不能勝，欲守則不能固，欲和則不能久，無適而如陛下之志者。何則？權在敵也。臣竊謂陛下新盛德以服海內，推至誠以御人材，勉勵壯猷，恢張大業，以戰守爲實事，以和好爲虛名。如是，則祖宗之基不墜既成，天下之民復見至治。若乃偷一時之安，滋異日之禍，偃兵不用，適以造兵；遇患不除，終致大患。且虜之畏懼請和，在我朝抑可考矣。澶淵之役，萬乘親征，兵刃未交，大酋先斃，於是惴惴知畏，歡好可成。繼而西夏有警，泛使踵至，請關南之地，興幣帛之求，賴當仁宗皇帝時，賢材輩出，天下富盛，卒不能逞其私志。不然，事亦危矣。陛下以今日之和爲可信乎？爲可恃乎？臣年數奇窮，養親是急，徒能爲陛

下叙陳曲折，分別利害。仰冀聖心獨斷，無惑近效，天下幸甚！《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三二。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四。

〔二〕按《歷代名臣奏議》所錄此疏含前二篇之部分文字，而又有所不同，且首尾完具，當別有所本。今仍單獨收錄，以資參考。

論審機握權劄子

紹興九年四月

竊惟陛下建炎初載，嘗歷大艱，天意至深，益彰聖德。前事不忘，後事之鑑。伏願亟收人心，務振士氣。權勢專制，操縱自我，外之醜虜曷發敢侮之謀，內之群帥益堅盡節之志。天下國家，我所自定，宋之社稷，永永無窮。夫理有近利，亦有深憂，有天下者當審機會，度人情，斷大義，持柄握權，不以與敵。腐儒寡能遠見，事至而悔，將何及焉？況夫今日事機，尚可因權適變，速於救藥。惟望聖慈斷以無疑，則天下幸甚。《張魏公行狀》下。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奏虜書名詔諭事狀

紹興九年八月〔二〕

臣近者累輸瞽說，仰瀆聖明。誠以憂君過慮，不能自息。竊惟天下之事有置必有廢，有與必有奪。虜以詔諭爲名，將持廢置與奪之大柄，且其蓄謀起慮，欲以沮人心、奪士氣，而坐傾吾國。臣之所憂，不但目前而已也。劉先主曰：「成大事以人心爲本。」此存亡之大計。願陛下考臣前後所奏，留神毋忽焉。《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張魏公行狀》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二〕紹興九年八月：原無，據《行狀》補。

乞增福州學田奏

紹興九年十月

據州學學生陳備中等三百三十八人狀，竊見本州科場赴試至七千餘人，補試終場二千五百五十五人。今繫籍學生五百餘人，本學養士止二百人額，每人食錢止一十九文，餘皆供給不到。乞別給田五七頃，仍以五百人爲額。《淳熙三山志》卷八。

謝中使撫問奏

紹興十年正月

願陛下全養精神，剛大志氣，惟果惟斷，見幾見微。察彊弱於言辭之際，轉禍福於談笑之間。無使噬臍，爲天下笑。《張魏公行狀》下。

論因權制變疏

紹興十年六月

臣竊念自群下決回鑾之議，國勢不振，事機之會，失者再三。向使虜出上策，還梓宮，歸兩殿，供須一無所請，宗族隨而盡南，則我德虜必深，和議不拔，人心懈怠，國勢寢微，異時釁端卒發，何以支持？臣知天下非陛下之有矣。今幸上天警悟，虜懷反復，士氣尚可作，人心尚可回。願因權制變，轉禍爲福，用天下之英才，據天下之要勢，奪敵之心，振我之氣。措置一定，大勳可集。臣又有臆見：當燕山新復，朝廷恃郭藥師爲固，一旦醜虜敗盟，藥師先叛。何則？賣國無耻之人本無他長，難與共事。願陛下每以爲鑑，制御於早，無忽！《張魏公行狀》下。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三六，《中興兩朝聖政》卷二六，《中興兩朝編年綱目》卷八，《續資治通鑑》卷一二三。

奏虜情及捍禦之策

紹興十年六月〔二〕

臣叨冒陛下厚祿，義當有所建陳。臣竊惟虜人逆天用兵，取敗固宜。尚慮秋高馬健，大爲點集。臣愚見以爲乘此勝銳，正須蓄養，外示進討，內實安靜，更觀其變。若併犯陝、蜀，則襄陽、承楚之兵攻其後；若大窺淮浙，則岳飛、吳璘、楊政之兵擊其中。儻或虜勢稍虧，未能辦此，在我徐議征伐，固未爲晚。夫虜巨敵也，願陛下詳究其勢，審察其情，俾諸帥協力合意，共成大業。今日勝負，全在人心，略有離異，利害非細。陛下每切留神，天下幸甚。《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原書不注年月。考此奏云「虜人逆天用兵，取敗固宜」，乃指紹興十年六月順昌之戰，劉錡率軍大敗兀朮十餘萬衆。時岳飛爲河南北諸路招討使，吳璘爲秦鳳帥、節制陝西諸路軍馬，楊政爲興元帥，張浚知福州。

奏虜情并乞早圖大計議

紹興十一年春〔二〕

臣得右僕射秦檜書，竊聞虜人已過淮北。此虜初欲因春草將生，盡有淮西，與我共爭大江之險，

以搖江浙，候秋氣既深，徐圖南渡。賴陛下天授成算，力遣大將摧折兇焰，天下蒙福。然而巨酋包藏逆毒，意蓋未息，勢須堅壁要地，示弱用間，以誘我師。此計儻或不行，即大發國中之兵，秋冬謀爲再舉。臣嘗歷考其所爲，殊與粘罕、婁宿輩不同，謂可破滅。自己未春以來，屢以所見冒昧具奏，誠恐事機差失，所繫非細。而今日之事，安危以決，利害尤重，疊浼宸聰。所惜者時，及嘗於秦檜書中，略具大槩。願陛下速會諸帥謀以胸腹，將相同心，早圖大計。凡有施爲，必究始末。區區庸謬，惟陛下素知其立志用意，不避誅責，敢布微誠。仰冀聖慈特寬斧鉞，不勝幸甚。《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原不注年月。按此奏所云「己未」，乃紹興九年。「右僕射秦檜」者，檜以八年三月除右僕射，至十一年六月遷左僕射。「虜人已過淮北，……欲因春草將生盡有淮西」者，謂紹興十一年正月兀朮帥金軍渡淮，二月，與張俊、韓世忠、岳飛等大戰於淮西。是此奏乃紹興十一年春所上，其時張浚知福州。

奏張俊劉錡捷報乞令持重議

紹興十一年二月〔二〕

臣近睹張俊、劉錡捷奏，竊見兩軍已駐東關、含山一帶。仰惟聖算無遺，不勝喜躍。臣嘗謂此虜可以計圖，難以力破。今萬里用兵，利在速鬪；且其性強忍耐戰，尚慮示弱用間，以致我師。若堅壁持重，勿顧小利，使之進退失據，可取全勝。臣詳觀虜人立意，必欲傾覆國家，勢不但已。淮西儻或

未利，亦須別有所向。然臣嘗反覆熟計，在今日有可以破滅之策。伏惟陛下仁智天錫，將以救民。不有艱難，莫顯聖德。唯願堅持素志，勿以目前得失輒輕沮抑。臣猥荷聖知，異於倫等，屢貢臆說，庶盡其心。仰惟聖慈，俯賜洞照，不勝幸甚。《張魏公集》卷一。又見道光《綿竹縣志》卷三七。

〔二〕原書不注年月。按此是紹興十一年二月奏。《宋史·高宗紀》六：十一年正月「丁巳，壽春陷」。「己未，劉錡自太平州率兵二萬援淮西。庚申，金人渡淮」。「二月癸酉，張俊遣王德渡江，屯和州，金人退屯昭關」。「乙亥，金人復來爭和州，張浚敗之」。「丙子，王德等敗金人于含山縣東」。「癸未，王德、田師中擊破金人，復含山縣，奪昭關。劉錡自東關擊敗金人於青谿」。「丁亥，楊沂中、劉錡等大敗兀朮軍於柘皋」。此奏所云即此時事，然未提及柘皋大捷，是張浚所見乃丁亥（十八日）以前之捷報也。此時張浚仍在福州。

奏乞令諸將持重議〔二〕

臣近睹淮西諸帥捷奏，竊審國威大振，醜虜奔逃。仰惟聖算，先得駐軍要害，曾不踰月，屈此群兇，殺獲衆多，士氣百倍，凡有知識，孰不鼓舞？況臣嘗叨近輔，休戚實均，其於踴躍，萬萬倫等。伏願陛下訓勅諸將，益勵忠誠，持重爲先，輕敵是戒，庶取全勝，早就大勳。臣無任激切祈懇之至。

《張魏公集》卷一。又見道光《綿竹縣志》卷三七。

〔二〕原書不注年月。按此奏大旨與前奏同，當是同一段時間所上而稍晚。奏云「曾不踰月，屈此群凶，殺獲衆多，士氣百倍」，當是指柘皋之捷。

福州措置錢助國用奏

紹興十一年三月一日

朝廷調發大軍，用度至廣。臣至州，措置出賣官田，及勸誘寺院變易度牒，共得六十三萬緡，節次起發，少助國用。《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三九。

奏虜情及攻守事宜議〔二〕

臣近聞醜虜再犯濠梁，是必益兵合衆，堅壁淮北，意欲勞致我師，以快其憤。大兵並進，糧道難繼，其害一也。諸帥之兵不相統一，孰與決戰？戰而捷之，不過爲一郡之利，設有差跌，事將若何？其害二也。淮東、漢上，前出後空，萬一綴留我師，別以騎兵它道攻擾，人心必搖。其害三也。臣聞解紛排難，必擣其虛。願陛下先於滁口、濡須量留大兵，深溝高壘，以防侵軼。自餘各旋其師，亟會諸帥，求所以牽制攻討之策。濠梁但令空城，領衆自淮而下，用伐其謀。夫虜欲決成敗於近歲，立意非淺。譬之弈棋，不曉其策算，姑隨手而應之，事可慮矣。臣嘗經勝負，思慮過審，未敢自以爲是，

每憂時事，繼之以泣。願陛下察其用意，特寬誅責。不勝幸甚。《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此奏亦似紹興十一年事。此年三月，金人圍濠州，尋陷之，隨後又渡淮北歸，即此奏所料「堅壁淮北」。時張俊、韓世忠、岳飛、楊沂中、劉錡諸將與金軍戰於淮西，然互不統一，亦如此奏所云。

奏虜情及戰守事宜狀

紹興十一年十月〔二〕

臣近者竊聞朝廷以莫將等南歸，遣劉光遠、曹勳持書至大金軍前。仰惟聖智高妙，洞察虜情，更遣信使，詳觀其變，初非臣思慮所能及也。竊惟宣和、靖康之際，虜使不絕于道。如王雲、李若水輩，皆信其說，逮至圍城中，使者踵至，猶議前議。今日之事，則有異此。我方整齊六師，可戰則戰，可守則守，姑命使人，嘗試其意，夤緣考究，必見事實，天下幸甚。臣妄慮虜人始知淮楚有釁，力破此軍，以張聲勢。陛下首伐其謀，故遲留泗上，更審事機。臣恐春草滋茂，必有所向，而荆襄岳鄂上流，最爲重地，敢冀聖慮先及，委任將帥，有決戰決守之計，即制命在我，中原可圖。異時虜兵一動，便當止絕使命，恐傷士氣。臣識見淺短，曷足以仰補聖慮萬一？區區憂國過計，敢展所見。仰惟特寬斧鉞之誅，不勝幸甚。《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原書不注年月。按疏云「遣劉光遠、曹勛持書至大金軍前」，此事在紹興十一年九月。《宋史·高宗紀》六：「十一年九月丙申（按當作丙辰，即二十一日），遣劉光遠等充金國通問使」。《宋史》卷三七九《曹勛傳》：「十一年，兀術遣使議和，授勛成州團練使，副劉光遠報之。」是也。張浚此奏當是十月上，時在知福州任。

奏欲寓居湖南及論虜使狀

紹興十一年十二月〔二〕

臣伏聞特降制命，除臣檢校少傅節鉞、宮觀，任便居住。臣聞命之初，罔知所措，繼以感泣。伏念臣誤被眷知，度越倫等，恩踰山嶽，報靡涓埃。夙夜震惕，大懼得罪於天地。比緣竊符日久，義有未遑，過失滋繁，恐勤覆護。輒輸心腹，願獲便安。豈謂皇帝陛下特軫仁慈，併敷光寵，意隆恩大，數異禮優，顧臣何人，敢冒盛典？撫心感激，無以見誠。臣只俟被受朝廷照劄，迎侍臣母至撫州，迤邐過湖南，爲寓居之計。所有一行請受之屬，已干告朝廷，乞行下本路轉運司應副。仰冀聖慈始終留念。臣竊聞虜人信使已還，恭惟聖慮高明，洞照事理，隨宜遣處，以稽情僞，不待臣區區之說。冬序正寒，仰冀聖慈善保聖躬。臣無任祝頌瞻依之至。《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

〔二〕原不注年月，按文乃紹興十一年冬所奏。《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四二：十一月「辛酉（二十七日）特進、觀文殿大學士、福建安撫大使兼知福州張浚爲檢校少傅、崇信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免奉朝請」。即此奏事。浚母時在福州，故云迎侍經撫州至湖南寓居，後果如所云居長沙。

全宋文卷四一二八

張浚 八

皇太后歸國賀表 紹興十二年

與或爲取，安必慮危。夫惟務農而強兵，乃可立國而禦侮。願勤聖慮，終究遠圖。《張魏公行狀》
下。

論當今事勢疏 紹興十六年四月〔二〕

臣聞受非常之恩者圖非常之報，拯焚溺之急者乏徐緩之音。臣竊惟當今事勢，譬若養成大疽於頭目心腹之間，不決不止，決遲則禍大而難測，決速則禍輕而易治。惟陛下謀之於心，斷之以獨，謹察情僞，預備倉卒。猶之弈棋，分據要害，審思詳處，使在我有不可輒犯之勢，庶幾社稷有安全之理。

不然，日復一日，且將噬臍。異時以國與敵者，反歸罪於正議。此臣所以食不下咽，不能一夕安也。倘非陛下聖德在人，獲天地之祐，承祖宗之慶，有以照察其心，臣亦何所逃罪？《歷代名臣奏議》卷八八。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五五，《張魏公行狀》下，《宋史》卷三六一《張浚傳》，《宋史紀事本末》卷七四，《宋元通鑑》卷七六，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十六年四月：此從李心傳說，見《要錄》原注。

長沙賀天申節進無逸篇劄子

紹興十六年五月〔二〕

臣仰惟神聖出震御乾之辰，天下孰不歡欣鼓舞，祝吾君壽？臣竊謂人臣事君，猶子事父，要當略去禮文，思求實報。臣嘗潛心聖人之經，有可以取必於天，膺大福，獲大壽，決然無疑者，輒輸丹誠，爲陛下獻。臣伏考周公《無逸》篇，商王中宗「嚴恭寅畏，天命自度，治民祇懼，不敢荒寧」；高宗「嘉靖商邦，至於小大，無時或怨」；周文王「自朝至于日中昃，不遑暇食，用咸和萬民」，「不敢盤于遊田，以庶邦惟正之供」。三君者，非徒身享安榮而有國長久，後世莫加焉。商自祖甲之後立王，「生則逸，不知稼穡之艱難，不聞小人之勞，惟耽樂之從」，是以「罔或克壽，或十年，或七八年，或五六年，或四三年」。夫天道昭昭，其報如響。仰惟聖德日新，大孝之誠昭格天地，壽福無疆，

宜過商宗、周王遠甚〔二〕。臣不勝臣子祝頌之情，願陛下兢兢業業，勉之又勉，永堅此心，以奉天道，則天之所以報吾君者宜如何哉！《歷代名臣奏議》卷一九五。又見《張魏公行狀》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張魏公集》卷一，《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原不注年月，此據《行狀》、《綿竹縣志》。

〔三〕「仰惟」以下四句，《行狀》作：「古之聖人以一身莅天下，惠澤四海，無不如意，未嘗少有憂懼退怯之懷，凡以天道可必，吾無愧歉于心而已。」

論和戰利害疏

紹興二十六年五月〔二〕

臣夙負大罪，自謂必死瘴癘之地。仰惟陛下優容之，矜憐之，保全之，死骨復生，盡出聖神之造。自今已往，皆已死之日，而陛下實生之。臣今雖居苦塊中，安敢愬然遂忘陛下恩德，且顧惜一己而默不出一言，庶幾有補萬一哉！惟陛下察其用心，恕之而已。臣聞自昔忠臣事君，莫不欲其主之明，莫不欲其主之聖，莫不欲其主之名顯日月，功蓋宇宙。彼知夫國家安榮，則其身亦與有安榮，故犯顏逆耳而不敢辭也。姦臣不然，惟利之圖，不復他恤。導君於非，使重失天下之心，而陰肆其邪志。始則曲意媚順，而蔽欺人主之聰明，終則專事擅權，而潛移生殺之大柄。跡其包藏，有不可勝言者矣。然而身滅家亡，族覆世絕，見於史冊，歷歷可攷。天下後世，視之曾犬豕之不如。彼果何所利

耶？惜乎至愚而莫之思也。日者陛下法乾之剛，而用以沉潛，施設中機，天下四方孰不畏服？是臣可言之秋也。臣疏遠不復預聞朝廷機事，而伏思念今日事勢極矣，陛下將拱手而聽其自然乎？抑將外存其名，而博謀密計，求所以爲長久歟？臣誠過慮，以爲自此數年之後，民力益竭，財用益乏，士卒益老，人心益離，忠臣烈將淪亡殆盡，內憂外患相仍而起，陛下將何以爲策？祖宗盛時，嘗與虜通好矣。惟力敵勢均，而國家取兵於西北，取財於天下，文武之才，世不乏人，是故其事得以持久。而百四十年之後，靖康大變，事出不意，禍亂之酷，亘古所無。論者猶恨夫恃和爲可安，而不知自治之失也。今天下幾何？譬之中人之家，盜據其堂室，安居飽食其間，而朝夕陰伺吾隙，一日有間，其捨我乎？然則陛下不可不深思力圖於此時也。且虜嘗有弑立之舉。夫弑逆之人，天地所不容，人情所甚惡。誠能任賢選能，脩德立政，斷然爲吾之所當爲，口不絕和而實以勢臨之，彼必有瓦解之憂。借使虜不量度，輕爲舉動，第堅壁清野以遲之，明示逆順，其衆自離，虜之危亡，可立而待。何則？人心不肯趨逆而忘順也。假之五七年，而虜君臣之分定，彼國有人得柄用事，雖有賢智，莫知爲陛下計矣。願陛下精思審謀，無忘朝夕，無使異日有噬臍之嘆。夫約和衰弱之時，謂不能久，而強虜之變，洊生於內，則是天贊陛下。違天不祥，陛下其承之。臣聞人之俯仰天地間，所以自立其身者，不過忠孝二字。此天下之大義，不可斯須少忽也。而臣行負神明，孤苦餘生，親養已無所施矣，事有大義所當爲者，不過盡忠於陛下。願雖頭目手足有可捐棄，而爲陛下用者，所不當顧惜。而況親逢聖明，極力保全，恩德至大，使臣有懷私顧己、匿情畏罪慮禍之心，則是陛下不負臣，臣實負陛下，天地鬼

神，其肯容之哉？是以不顧嫌疑，不避鼎鑊，不恤讒毀，爲陛下陳之。陛下勿謂軍民之心爲可忽，忠良之言爲可棄。夫治天下，譬持罌水，一決而潰，有不可收拾者矣。陛下其念之哉！臣行年六十，死亡無日，非若紛紛者互持和戰之說，惟恐其說之不勝，而身之不獲用，貪目前之得，忽久遠之圖，臣知爲陛下國家計耳。陛下安榮，臣亦與有安榮。臣之自謀，亦豈爲不審耶？幸未死，得終禮制，陛下不以臣爲愚而卒棄之。願陛下許臣居嚴、婺間，賜之屋三十楹、田三十頃，俾得優游養痾田野間，爲陛下謀畫心腹之臣，以畢盡愚忠，庶幾有補萬一，臣之志願足矣。惟陛下廣乾坤之度，以精求天下之賢，無忘祖宗國家之耻、父兄宗族之讎，盛德大業，昭著後世，臣猶幸及見之。臣不勝大願。《歷代名臣奏議》卷八八。又見《張魏公行狀》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七二，《宋史全文續資治通鑑》卷二三，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紹興二十六年五月：原無，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補。

論宜謹武備選賢才修德政疏

紹興二十六年八月〔二〕

臣受陛下更生大恩，今至憂迫身，涉險萬里，常恐一旦死填溝壑，終無以仰報萬一，思得以展盡所懷，瞑目無憾。臣嘗病夫世儒牽於和戰異同之說，而不知實爲一事。或者竊儒爲姦，不知經史之

心，切切焉利祿是圖，而有以欺惑陛下之聽。又其甚，則大姦大惡，挾虜懷貳，以自封殖其家，簧鼓曲說，愚弄天下。敢畢陳之。臣聞天地之大德曰生，而天地生物之功本於秋冬，蓋非嚴凝之于秋冬，則無以敷榮之于春夏。然則，秋冬之嚴凝，乃生物之基也。在《萃》之《象》曰：「除戎器，戒不虞。」而《泰》之九二，爻辭曰：「包荒，用馮河。」泰、萃之世，聖人謹於武備如此，謂不如是，不足以生物而行其心也，況時丁艱難，而可忽略不省，啓大禍于後，反謂是爲得哉！若夫一時之和，則亦聖賢生利天下之權也。商湯事葛矣，而終滅葛，《書》曰：「湯一征，自葛始。」周太王避狄矣，築室于岐，未幾，謀以却敵，《詩》曰：「乃立冢土，戎醜攸行。」文王事昆夷矣，而卒伐之，《詩》曰：「昆夷駉矣」，維其喙矣。」越勾踐事吳矣，坐薪嘗膽，竟以破吳，《越語》曰：「越十年生聚，十年教訓。」彼皆翕之乎始，而張之乎終，汲汲乎德政修立，而以生利天下爲心，未嘗恃和爲安，自樂其身而已也。漢高祖嘗與項羽和，歸太公、呂后，割鴻溝以西爲漢，東爲楚。良、平進言：「今楚兵罷食盡，此天亡之時，不因其機而取之，是養虎自遺患也。」漢王從之，卒成大業。漢文帝與匈奴和，曾無間歲之寧。漢文全有天下，謂可和以息民，方是時，百姓猶不免侵陵之苦。至武帝始一大征伐之，其後單于來朝，漢三百年間用以無事。唐太宗天下初定，有渭上之盟，未幾，李靖之徒深入沙漠之地，犁其庭，係其酋，海內始安焉。茲豈非以和爲權而得之哉？若夫石晉之有天下則不然，取之非其道，謀之非其人。桑維翰始終於和，其言曰：「願訓農習戰，養兵息民，俟國無內憂，民有餘力，觀釁而動，動無不成。」初若有深謀者，然考其君臣所爲，名實不孚于上下。朝廷之上，專務姑

息，賞罰失章，施設謬戾，權移於下，政亂於上，無名之獻，莫知紀極。一時用事方鎮之臣，往往昏于酒色，厚于賦歛，果于誅戮，以害于百姓。朝廷莫知所以御之，所謂訓農習戰，養兵息民，略無實事。維翰所陳，殆爲空言，姑欲信其當時必和之說，以偷安竊位而已。契丹窺見其心，謂晉無人，須求陵侮，日甚一日。後嗣不勝其忿，始用景延廣之議，僥倖以戰，而不知其荒淫怠傲，失德非一日，天下之心已離，天下之勢已去，天下之財已匱。延廣不學，不知行聖賢之權，亟思所以復其心，立其勢，強其國，急急兵戰之爭，事窮勢極，數萬之師，無一夫爲之發矢北向者。至今爲天下後世嗤笑，凡言君臣委靡不振、服役夷狄者，必曰石晉云。臣仰惟陛下聰明聖知，孝心純一。即位以來，簡用實材，虜人聞風而畏之，於是有議和之事。陛下以太母爲重，且幸徽宗皇帝梓宮之亟還，和之權也。不幸用事之臣貪天之功，肆意圖利，乃欲翦除忠良，以聽命於虜，而陰蓄其邪心。方國家閒暇之時，怠傲是務，德政俱廢，而專於異己之去，志果安在哉？夫虜日夕所願望者，欲我之忠良淪沒耳，欲我之盡失天下之心耳，欲我之將士解體，其氣不復振作耳，欲我之懷於宴安，以甘于酖毒耳。前日用事者一切徇其所甚欲而畢爲之，不幾乎與虜爲地歟？身死之日，天下酌酒相慶，不約而同，下至田夫野老，莫不以手加額。其背天逆人，不忠于君，而天人之心重惡之如此。且彼曾不思夫虜之於我，其愛之而和乎？其有餘力而肯和乎？其國中亦有製肘之虞而和乎？其欲圖之於後而和乎？臣謂虜有大讎大怨，不可復合，譬夫一葉之分。今日之和，必其酋帥携離，人心睽異，姑爲此舉，以息目前，而圖回江淮，以去除後患之心，其中未嘗一日忘也。惜夫昏庸姦賊之人，參於富貴，闇於政事，曾無尺寸之

效以上報於國家，毫髮之惠以下及於百姓，分列黨與，布在要郡，聚斂珍貨，以獨厚於私室。爲身謀，爲子孫謀，而不知爲陛下謀，不知爲國家天下謀，坐失事機者二十餘年，以誤陛下社稷大事。有識之士，誰不痛心？且夫賢才不用，政事不修，國勢不立，而專欲責成受命於虜，適足以啓輕侮之心而正墮其計中。魯仲連所謂彼將有所與奪，梁王安得晏然而已乎？此甚可痛恨者也。敵國之人，何自而畏？敵國之難，何自而成？遲以歲月，百姓離心，將士喪氣，國亦危亡而已矣。臣願陛下鑑石晉之敗，而法商、湯、周太王、文王之心，用越勾踐之謀，考漢唐四君之事，以保固社稷，天下幸甚。臣竊料前日用事者獻議於陛下，不過曰：「以我之和，而虜之變難洊生。」是欺天之說也。虜相殘之釁，其來有素。初不在夫和與不和之間。向使國家德政修乎上，威令加乎下，虜之變難，豈不有大於此？而我不世之耻，庶幾其可雪乎？又不過曰：「姑少遲之，更俟其亂。」此蓋度其身之必不可辦任大事，相與爲叨竊苟且計而已，非國家計也。萬一虜有人焉，定其亂而強其國，臣恐當是時，陛下不得一夕安枕矣。古語曰：「當斷不斷，反受其亂。」又曰：「天與不取，反受其咎。」又曰：「畏首畏尾，身其餘幾。」又曰：「機事之來，間不容髮。」此四者，今日之謂也。願陛下體道之權，外示順聽，一一從之。於今及春陽用事，與廊廟大臣圖回大計，復人心，張國勢，立政事。不絕其和，而遣一介之使，與之分別曲直逆順之理，事必有成。臣不孝之身，親養已絕，含毒忍死，其亡無日，徒能爲陛下言之而已。臣又伏思祖宗之德，在天下至大至厚，太平之治，多歷年所，三代盛時有不能及。恭惟皇帝陛下稟乾剛之資，而輔以緝熙之學，何爲而不成？何治而不至？願陛下充其志氣，擴其聰明，必使

清明在躬，如太虛然。惟是之從，以選賢才，以脩德政，以大基業。天下幸甚。《歷代名臣奏議》卷八。又見《張魏公行狀》下，《三朝北盟會編》卷二二四，《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七五，康熙《綿竹縣志》卷三，《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一。

〔二〕二十六年八月：此據《張魏公行狀》。《三朝北盟會編》繫於十月，康熙《綿竹縣志》作「乙亥（紹興二十五年）八月」，皆誤。

〔三〕駢：原作「銳」，據《行狀》及《詩·大雅·綿》改。

進否泰二卦解義疏

紹興二十六年八月

臣往待罪相位，陛下賜臣親書《周易》否、泰二卦辭。其後臣謫居連山，益遠天日，葵傾之心，不能自己，遇朔望必取再拜伏讀。竊不自揆，爲二卦訓釋，久欲獻之，以備乙鑑，而負罪積畏，無路上達。今謹繕寫，昧死以進。顧坐井之見，豈足以仰補萬一？惟臣子愛君之誠，則不能自己焉。竊惟《易》謹君子小人之辨，而二卦則其效之尤深切著明者也。其事則本諸一心，惟陛下留神。《張魏公行狀》下。又見康熙《綿竹縣志》卷三。

願早定必守必戰之策

紹興三十一年五月

孝慈皇帝訃自北來，又聞逆虜兵動，凡爲臣子，孰不痛憤！臣往叨任使，孤負眷知。主憂臣辱，主辱臣死，無所逃罪。臣又度今日虜勢決無但已，九月、十月之間必有所向。願陛下與大臣計議，早定必守必戰之策，上安社稷。《張魏公行狀》下。又見康熙《綿州縣志》卷三。

奏虜情及控禦之策

紹興三十一年十月〔二〕

臣往負敗事之罪，屏息靜處，晝夜思惟，求所以少報聖恩。獨恨智識淺短，終恐無補，自視不遑。然中有所懷，不敢欺心，不以言之於陛下也。虜人以二十萬之騎憑陵淮甸，方其衝突之初，大兵引退，保守江干，衆以爲憂。臣則有望，謂其少留數月，內變必生，糧草匱乏，恐不能支。我之得算，固已多矣。今臣過慮，萬一虜識機會，引兵言旋，別犯它路要處，或安處京師，徐有他圖，在彼則逸，在我則勞。蓋虜之精兵所損未幾，苟非糧草急闕，恐或未退。萬一掩擊上流，吳拱一軍，未易遽當也。臣愚欲望戒敕吳拱，許從宜措置。先保民人，使在安地，堅壁清野，勿與輕戰。量分大兵內守鄂州家計，庶幾有以待之。臣竊以虜之在汴，與昔日事體不同〔二〕。往時退師，定歸沙漠，今自精

兵竊據神都，縱使今歲別無他謀，來春野草既生，水運通快，人糧馬食，無不順便，彼又將必有所向。臣願陛下常謀其強，不謀其弱，得城得邑，未補大計。破彼精銳，圖地畢歸，陛下何患焉？更乞密與大臣共圖全策，先爲備具，次明間諜，以恢遠業，天下幸甚。《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原書未注年月。按此奏乃紹興三十一年十月金主亮大舉南侵之時，即奏所云「虜人以二十萬之騎憑陵淮甸」是也。十一月有采石之戰，疏中未提及，是在采石之戰以前上。疏所言吳拱，時爲鄂州諸軍都統制，駐襄陽。疏云「虜之在汴，與昔日事體不同」，指此年七月金主亮徙都汴京（以上俱見《宋史·高宗紀》九）。

〔三〕昔：原作「革」，據文意改。

條奏捍禦虜寇之策

紹興三十一年十月〔二〕

臣竊聞虜人似有窺伺之意，事雖未信，實重心憂。仰惟睿志先定，成算已行，而臣受陛下更生之賜，儻懷顧望，只爲身謀，天地鬼神，得以誅之。臣謹條列于右〔三〕。

一、虜酋狂暴譎詐，天下共知。今茲求釁敗盟，大逆天道。惟虜之心腹精兵，恐不啻十餘萬人，平日養之素厚，莫不盡死力，必能以威力脅制番漢，與苻堅事體不同。方其去國遠來，非有萬全之

利，未可輕與爭鋒。扼之數月，其衆必離，天下之事從此可定。伏惟聖慈更賜詳酌。

一、臣之愚見，欲於揚州之東擇地駐兵，保通、泰、高郵之險，以待機會。厚募勇士，晝驚夜劫，以罷其師。如揚州城壁久已修治，專委守帥量敵率民兵共力守禦。事或迫切，即焚蕩室廬，退保大軍營壘去處。其本州百姓先令從便於江浙及通、泰、高郵居住，優與存恤。

一、乞遍揭小榜，令百姓避賊馬之日，各以火焚草。嚴立法禁，務在必行。虜用騎以草爲急，其真、滁、濠、廬、壽春五州依揚州施行。如逐州城壁未修，便當措置山水寨，時暫保守。

一、臣今所陳，若朝廷於盱眙要地已有大兵屯駐守險，亦乞只令堅壁清野，以老其師。俟見機會，合兵掩擊。

一、淮西欲於東關及焦湖一帶擇險駐兵，如淮東措置。

一、虜情百出，不以戰敗爲恥。萬一佯爲遁北以誘我師，伏乞預戒諸將，勿許窮追，深入其地。大抵困弊其人，使前不得進，必爲數月之留，則諸國之變，自生於內。況中原人心，各戴我宋，大業之復，指日可圖也。

臣嘗負陛下使令，失地喪師，積有大罪。被謫以來，晝省夜思，冀或一得。蓋以衰遲久病之身，獨有區區愚忠，庶幾可以上報聖恩。第惟遠外，時事不及盡知，深慮聞見乖謬，觸犯天聽。伏惟陛下鑑察其心，少寬斧鉞之威。臣愚不勝幸甚。《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二。

〔一〕原書不注年月。按文乃紹興三十一年九、十月金主亮背盟大舉南侵時所上。時張浚尚在湖南貶所，十月二十五日，復觀文殿大學士、判潭州。細審此疏語氣，似在未得除命之前。

〔二〕右：疑當作「左」。

次鄂州奏虜情并乞善撫將士狀

紹興三十一年十一月〔二〕

臣恭聞除命，不敢辭難。次日携二子臣栻、臣杓即就道，於十一月十七日抵純州。是日得雪，江風少息。尋顧舟東下，於二十二日抵鄂州。先是，上流及潭湘一帶傳聞不實，致有驚疑。見臣父子同行，人情稍定。襄漢諸軍見與虜人相拒，虜人正兵約近二萬人，簽軍數萬所。簽軍各生離心，日有策馬來歸者。經此時雪，馬草難致，必懷怨望。臣竊坐想淮南事體，與襄漢略同。願陛下內撫百姓，外撫將士。官爵犒賞，固不可濫，要滿其心。戒敕諸將，以守爲主，事有機會，進退遲速，勿制于中，少寬聖心，終成大業。臣年老久病，豈堪閫寄？適丁多事，義當效節。星夜疾馳，恨無羽翼可以即至。來春事勢稍定，即乞致祿，歸守墳墓，以畢餘生。惟是不識去就，輒議軍國大事，謗讟之起，恐不可測。伏望陛下察臣之心，終賜保全。臣無任懇禱激切之至。

〔貼黃〕臣將來到建康新任，所有本路屯駐軍馬合與不合許臣同共商量措置？本路控扼，利害至大，臣與諸帥均任其責，理合取自聖裁，伏乞特降睿旨施行。《永樂大典》卷一〇八七六。又見《宋代

蜀文輯存》卷四二。

〔二〕原書未注年月。按此是紹興三十一年十一月張浚受命判建康府後，自長沙經純州（即岳州）、至鄂州所上。《宋史·高宗紀》九：十一月「壬申（四日），以張浚判建康府」。《張魏公行狀》：「公被命明日即首途，曰：『吾君方憂危，臣子之職，戴星而驅，猶恐其緩。』至岳陽，遇大雪，即買小舟，冒風濤，泛長江而下。」

論泗州事宜疏〔二〕

臣竊聞虜人有燕山自立者，僞赦傳聞，大略可見。此天付陛下以恢復之日也。目今事宜，臣愚以爲宜召募有智辯使臣數輩，持主事宰執書，反復詳列，俾切中其心，庶幾祖宗故地，不待血刃可復得之。仰惟陛下早夜整兵訓戎，命帥擇將，聚糧儲財，以待機會。中興之業，其必有成。臣又伏見淮東泗州在今日最爲要害之地。若得一智勇兼長之將，以步騎五千近日未經戰伐者，使守其中，北可以通京師，東可以通山東，西可以通陳蔡，英雄豪傑，其必有環應而起者。第與之深結，勿用輕復城邑，它日大兵一出，嚮導既得，人心既歸，孰不響合？惟是擇任不可不謹。臣智識淺短，特以荷陛下恩遇，夙夜殫竭，不敢不盡其誠。陛下不以爲罪，自茲機事之來，臣當次第具所見以進，用備采擇之末。伏惟聖慈貸其狂愚，不勝幸甚。《歷代名臣奏議》卷八八。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四三。

〔二〕原書未注年月，按文當在紹興三十一年十二月，時已收復泗州，故疏言守泗州事。疏云「竊聞虜人有燕山自立者」，乃指此年十月金東京留守完顏褒（即金世宗）稱帝、尋入燕京事，此時宋人方聞知也。

奏黃州等處備禦事宜狀

紹興三十一年十二月〔二〕

臣舟行自上流而下，旦暮反復詢究形勢利害，大率長江要處，惟漢口、采石、真、揚，出舟便利，今朝廷已各屯駐大軍控扼。此外黃州爲緊，其次蘄，又其次舒。建炎中，虜人犯江西，自黃造筏以濟，蓋自黃至光，其路坦夷，不可不過防，而鄂州大軍家計正與黃對境，相去不遠。臣近曾具劄子，乞戒勅吳拱堅壁清野，量分大軍照管諸軍家計，正以備黃，伏想已達聖覽。今聞成閔領援兵東下，又那差鄂州一兩軍偕行，上流水軍並赴采石、鎮江，理固當然。臣過慮虜人窺襄漢之兵未解，萬一潛以精兵犯我，勢當有以應之，則衆寡或有不敵。兼是水軍，亦須量留鄂渚，或別爲之計，以備緩急。伏望聖慈更賜詳酌，如臣言稍可采，乞自聖意處分施行。《永樂大典》卷一四四六四。

〔二〕按《永樂大典》原文末注云「十二月上」，不言何年。考《建炎以來繫年要錄》，紹興三十一年十月金主亮渡淮南侵，宋朝廷命新判潭州張浚改判建康府兼行宮留守。張浚受命，星夜沿江東下，十二月十九日抵建康，此狀當上於此時。狀中所述人與事均與史書所載相合。